标段编号： 2512-440306-04-05-94891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19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附表 1：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朝
企业性质（民营企业/其他企业）	民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	联系人：李蒙 联系电话：13554080372 邮箱：307482895@qq.com		

（二）附表 2：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 标 人 主 要 人 员 、 控 股 及 管 理 关 系 情 况 申 报 表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641313855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王朝	42068319890108031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李蒙	42050419860920612X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3	项目负责人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4	主要技术人员	张鑫	4213621992011759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王亚兰	420116199209016229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长江电工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江智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96.453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彭明玉、2.7899%；王明城、0.2789%；王全军、0.0894%；王胜宝、0.0165%李奎山、0.0495%；；刘金国、0.033%；唐金星、0.0165%；杨碧云、0.0248%李恒、0.0165%；戴伟、0.0165%；陈吉军、0.0165%；金海、0.1375%；齐海木、0.0275%；张娟、0.0138%；张本仙、0.0033%；莫汉桃、0.016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人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人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要

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朝

2026 年 3 月 19 日

1、社保部门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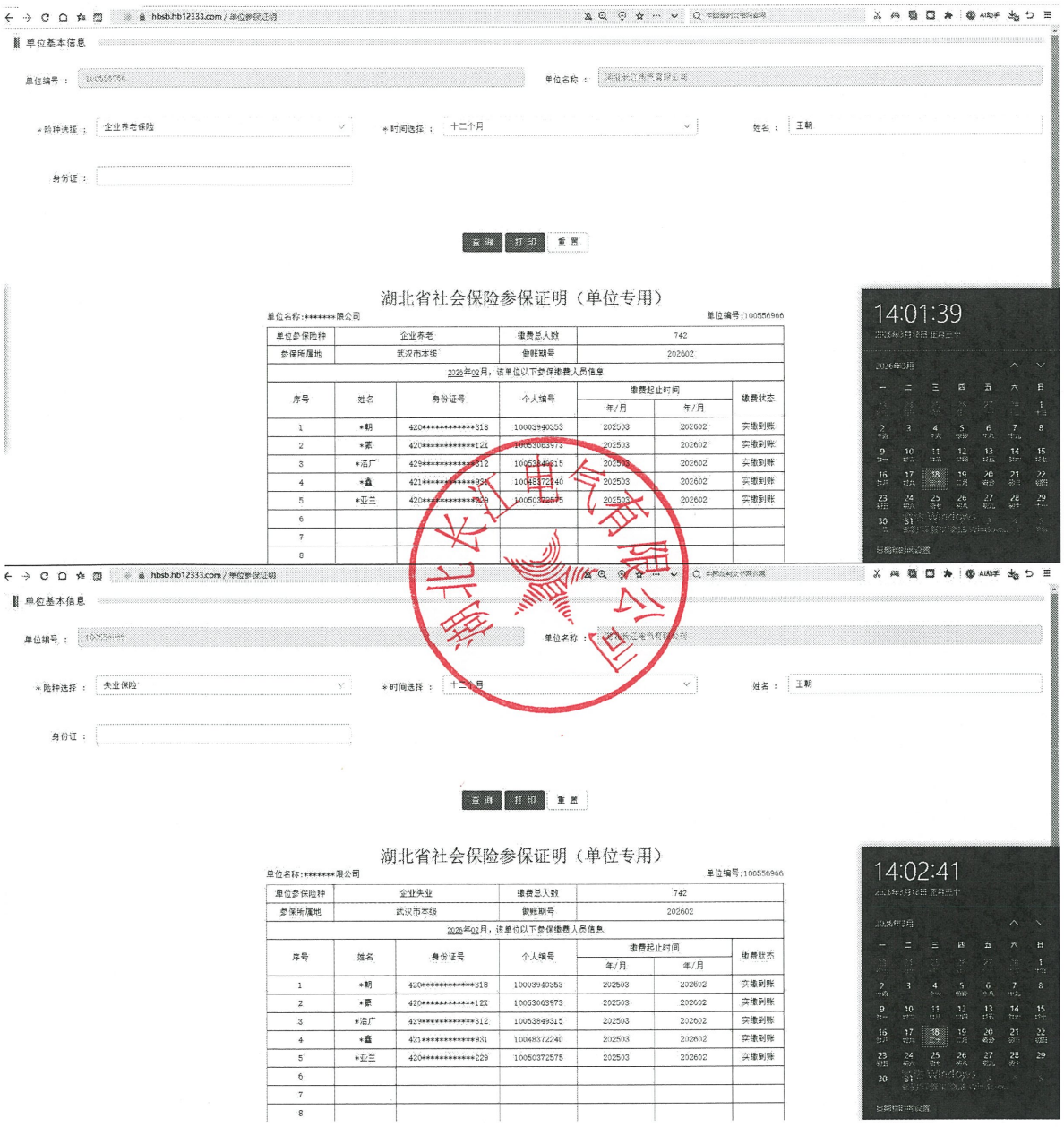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名称：[redacted]

*险种选择：企业养老保险　　*时间选择：十二个月　　姓名：王朝

身份证：

查询　打印　重置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redacted]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缴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朝	42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素	420**********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浩广	429**********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鑫	421**********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亚兰	420**********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redacted]　　单位名称：[redacted]

*险种选择：失业保险　　*时间选择：十二个月　　姓名：王朝

身份证：

查询　打印　重置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redacted]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缴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朝	42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素	420**********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浩广	429**********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鑫	421**********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亚兰	420**********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hbsb.hb12333.com / 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 100556966　　单位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险种选择： 工伤保险　　*时间选择： 十二个月　　姓名： 王朝

身份证：

查询　打印　重置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朝	42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素	420**********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洁广	42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鑫	421**********931	1003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亚兰	420**********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14:03:46

2026年3月

ybj.hubei.gov.cn /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 湖北省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参保单位服务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同上经办

业务查询

报表打印

单位证单单查询打印

单位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湖北省生育津贴医疗单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可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别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证件号码 420683198901080318　　起始需款东属期 2025-03　　截止需款东属期 2026-02

下载　重置　查询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预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起止时间
1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2-202602
2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1-202601
3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2-202512
4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1-202511
5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0-202510
6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9-202509
7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8-202508
8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7-202507
9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10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5-202505
11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4-202504
12	王朝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3-202503

总共12条 总共1-12条

即将发布的财报

14:04 2026/3/1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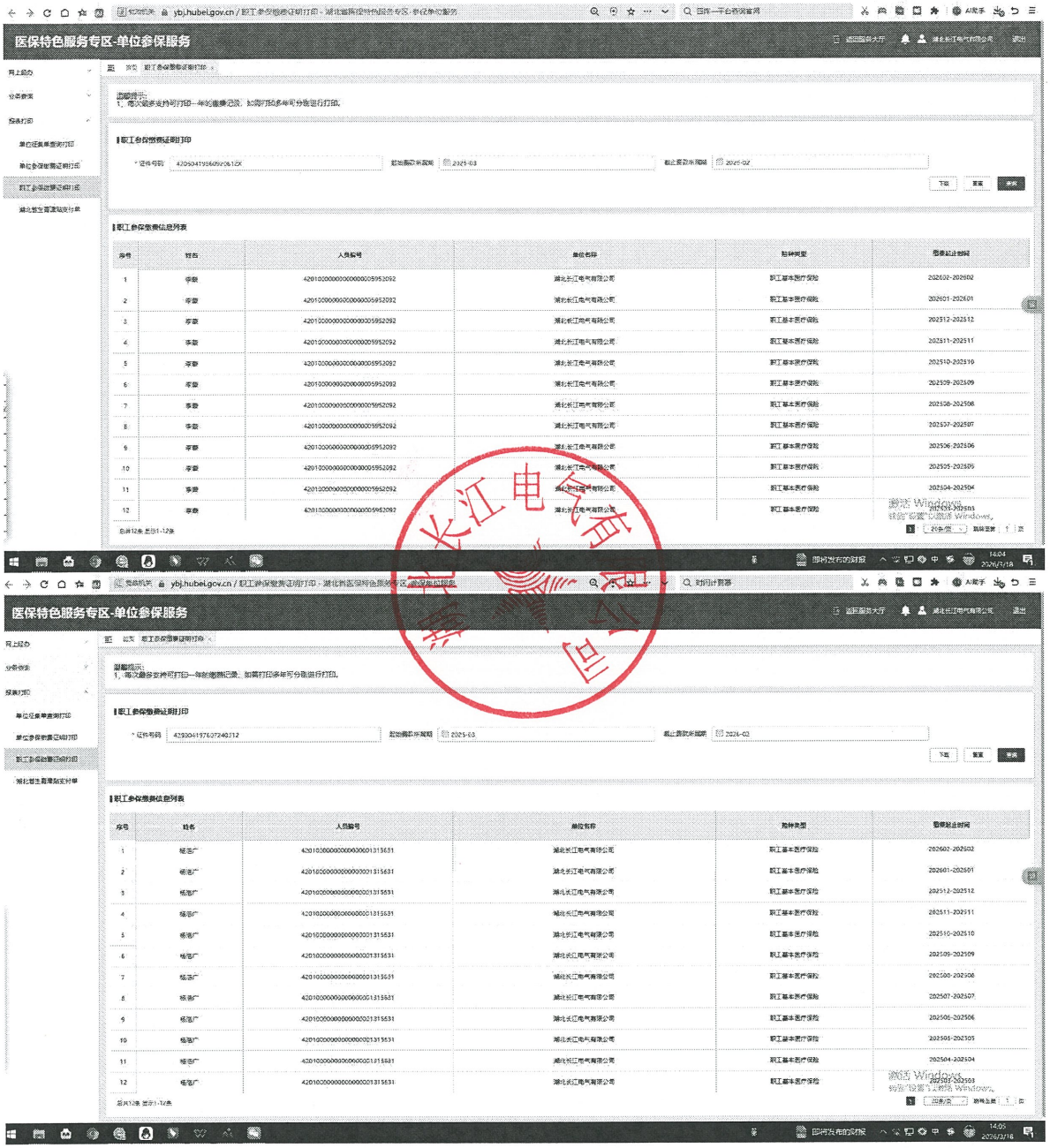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可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批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起止时间
1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2-202602
2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1-202601
3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2-202512
4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1-202511
5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0-202510
6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9-202509
7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8-202508
8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7-202507
9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10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5-202505
11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4-202504
12 李敏 42010000000000000595209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3-202503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可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批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起止时间
1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2-202602
2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1-202601
3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2-202512
4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1-202511
5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0-202510
6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9-202509
7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8-202508
8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7-202507
9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10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5-202505
11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4-202504
12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3-202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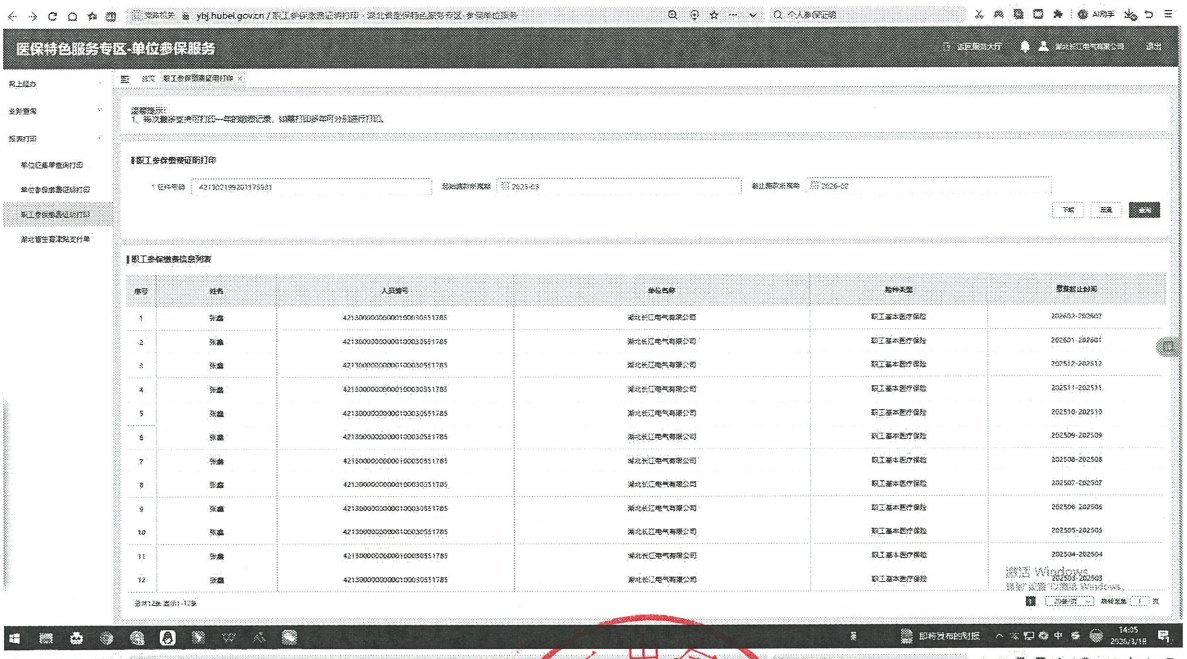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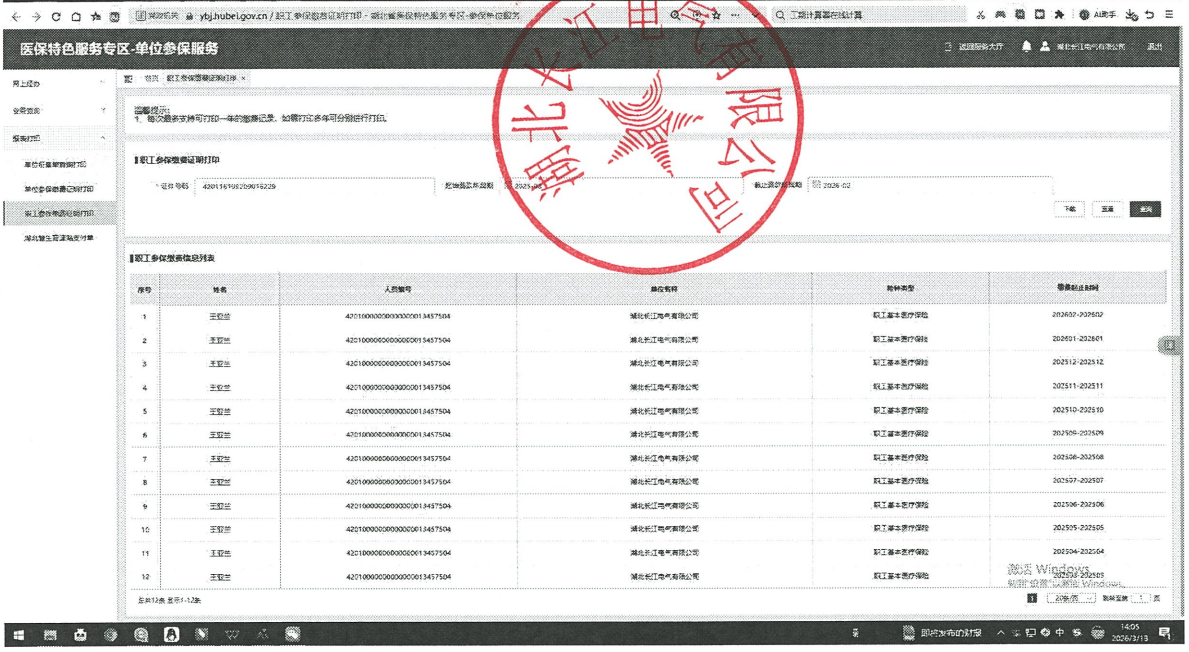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朝	42068319890108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李蒙	420504198609206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王亚兰	420116199209016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130 32YJ 7BYF

湖北省集体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6年03月17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朝	42068319890108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李蒙	420504198609206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王亚兰	420116199209016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131 18HQ A7Z2

湖北省集体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　2026年03月17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朝	42068319890108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李蒙	420504198609206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8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王亚兰	420116199209016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129 254G 1MYQ

湖北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　2026年03月17日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d635bf9284c6420f9b01a974edbd8b6e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王朝	证件号码	420683198901080318	个人编号	42010000000000000008153542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875c9fccd66246a4bc1eac2192fe78c5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李蒙	证件号码	420504198609206l2X	个人编号	42010000000000000005952092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中国医疗保障 CHINA HEALTHCARE SECURITY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你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0b87afba22de462486fbfa8180c5c917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杨浩广	证件号码	429004197607240312	个人编号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9d4608d8baa54d2292023d086bc585cd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张鑫	证件号码	421302199201175931	个人编号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85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b9769b44d95e434db675ac1b2ef08d71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王亚兰	证件号码	420116199209016229	个人编号	42010000000000000013457504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2、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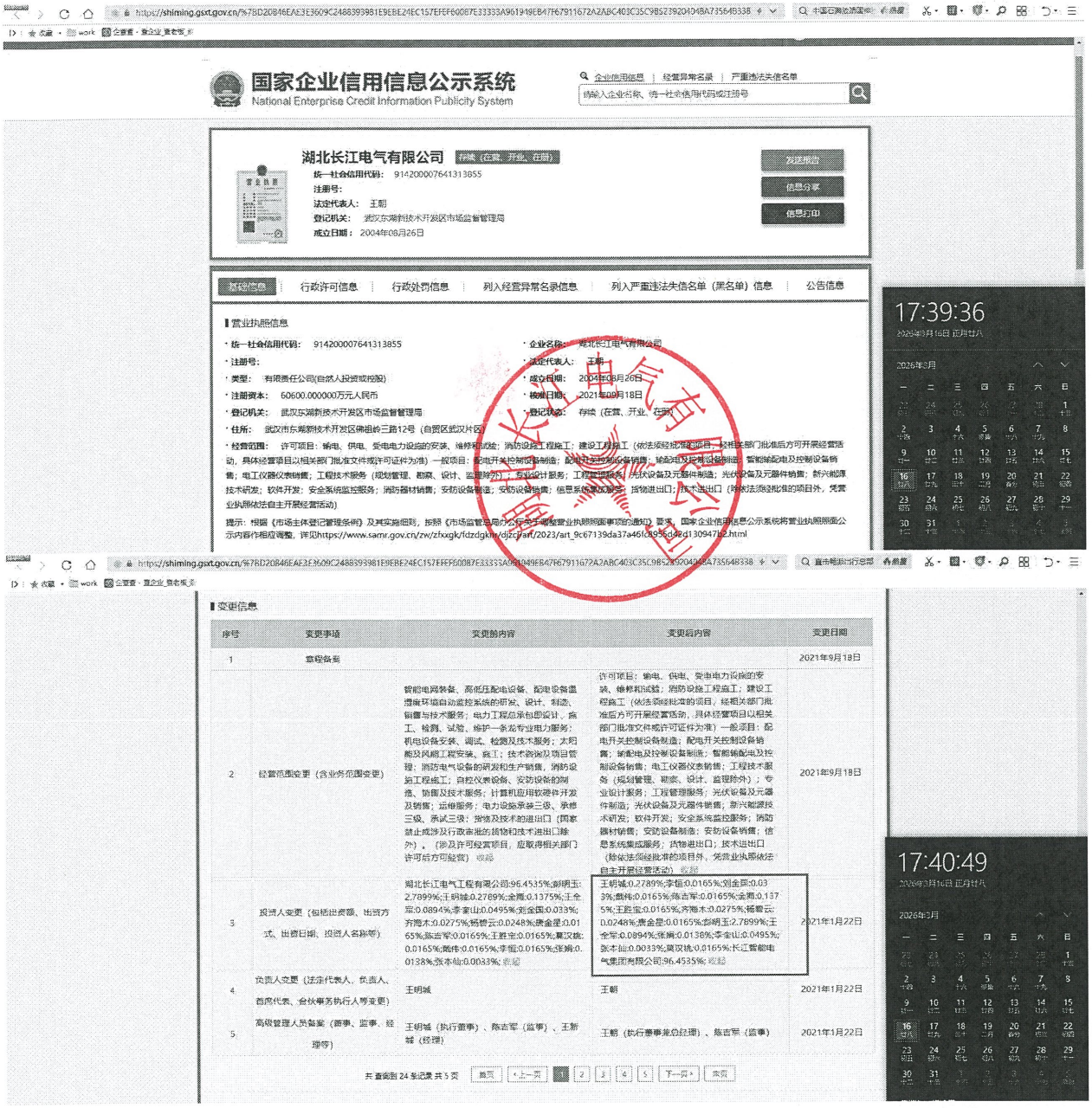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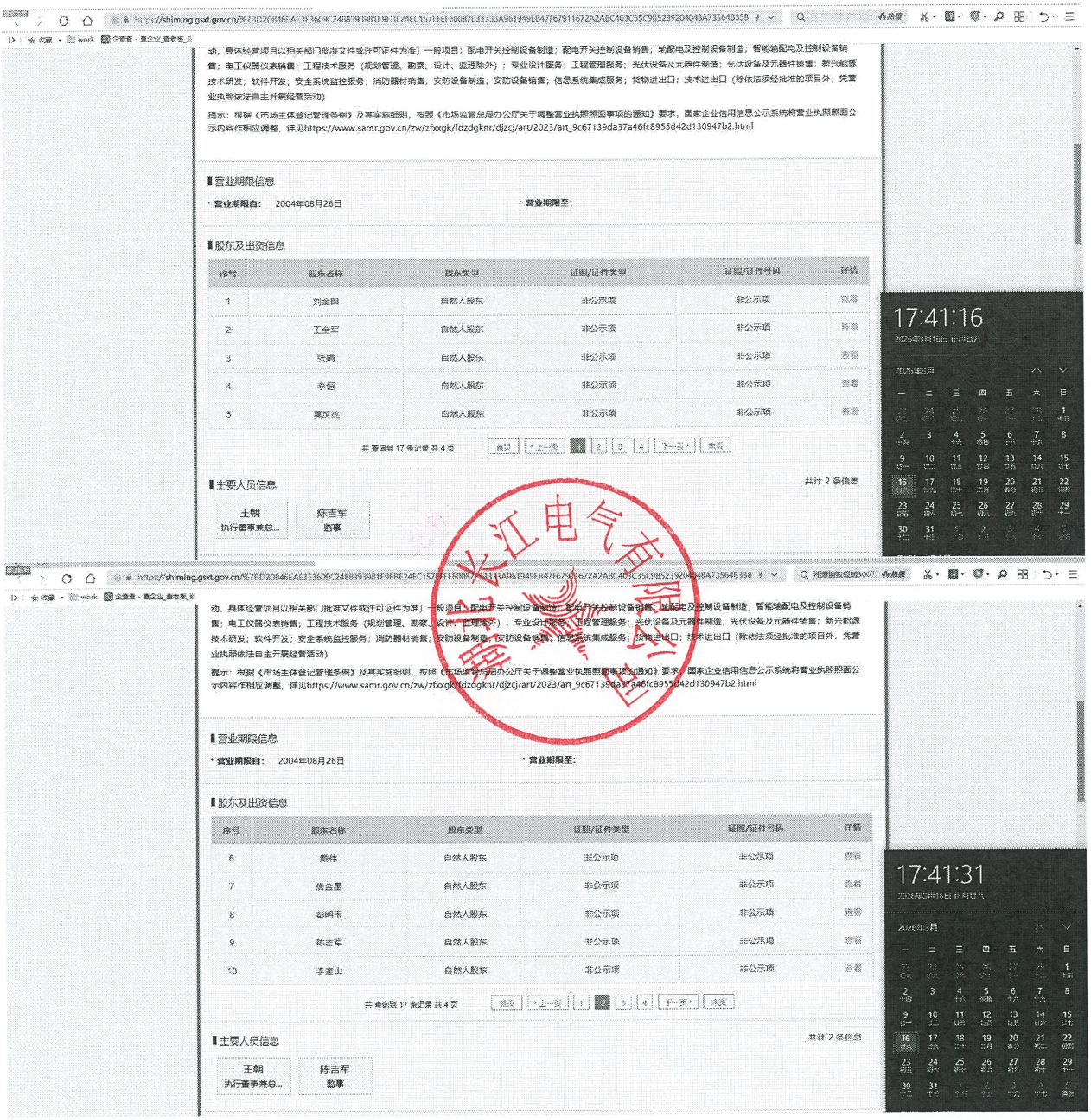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4年08月26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刘金国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王金军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3	张娟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4	李恒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5	莫汉燕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17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王朝 执行董事兼总...　陈吉军 监事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4年08月26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6	戴伟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7	姚金星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8	鄢明玉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9	陈吉军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10	李奎山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17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王朝 执行董事兼总...　陈吉军 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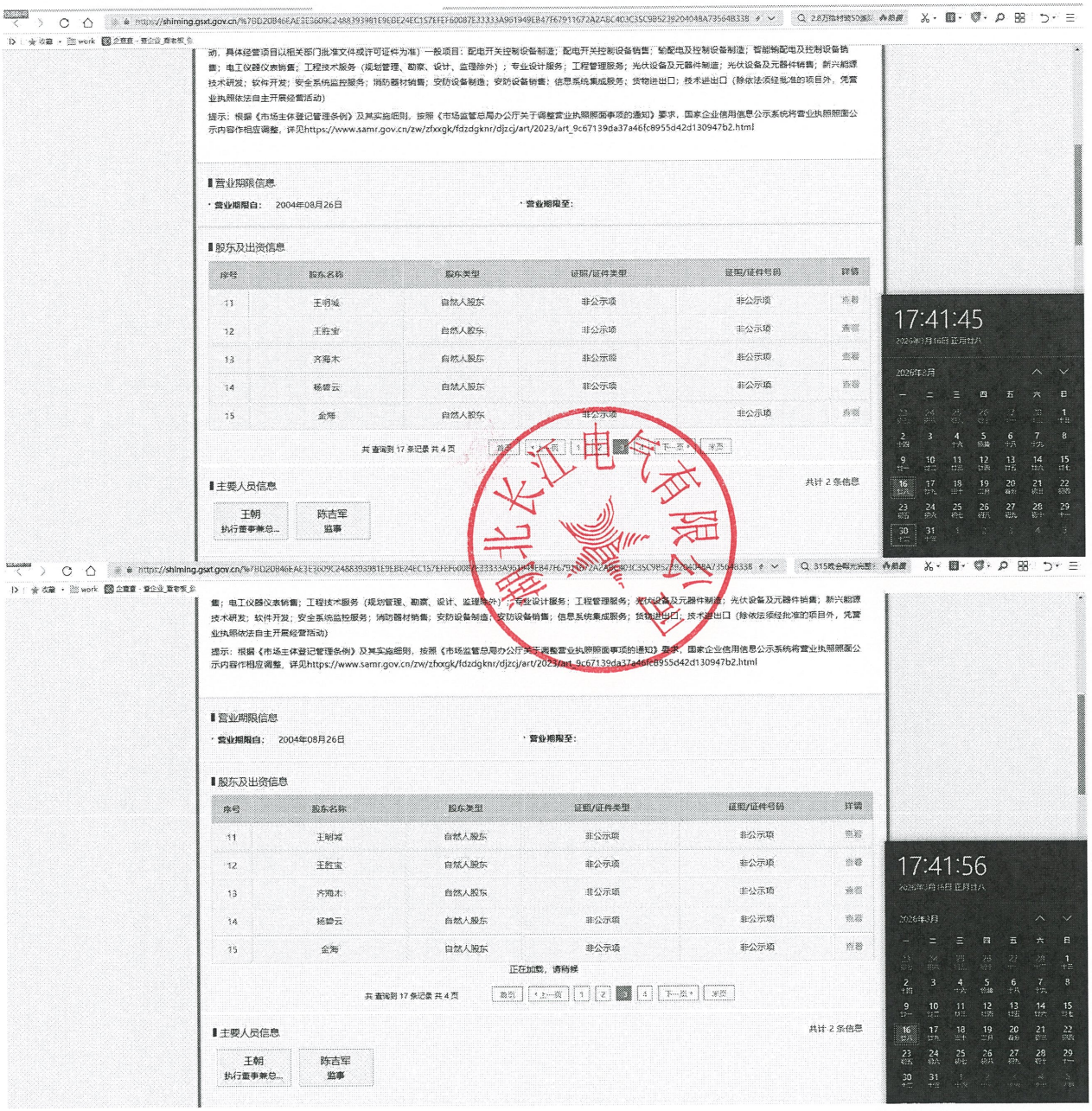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2004年08月26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1 王明域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12 王胜宝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13 齐海木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14 杨碧云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15 金海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17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王朝 执行董事兼总...
陈吉军 监事
17:41:45
2026年3月16日 正月廿八
2026年3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2004年08月26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正在加载，请稍候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王朝 执行董事兼总...
陈吉军 监事
17:41:56
2026年3月16日 正月廿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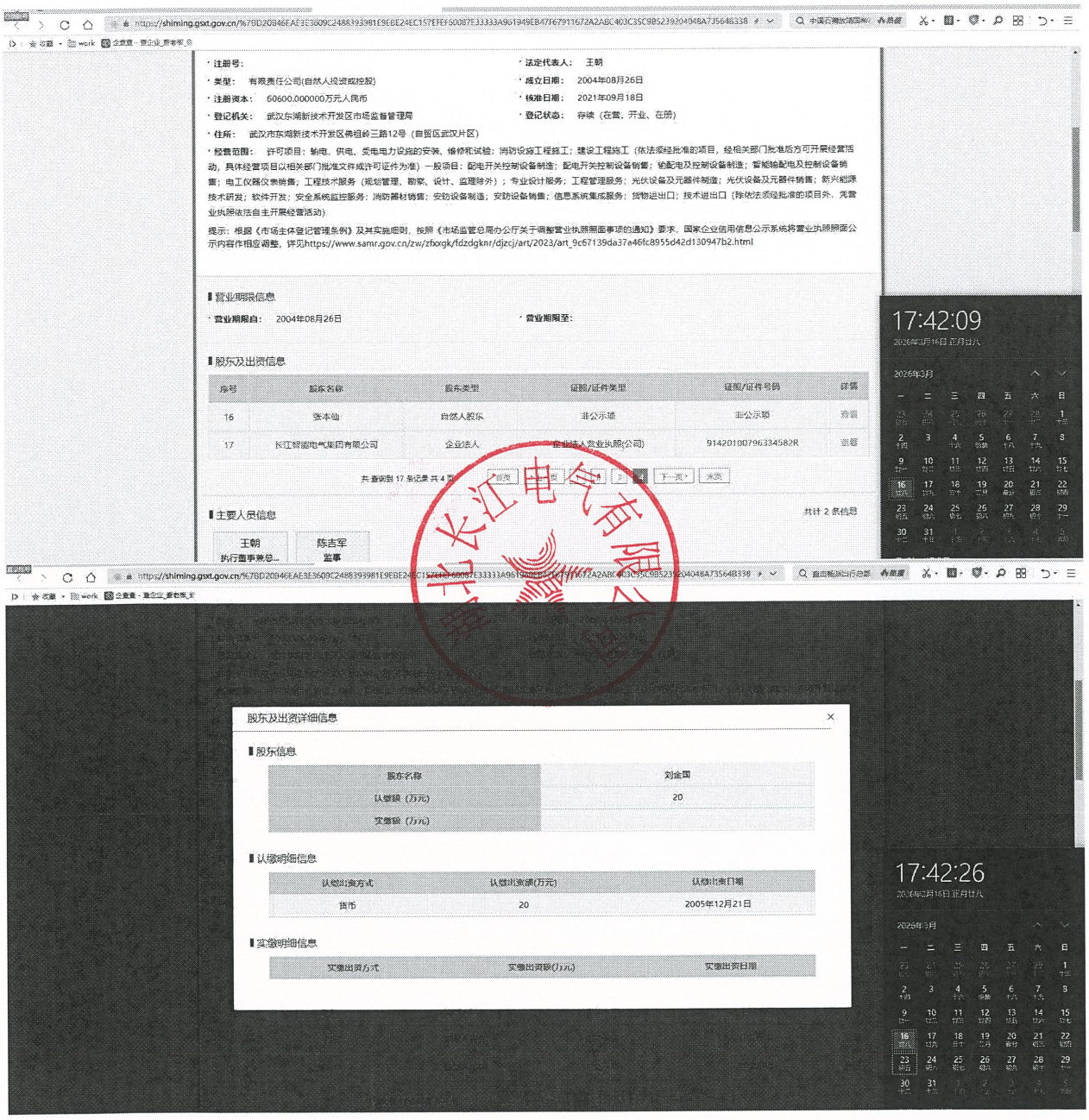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王朝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 2004年08月26日
· 注册资本： 60600.000000万元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1年09月18日
· 登记机关：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兴组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4年08月26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6	张本仙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17	长江智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公司)	91420100796334582R	查看

共查询到 17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王朝	陈吉军
执行董事兼总...	监事

17:42:09
2026年3月16日 正月廿八

2026年3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3 初五	24 初六	25 初七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1 十五
2 十六	3	4 十八	5 惊蛰	6 二十	7 廿一	8
9 廿二	10 廿三	11 廿四	12 廿五	13 廿六	14 廿七	15 廿八
16 廿九	17 三十	18 二月	19 初二	20 春分	21 初三	22 初四
23 初五	24 初六	25 初七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29 十一
30 十二	31 十三	1	2	3	4	5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刘金国
认缴额（万元）	2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20	2005年12月2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2:26
2026年3月16日 正月廿八

2026年3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3 初五	24 初六	25 初七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1 十五
2 十六	3	4 十八	5 惊蛰	6 二十	7 廿一	8
9 廿二	10 廿三	11 廿四	12 廿五	13 廿六	14 廿七	15 廿八
16 廿九	17 三十	18 二月	19 初二	20 春分	21 初三	22 初四
23 初五	24 初六	25 初七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29 十一
30 十二	31 十三	1	2	3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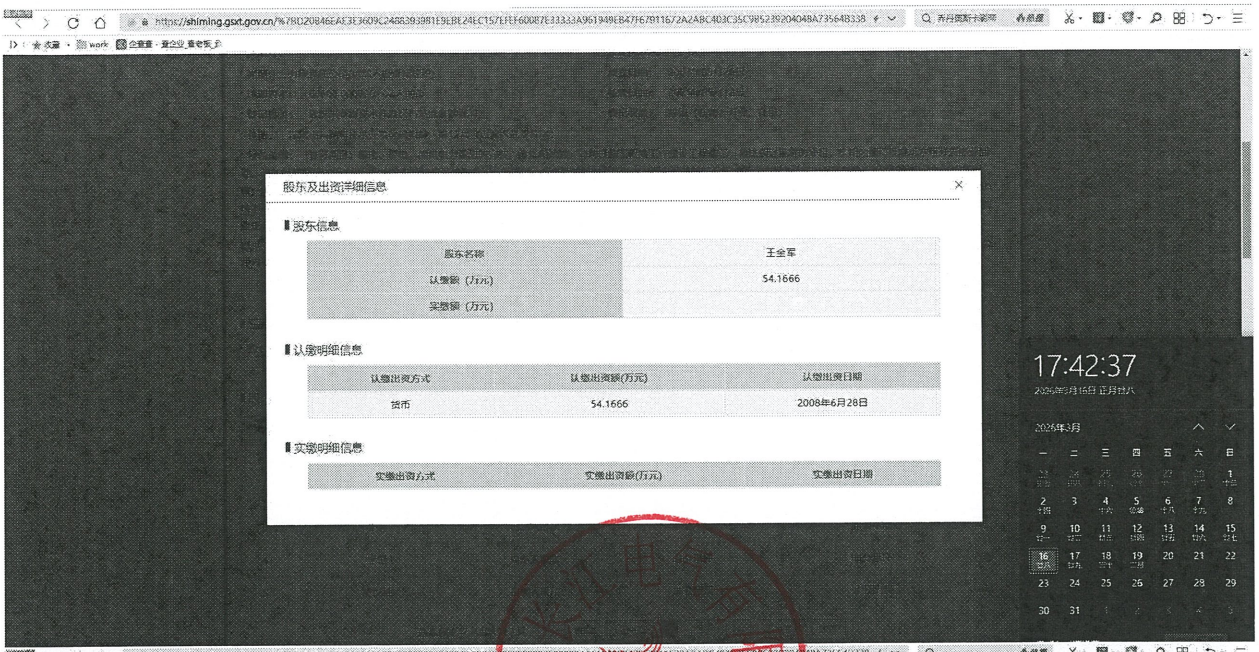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王全军
认缴额（万元） 54.1666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54.1666 2008年6月28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2: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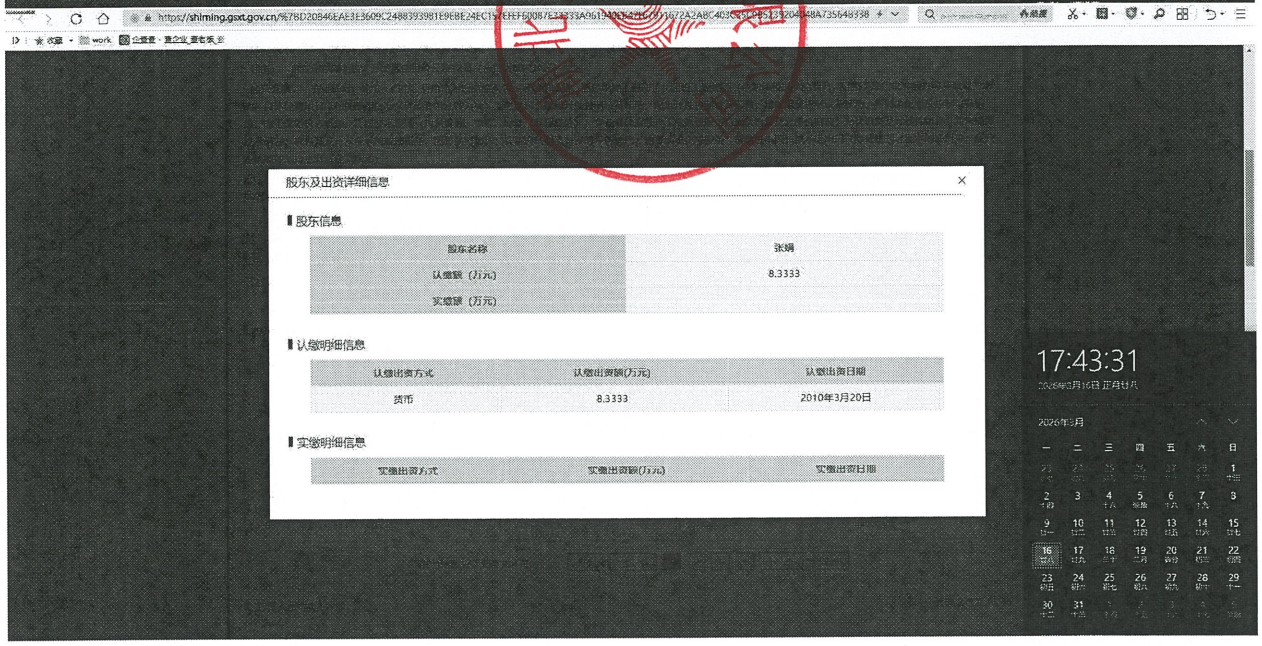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张娟
认缴额（万元） 8.3333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8.3333 2010年3月20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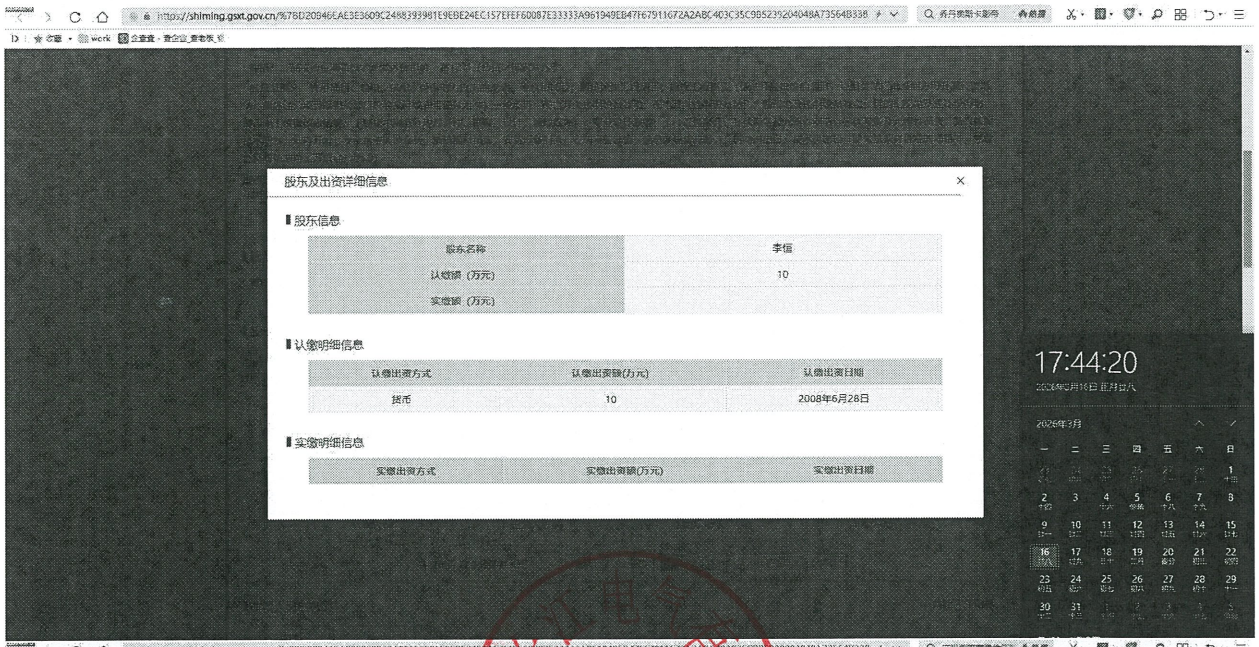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李信
认缴额（万元）
1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0
2008年6月28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4: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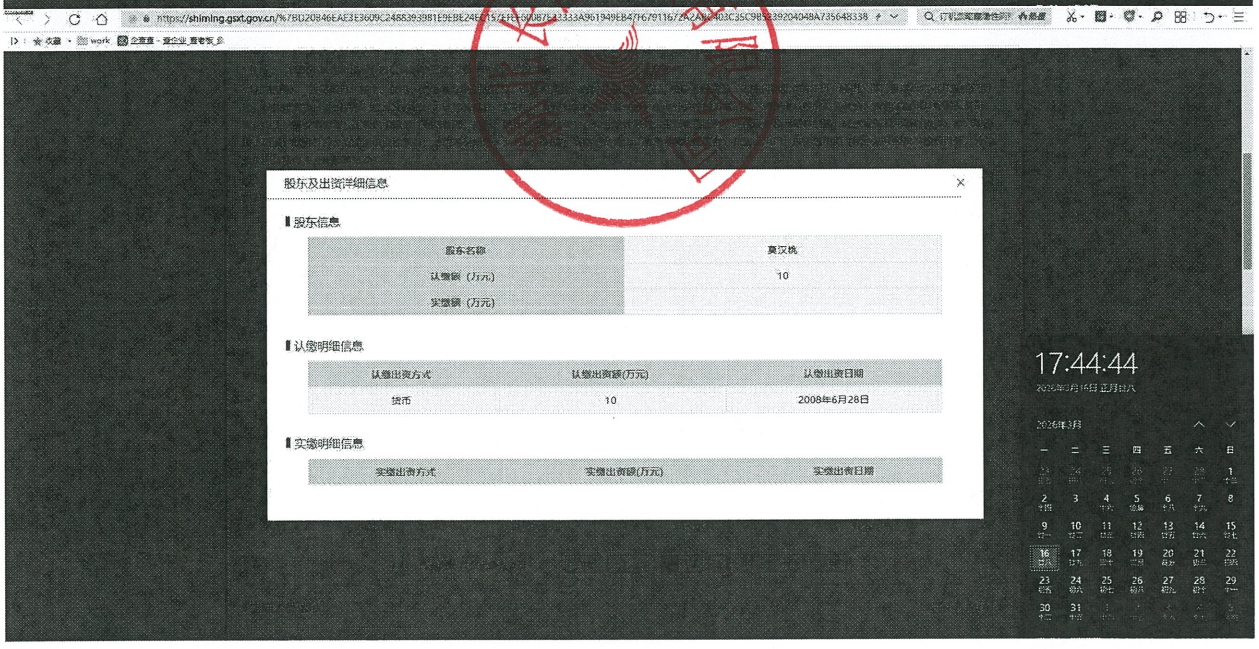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莫汉挑
认缴额（万元）
1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0
2008年6月28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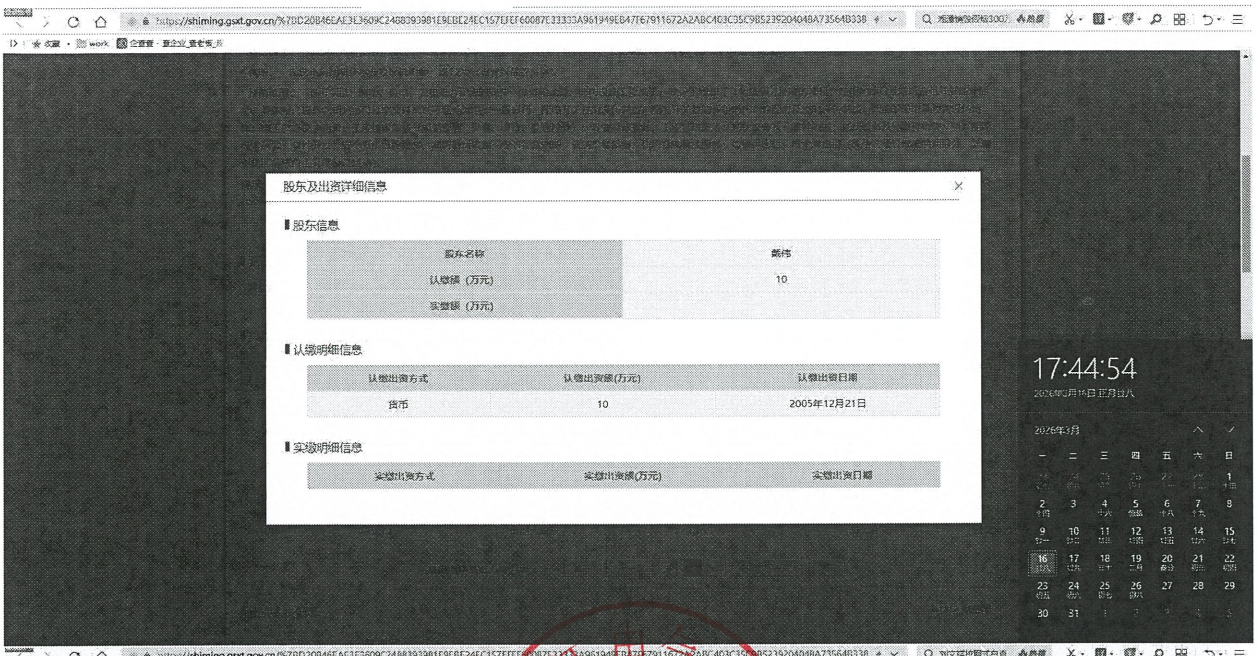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郭伟
认缴额（万元）
1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0
2005年12月2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4: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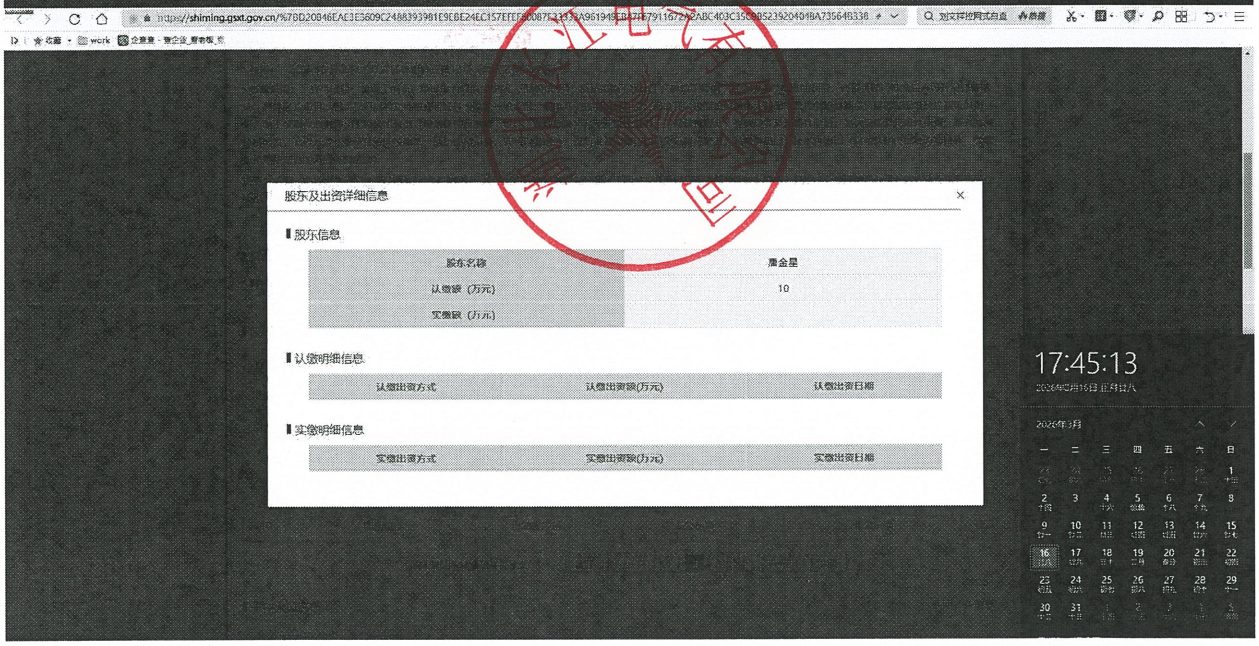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唐金星
认缴额（万元）
1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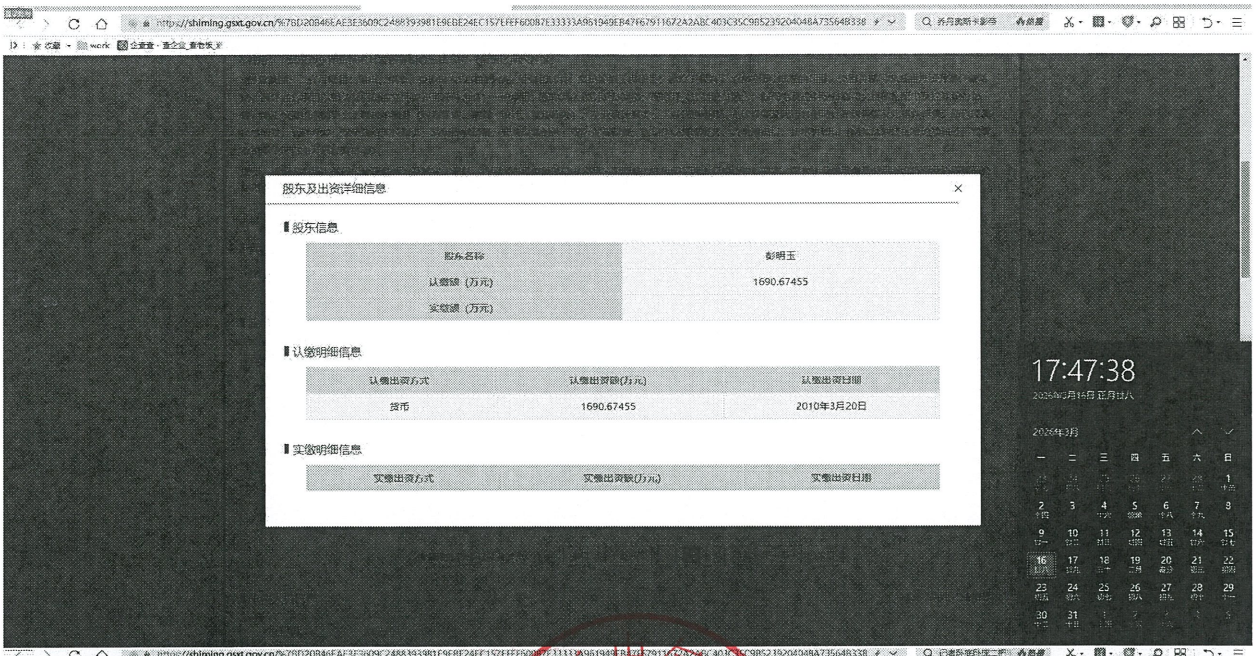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彭明玉
认缴额（万元）
1690.67455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690.67455
2010年3月20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7:38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陈吉军
认缴额（万元）
1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0
2008年6月28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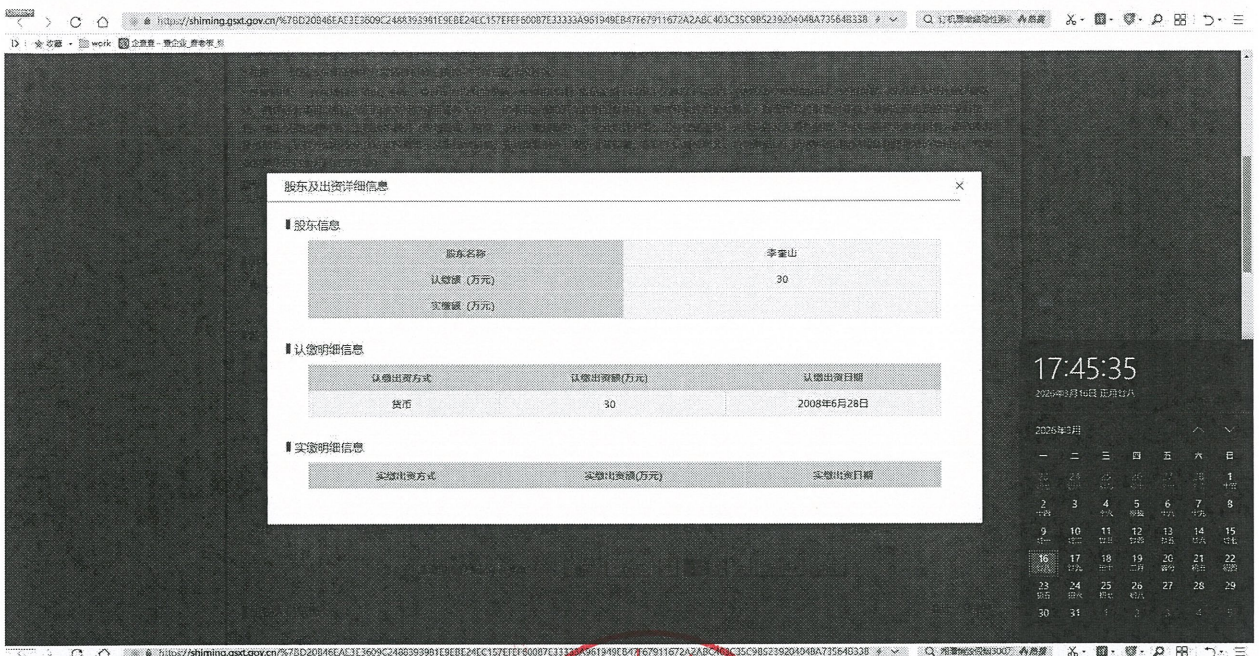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李童山
认缴额（万元） 3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30 2008年6月28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5:35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王明城
认缴额（万元） 169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69 2010年3月20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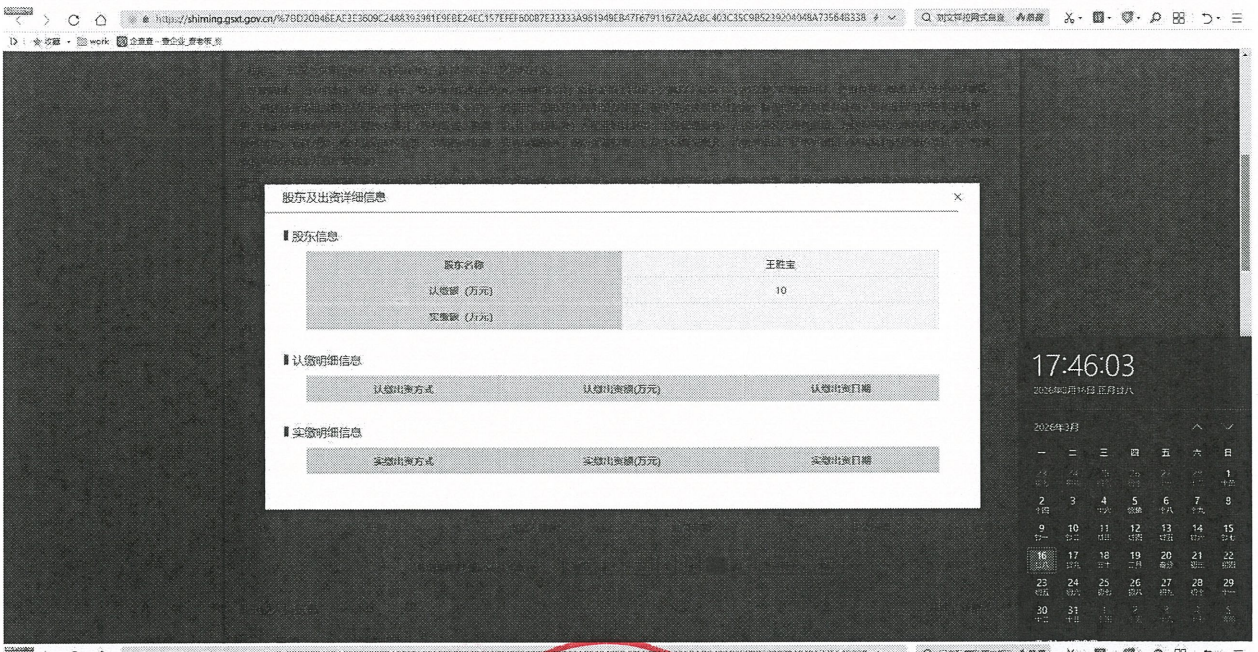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王胜宝
认缴额（万元）
1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6: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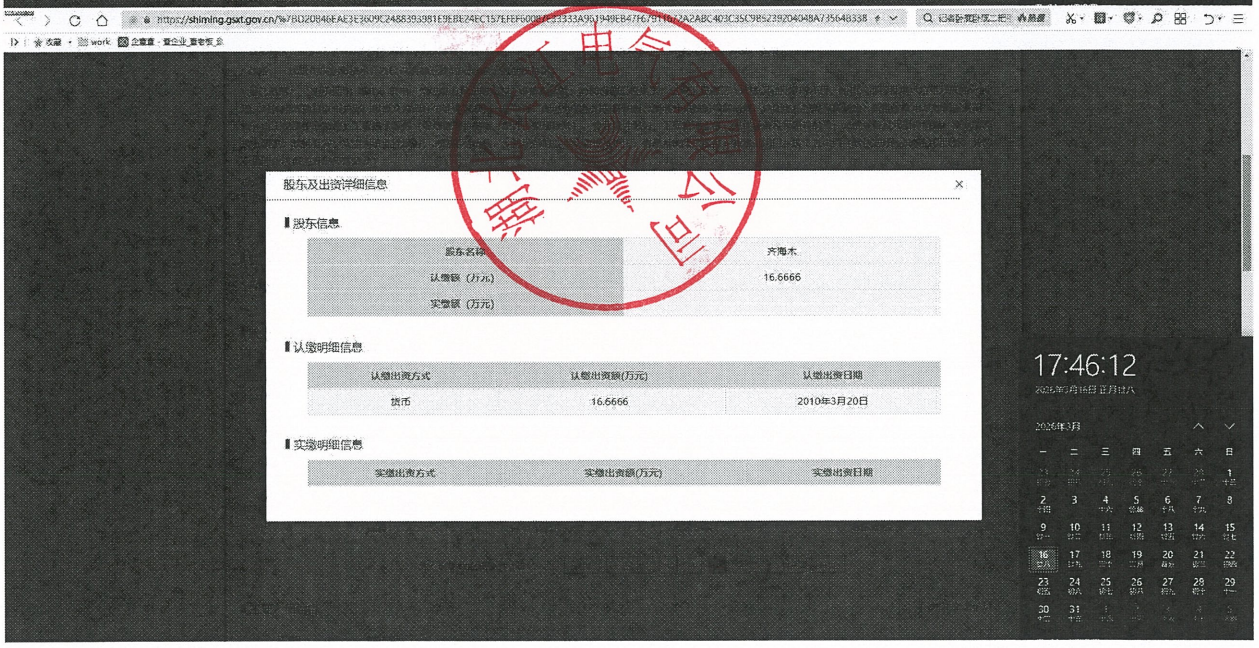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齐海木
认缴额（万元）
16.6666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6.6666
2010年3月20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6: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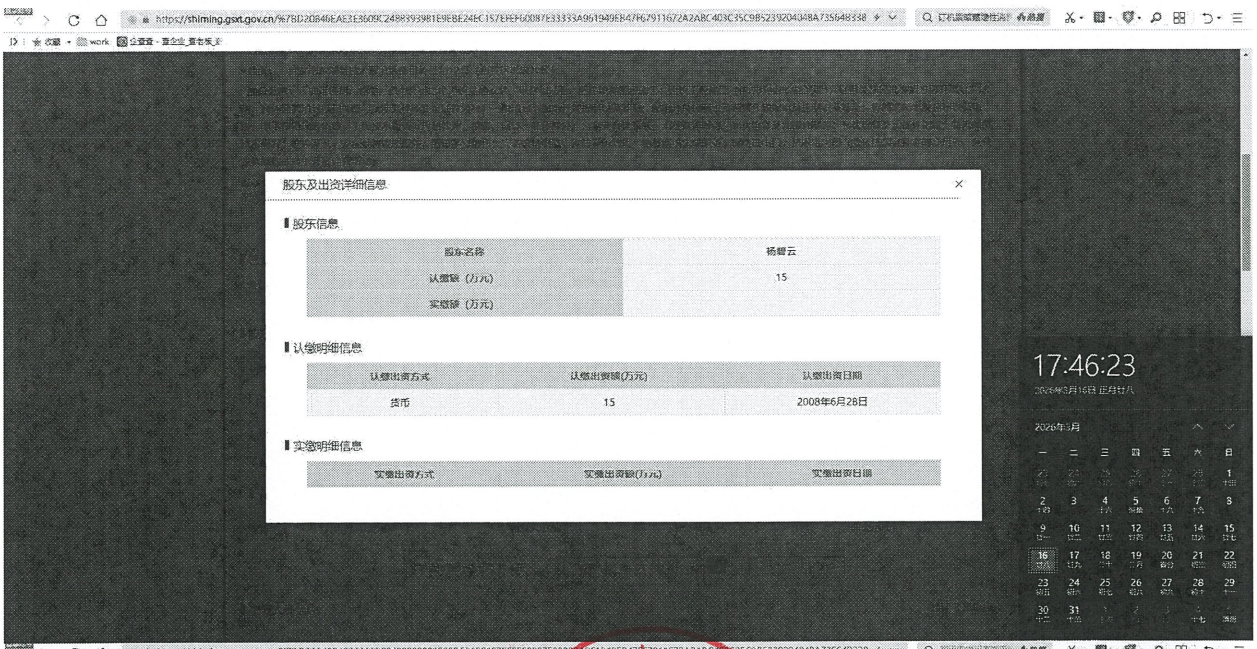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杨蓉云
认缴额（万元）
15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5
2008年6月28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6: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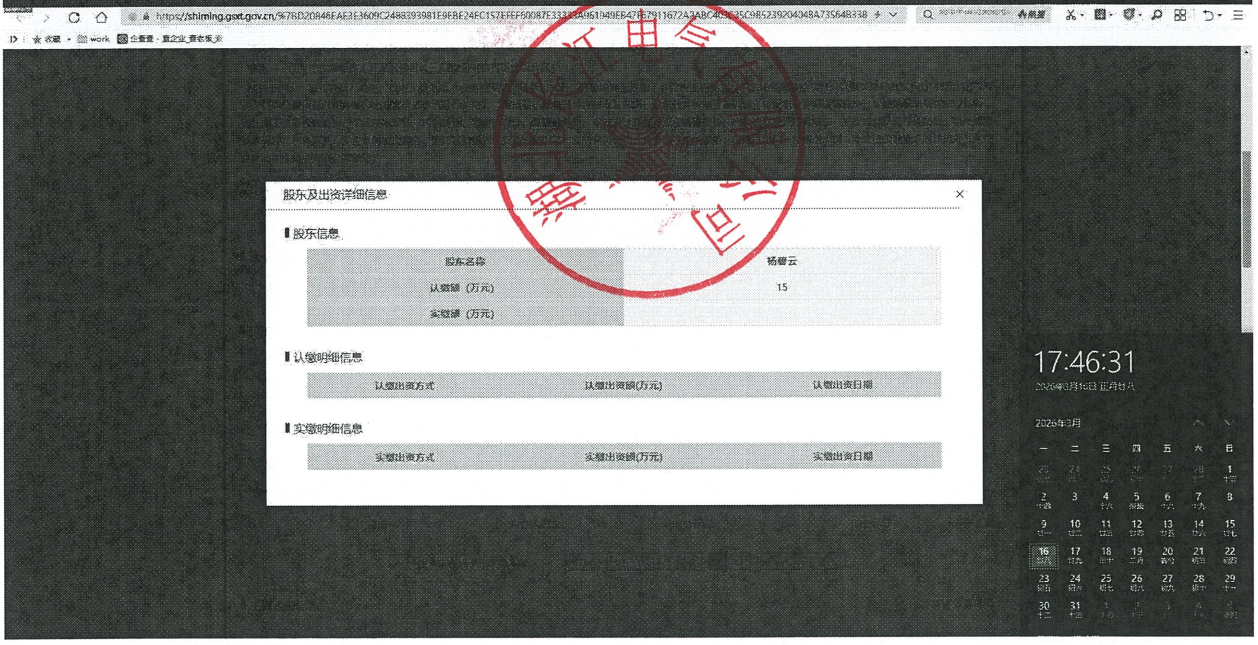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杨蓉云
认缴额（万元）
15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6: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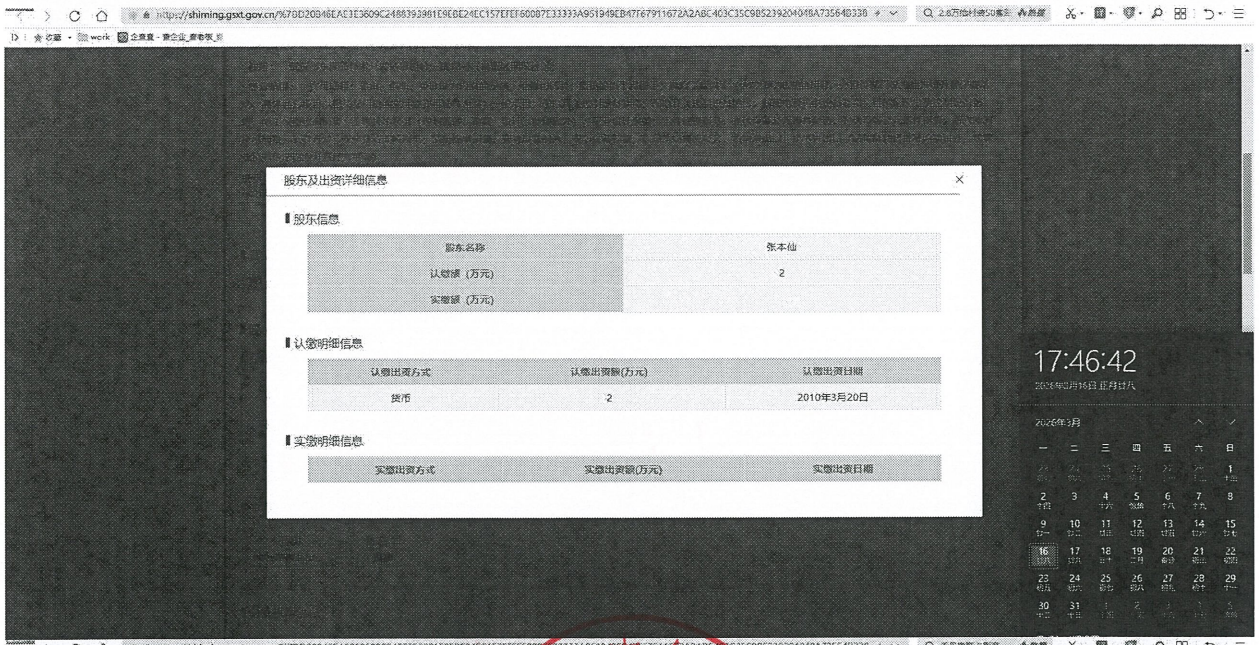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张本仙
认缴额（万元）
2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2
2010年3月20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6: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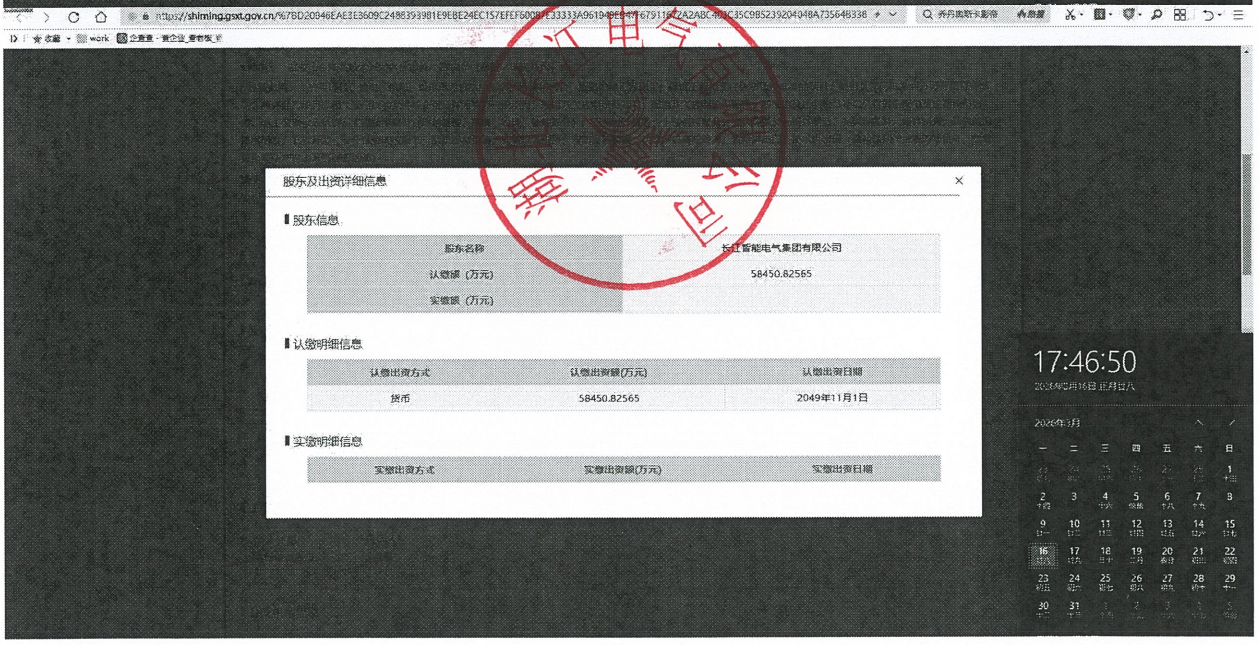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长江智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额（万元）
58450.82565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58450.82565
2049年11月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7:46:50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王鹤
登记机关：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4年08月26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17:39:48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王鹤
登记机关：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4年08月26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17:40:0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385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
登记机关：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4年08月26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17:40:13

3、我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员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在该单位工作且签订劳动合同，并由该单位购买社会保险的人员)，我投标人对投标员身份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员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在该单位工作且签订劳动合同，并由该单位购买社会保险的人员)，我投标人对投标员身份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3.1、附：投标员身份证、学历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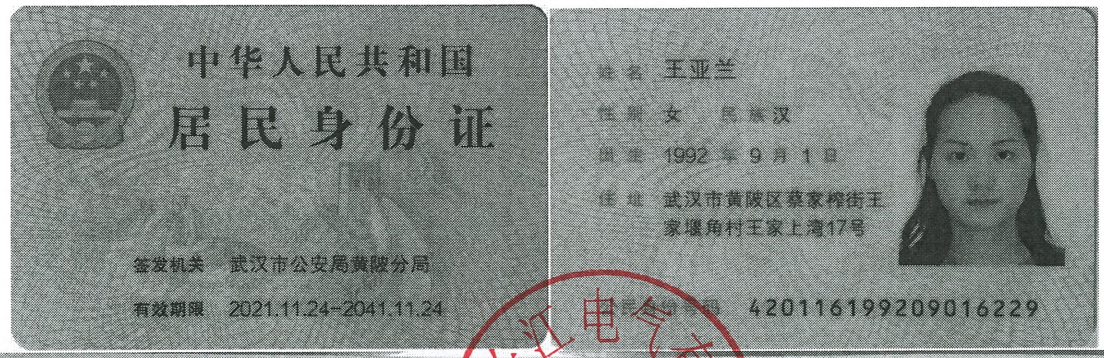



3.2、附：投标员社保查询截图




hbsb.hb12333.com / 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选择：
工伤保险
*时间选择：
十二个月
姓名：
王朝
身份证：
查 询
打 印
重 置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朝
420**********318
1006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菁
420**********12X
1006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浩广
429**********312
100533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鑫
421**********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亚兰
420**********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14:03:46
2026年3月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可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别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起止时间
1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2-202602
2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1-202601
3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2-202512
4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1-202511
5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0-202510
6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9-202509
7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8-202508
8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7-202507
9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10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5-202505
11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4-202504
12
王亚兰
420100000000000013457504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3-202503
激活 Windows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朝	42068319890108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李蒙	420504198609206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王亚兰	420116199209016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130 32YJ 7BYF

湖北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6年03月17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朝	42068319890108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李蒙	420504198609206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王亚兰	420116199209016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131 18HQ A7Z2

湖北省集体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　2026年03月17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王朝	420683198901080318	1000394035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李蒙	42050419860920612X	100530639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王亚兰	420116199209016229	1005037257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129 254G 1MYQ

打印时间：　2026年03月17日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b9769b44d95e434db675ac1b2ef08d71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王亚兰	证件号码	420116199209016229	个人编号	42010000000000000013457504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3.3、附：投标员的劳动合同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王亚兰

签订日期：2023.9.8

签订地点：湖北武汉

劳动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王亚兰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劳动者姓名：王亚兰（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420116199209016229

家庭住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街道南庄村2号　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湖北省武汉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18727051661　电子邮箱：1026291861@qq.com

紧急联系人：张某某　联系电话：17702711026



甲乙双方因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A）。

A. 固定期限，自2023年9月8日起至2028年9月7日止，共5年。

B. 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物料员 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湖北 。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甲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有权调整其岗位。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经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公司薪酬标准计酬）。

（二）甲方于每月15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公司《员工手册》。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公司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依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发生解除合同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履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三）我投标人信誉良好的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我投标人信誉良好，不存在因任何原因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证明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截图，“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显示为0条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若结果截图显示“查询不到该企业”，视同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若未提供截图，则默认以查询结果为准）。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3月19日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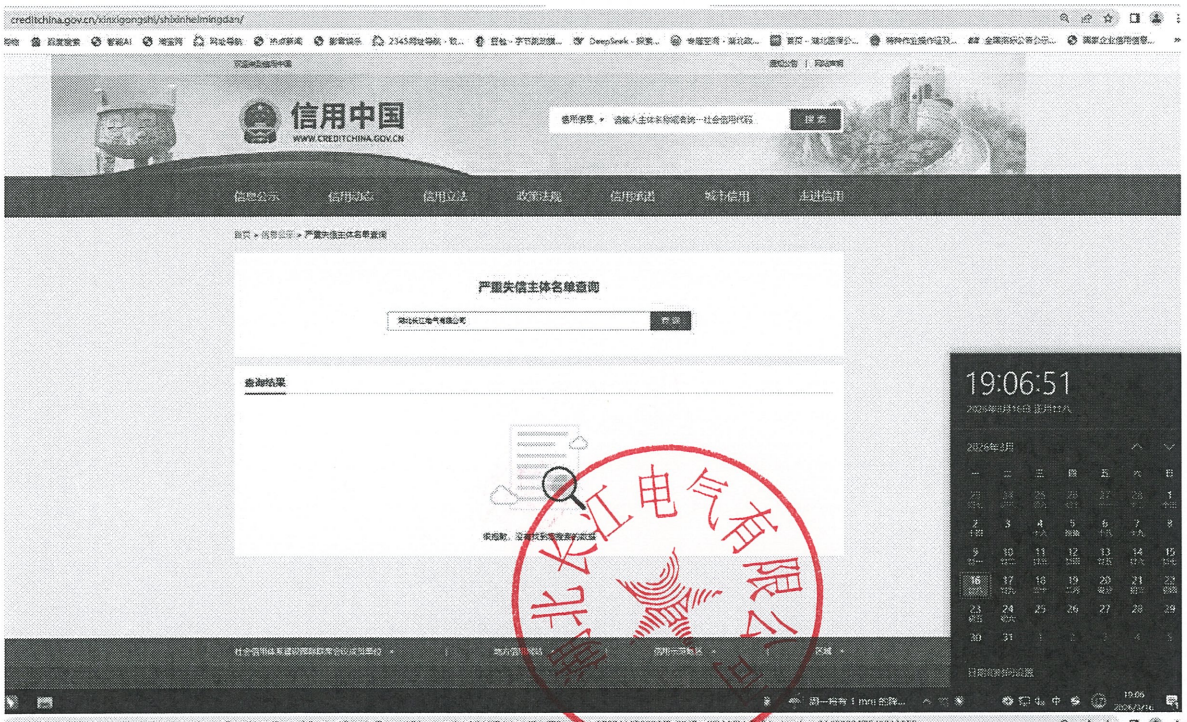




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xixiangqing/xyDetail.html?searchState=1&entityType=1&keyword=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uuId=e37974163255f7a6217edff1225bb15e&tyshxydm=91420000764131385S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19:05:39
2026年3月16日 星期廿八


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xixiangqing/xyDetail.html?searchState=1&entityType=1&keyword=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uuId=e37974163255f7a6217edff1225bb15e&tyshxydm=91420000764131385S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19:05:51
2026年3月16日 星期廿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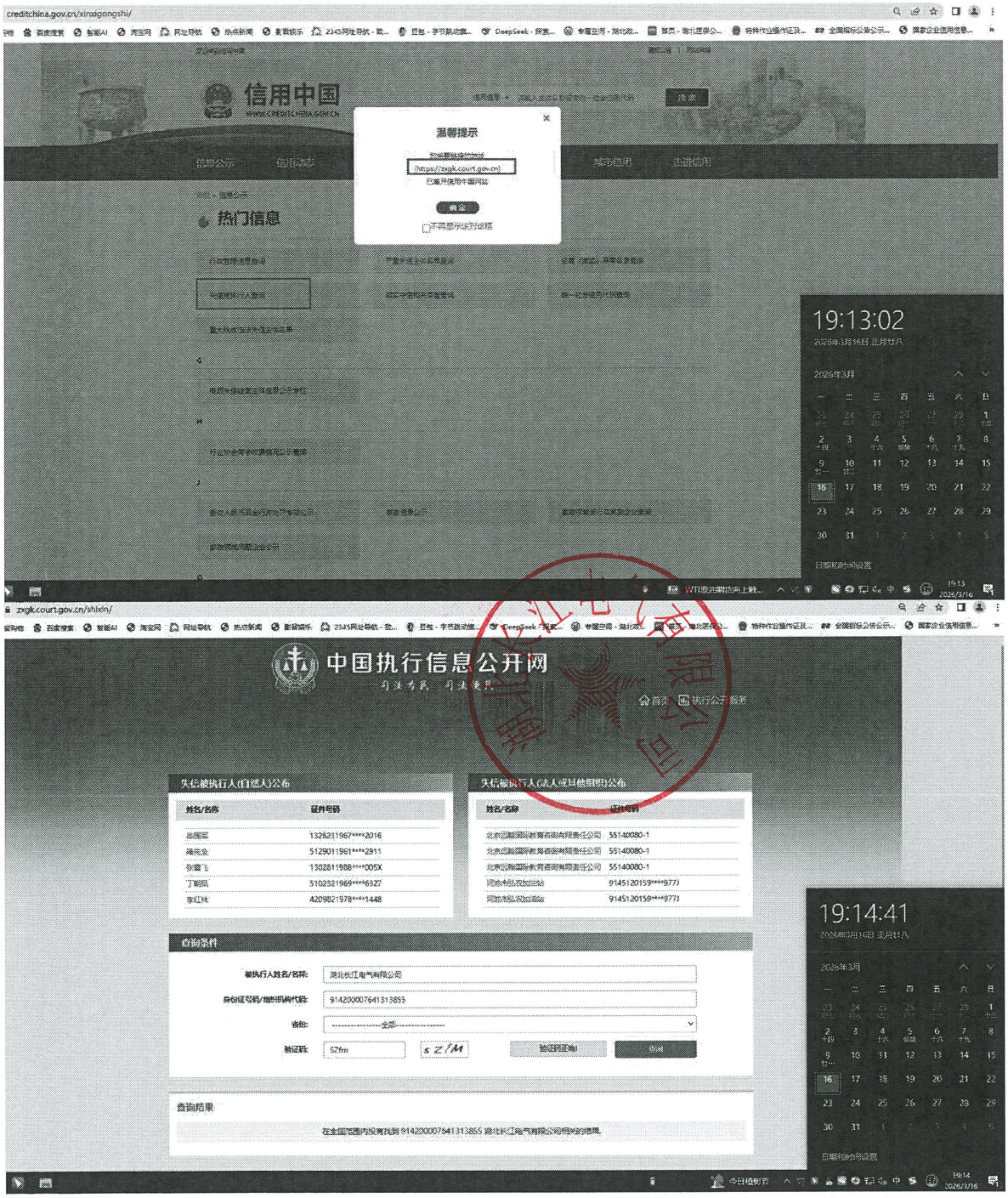
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温馨提示
(https://zxgk.court.gov.cn)
已离开信用中国网站
确定
不再显示此对话框
信用公示
信用动态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热门信息
19:13:02
2026年3月
zxgk.court.gov.cn/shixi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首页
执行公开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764131385S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52fm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20000764131385S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相关的信息。
19:14:41
2026年3月


zxgk.court.gov.cn/shixi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查询条件
查询结果
19:15:52


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xidangqing/xyDetail.html?searchState=1&entityType=1&keyword=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uuid=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19:06:05


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xingzhengxuke/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0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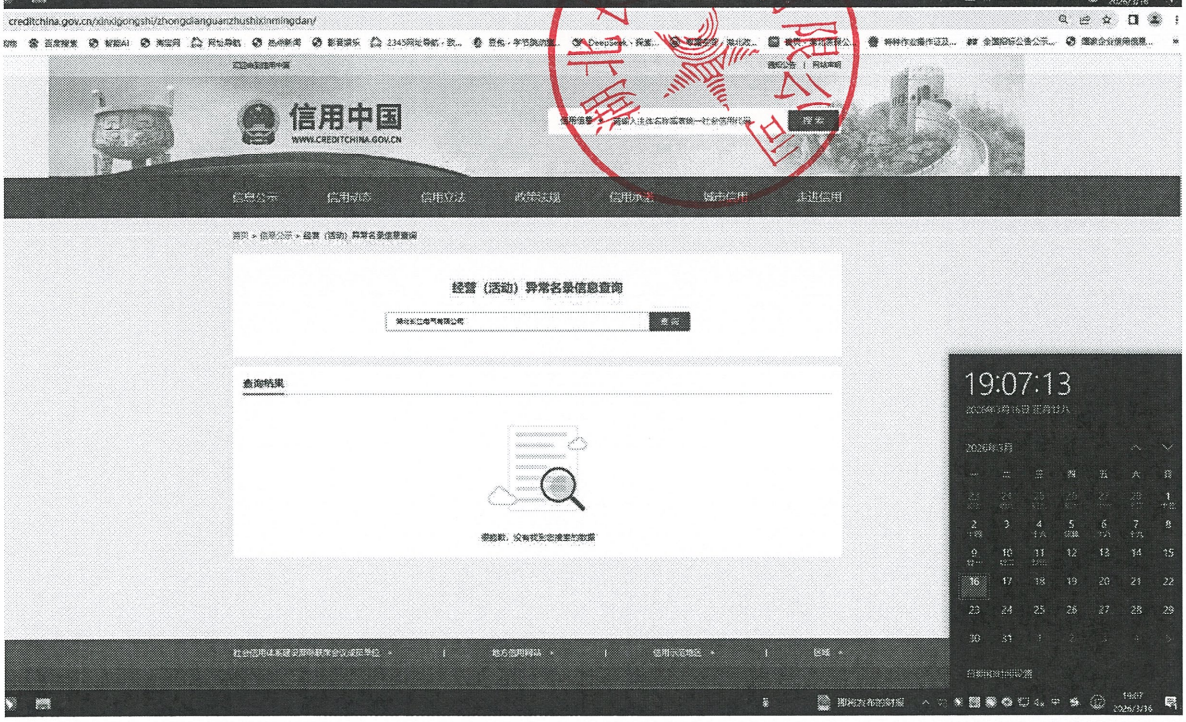
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07: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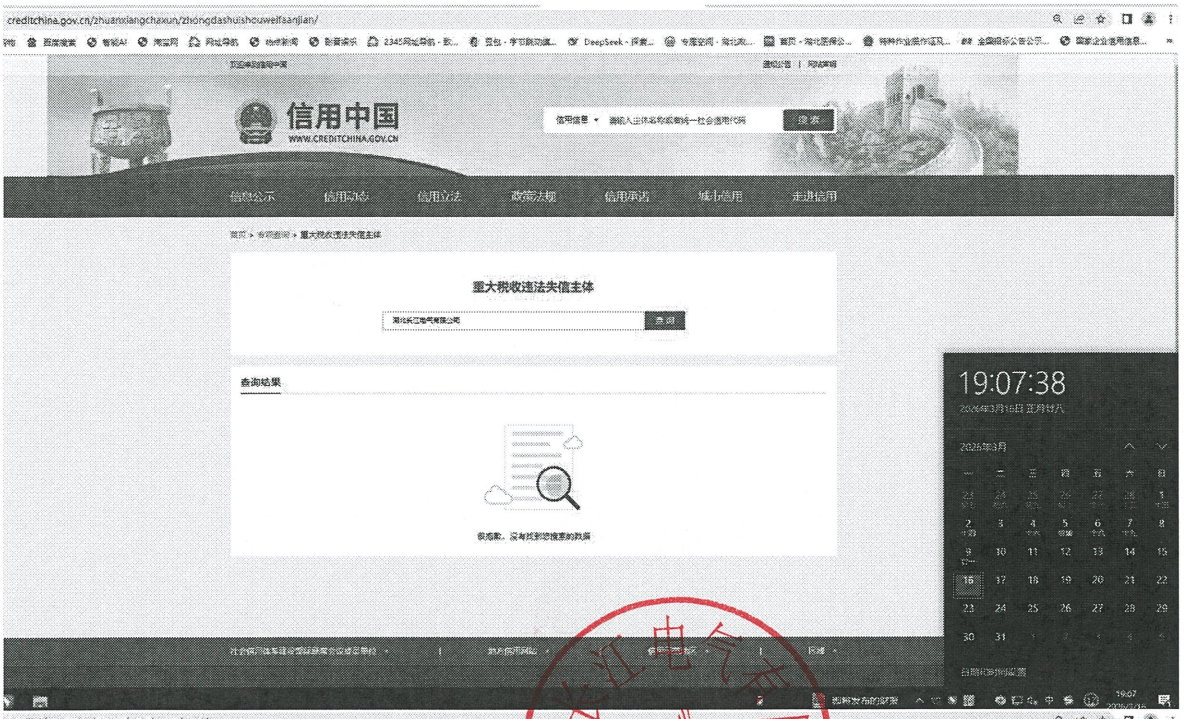
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07:38


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aqsc/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08:26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查询（自然人）
0318
19:08: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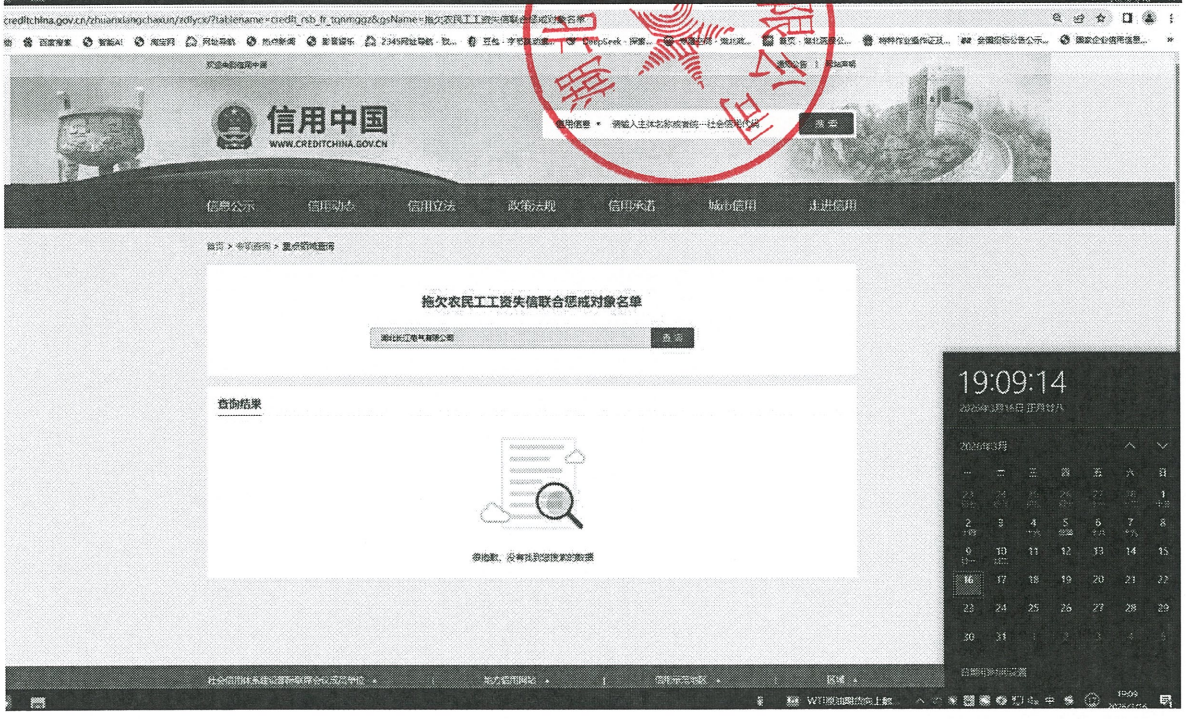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查询结果
19:09:14


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dlycx/?tablename=credit_gjtjl_fr_tjsyzsxcy&gsName=湖北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0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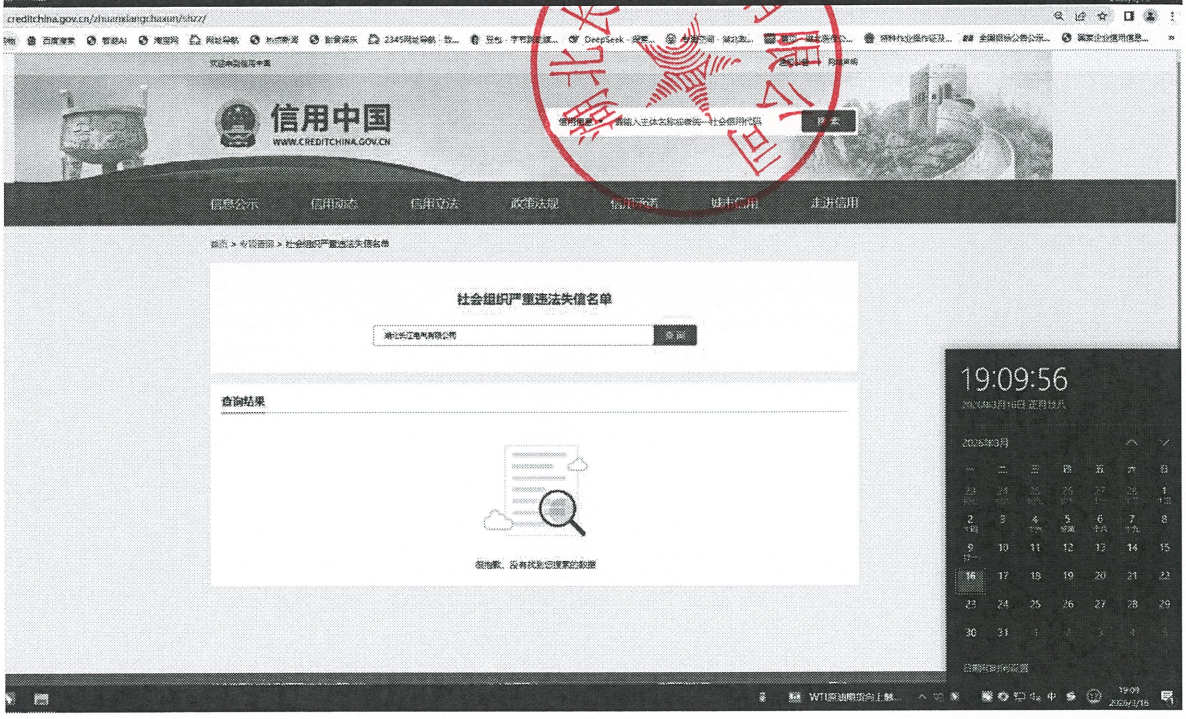
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shzz/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社会组织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09: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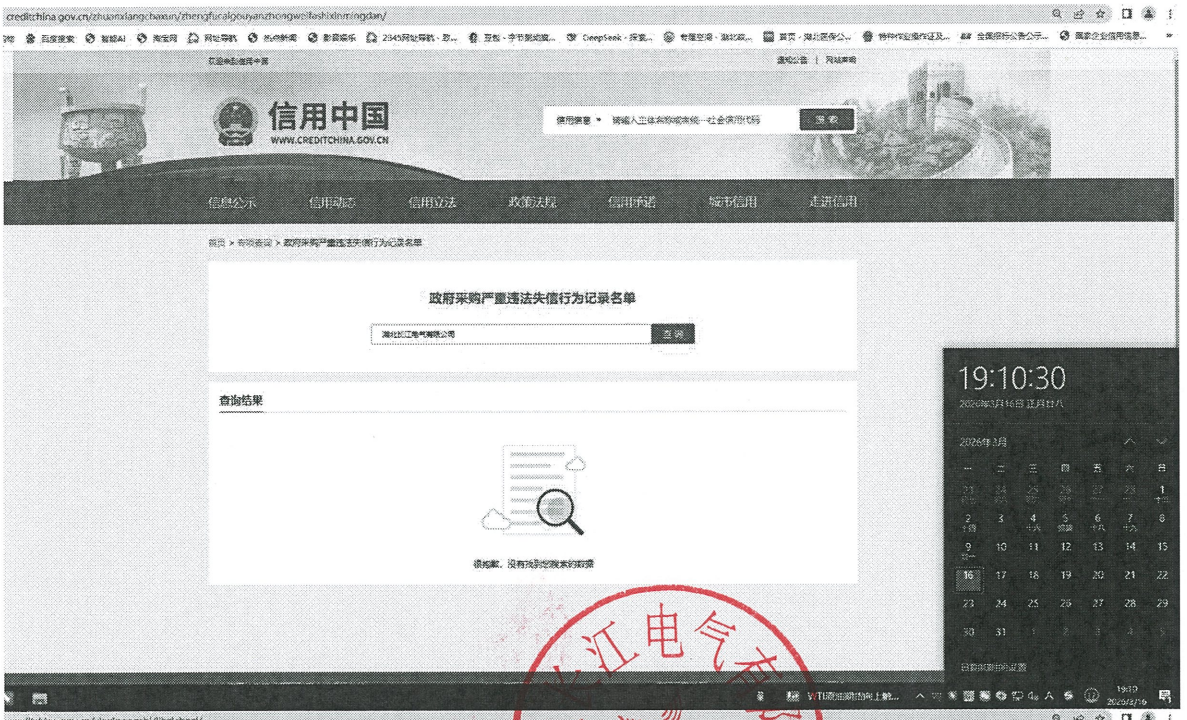
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anzhongwoifashixinmingdan/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结果
19:10:30


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jjbzlcbgzl/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高频失信市场主体信息公示专栏
19:11:04


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ffxhzzgs/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涉嫌非法社会组织公示信息查询
查询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1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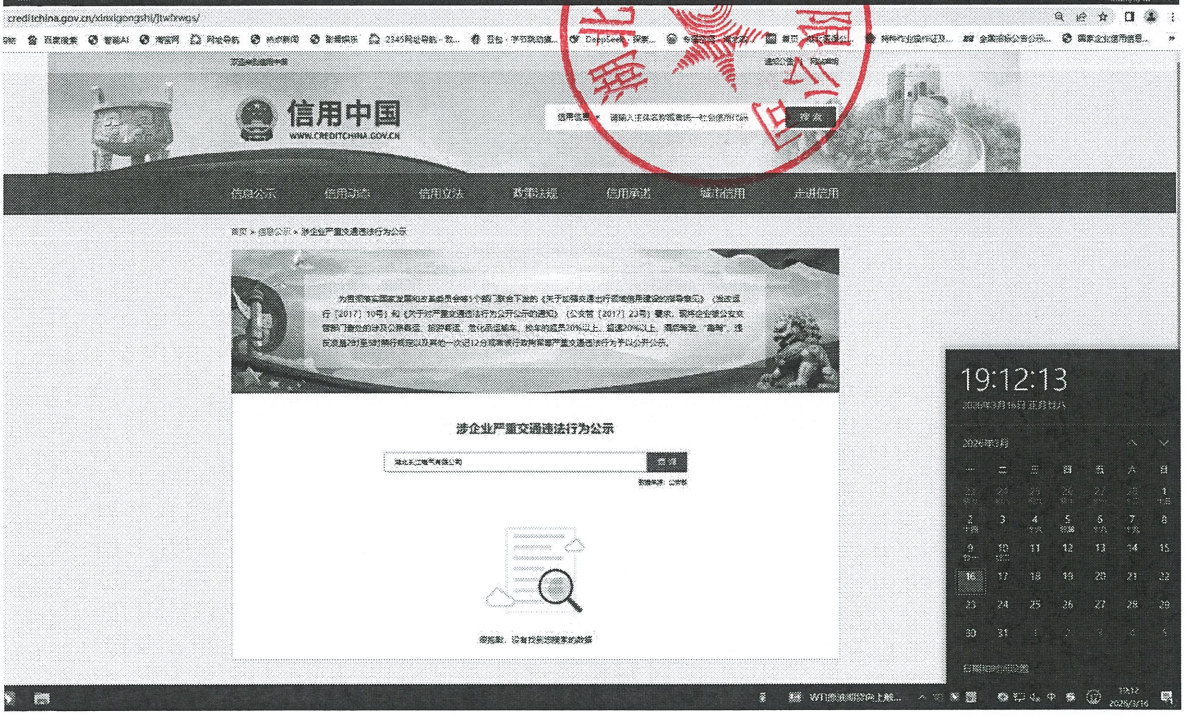
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jtwhwgs/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涉企业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公示
查询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12:13

（四）附表 3：《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作为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未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失信供应商名单、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五）附表 5：投标人技术专利和获奖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 3 年（以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之日起倒推，以证书时间为准）技术专利和获奖列表及证书。提供的专利和获奖各不超过 10 项，如超过 10 项，只审查证明资料前 10 项。

序号	获奖名称	获奖等级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备注
1	湖北省第十七届（2022-2023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无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10	无
2	长江电气 KYN28 成套设备被认定为首届“武汉精品”	无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11.28	无
3	C-smart 互联网智能柜被认定为（武汉名品）的荣誉证书	无	武汉市质量强市工作委员会	2023.12.6	无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无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务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2023.12.8	无
5	绿色工厂荣誉证书	无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12	无
6	国家绿色示范工厂	无	工信部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评价中心	2023.8.29	无
7	湖北民营企业 100 强（76 位）	无	湖北省工商业联合会	2025.9	无
8	湖北民营企业制造业 100 强（45 位）	无	湖北省工商业联合会	2025.9	无
10	武汉企业 100 强（2025）	无	武汉企业联合会、武汉企业家协会	2025.10	无
...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范围	颁发机构	获得时间	备注
1	基于大数据的能源管理方法和装置发明专利证书	用于分析配网线路供电能力的方法及系统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7.18	无
2	一种用于分析配网线路供电能力的方法及系统发明专利证书	用于分析配网线路供电能力的方法及系统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9.19	无
3	光伏并网逆变器的智能控制方法发明专利证书	本申请涉及光伏发电领域，尤其涉及一种光伏并网逆变器的智能控制方法，包括采集第一电网侧波形和母线电压值，并输入训练完毕的决策网络，输出当前 PID 控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10.13	无

		制参数，			
4	一种高压开关柜内断路器分合闸动作单灯制指示装置发明专利证书	提供了一种高压开关柜内断路器分合闸动作单灯制指示装置，包括闪光小母线、控制开关、带有四个接头的指示灯、合闸位置继电器以及跳闸位置继电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11.10	无
5	一种高压配电柜电线组件自动组装设备发明专利证书	一种高压配电柜电线组件自动组装设备，涉及电力控制设备生产技术领域，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9.17	无
6	一种高压柜紧急保护装置发明专利证书	本申请涉及一种高压柜紧急保护装置，包括壳体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9.3	无
7	一种汽车充电用高压配电柜发明专利证书	本发明公开一种汽车充电用高压配电柜，包括配电柜本体配电柜本体的后侧固定设置有导向板，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9.17	无
8	一种高压开关柜信号传输装置专利证书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高压开关柜信号传输装置，包括：信号传输装置盒体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3.8	无
9	一种高压配电房联网监控设备专利证书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高压配电房联网监控设备，属于配电房技术领域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2.13	无
10	一种高压开关柜局部放电检测组件专利证书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高压开关柜局部放电检测组件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2.9	无
...					

1、获奖证书

1.1、湖北省第十七届（2022-2023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荣誉证书

№: 17-0977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被公布为湖北省第十七届（2022-2023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特发此证。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有效期间如被撤销称号，此证作废）。

1.2、长江电气KYN28成套设备被认定为首届“武汉精品”



编号：019

武汉精品
WUHAN PREMIUM QUALITY

证 书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的长江电气KYN28成套设备 被认定为首届“武汉精品”，特颁此证。

执行标准：Q/CJDQ 001-2024

有效期至：2029年11月27日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1月28日

1.3、C-smart 互联网智能柜被认定为（武汉名品）的荣誉证书



武汉名品
WUHAN FAMOUS PRODUCTS

编号：0038

证　书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的“长江电气 C-smart 互联网智能柜”被认定为“武汉名品”，特颁此证。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6日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6日

武汉市质量强市工作委员会

1.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342004856

发证时间：2023年12月8日　　有 效 期：三年

批准机关：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湖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1.5、绿色工厂荣誉证书



1.6、国家绿色示范工厂



1.7、湖北民营企业100强（76位）




TOP
100
湖北民营企业100强
HUBEI TOP 100 PRIVATE ENTERPRISES
202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第 76 位
湖北省工商业联合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

1.8、湖北民营企业制造业100强（45位）



1.9、武汉企业100强（2025）



1.10、2025年湖北制造业企业百强证书



2、专利证书

2.1、基于大数据的能源管理方法和装置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6154801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基于大数据的能源管理方法和装置

发　明　人：周鹏;肖华松;平凡;黄飞宁;潘[illegible];赵骞

专　利　号：ZL 2023 1 0286081.5

专利申请日：2023年03月23日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授权公告日：2023年07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115994628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7月18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15480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3日前缴纳。本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发明人：

闵鹏;肖华松;平凡;黄飞宇;潘亚;王燕;赵骞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2、一种用于分析配网线路供电能力的方法及系统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6338229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用于分析配网线路供电能力的方法及系统

发明人：李甜;宋晶晶

专利号：ZL 202311088057[illegible]

专利申请日：2023年09月18日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授权公告日：2023年09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11659906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3年09月19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33822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1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李甜;宋晶莎

2.3、光伏并网逆变器的智能控制方法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6390697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光伏并网逆变器的智能控制方法

发　明　人：李甜;宋晶晶

专　　利　　号：ZL 2023 1 0860019.2

专利申请日：2023年07月13日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授权公告日：2023年10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116599159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3年10月13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390697号

专利权人应当按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13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李甜;宋晶莎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4、一种高压开关柜内断路器分合闸动作单灯制指示装置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6471763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高压开关柜内断路器分合闸动作单灯制指示装置

发 明 人：平凡;周鹏;肖奇

专 利 号：ZL 201811231192.1

专利申请日：2018年10月22日

专 利 权 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205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11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10934638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11月10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471763号

专利权人应当按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22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发明人：

平凡;肖奇

2.5、一种高压配电柜电线组件自动组装设备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7383361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高压配电柜电线组件自动组装设备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205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发 明 人：李甜;徐慧;叶之威;赵骞

专 利 号：ZL 2024 1 0822177.3　　授权公告号：CN 118372013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06月25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9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李甜;徐慧;叶之威;赵骞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09月17日

第1页(共1页)

2.6、一种高压柜紧急保护装置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7342195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高压柜紧急保护装置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205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发 明 人：王朝;汪伟华;林丽华;石志慧

专　利　号：ZL 2024 1 0621401.2　　授权公告号：CN 118232181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05月20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9月0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王朝;汪伟华;林丽华;石志慧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09月03日

第1页(共1页)

2.7、一种汽车充电用高压配电柜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7378658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汽车充电用高压配电柜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205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发 明 人：周鹏;李甜;叶之威

专　利　号：ZL 2024 1 0486531.X　　授权公告号：CN 118352898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04月22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9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周鹏;李甜;叶之威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09月17日

第1页(共1页)

2.8、一种高压开关柜信号传输装置



证书号第2055209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压开关柜信号传输装置

发　明　人：张琴;叶之威;蒋永福;何露;亢留洋

专　利　号：ZL 2023 2 1625758.5

专利申请日：2023年06月26日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授权公告日：2024年03月08日　　授权公告号：CN 22057005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03月08日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2055209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6月2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发明人：

张琴;叶之威;蒋永福;何露;亢留洋

2.9、一种高压配电房联网监控设备



证书号第2047164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压配电房联网监控设备

发　明　人：周鹏;黄飞宇;宋晶莎;赵尊;周维;付宏帅;张凌峰

专　利　号：ZL 2023 2 0736294.9

专利申请日：2023年04月06日

专　利　权　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授权公告日：2024年02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22048866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02月13日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20471645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4月0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发明人：

周鹏;黄飞宁;宋晶莎;赵尊;周维;付宏伸;张长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10、一种高压开关柜局部放电检测组件



证书号第2045541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压开关柜局部放电检测组件

发　明　人：涂俊;平凡;张琴;何露

专　利　号：ZL 2023 2 1287262.1

专利申请日：2023年05月25日

专利权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授权公告日：2024年02月09日　　授权公告号：CN 22047364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02月09日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20455416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5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发明人：

涂俊;平凡;张琴;何露

（六）投标函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2512-440306-04-05-948917001 的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5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55 日历天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45 日历天，安装期 10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李蒙

联系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联系电话：027-81327830

日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七）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成立时间： 2004 年 08 月 26 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王朝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职务：总裁

身份证号码：420683198901080318

系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2026 年 3 月 19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投标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王朝 系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的李蒙（身份证号码：420504198609206l2X）总经理 为我公司代理人，以公司的名义参加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的业务洽谈及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事务，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仅限于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涉及本项目的合同签署（包括合同任何内容的变更调整）须经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我公司印章方为有效。

授权期限：2026 年 3 月 19 日至 2026 年 7 月 19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盖章）：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王朝

被授权人签字：李蒙

日　　期：2023 年 3 月 19 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八）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 明
全文	全文	全文	全文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有资信条款，无偏离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九）合同要求响应表

合同条款响应表（合同要求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说 明
1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5.交货	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60 日历日内（含本数），所有货物需运抵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成。	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 55 日历日内（含本数），所有货物需运抵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成。	正偏离

重要提示：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十）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本项目我公司不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故不适用。

致_____/_____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

分工内容：_____/_____

联合体成员（盖章）：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

分工内容：_____/_____

联合体成员（盖章）：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

分工内容：_____/_____

签订日期：/　年 / 月 / 日

（十一）A5 投标保函

本项目我公司以保证保险的形式缴纳本项目投标担保，故不适用

1、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_____/_____

致_____/___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_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参加贵方标段编号为_____/_____的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_____/_____（币种）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电话：____/____传真：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注：如果投标人不采用以上投标保函格式，拟采用的投标保函格式须经招标人确认。

（十二）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我公司采用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后附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投标保证保险凭证、保费转账凭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编号：

_____（招标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 XXX 项目投标（标段编号：XXXX），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历天（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中国 XXX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2016 版)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年　　月　　日

1、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GUOREN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956030
www.guorenpcic.com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凭证（保函）

保单号：626096907222250010S

致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512-440306-04-05-948917001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历天（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0.00元（大写肆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加盖公章（含电子章）之日起生效。

附：《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名称（盖章）：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03地块B座2402-2409A

联系电话： 956030

出单日期： 2026年03月16日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保专用章
(1)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注册号：C0001423141202408211511 3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对于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第三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招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第四条 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或被保险人不得将本保险合同项下的权利转让或设定担保。

保险责任

第五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参与保险单载明的招标投标项目活动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被保险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对被保险人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一）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或者违反招标文件撤销投标文件；

（二）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后，未能或者拒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签署相应的招标项目书面合同；

（三）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后，未能或者拒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银行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

（四）其他经保险人同意，并于保险单/保险凭证/保险保函中载明的，投标人违反招标文件约定致使被保险人遭受经济损失的情形。

责任免除

第六条 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一）被保险人的招标活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规规定；

（二）非因投保人原因，投保人与被保险人订立的招标项目合同或交易基础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的；

（三）投保人或其雇员与被保险人或其雇员采用欺诈、恶意串通、贿赂或变相贿赂等非法手段串通招投标的；

（四）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被保险人变更招标文件；

（五）投保人中标后，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或提供履约保证金/银行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的；

（六）不可归责于投保人的情形。

第七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战争、敌对行动、军事行为、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恐怖活动或恐怖袭击；

（二）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各种污染；

（四）政府征用、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五）洪水、台风、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其它不可抗力原因；

（六）被保险人及其代表的故意、重大过失或犯罪行为。

第八条 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应该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约定，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二）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就招标文件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

（三）按本保险合同中载明的免赔率（额）计算的免赔金额；

（四）被保险人以外的第三人的任何损失；

（五）被保险人因重新招标而付出的成本等间接损失；

（六）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七）招标投标活动完成后的损失、费用和责任。

保险金额和免赔率（额）

第九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以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签订的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为基础，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十条 保险事故免赔率（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十一条 除另有约定外，保险期间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起期之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截止之日终止，以保险单上载明的日期为准，最长不超过一年。

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限届满或提前终止，被保险人应立即将本保险合同原件退还保险人，被保险人未履行此义务，本保险合同仍在保险期限届满或提前终止之日失效。

保险人义务

第十二条 对本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本保险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人按照第二十六条的约定，认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情形复杂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作出核定，但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作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保险人最终确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的差额。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七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若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 除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投保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以下资料：

（一）投保人基础证照、资质证明材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

（四）保险人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在保险有效期内，因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变化导致保险标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或者加重保险人责任的，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当事先书面通知保险人，**保险人有权要求增加保险费或解除合同。**

投保人、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通知义务的，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以联合体投标的，投保人应当将联合体成员名单以书面形式提交保险人。**当被保险人接受联合体投标并进行资格预审后，投保人不得对联合体成员进行增减或更换。否则，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条 投保人有义务配合保险人实施核查。

第二十一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保险责任起始日前一次性交清全部保险费，**投保人未按约定交纳保险费，则本保险合同不生效。**

第二十二条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应及时检查并协助保险人了解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执行情况，如发现投保人存在违约风险，或有任何其他可能导致本保险合同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被保险人应采取措施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三条 被保险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及保险合同的约定履行其对保险标的应尽责任的，保险人有权要求增加保险费或者解除合同。

第二十四条 投保人发生违约，被保险人应及时做好记录，并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五条 当发生保险事故时：

（一）被保险人应该尽力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否则，对因此扩大的损失，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二）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及时通知保险人，并书面说明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损失情况和处理情况，**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对涉及违法、犯罪的，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三）允许并协助保险人进行事故调查。

第二十六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向保险人申请赔偿时，应提供下列证明和材料：

（一）索赔申请书；

（二）保险单正本；

（三）招标文件；

（四）投保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投保人的违约证明；

（六）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司法机关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定损失的方式）；

（七）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被保险人未履行欠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处理

第二十七条 保险人的赔偿以下列方式之一确定的被保险人损失为基础：

（一）投保人、被保险人之间协商并经保险人确认；

（二）仲裁机构裁决；

（三）人民法院判决；

（四）保险人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八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在保单载明的赔偿限额内，**对被保险人的实际损失扣除免赔额后予以赔偿。**

第二十九条 被保险人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按以下方式计算赔偿金额：

赔偿金额=保险损失金额×(1-免赔率)，或赔偿金额=保险损失金额-免赔额。

其中保险损失金额等于实际损失扣除被保险人向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索赔所得价款。

第三十条 若投保人对同一保险标的、同一保险利益、同一保险事故分别与两个以上保险人订立保险合同，且保险金额总和超过保险价值的保险，则视为重复保险。重复保险的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额的总和不得超过保险价值。

存在重复保险情形的，发生保险事故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各保险人按照其保险金额与保险金额总和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应由其他保险人承担的赔偿金，本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多支付的赔偿金，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三十一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被保险人取得保险赔偿金的同时，**应将其对投保人的权益以及根据相关招标文件拥有的权益转让给保险人。**

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请求赔偿的权利，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所知道的有关情况，积极协助保险人向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处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应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第三十二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权利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赔偿金。

第三十三条 未发生保险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被保险人或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共同故意制造保险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不承担赔偿责任，不退还保险费。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或夸大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前三款规定行为之一，致使保险人支付保险金或者支出费用的，应当退回或者赔偿。

第三十四条 保险人受理报案、向被保险人提供建议等行为，均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

任的承诺。

争议处理

第三十五条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当事人从下列两种方式种选择一种，并在保单中约定：

（一）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六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本保险合同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其他事项

第三十七条 本保险责任开始后，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不能解除本保险合同。申请合同解除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一）合同解除申请书；

（二）保险单正本；

（三）被保险人出具的解除保险合同无异议书面证明。

第三十八条 投标保证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解除保险合同并退还保险费，**但投保人应向保险人退还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与保险单相关资料的原件并按照保险费的5%向保险人支付退保手续费。**

投标保证的保险责任开始后，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需征得被保险人书面同意，保险人不予退还保险费。**

释义

第三十九条 本保险合同涉及下列术语时，适用下列释义：

1.招标项目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等。

1.1 合同协议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被保险人）和承包人（投保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书面文件。

1.2 中标通知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书面文件。

1.3 投标函：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称为“投标函”的文件。

1.4 投标函附录：是指构成合同的附在投标函后的称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

2.日期和期限：除特别指明外，均指日历天。**保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签署保单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24:00时。**

3. 间接损失：是指投保人造成被保险人损失，致使被保险人在一定范围内的未来财产利益的损失。

4.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GUOREN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956030
www.guorenpcic.com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签单日期：2026年03月16日　　保险单号：626096907222250010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投标保证保险”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单有关的附加条款、特约条款、批单以及投保单是本保险单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披露：请您了解我司最近季度的偿付能力信息，截止2025年第四季度，我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48.55%，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24.28%，该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了监管要求，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2025年第三季度）为B级。

投保人	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641313855
	联系人	李蒙	联系方式	13554080372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二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被保险人	名称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11377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道101号	邮编	-
投标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2512-440306-04-05-948917001001		
	项目名称及标段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保险金额	（大写）：肆万元整		（小写）：CNY 40000.00	
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贰佰元整 （小写）：CNY 200.00			
绝对免赔率	-			
保险期间	2026年03月19日 00:00:00-2027年03月18日 23:59:59			
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未达成协议的，采取下列之一方式解决：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被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特别约定：

1、本保险合同的生效以保险人核保后签发书面保险单为标志；
2、本保险合同一律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或其他形式的非书面约定，对本保险合同的当事人均无法律约束力；
3、除另有书面约定外，投保人未在本保险合同约定的缴费日期前一次性足额缴纳全部保险费或约定的首期保险费的，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
4、如发生保险事故，保险人赔偿后，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被保险人有义务提供必要的协助支持。

签单机构：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03地块B座2402-2409A
官方网站：http://www.guorenpcic.com 出险报案电话：956030
签单日期：2026年03月16日
扫码关注"国任保险"官方微信公众号，在线查询保单、理赔报案、查询理赔进度

3、保费转账凭证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补打）

电子回单号码：0910-4335-2329-1100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7日　　第1次补打

付款人	户　名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　名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3202112819100039021		账　号	9902001844923779
	开户银行	工行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金　额		￥2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佰元整
摘　要		服务费	业务（产品）种类		跨行发报
用　途		服务费			
交易流水号		12082729	时间戳		2026-03-16-15.45.07.131035
中国工商银行 电子回单专用章		备注：项目名称：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附言:项目名称：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指令编号:HQP92604 2956006 提交人:1910003902100001.c.3202 最终授权人:1910003902 100002.c.3202			
		验证码：0eBV/+F3vclyLArUxP4e47ZEjhI=			
记账网点	00008	记账柜员	00012	记账日期	2026年03月16日

重要提示：

1.如果您是收款方,请到工行网站www.icbc.com.cn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并请勿重复记账。3.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4、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320211281910003902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朝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210010089405

2021 年 10 月 27 日

附：开户许可证说明

附：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取消开户许可证通知及信息网址



查询网址：

https://fgw.hubei.gov.cn/fbjd/xxgkml/jgzn/nsjg/fgc/gzdt/201912/t20191204_1678002.shtml

（十三）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若我公司有幸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编号：/

致：_____/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____（下称被保证人）已与贵方签订了工程编号为____/_____的____/_____工程的合同，工期自____/_____至____/_____。我方已接受被保证人的请求，并出具《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单。

一、保证保险金额

我方承担的履约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_____/_____ ）。

二、保证保险的责任范围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证人因自身原因未按照与招标人（被保险人）签订的《建设工程合同》（合同编号_____/_____）履行相关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服务质量不符合建设工程合同要求，给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三、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被保证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保险合同约定承担保证保险责任。

四、生效时间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保险承保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附：《XXX保险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X款）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年 / 月 / 日

（十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我公司以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缴纳本项目投标担保，故不适用。

（招标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招标投标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具备承担/的能力，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的规定。

二、我公司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有关规定被通报、处罚等不良信用记录。

□我公司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自愿使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深圳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管理系统中信用等级为A，自愿使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信用等级为B+，自愿使用承诺函，并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愿意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以现金方式兑付。如不按时补缴，愿意接受行政监督部门实施的信用联合惩戒。

1.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法律、法规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承诺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日期：/年/月/日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我公司不属于中小型企业，故此项不适用。

本企业_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_____（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_货物名称；制造商为_____/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__/_____行业的____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

日期：/年/月/日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十六）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1、投标人基本情况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3、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4、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5、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6、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7、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8、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9、其他：

重要提示：

上述证明文件是投标中非常重要的文件，投标人必须全面、准确地提供，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将对投标人产生非常不利的影响，甚至将直接导致废标。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类型	民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资质等级	AAA 资信等级证书
单位简介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气）位于中国光谷，是智能电网和新能源建设引领者。公司聚焦智能电网和智慧能源的规划设计、软件开发、设备智造、工程建设与运维服务等核心业务。公司员工 2100 余人，下属 25 个子公司、3 个院所(商学院、研究院和创新中心)，拥有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数字化智造中心，产能规模过百亿，主营业务及服务网络遍布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 长江电气深耕电力行业二十载，始终专注于智能电网和新能源技术开发，现已成为国内的智能电网和新能源领航者。公司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建筑业专业承包资质、电力行业工程设计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等多项行业核心资质，并拥有 50 余项专利技术和 80 余项产品资质，技术实力雄厚。凭借卓越的创新能力与优质服务，公司累计荣获 130 余项荣誉，其中包括 10 余项国家级荣誉和 40 余项省级荣誉，如国家绿色示范工厂、AAAA 级中国质量信用企业、科技进步一等奖、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湖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等，彰显了企业在技术创新、质量管理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标杆地位。 多年来，长江电气坚持把创新作为发展的动力之源，独创中国民企高质量发展的“RGB”模式。R 即红色，以红色党建定向领航；G 即绿色，以绿色产业降碳增效；B 即蓝色，以蓝色众创汇才兴业。 红色党建，定向领航，是长江电气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密码。 公司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坚守“党建引领，实业兴邦”初心使命，坚持“明方向、聚能量、谋发展”党建方针，创立“红色电流，数智能量”党建工作法；致力于打造“万人创业、万家幸福”众创平台，形成了“成人达己、敢于奋斗、敢于胜利”的新时代长电精神。在党的旗帜下，长电打造出中国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 RGB 模式，即红色党建、绿色产业、蓝色众创，用全品系、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赢得国内外客户一致赞誉，吸引了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经济日报、湖北日报等央地媒体长期聚焦报道。 绿色产业，降碳增效，是长江电气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 长江电气坚定聚焦“双碳”目标，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走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大道。以长电研究院为支点，联合国内外尖端科研机构，建立起了高水平的协同创新平台，将数字技术和能源技术深度融合，为能源低碳转型铺设了一条“数字化发展之路”。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基础设施、能源、医疗、教育、工业、金融、商业等领域，如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国家电网、三峡水利工程、中央电视台、武汉地铁、国电投江西共青城光伏、迪拜光伏、巴拿马机场、几内亚港口等国内外重点工程，用长电智慧，造福社会。 长江电气研发、生产实力雄厚。公司拥有大型数字化智造工厂、行业领先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善的生产过程管控机制，引进了德国“通快”智能化加工设备，建设起了华中地区首条全自动电气设备生产线、首个数字化加工中心，产能规模过百亿；公司自主研发了 C-smart 第三代人工智能柜等系列自主可控、安全可靠、智能高效的“国之重器”，获科技进步一等奖、湖北名牌产品、武汉精品，填补国内技术空白，服务国家“双碳”战略、新能源建设、零碳园区建设、国产替代及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 蓝色众创，汇才兴业，是长江电气高质量发展的共富路径。 长江电气创新性地提出“人人是人才，赛马不相马”的人才发展理念。在此理念引领下，成功探索出群体创业家这一先进模式，“万人创业”的群体创业家先进模式是经过实践证明，具有科学先进性和可成功复制性。群体创业家通过承包经营、独		

<table>
<tr><td></td><td colspan="5">立分公司、签单拿佣金、项目股东四种创业模式，既能享受企业一条龙的创业服务，又拥有相对独立的决策权、用人权、分配权。在带动产业发展方面，企业连续两年承办“中国光谷”智慧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2024 年带动产业链整体产值突破 300 亿元，为国家发展贡献更多税收。在践行社会责任方面，独创“1+N”公益模式，1 即“安全用电，平安同行”，N 即同步开展抗疫救灾、绿色环保、捐资助学、助残护残等活动。企业在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实践共富路径，为国家稳就业、保增长、促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未来，长江电气将坚定不移地走党建引领、实业兴邦的强企报国发展大道，走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大道，走同创共享、共同富裕的多赢发展大道，走科学管理、合规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大道，肩负民族复兴的使命，创建世界产业链链主企业，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伟大征程中，为绿色低碳美丽中国作出更大贡献！</td></tr>
<tr><td rowspan="6">单位
概况</td><td>职工总人数</td><td colspan="2">2100 人</td><td>工程技术人员</td><td>512 人</td></tr>
<tr><td>生产工人</td><td colspan="2">191 人</td><td>经营人员</td><td>320 人</td></tr>
<tr><td rowspan="2">固定资产</td><td rowspan="2">28794.8563250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性质</td><td>生产性</td><td>235566.7717660 万元</td></tr>
<tr><td>非生产性</td><td>32096.443639 万元</td></tr>
<tr><td rowspan="2">流动资金</td><td rowspan="2">235566.7717660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来源</td><td>自有资金</td><td>158305.845558 万元</td></tr>
<tr><td>银行贷款</td><td>109357.369847 万元</td></tr>
<tr><td>主要资质
证书</td><td colspan="5">1、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3、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二级；
4、建筑业企业施工劳务备案证书不分等级；
5、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乙级证书；</td></tr>
<tr><td>质量保证
体系</td><td colspan="5">1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S0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td></tr>
<tr><td rowspan="3">经济指标</td><td>年 份</td><td colspan="2">销售收入（万元）</td><td colspan="2">利润（万元）</td></tr>
<tr><td>2023 年</td><td colspan="2">541866.8525550</td><td colspan="2">27085.8458890</td></tr>
<tr><td>2024 年</td><td colspan="2">563347.9632790</td><td colspan="2">28898.1651590</td></tr>
</table>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64131385S

营业执照

（副本） 3-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朝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陆亿零陆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4年08月2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9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自贸区标识加注证明

兹证明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200007641313855，登记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属于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范围。

由于该企业在登记注册时其登记信息无法判断为自贸区内企业，现根据企业申请，我局在营业执照中增加自贸区标识，具体加注方式为在营业执照住所（经营场所）登记信息一栏末尾增加“**（自贸区武汉片区）**”字样。本次加注不属于住所变更登记事项。

特此证明。

印章

2024年03月15日

与原件核对相符
经办人:王倩 复核人: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武新市监）登记内变字[2021]第2356号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股东名录、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的变更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变更信息：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录	湖北长江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彭明玉;王明城;金海;王全军;李奎山;刘金国;齐海木;杨碧云;唐金星;陈吉军;王胜宝;莫汉桃;戴伟;李恒;张娟;张本仙;	长江智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彭明玉;王明城;金海;王全军;李奎山;刘金国;齐海木;杨碧云;唐金星;陈吉军;戴伟;李恒;莫汉桃;王胜宝;张娟;张本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	王明城	王朝

（印章）

核准日期 2021年01月22日

2.1、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年检合格的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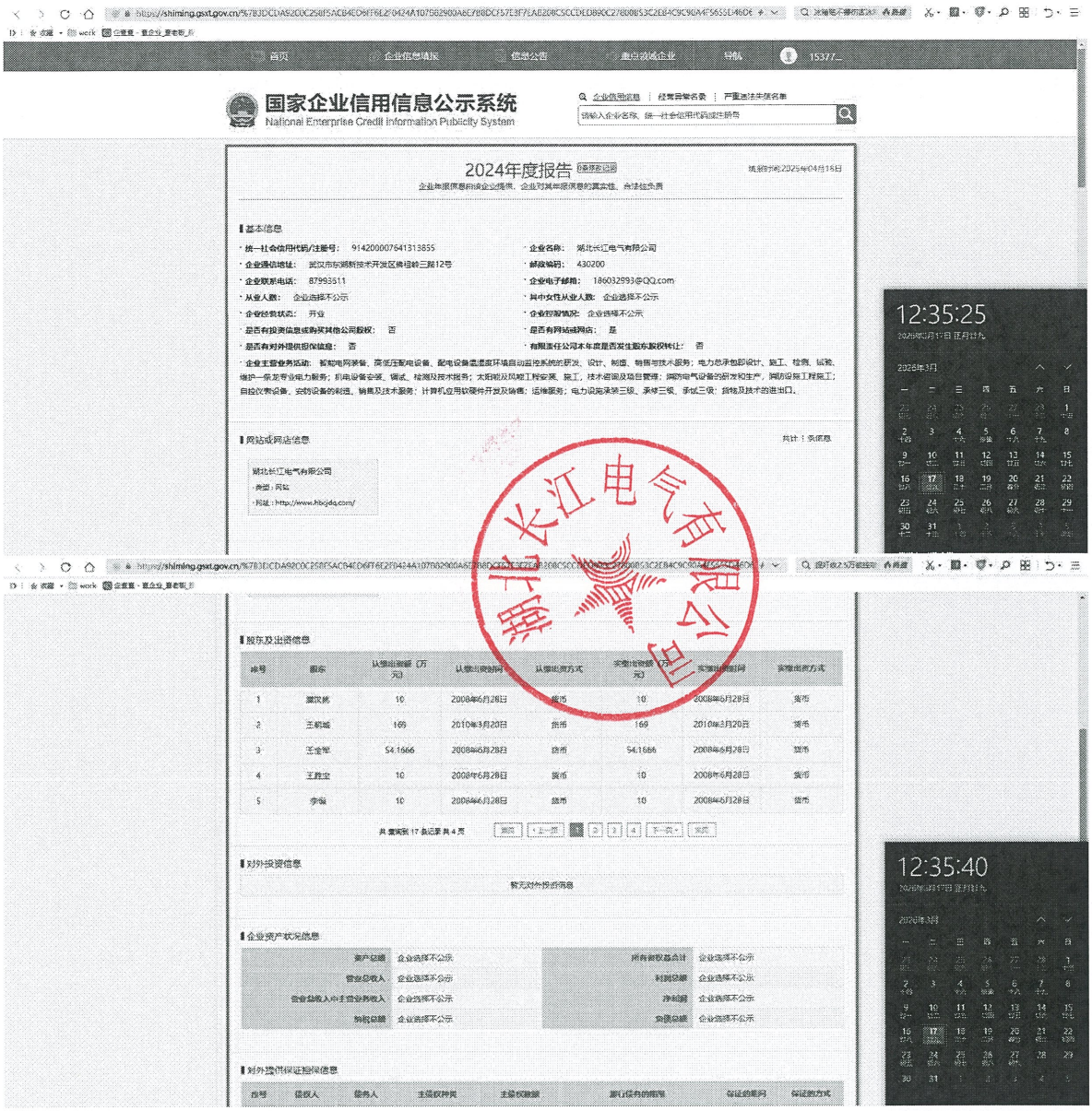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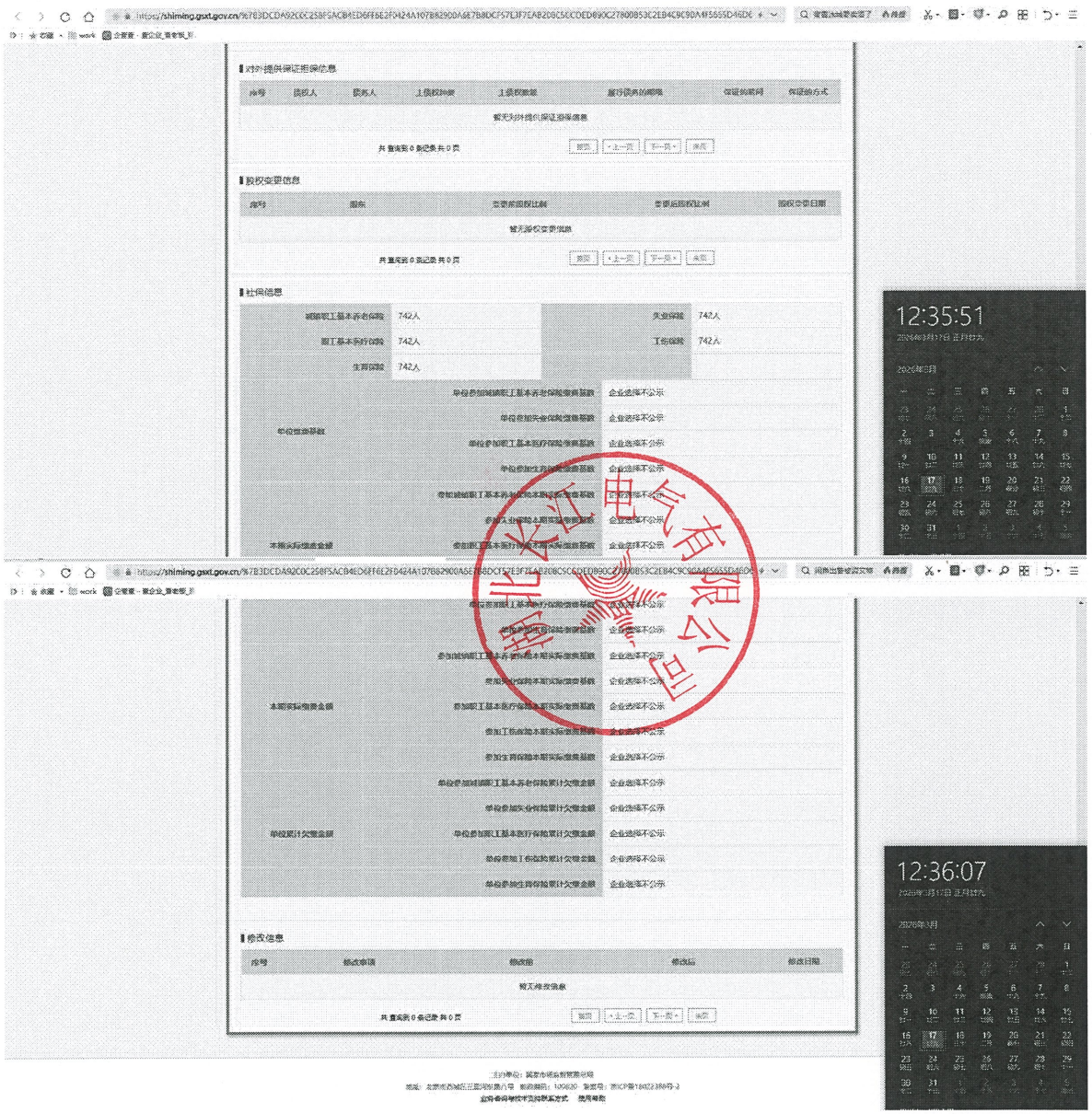
对外提供保证担保信息
序号
质权人
质务人
上级权种类
上级权数量
履行债务的期限
保证的期间
保证的方式
暂无对外提供保证担保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42人
失业保险
742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742人
工伤保险
742人
生育保险
742人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累计欠缴金额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修改信息
序号
修改事项
修改前
修改后
修改日期
暂无修改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6号-3
政府网站标识码及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3、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位于中国光谷，是智能电网和新能源建设引领者。公司聚焦智能电网和智慧能源的规划设计、软件开发、设备智造、工程建设与运维服务等核心业务。公司员工2100余人，下属25个子公司、3个院所(商学院、研究院和创新中心)，拥有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数字化智造中心，产能规模过百亿，主营业务及服务网络遍布全球50多个国家和地区。

(1)制造厂家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430205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4年08月26日

(4)主管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法人代表：王朝

(7)职员人数：2100人

一般工人：191人 技术人员：512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2024年12月31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38916.265783万元 净值：28794.856325万元

(2)流动资金：235566.7717660万元

(3)长期负债：0万元

(4)短期负债：109357.369847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158305.845558万元　　银行贷款：109357.369847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235566.7717660万元 非生产资金：32096.443639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产品： 高压柜：HXGN、KYN28、XGN 低压开关柜：GGD、GCS、GCK、MNS、GC	56.3亿	2100人

武汉片区）	D 动力箱、动力柜：XL； 配电箱、CJPD； 箱变：YB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上海西门子开关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宁路 298 号

武汉东西湖裕铜线材有限公司、东西湖区高桥经济发展区台中大道特 1 号

顺特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新悦路 23 号

美登思电气（上海）有限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沧海路 2728 号、2828 号 4 幢 1 层 A 区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桐梓坡西路 468 号

主要零部件名称：框架断路器/塑壳断路器/微型断路器、铜排、变压器、电力态势感知装置、电力仪表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1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国内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交货日期	运行状况
近三年投标货物国内业绩				
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	箱式变电站	11 套	2024.5	运行良好
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	箱式变电站	4 套	2024.8.14	运行良好
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重庆	箱式变电站	7 套	2024.6.4	运行良好
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青海	箱式变电站	3 套	2024.4.28	运行良好
广东浩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	箱式变电站	8 套	2024.12.2	运行良好
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黄石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62 套	2023	运行良好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宜昌市沿江大道 22 号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	2024.11	运行良好
国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交货日期	运行状况
近三年投标货物国外业绩				
孟加拉 AKIJCEMENTFACTOPYLIMITE 工厂、孟加拉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150 套	2023	运行良好

非洲几内亚共和国康塔（KONTA）临时码头、几内亚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198 套	2023	运行良好

出口销售额：4.1 亿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2 年	48.8 亿元	1 亿元	49.8 亿元
2023 年	52.8 亿元	1.3 亿元	54.1 亿元
2024 年	54.5 亿元	1.8 亿元	56.3 亿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指示灯	江阴长江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按钮	江阴长江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熔断器	浙江茗熔电器保护系统有限公司
转换开关	江阴长江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106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李儒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营销经理

电话号：13554080372 传真号：027-81327830

日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3.1、投标人是所投箱式变压器的制造商的证明材料

3.1.1、10KV 箱变试验报告

报告编号：03401-23-10020D-S

221821340518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983

型 式 试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型　　号：YB□-12/0.8-2500

委托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检测机构：湖南电科院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型式试验报告

样品名称：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型号：YB□-12/0.8-2500 数量：1 台+小样 样品状况：良好 样品来源：企业送样 样品生产序号：202309351 收样日期：2023 年 10 月 07 日 完成日期：2023 年 10 月 15 日	申请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申请人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制造商：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生产厂：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生产厂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试验依据标准：GB/T17467-2020《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试验结论：合 格

本申请单元所覆盖的产品型号规格及相关情况说明：

YB□-12/0.8-2500　Se＝2500kVA　Ue＝12kV/0.8kV　f＝50Hz　IP54

高压连接线：I_k/I_p＝20kA/50kA　2s　接地回路：I_{ke}/I_{pe}＝17.4kA/43.5kA　2s

主检：李建红　签名：李建红　日期：2023 年 10 月 15 日

审核：徐 艳　签名：徐艳　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

签发：李 斌　签名：李斌　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

（湖南电科院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备注	

样 品 描 述 及 说 明

1. 产品构成的描述及结构特点（结构概要说明）：

包括产品的主要结构组成，操作方式，安装方式，接线方式等：

主要结构组成：电力变压器、高压和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高压和低压内部连接、辅助设备和回路、外壳等组成。

操作方式：外壳内手动或电动操作。

安装方式：户外式、固定垂直安装于地面。

接线方式：下进线、下出线；进线单元与各出线单元均为固定式连接。

还包括以下内容：

1）、产品型号及名称：YB□-12/0.8-2500　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2）、提供图纸及编号

电气原理图：/

总装配图：　/

3)、主要结构数据：

结构特点：（至少要包括高压室、变压器室、低压室的描述）

3.1 符合 GB/T17467-2020 标准要求，户外使用，本报告中使用的型号符合 JB/T8754-2018《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型号编制办法》的要求，附样品元器件一览表和样品照片。

3.2 结构特点：试品有高压室、变压器室、低压室三个独立的隔室，所有变配电设备分别安装在同一外壳中的各自的隔室内，各隔室之间通过电缆和矩形铜母线进行连接，各隔室均设有操作和维护通道，便于操作和维护。

3.3 试品的高压部分选用固定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XGN-12，变压器部分选用 SCB18-2500/10-NX1 干式电力变压器。低压部分选用 RDW8HU-2500 In=2500A 万能式断路器为低压主断路器，RDM5-630S In=630A 为分支断路器，配以测量、操作系统组成低压开关设备。

电力变压器（元件明细表）：见表 一

高低压开关电器及元件（元件明细表）：见表二和表三

母线与绝缘导线（型号规格、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见表四

绝缘支撑件、母线夹板、母线框及有关连接件(材料名称及牌号、厂)：见表五

壳体(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见表六

外形尺寸（高×宽×深）（mm）：2700×5500×2300（mm×mm×mm）

保护接地措施：在变电站外壳底部用 10×80mm² 的铜排制作为总接地连接系统，站内各系统及门均与此接地系统进行可靠连接以确保接地的连续性。

防腐蚀和凝露：外壳采用复合材料外壳，内部高低压开关设备均采用环氧粉末静电喷涂；在高压室和电缆室分别安装加热器以防凝露。

高压连接线的类型：　■绝缘 □非绝缘（裸露导体）

高压连接线外表面是否接地：■接地　□未接地

低压连接线的类型：　■绝缘 □非绝缘（裸露导体）

低压连接线外表面是否接地：■接地 □未接地

样 品 描 述 及 说 明

样机元器件一览表：

表一、电力变压器（元件明细表）：

名称	型号规格	额定容量	额定电压	相数	数量	制造商（生产厂）
干式电力变压器	SCB18-2500/10-NX1	2500kVA	10/0.8（kV）	3	1 台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结组别	分接范围	空载损耗	负载损耗
			Dyn11	10±2*2.5%	2045W	15315W
风机	/	指标值：/			/	/

表二、高压开关电器及元件（元件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制造商（生产厂）
1	固定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XGN-12	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3	避雷器	HY5WS-17/50	3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4	高压熔断器	XRNT-12/160	3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	带电显示	DXN-10	2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6	接地开关	GN19-10/630A	1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表三、低压开关电器及元件（元件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制造商（生产厂）
1	万能式断路器	RDW8HU-2500 In=2500A	1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2	塑料外壳式断路器	RDM5-630S In=630A	4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3	熔断器	HD13BX-600/31 600A	2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	刀开关	RT16-00 63A	1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	切换电容接触器	TGC1-65 Ith:60A	8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6	自愈式低电压并联电容器	BSMJ1.14-100-3	8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	光伏逆变器	SG110CX-P2-CN	1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表四、母线与绝缘导线（规格、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

序号	名称	材料名称及牌号	型号规格	制造商（生产厂）
1	低压主母排	铜排	TMY-10mm×120mm	湖南南铜集团有限公司
2	接地母排	铜排	TMY-10mm×80mm	湖南南铜集团有限公司
3	绝缘导线	/	BVR-16mm^2	湖南西湖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4	高压电缆	/	YJV-8.7/15 3*70mm^2	湖南西湖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表五、绝缘支撑件、母线夹板、母线框及有关连接件（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

序号	名称	材料名称及牌号	型号规格	制造商（生产厂）
1	支撑件	/	ZMJ1-10mm×120mm	海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绝缘件	/	方形绝缘子 85*45	海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表六、外壳（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

序号	名称	材料名称及牌号	型号规格	制造商（生产厂）
1	壳体	复合材料外壳	（高 mm×宽 mm×深 mm）：2700×5500×2300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样 品 描 述 及 说 明

2. 主要技术参数：

变电站额定电压：	12 / 0.8 (kV)
变压器种类：	干式电力变压器
变压器额定容量：	2500 kVA
额定频率：	50 Hz
变压器额定电压：	10 / 0.8 (kV)
变压器高压侧额定电流：	144.3 A
变压器低压侧额定电流：	1804 A
额定短时耐受电流(I_k)（高压侧）：	20 kA/2s
额定峰值耐受电流(I_p)（高压侧）：	63 kA，持续时间不小于 0.3s
额定短时耐受电流(I_{cw})（低压侧）：	50 kA/1s
额定峰值耐受电流(I_{pk})（低压侧）：	105 kA
接地回路额定短时耐受电流(I_{ke})：	17.4 kA/2s
接地回路额定峰值耐受电流(I_{pe})：	43.5 kA，持续时间不小于 0.3s
工频电压耐受试验(高压侧)：	42 kV(相间、相对地)
工频电压耐受试验(高压开关断口)：	48 kV(断口进出线)
工频电压耐受试验(低压侧)：	1.89kV(相间、相对地)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高压连接线)：	75 kV(相间、相对地)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高压开关断口)：	85 kV(断口进出线)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低压侧)：	9.8kV(相间、相对地)
外壳级别：	10 级
爬电距离(低压主回路)：	≥ 16 mm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	IP54
外壳防护等级（IK 代码）：	IK10
户内式或户外式：	■户外式，□户内式
触电保护类别：	I ■ II □III□
材料组别：	IIIa
污染等级：	3

EMC 试验的适用性：□适用（装置内装有 □自控装置 □遥测遥控元件 □永磁操作机构）
■不适用

内部电弧等级选择：高压侧：IAC-A □，IAC-B □，IAC-AB □，不考核■
低压侧：A□，B□，C□，I□，不考核■

测量或计算预装式变电站产生的电磁场：考核□；不考核■

3. 型号的解释：

YB□ - 12 / 0.8 - 2500
①　②　③　④

①：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②：高压侧最高额定电压（kV）
③：低压侧额定电压（kV）
④：变压器额定容量（kVA）

4. 特殊结构说明（如有需要）： 无

5. 产品认证情况： 无

样 机 照 片

6. 产品外形照片(包括外形、内部结构及铭牌)：

样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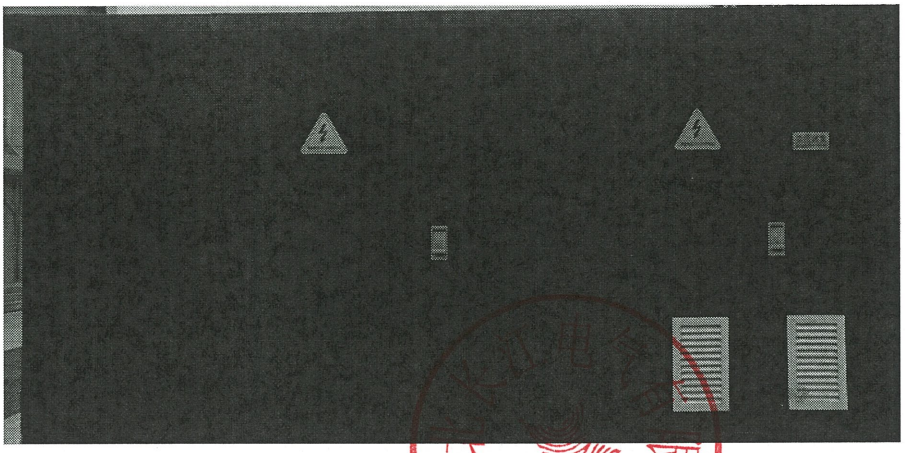

铭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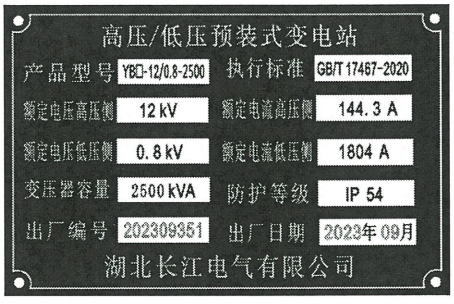

检验项目汇总表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条款	检验结果
1	验证预装式变电站绝缘水平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2	合格
2	检验预装式变电站中主要元件的温升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5	合格
3	检验主回路和接地回路承受额定峰值和额定短时耐受电流能力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6	合格
4	验证防护等级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7	合格
5	验证预装式变电站的外壳耐受机械应力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101	合格
6	验证辅助和控制回路的附加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10	合格
7	检验能满意操作的功能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104	合格
8	接线正确性检查（出厂试验）	GB/T17467-2020 中 8.105	合格
9	对于 IAC 级的预装式变电站，内部电弧故障试验（适用时）	GB/T17467-2020 中 7.102	不适用
10	EMC 试验（适用时）	GB/T17467-2020 中 7.9	不适用
11	验证预装式变电站声级的试验（可选的）	GB/T17467-2020 中 附录 G	合格
12	测量或计算预装式变电站产生的电磁场（可选的）	GB/T17467-2020 中 7.103	不适用
	以下空白		

声　明

本报告试验结果仅对受试样品有效；

未经许可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

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提出。

检测机构：　湖南省电科院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省湘潭市湘乡市昆仑桥街道新湘西路 199 号
邮政编码：　411400
电　　话：　0731-85414870,0731-85421247（技术部）
传　　真：　0731-85412094
邮　　箱：　hnetc1@163.com

4、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本项目我公司不以经销商（作为代理）进行投标，故不适用

1、名称及概况：/

(1)投标人名称：/

(2)地址及邮编：/

(3)成立和注册日期：/

(4)主管部门：/

(5)公司性质：/

(6)法人代表：/

(7)职员人数：/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__/__净值：__/__

(2)流动资金：　/

(3)长期负债：　/

(4)短期负债：　/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银行贷款：__/__

(6)资金类型：

商业性：__/__非商业性：__/__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_____

_____/_____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及国外用户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1) 出口销售：

_____/_____

_____/_____

(2) 国内销售：

_____/_____

_____/_____

4、同意为投标人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并附有制造厂的资格声明：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和数量

_____/_____

_____/_____

5、须由其他制造厂家供应和制造的部件（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

_____/_____

_____/_____

6、最近三年中与各经销商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

签字日期：/

产品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_____

电话号：_____/_____　　传真号：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

5、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本公司为本项目投标货物（箱式变压器）的制造商，故不适用

致：_____/_____

我们_____/_____是按_____/_____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_____。兹指派按_____/_____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_____的_____/_____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_____/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_____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_____于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_____/_____　　代理商名称（公章）_____/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_____

6、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浩广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杨浩广自 2021 年 9 月 7 日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后，开始在项目现场担任项目经理，至今已有 5 年的专业工作经验； 2022.6.5-2022.8.4，情人路电力扩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技术负责人	张鑫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拟派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张鑫自 2023 年 12 月获得专业技术职称后，开始在项目现场担任技术负责人，至今已有 3 年的专业工作经验； 2025.8.20-2025.11.30，长江职业学院教学实训综合楼项目变配电工程专业分包
设计生产技术人员	沈涛	设计生产技术人员	工程师	拟派本项目的设计生产技术人员沈涛自 2020 年 11 获得专业技术职称资格后，开始在项目现场担任技术负责人，至今已有 6 年的专业工作经验； 2023.4.11-2023.6.29，湖北省武昌监狱电力增容改造工程
项目计划负责人	江冬忍	项目计划负责人	工程师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计划负责人江冬忍自 2024 年 11 获得专业技术职称资格后，开始在项目现场担任项目计划负责人，至今已有 2 的专业工作经验；
项目质量负责人	彭周凯	项目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质量负责人彭周凯自 2024 年 4 获得企业首席质量官培训证书后，开始在项目现场担任质量负责人，至今已有 2 的专业工作经验；
安装督导负责人	梁双成	安装督导负责人	工程师	拟派本项目的安装督导负责人梁双成自 2022 年 8 月 29 日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后，开始在项目现场担任安装督导负责人，至今已有 4 年的专业工作经验； 2024.3.15-2024.4.25，湖北美术学院新建藏龙岛校区学生宿舍楼临时电源项目施工
安全员	刘欣	安全员	工程师	拟派本项目的安全员刘欣自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后，开始在项目现场担任安全员，至今已有 8 年的专业工作经验；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6.1、附：主要人员社保查询截图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名称：[redacted]

*险种选择：企业养老保险　　*时间选择：十二个月　　姓名：杨浩广

身份证：

查询　打印　重置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浩广	429**********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鑫	421**********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涛	420**********318	100464670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冬忍	421**********811	10046485068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周凰	421**********251	10050930917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双成	420**********533	10050239814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7	*欣	422**********88X	10018781459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8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redacted]　　单位名称：[redacted]

*险种选择：失业保险　　*时间选择：十二个月　　姓名：杨浩广

身份证：

查询　打印　重置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浩广	429**********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鑫	421**********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涛	420**********318	100464670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冬忍	421**********811	10046485068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周凰	421**********251	10050930917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双成	420**********533	10050239814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7	*欣	422**********88X	10018781459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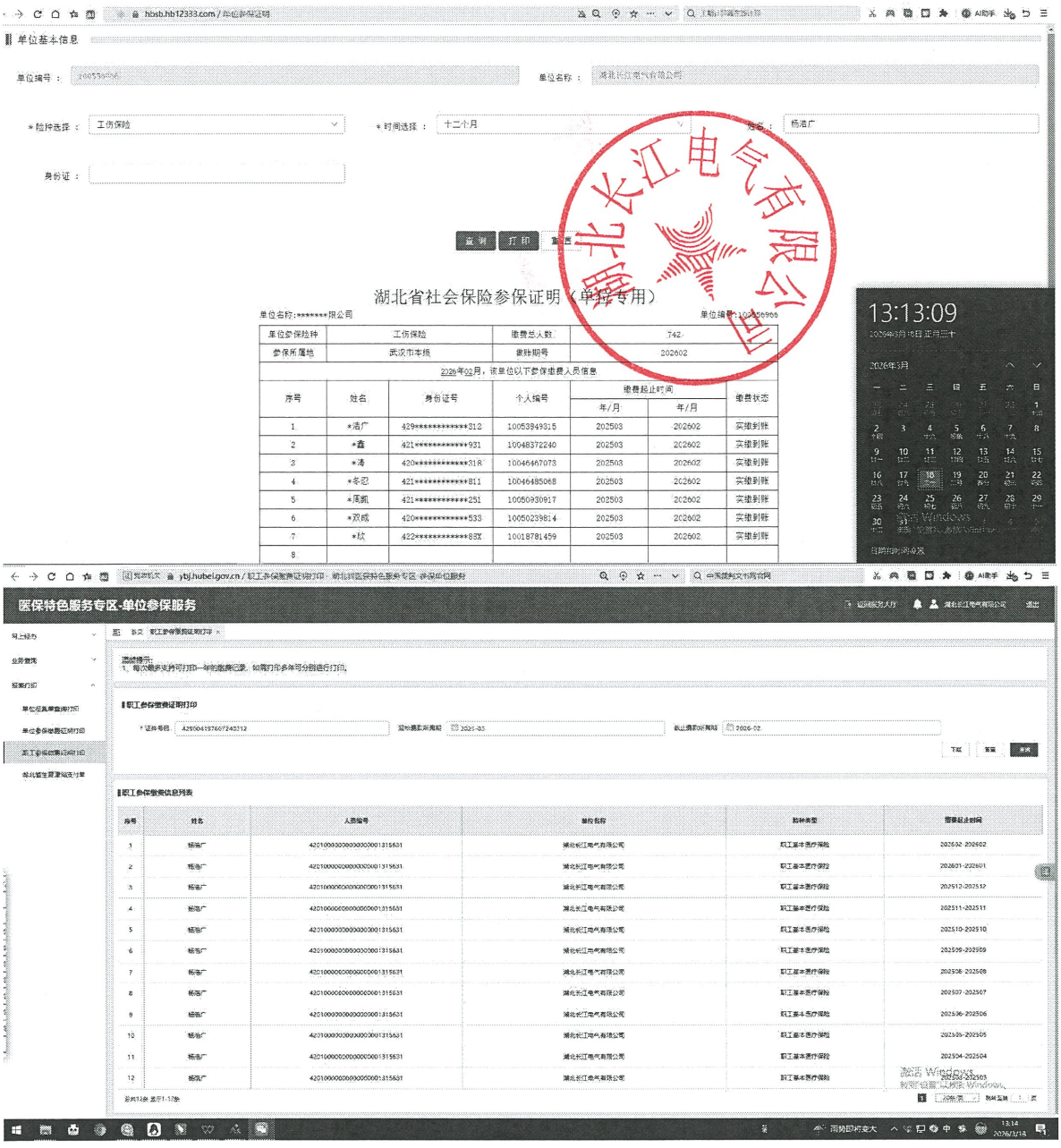

hbsb.hb12333.com / 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险种选择：工伤保险　　*时间选择：十二个月　　姓名：杨浩广

身份证：

查询　打印　重置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缴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浩广	429**********312	100539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鑫	421**********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涛	420**********318	100464670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冬忍	421**********811	10046485068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周凯	421**********251	10050930917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双威	420**********533	10050239814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7	*欣	422**********83X	10018781459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8						

13:13:09

2026年3月16日 正月三十

2026年3月

ybj.hubei.gov.cn /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 湖北省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马上经办

业务查询

报表打印

单位应具单查询打印

单位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单位缴费证明打印

单位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证件号码：429004197607240312　　应收费款所属期：2025-03　　截止费款所属期：2026-02

下载　重置　查询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起止时间
1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2-202602
2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1-202601
3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2-202512
4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1-202511
5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0-202510
6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9-202509
7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8-202508
8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7-202507
9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10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5-202505
11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4-202504
12	杨浩广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3-202503

共12条 显示1-12条

20条/页　　到第 1 页

13:14

2026/3/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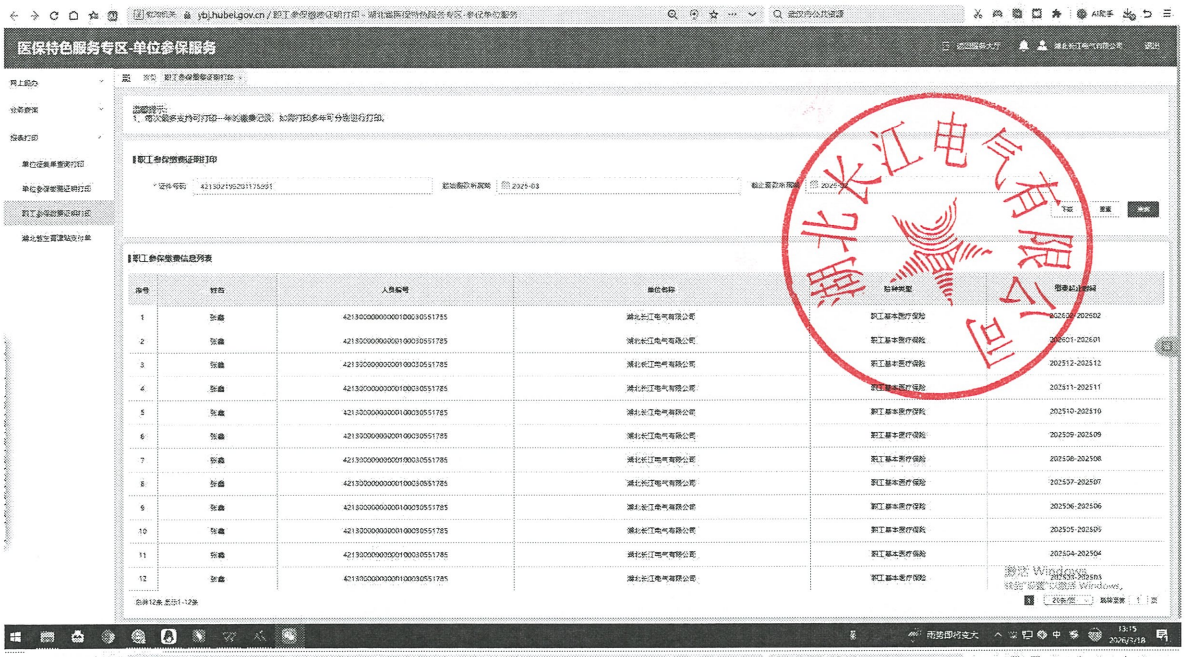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网上经办
业务查询
报表打印
单位征集单查询打印
单位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湖北省生育津贴支付单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别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证件号码
421302199201175051
起始缴款所属期
2025-03
截止缴款所属期
2025-03
下载
重置
查询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起止期间
1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2-202502
2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1-202501
3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412-202412
4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411-202411
5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410-202410
6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9-202509
7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8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7-202507
9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10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5-202505
11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4-202504
12 张鑫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S5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3-202503
共计12条 显示1-12条
20条/页
跳转至第 1 页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雨势即将变大
13:15
2026/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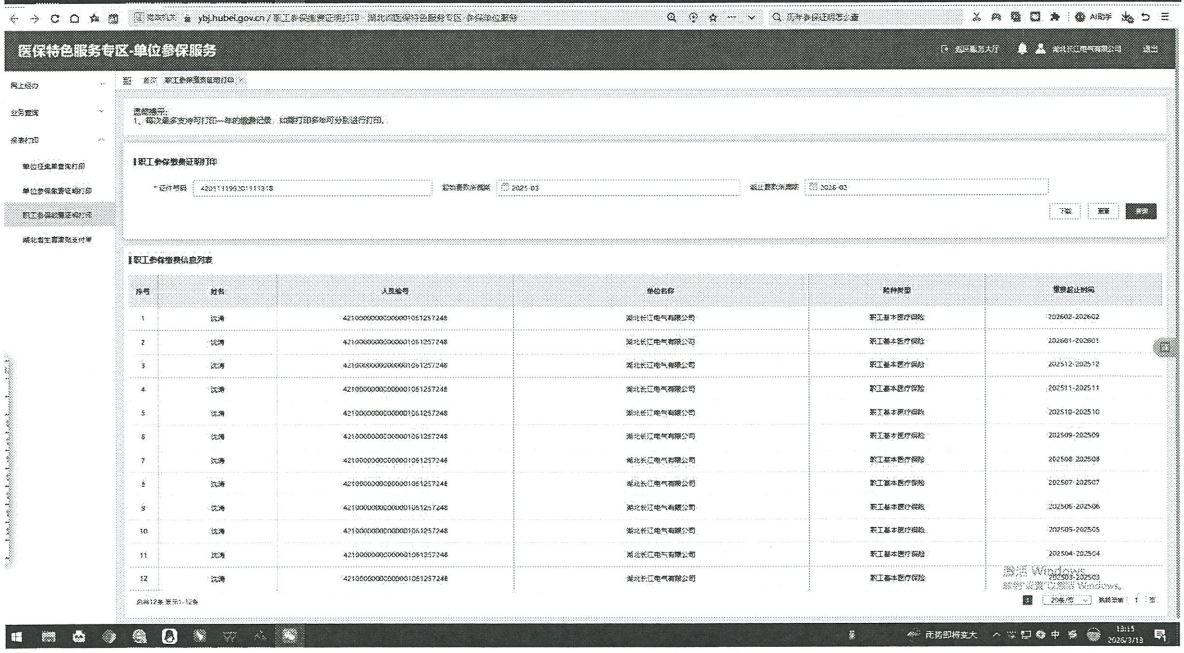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网上经办
业务查询
报表打印
单位征集单查询打印
单位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湖北省生育津贴支付单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别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证件号码
420111199301111318
起始缴款所属期
2025-03
截止缴款所属期
2026-03
下载
重置
查询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起止期间
1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2-202602
2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601-202601
3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2-202512
4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1-202511
5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10-202510
6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9-202509
7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8-202508
8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7-202507
9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6-202506
10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5-202505
11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4-202504
12 沈涛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A8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503-202503
共计12条 显示1-12条
20条/页
跳转至第 1 页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雨势即将变大
13:15
2026/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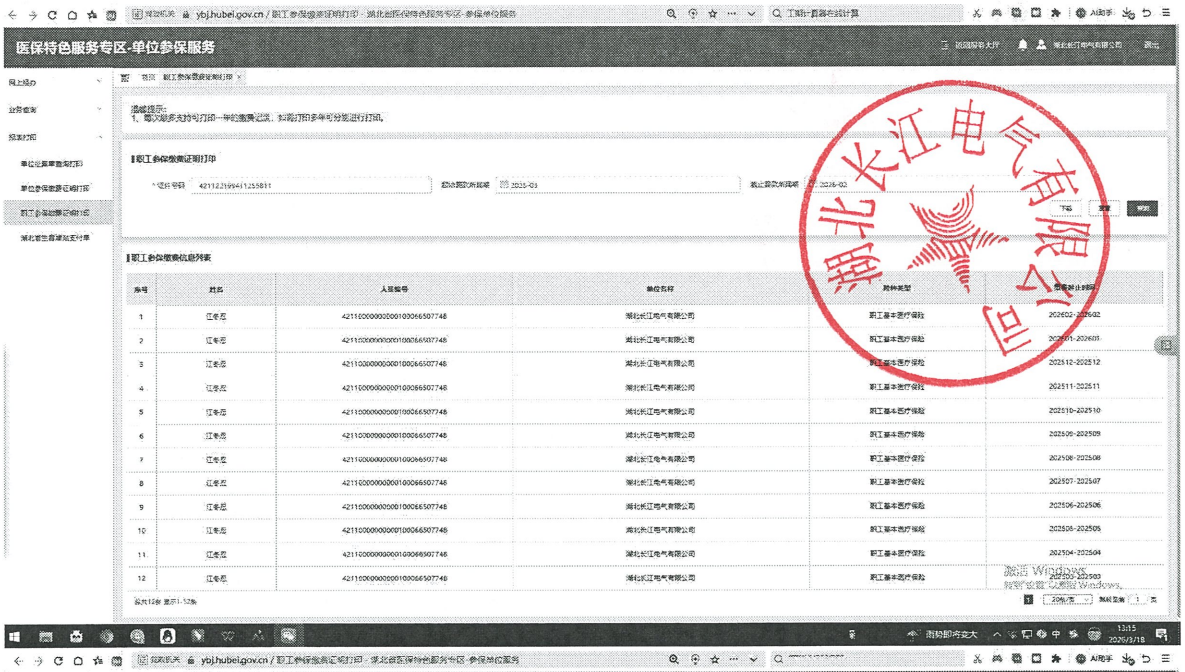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可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笔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截止时间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激活 Windo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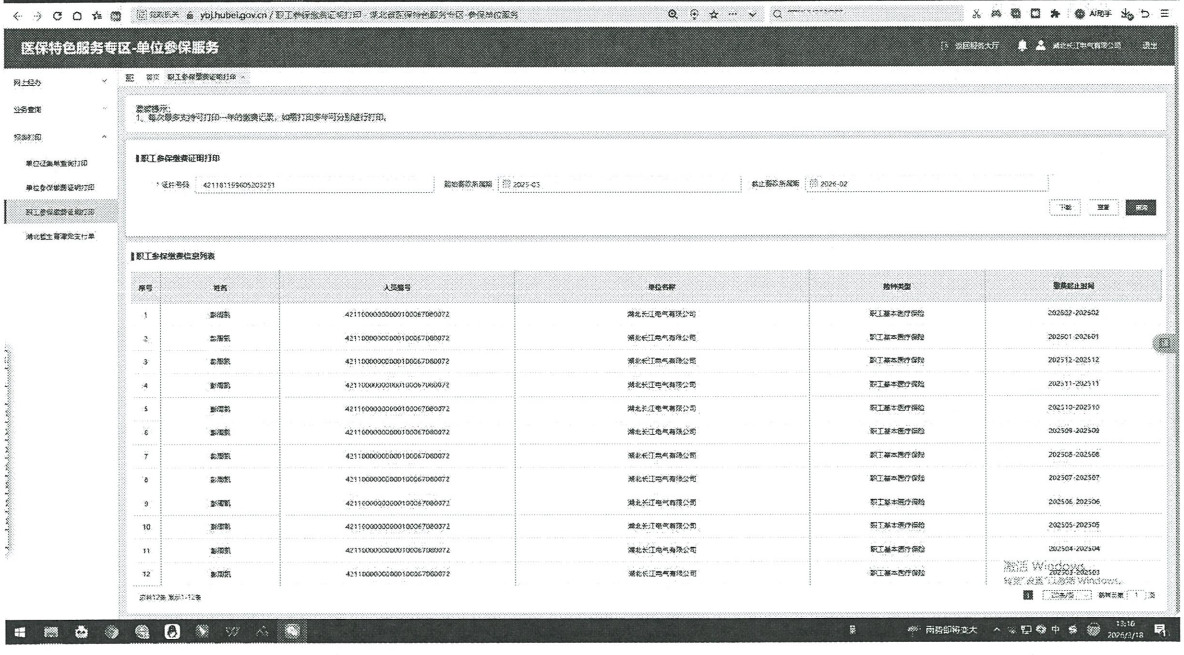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温馨提示：
1、每次最多支持可打印一年的缴费记录，如需打印多年可分笔进行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缴费截止时间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激活 Windo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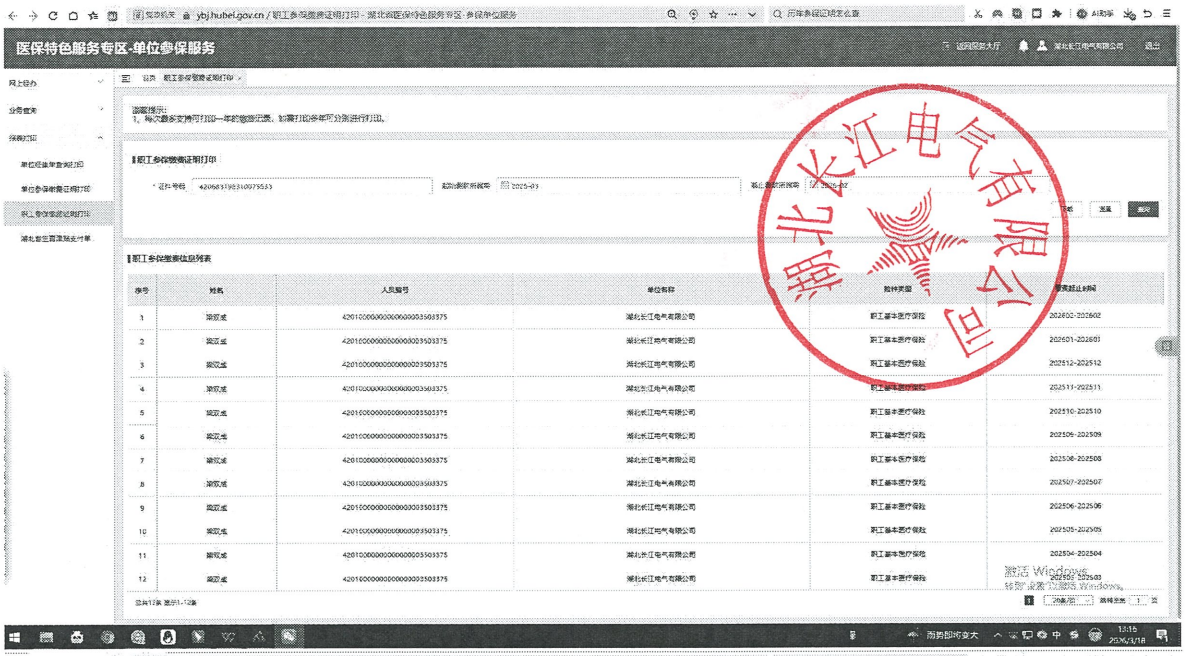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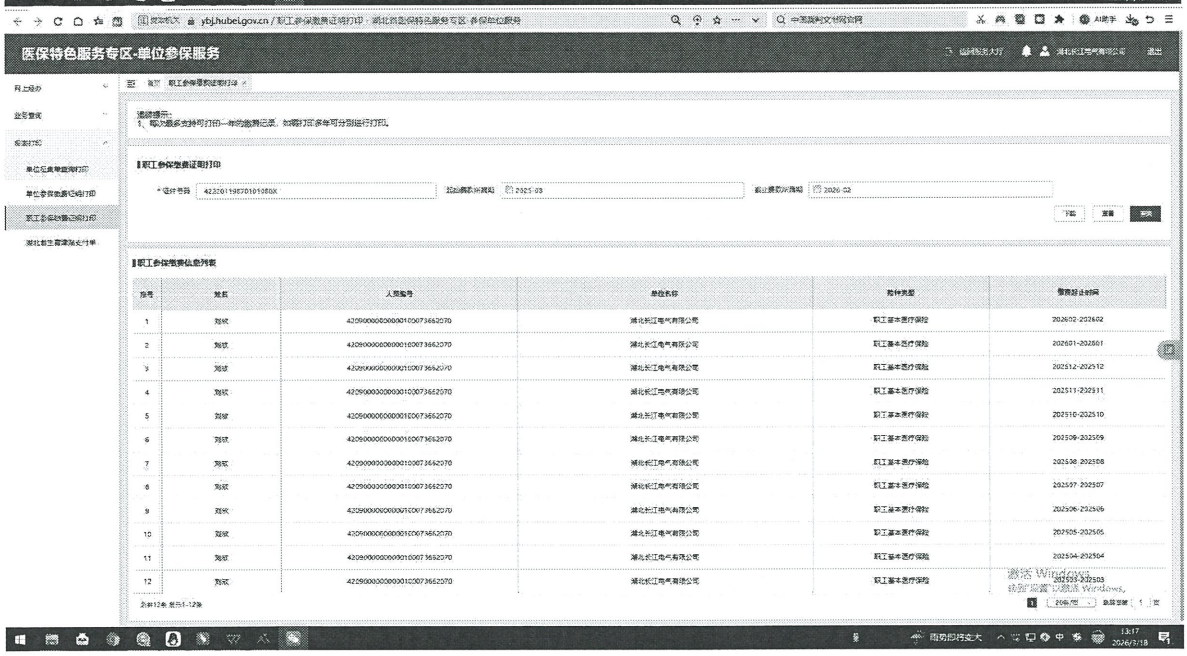
医保特色服务专区-单位参保服务
职工参保缴费证明打印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列表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沈涛	420111199201111318	100464670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江冬忍	421122199411255811	10046485068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彭周凯	421181199605203251	10050930917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梁双成	420683198310075533	10050239814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7	刘欣	42220119870101088X	10018781459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l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946 40BY TKY4

湖北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6年03月17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沈涛	420111199201111318	100464670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江冬忍	421122199411255811	10046485068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彭周凯	421181199605203251	10050930917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梁双成	420683198310075533	10050239814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7	刘欣	42220119870101088X	10018781459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947 50S5 MSH3

湖北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6年03月17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56966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742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2

2026年0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杨浩广	429004197607240312	10053849315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2	张鑫	421302199201175931	10048372240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3	沈涛	420111199201111318	10046467073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4	江冬忍	421122199411255811	10046485068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5	彭周凯	421181199605203251	10050930917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6	梁双成	420683198310075533	10050239814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7	刘欣	422201198701010888X	10018781459	202503	202602	实缴到账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317 1948 54YH MSZE

湖北省集体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 2026年03月17日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17e8b84687c149bb8992a1336c79c85d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杨浩广	证件号码	429004197607240312	个人编号	42010000000000000001315631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68a44cc9d2c84e469623a5469a325c3e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张鑫	证件号码	421302199201175931	个人编号	42130000000000100030551785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1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93866f665a54434fbf9bcfc0ac0c32d2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沈涛	证件号码	420111199201111318	个人编号	42100000000000001061257248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中国医疗保障 CHINA HEALTHCARE SECURITY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f6c1712d0f134cf2a58d48b5ba92c49e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江冬忍	证件号码	421122199411255811	个人编号	42110000000000100066507748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1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bdf10b92f41f4e72bdf968830a9e8c6f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彭周凯	证件号码	421181199605203251	个人编号	421100000000000100067080072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ef04fd06489c4fb7bdb7b8b506cbb326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梁双成	证件号码	420683198310075533	个人编号	42010000000000000003503375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ybj.hubei.gov.cn/hubeiHallSt/web/stamper/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4013d9ea37c04f2a92fefe11c445c817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刘欣	证件号码	422201198701010 88X	个人编号	42090000000000100073662070
个人缴费情况					
险种类型		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2-2026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601-2026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2-2025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1-2025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10-2025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9-2025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8-202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7-2025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6-2025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5-2025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4-2025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503-202503	

打印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提示：

1、如果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打印的《湖北省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6.2、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料

6.2.1、项目经理身份证





6.2.2、项目经理学历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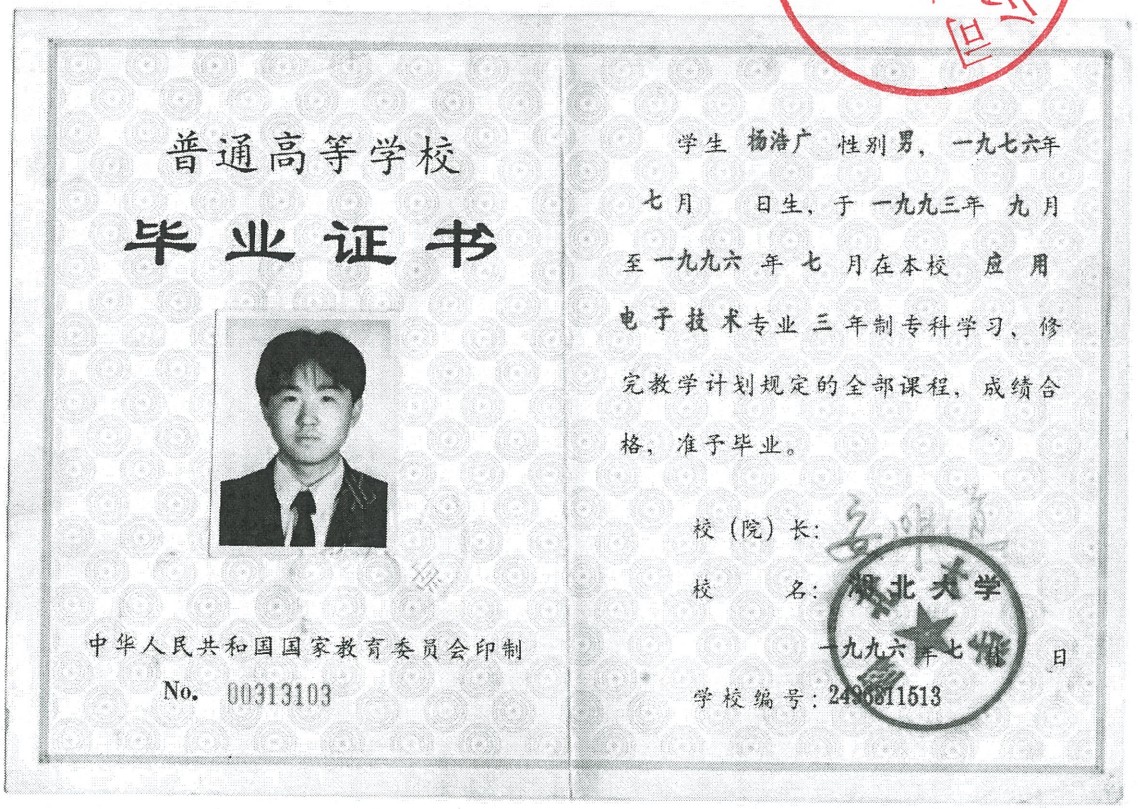

6.2.3、项目经理资格证书

受国家人社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书由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湖北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bureau of housing and urban rural construction of Hubei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Hubei Province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Hubei Province

编号：
No. 202015623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201005842001910 3

报名序号：0581423001010242

姓名：杨浩广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760724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202010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2[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
Issued on

湖北省省直考区

6.2.4、项目经理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杨浩广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07月24日

注册编号：鄂242212112286

聘用企业：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有效期:2024-05-17至2027-05-16)

使用湖北住建综合服务平台
微信小程序扫一扫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1.27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1年06月17日

6.2.5、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B（2021）0013950



姓　　名：杨浩广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6年7月24日

企 业 名 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9月7日

有 效 期：2024年8月12日　　**至** 2027年9月7日

发 证 机 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年9月7日

湖北省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6.2.6、项目经理职称证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1120441



姓名：杨浩广
Full Name

身份证号：429004197607240312
ID No.

管理号：T0002021301327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2021 年 8 月 16 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机电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2021 年 7 月 27 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东湖开发区职改办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武新职改任〔2021〕8 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6.2.7、项目经理劳动合同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关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回响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1.12.4

签订地点：

劳动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二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二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劳动者姓名：（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紧急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　A　）。

A、固定期限，自2021年12月29日起至2026年12月28日止，共5年。

B、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项目经理　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　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湖北　。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甲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有权调整其岗位。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公司薪酬标准计算）。

（二）甲方于每月12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公司《员工手册》。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危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公司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有部分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依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完全解除合同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提前告知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6.2.8、项目经理业绩

6.2.8.1、情人路电力扩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合同协议书）

回公司城市管理

合同编号：CFZC20220520-ZCB066

电力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情人路电力扩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工程地点：黄石市情人路

发 包 方：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签订地址：黄石市广州路 2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情人路电力扩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二）工程地点：黄石市情人路

（三）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四）工程内容：情人路电力扩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供配电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供配电施工及相关服务。（含10kV外线T接点至原有630kVA箱变、新增1000kVA箱变部分及增容报装、电缆沟的建设施工、变压器基础施工、低压配电室内新增3台低压配电柜及计量设备）。负责通过电力相关部门验收和达到成功输电条件。

（五）设计施工范围：

完成本项目的现场测量、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设计服务、图纸审查配合服务、项目竣工验收及竣工图编制等）、项目概算及修正概算、制作施工、竣工验收、项目资料归档等内容和项目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

（六）设计、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配电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供配电施工及相关服务。（含10kV外线T接点至原有630kVA箱变、新增1000kVA箱变部分及增容报装、电缆沟的建设施工、变压器基础施工、低压配电室内新增3台低压配电柜及计量设备）。负责通过电力相关部门验收和达到成功输电条件。

（七）现场勘查：根据原设计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对本项目进行实地勘查，充分了解原设计意图。针对现场情况提供方案及技术措施。并对现场勘查的危险点提供现状分析图。

（八）工程承包范围：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6月 5日。（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 8月4日。（以监理开工令为准日期顺延）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设计要求，并通过供电相关部门验收送电，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壹仟壹佰捌拾壹元零伍分 （¥ 651181.05 元）。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供电部门高低压计量费、试验费、定值费、变更费、手续费等费用含在本工程内。

用电规费:一是包括发包方需要缴纳的预缴电费，缴纳由承包人代办缴纳，费用另计不包含在合同价格内；二是包括高可靠性供电费，本次工程高可靠性供电费（如有）由承包方承担并代办缴纳。

本项目设计费包含在工程建安费内。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联系方式： 杨浩广 15972186485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黄石市广州路 26 号农产品质检大楼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协商不成，可以向发包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湖北省建设厅制定的《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合同示范文本执行。

6.3、技术负责人相关资料

6.3.1、技术负责人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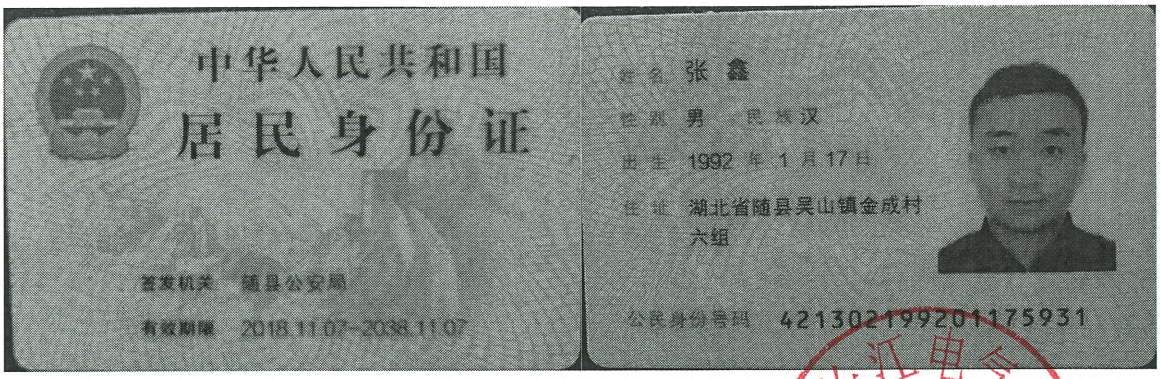

6.3.2、技术负责人学历证



6.3.3、技术负责人职称证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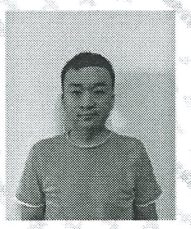

姓　　名：张鑫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2-01-17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1302199201175931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机械/机电一体化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新职改任〔2023〕21号

批准时间：2023-12-08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5-12-02

【有效期至2026-05-31，可提前30日再次加注】

6.3.4、技术负责人劳动合同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被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19.3.19

签订地点：湖北武汉

劳动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劳动者姓名：（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紧急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依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A）。

A. 固定期限，自2019年3月11日起至2024年3月10日止，共5年。

B. 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技术人员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湖北　。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甲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有权调整其岗位。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经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公司薪酬标准计酬）。

（二）甲方于每月15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公司《员工手册》。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公司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内容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依国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发生解除合同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理由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理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具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6.4、设计生产技术人员相关资料

6.4.1、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劳动合同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1187983



姓名：
Full Name 沈涛

身份证号：
ID No. 420111199201111318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T0002020300212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年11月16日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电气技术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2020年8月8日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东湖开发区职改办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武新职改任〔2020〕5号

评审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九、培训服务期与党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党业限制协议，约定党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因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党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沈清

签订日期：2023.4.30

签订地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印王朝

劳动者姓名：沈清（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420111199201111318

家庭住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076

户籍所在地：湖北省武汉市　邮政编码：430076

联系方式：18720007　电子邮箱：[illegible]

紧急联系人：[illegible]　联系电话：[illegibl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A）。

A. 固定期限，自2023年4月30日起至2026年4月29日止，共3年。

B. 无固定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2023年4月30日起至2023年7月30日止，共2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设计员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类：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湖北。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甲方根据公司生命需要有权调整其岗位。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公司薪酬标准计酬）。

（二）甲方于每月15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公司《员工手册》。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公司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依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发生解除合同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劳动合同编号：

劳动合同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沈清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5、项目计划负责人相关资料

6.5.1、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劳动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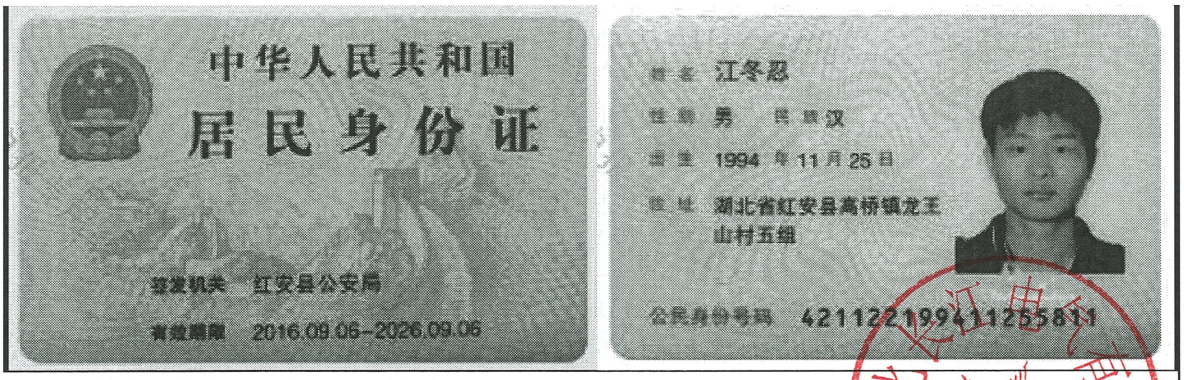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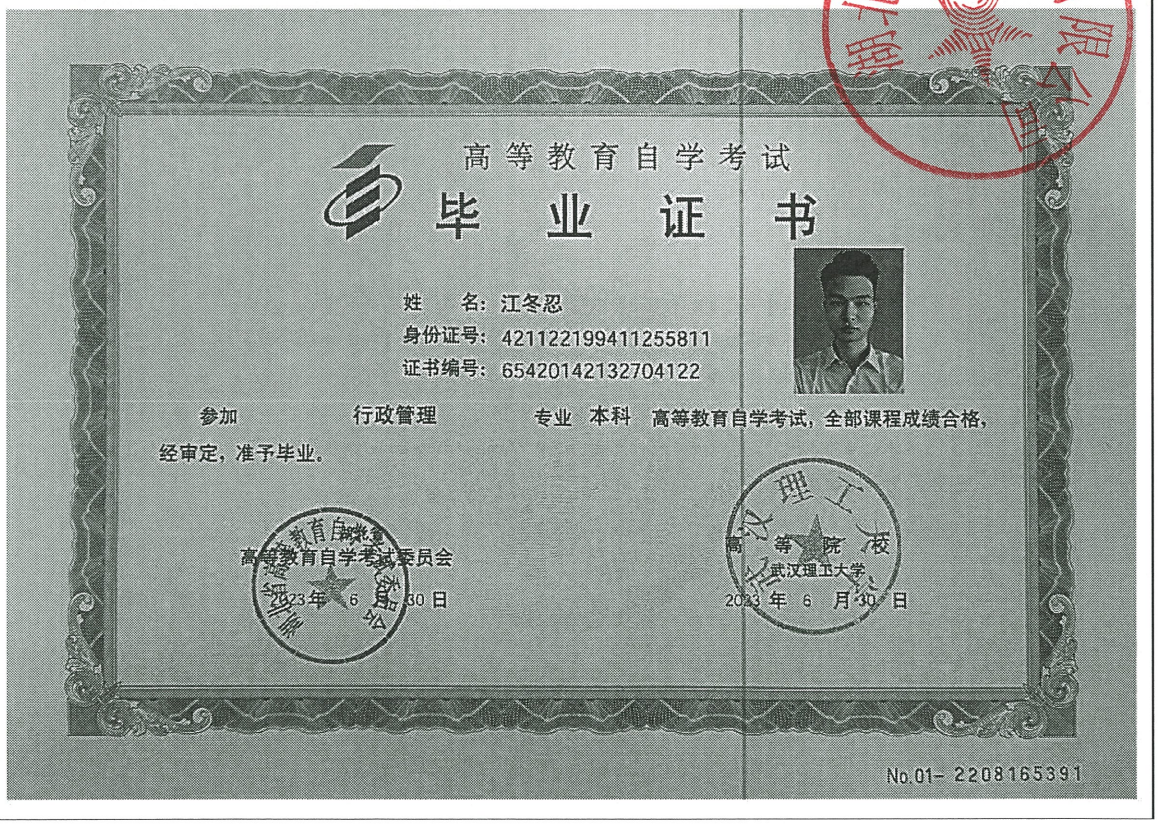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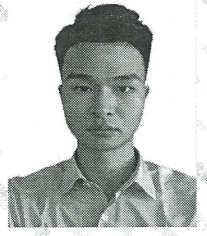

姓　　名：江冬忍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4-11-25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1122199411255811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电气/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新职改任〔2024〕7号

批准时间：2024-11-07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5-12-03

【有效期至2026-06-01，可提前30日再次加注】

八、经济支付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申请或有其他提前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实际工作时长的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向乙方支付。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出资提供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如有需要，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时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调岗调薪等申请流程与文件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三）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四）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五）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因甲方发展和工作需要，对乙方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及薪资待遇进行调整的，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乙方已认真阅读本合同事项，并充分了解本合同相关规定。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江冬昌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8日

签订地点：武汉

MR-HR-11（ver：00）

劳动合同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江冬昌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王朝

劳动者姓名：江冬昌（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42112219941125581I

家庭住址：湖北省红安县高桥镇张松王村3组　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湖北，红安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18627212915　电子邮箱：/

紧急联系人：张某　联系电话：15872415966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种类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别为（A）。

A. 固定期限，自2022年10月6日起至2029年10月5日止，共5年。

B. 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本合同生效日期开始后/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计划员（一般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研发设计人员/工程人员/营销人员/后勤人员/物业人员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所属单位经营范围内　。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可根据本单位业务、经营或生产工作上的需要，或因甲方组织架构调整（部门和具体岗位的新设、调整与撤销），或乙方工作能力、业绩表现和身体状况，单方调整乙方工作岗位或地点，包括但不限于对乙方工作岗位或工作地点的设变、升职、平级调职、降职以及易职职位或岗位不支领二作内容、职责或范围发生的情形等，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和管理。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标准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按照甲方《考勤与请休假管理规定》执行，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甲方《薪酬体系设计方案》执行）。

（二）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三）甲方于每月15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如甲方在依法修订其薪酬制度时对工资支付时间进行调整的，则按调整后的时间执行。

（四）乙方因个人原因请假时，请假期间的待遇按照甲方规章制度执行。

（五）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时，应向乙方出具工资清单，工资清单通过钉钉平台或者微信等方式推送至员工，视为送达。送达后2日内，乙方未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对工资无异议。

（六）甲方按本合同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中已经包含了国家或政府规定的本岗长龄、津贴以及其他补贴等。

（七）甲方安排员工培训，是为了提高员工素质、增强员工技能（尤其是专业技术水平），乙方对此充分认可，自愿参加，乙方承诺不就此要求甲方支付加班费或任何其他形式的补偿。

（八）为保障乙方和其他员工的二资收入隐私权，乙方同意甲方在企业内部实行工资保密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该保密制度。乙方如泄露其工资数额或以非正当渠道获知他人工资的，自愿接受甲方相应的纪律处分；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的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乙方应根据人事部门的要求及时向甲方递交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的有效凭证，如因乙方迟延递交个人账号异常而造成的任何后果，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具体操作办法详见甲方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或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甲方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乙方应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双方应当签订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或者《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调岗流程、调薪单等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用人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用人单位继续履行。

（三）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变更或解除劳动合同。

（四）依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发生解除合同事项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6.6、项目质量负责人相关资料

6.6.1、附：身份证、学历证、企业首席质量官培训证书、职称证、劳动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麻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5.25-2043.05.25


姓名 彭周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5 月 20 日

住址 湖北省麻城市铁门岗乡一
彭村九组九彭垅4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118119960520325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周凯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五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于毕业。

校 名：湖北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4120180626656G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证书编号：WHSXZLG-2024-0074

企业首席质量官
培训证书

Certificate of Chief Quality Officer

兹证明 彭周凯 先生/女士，参加企业首席质量官（CQO）任职培训，修完全部课程。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

武汉市质量强市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11日

企业首席质量官誓词

我郑重宣誓：遵守质量法律法规、恪守诚信道德准则，严把质量安全底线，对本企业质量工作认证履职、严格把关，为保障质量安全，提升质量水平努力工作，为实现质量强企、建设质量强国贡献力量！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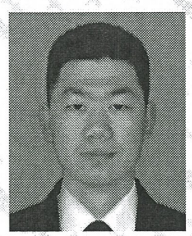

姓　　名：彭周凯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6-05-20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1181199605203251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电气/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新职改任〔2025〕6号

批准时间：2025-07-05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6-02-03

【有效期至2026-08-02，可提前30日再次加注】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因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彭网凯

签订日期：2025.5.5

签订地点：湖北武汉

劳动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彭网凯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劳动者姓名：彭网凯（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421284199605205151

家庭住址：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淅河镇石龙村彭湾组　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淅河镇石龙村彭湾组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15623726070　电子邮箱：/

紧急联系人：/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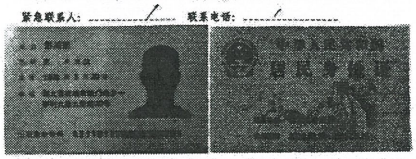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A）。

A. 固定期限，自2025年5月5日起至2030年5月4日止，共5年。

B. 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质量副经理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湖北 。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甲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有权调整其岗位。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公司薪酬标准计算）。

（二）甲方于每月15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公司《员工手册》。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公司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依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发生解除合同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6.7、安装督导负责人相关资料

6.7.1、附：身份证、学历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职称证、劳动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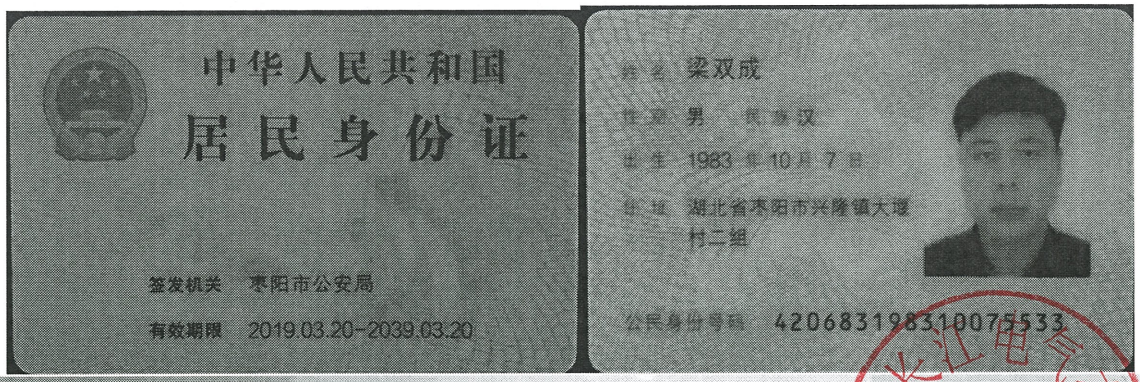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3（2022）0007988



姓　　名：梁双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年10月7日

企 业 名 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8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7月29日　至 2028年8月29日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省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专用章

发 证 机 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1030156



姓名：
Full Name 梁双成

身份证号：
ID No. 420683198310075533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T0002016300092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6 年 7 月 30 日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电气技术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2016 年 6 月 13 日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东湖开发区职改办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武新职改任[2016]20 号

评审组织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职务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梁双武

签订日期：2024.7.1

签订地点：武汉

劳动合同编号：----------

劳动合同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梁双武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王朝

劳动者姓名：梁双武（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421083198310072533

家庭住址：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伏龙大道开元3栋 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湖北孝感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189 0713 9[illegible] 电子邮箱：/

紧急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最终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A）。

A. 固定期限，自2021年7月1日起至2026年7月11日止，共5年。

B. 无固定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共__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装配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湖北。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甲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有权调整其岗位。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公司薪酬标准计酬）。

（二）甲方于每月15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公司《员工手册》。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公司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依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发生解除合同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6.8、安全员相关资料

6.8.1、附：身份证、学历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2）、职称证、劳动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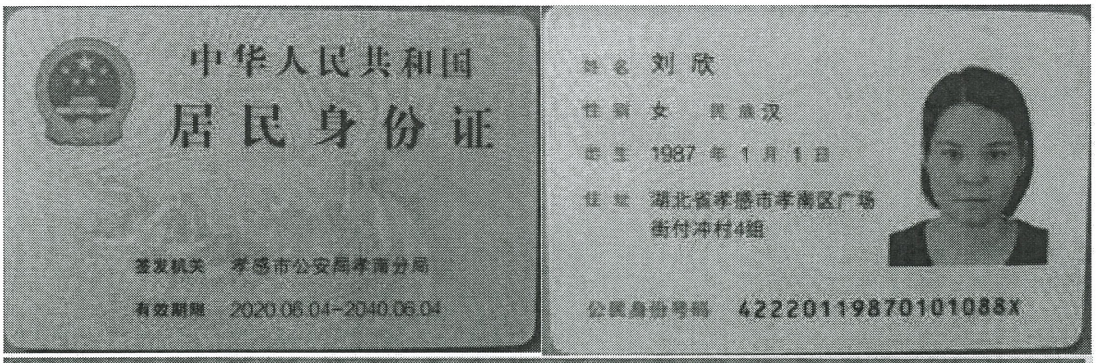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2（2018）0031878



姓　　名：刘欣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7年1月1日

企 业 名 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13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6日　　至 2028年1月31日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省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专用章

发 证 机 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12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刘欣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7-01-01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220119870101088X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水利水电/输配电及用电工程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新职改任〔2024〕7号

批准时间：2024-11-07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称证书专用章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5-12-03

【有效期至2026-06-01，可提前30日再次加注】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间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时，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乙方的“紧急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或盖章） 刘欣

签订日期： 2022.3.9

签订地点： 武汉

劳动合同编号：----------

劳动合同书

用人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劳动者：刘欣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印 王朝

劳动者姓名：刘欣（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422701198701058XX

家庭住址：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illegible]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湖北孝感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15871395556 电子邮箱：/

紧急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现行研究本时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A）。

A. 固定期限，自2022年3月3日起至2027年3月2日止，共5年。

B. 无固定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共__个月。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家装 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详见岗位职责说明书；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湖北 。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甲方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有权调整其岗位。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按公司薪酬标准计酬）。

（二）甲方于每月15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公司《员工手册》。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详见公司薪酬福利制度。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协商签订的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依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如乙方发生解除合同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资料）准确真实，如有虚假，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惯自真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7、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天河机场第三跑道工程设备采购	武汉	大型规模	2023.12.29-2024.5	1510	签订日期：2023.12.29
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WTDJD-1标段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设备（物资）采购	湖北省天门市	大型规模	2024.7.25-2024.8.14	303.0494	签订日期：2024.7.25
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	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项目	湖北省	大型规模	2024.5.5-2024.6.4	913.565	签订日期：2024.5.5
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湖北省	大型规模	2024.2.2-2024.4.28	529.7368	签订日期：2024.2.2
广东浩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肇庆现代筑美家居分布式光伏项目(二期)箱式升压变采购合同	广东省肇庆市	大型规模	2024.10.28-2024.12.2	290	签订日期：2024.10.28
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7260KVA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	广州市花都区	大型规模	2022.7.1-2022.9.1	630	签订日期：2022.6.13
中山翠亨建汇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	广东省中山市	大型规模	2024.3.15-2024.9.2	1512.301885	签订日期：2024.3.22
深圳创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	广州市黄埔区	大型规模	2022.2.20-2022.9.30	848.3	签订日期：2022.3
珠海格力电器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	深圳	大型规模	2023.4.14-2023.7.12	757.396297	签订日期：2023.5.23

股份有限公司	电工程					
康方汇科（广州）生物有限公司	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广州市黄埔区	大型规模	2025.6.15-2025.9.30	420	签订日期：2024.7.1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项目1标段外电工程	武汉市	大型规模	2021.12.30-2022.2.28	3895.47	签订日期：2021.12.3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1标段项目高低压工程	湖北省鄂州市	大型规模	2021.5.30-2021.6.30	785.399709	签订日期：2021.4.22
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	安徽	大型规模	2020.9.27-2021.4.30	2273.6175	签订时间：2020.9.27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7.1、武汉天河机场第三跑道工程设备采购合同

武汉天河机场第三跑道工程

设备合同书

日期：2023 年 12 月 29 日

买 卖 合 同

甲方：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买方）　　合同编号:J-CD(DG)-THJC-03 采 23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卖方）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签订地点:北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下列标的物的买卖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标的物及价款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高低压配电设备		台	1	15100000	15100000	详见后附产品清单
合计人民币金额（小写）：151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3362831.85 元，税额：1737168.15 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万元整							
备注:开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标的物（包括技术规格等）须符合截至本合同签署之日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项目所在地的省级标准，满足 武汉天河机场第三跑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及检测标准。（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相关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内容附后）

2. 标的物应为相应品牌原装全新正品。

第三条乙方对标的物承担的质量责任和保修期限：

1. 乙方提供 2 年的免费质量保证（“质保期”），质保期自民航行业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乙方对以下配件、易损件、耗材等进行免费更换：

3. 如标的物因质量问题而影响到项目工程施工，或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获甲方通知之日起 3 日内进行无偿更换，逾期按每日 1000 元罚款，罚款从尾款中扣除。

4. 关于质量问题双方的其他约定：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提供与回收：

1. 包装方式为原包装，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规定或行业通用的包装标准，外包装应显示国家规定的必备信息，且适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由乙方承担。

2. 包装物、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按照国家/行业/厂方出厂标准提供，包括详细装箱单一份。

3. 包装物以及附带构件乙方不回收。

第五条乙方随货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行业许可证、检验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具有权威性机构的有关认证及质量保证标准等报验资料；前述报验资料一式六份，需加盖公章。

第六条标的物交付方式、时间及地点。

1. 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乙方送货。乙方应于甲方指定时间前运至 武汉天河国际机场甲方 指定地点落地（落地产生的人工、机械费用由乙方承担），运费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收货人联系方式：王美桂 18651523576。

乙方发货人联系方式：王迎春 15872371668。

第七条 验收标准、方法及地点：

1. 初步验收标准：包装完好，随机备品、配件工具（如有）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商标无误，报验资料齐全。初步验收内容不包括标的物的性能等内在质量指标。

2. 初步验收时，甲方如有异议须在标的物交付之日起 7 日内通知乙方代表，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日内完成更换，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按照上述约定程序完成对更换后货物的初步验收。

3. 最终验收标准：安装、调试完毕且经项目业主代表或者项目业主所委托的现场监理代表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

4. 验收地点： 甲方指定工地现场 。

第八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与测试：乙方负责指导安装、调试及培训。

第九条 结算方式、时间：在甲方收到相应比例工程进度款的前提下。

1. 甲方应在合同生效且收到乙方提交的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0%的正式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

2. 标的物安装完成后，甲方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3. 标的物调试完成后，甲方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4. 民航行业验收合格后，甲方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5. 两年质保期过后，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货款。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按合同

总价款千分之五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

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货物，逾期供货的，每日应按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标准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向甲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更换合同清单内产品型号，或以同型号但不同规格/配置的产品替代合同清单内产品的，属严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由乙方赔偿所更换产品价值总额3倍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可能发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等损失。

4. 乙方应保证货物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如果有人提出法律诉讼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使用货物侵犯了其知识产权，乙方同意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法院或行政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货物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酌情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1） 使甲方重新获得使用上述货物的权利。

（2） 更换或改造上述货物，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货物。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签订后，需要得到甲方通知乙方才能备料及排产。

2. 如果建设单位更换了本合同所涉及的材料设备品牌，则本合同自动作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由此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第十六条 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单方转移该合同债权。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恒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69482752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3735079857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绿港国际中心支行 账号：2000 0000 0465 0001 1498 622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汇海南路 1 号院 10 号楼 2 层 208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7-87993611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764131385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号：3202112819100039021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不能工作时，其他有源虑波器应能继续正常工作而不需要人工干预；电流互感器可安装于电源侧，也可安
载侧；多套有源滤波器并联时，加在主回路中第的电流互感器应能共用一套；
要求有源电力滤波器必须具有干节点信号，输出信号应包括滤波器运行、停止、满载限流。有源谐波滤波
通过安装需设进线开关，系统检测到故障时滤波器可以自动退出运行；
有源电力滤波器的防护等级为 IP20。

产品汇总清单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生产厂家	备注
	高压进线柜	AH1 AH10	2	台	121940	243879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北灯光站高压柜
	高压 PT 柜	AH2 AH9	2	台	55274	110548	长江电气	
	高压出线柜	AH3 AH8	2	台	116124	232249	长江电气	
	高压出线柜	AH4	1	台	116124	116124	长江电气	
	高压联络柜	AH5	1	台	111170	111170	长江电气	
	高压隔离柜	AH6	1	台	33606	33606	长江电气	
	高压备用柜	AH7	1	台	115790	115790	长江电气	
	低压进线柜	AA1-1 AA2-1	2	台	59030	118060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北灯光站低压柜
	低压滤波柜 75KVAR	AA1-2 AA2-2	2	台	69692	139384	北京德意联	
	低压联络柜	AA1-3	1	台	159254	159254	长江电气	
	低压出线柜	AA1-4	1	台	76067	76067	长江电气	
	低压出线柜	AA2-3	1	台	76720	76720	长江电气	
	低压进线柜	AY1-1 AY2-1	2	台	65460	130919	长江电气	
	低压混合滤波柜 120KVAR	AY1-3 AY2-3	2	台	117890	235781	北京德意联	
	低压有缘滤波柜 75KVAR	AY1-4 AY2-4	2	台	103597	207194	北京德意联	
	低压进线柜	AY1-2 AY2-2	2	台	69037	138075	长江电气	
	低压联络柜	AY1-5	1	台	56641	56641	长江电气	

18	低压出线柜	AY1-6	1	台	102257	102257	长江电气	
19	低压出线柜	AY1-7	1	台	77751	77751	长江电气	
20	低压出线柜	AY1-8	1	台	77579	77579	长江电气	
21	低压出线柜	AY2-5	1	台	106137	106137	长江电气	
22	低压出线柜	AY2-6	1	台	77913	77913	长江电气	
23	低压出线柜	AY2-7	1	台	75685	75685	长江电气	
24	低压进线柜	AU1-1 AU2-1	2	台	24596	49193	长江电气	
25	低压联络柜	AU2-2	1	台	16777	16777	长江电气	
26	低压出线柜	AU1-2	1	台	61248	61248	长江电气	
27	低压出线柜	AU2-3	1	台	60043	60043	长江电气	
28	变电站配电箱	BDZALE	1	台	21734	21734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北灯光站配电箱
29	应急照明配电箱	ZMALE	1	台	14538	14538	长江电气	
30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297	19297	长江电气	
31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600	19600	长江电气	
32	高压室配电箱	GYAL	1	台	2628	2628	长江电气	
33	发电机房配电箱	FDJAL	1	台	5670	5670	长江电气	
34	EPS 应急电源箱	BDZALZ	1	台	19563	19563	海诺森	
35	空调配电箱	KTAP	3	台	22260	66781	长江电气	
36	开关箱	KTAK1-4	4	台	496	1982	长江电气	
37	A 型应急照明箱		1	台	3400	3400	德朗	
38	总等电位端子箱		1	台	347	347	积能电气	
39	局部等电位端子箱		6	台	160	960	积能电气	
40	高压进线柜	AH1 AH12	2	台	122458	244915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南灯光站高压柜
41	高压 PT 柜	AH2 AH11	2	台	55274	110548	长江电气	
42	高压出线柜	AH3 AH10	2	台	116124	232249	长江电气	
43	高压出线柜	AH4 AH9	2	台	116124	232249	长江电气	
44	高压联络柜	AH6	1	台	111688	111688	长江电气	
45	高压隔离柜	AH7	1	台	33606	33606	长江电气	
46	高压备用柜	AH5 AH8	2	台	116308	232615	长江电气	
47	低压进线柜	AA1-1	1	台	58674	58674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南灯光站低压柜
48	低压滤波柜 50KVAR	AA1-2	1	台	69692	69692	北京德意联	

49	低压联络柜	AA1-3	1	台	158898	158898	长江电气	
50	低压出线柜	AA1-4	1	台	76334	76334	长江电气	
51	低压进线柜	AA2-1	1	台	58674	58674	长江电气	
52	低压滤波柜 50KVAR	AA2-2	1	台	69692	69692	北京德意	
53	低压出线柜	AA2-3	1	台	76772	76772	长江电气	
54	低压进线柜	AY1-1	1	台	65460	65460	长江电气	
55	低压进线柜	AY1-2	1	台	68206	68206	长江电气	
56	低压混合滤波柜 120KVAR	AY1-3	1	台	117890	117890	北京德意联	
57	低压有缘滤波柜 75KVAR	AY1-4	1	台	103597	103597	北京德意联	
58	低压联络柜	AY1-5	1	台	56641	56641	长江电气	
59	低压出线柜	AY1-6	1	台	98040	98040	长江电气	
60	低压出线柜	AY1-7	1	台	77688	77688	长江电气	
61	低压出线柜	AY1-8	1	台	77833	77833	长江电气	
62	低压进线柜	AY2-1	1	台	65460	65460	长江电气	
63	低压进线柜	AY2-2	1	台	68206	68206	长江电气	
64	低压混合滤波柜 120KVAR	AY2-3	1	台	117890	117890	长江电气	
65	低压有缘滤波柜 75KVAR	AY2-4	1	台	103597	103597	长江电气	
66	低压出线柜	AY2-5	1	台	97984	97984	长江电气	
67	低压出线柜	AY2-6	1	台	77702	77702	长江电气	
68	低压出线柜	AY2-7	1	台	77764	77764	长江电气	
69	低压进线柜	AU1-1	1	台	20456	20456	长江电气	
70	低压出线柜	AU1-2	1	台	61886	61886	长江电气	
71	低压进线柜	AU2-1	1	台	20456	20456	长江电气	
72	低压联络柜	AU2-2	1	台	12637	12637	长江电气	
73	低压出线柜	AU2-3	1	台	61886	61886	长江电气	
74	变电站配电箱	BDZALE	1	台	21734	21734	长江电气	
75	应急照明配电箱	ZMALE	1	台	14538	14538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南灯光站配电箱
76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297	19297	长江电气	
77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600	19600	长江电气	
78	高压室配电箱	GYAL	1	台	2628	2628	长江电气	

79	发电机房配电箱	FDJAL	1	台	6422	6422	长江电气	
80	EPS 应急电源箱	BDZALZ	1	台	19563	19563	海诺泰	
81	空调配电箱	KTAP	3	台	22620	67860	长江电气	
82	开关箱	KTAK1-4	4	台	496	1982	长江电气	
83	A 型应急照明箱		1	台	3400	3400	德朗	
84	总等电位端子箱		1	台	347	347	积能电气	
85	局部等电位端子箱		6	台	160	960	积能电气	
	小计					6578760		
86	箱式变电站	（一、二、四、九、十）	5	套	754267	3771335	长江电气	
87	箱式变电站	（三、十一）	2	套	692555	1385110	长江电气	
88	箱式变电站	（五）	1	套	781278	781278	长江电气	
89	箱式变电站	（六）	1	套	1209217	1209217	长江电气	
90	箱式变电站	（七）	1	套	741437	741437	长江电气	
91	箱式变电站	（八）	1	套	632864	632864	长江电气	
	小计					8521240		
	总计					15100000		

产 品 明 细 表

1　高压进线柜　AH1 AH10　2　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生产厂家
1	真空断路器	HVX12-25-06-E 210mm	只	1	38198	38198	施耐德
2	高压电流互感器	LZZBJ9-10 100/5 0.2S/0.5S/5P15 15/15/15VA	只	3	3298	9894	大连一互
3	零序互感器	LXZK2-φ 120X 100/5 5P15 5VA	只	1	1708	1708	大连一互
4	微机综合保护装置	WGB-871A	只	1	5490	5490	许继
5	多功能表	NTS-237	只	1	1196	1196	南京天溯
5	电能质量监测仪	XJPMF833H	只	1	5000	5000	许继
6	高压避雷器	HY5WS-17/50(引线式)	只	3	476	1427	湖州泰伦
7	带电显示器	DXN-Q1	只	1	57	57	国产优质
8	智能操控装置	ASD300(带九点测温)	只	1	15043	15043	安科瑞

7.2、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WTDJD-1 标段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设备（物资）采购合同

一处7部 郑盈颖

CJ2404A07048

合同编号：WHZCQGS(HC-TM)JD1-SG-2024-009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WTDJD-1 标段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设备（物资）采购合同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甲　方：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地：中国·浙江·杭州

签订日期：【2024】年【7】月【25】日

甲　　方：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杭州江干区五星路 206 号明珠国际商务中心五号楼六层

联系电话：0571-87698143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联系电话：15071290198

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守。现甲乙双方就【**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WTDJD-1 标段**】购置【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设备内容

1.1 设备购置清单（工程量清单、设备购置清单可以附件形式附后）

序号	细目号	设备名称	品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501-7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进线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29,000.00	116,000.00	
2	501-8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计量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9,000.00	36,000.00	
3	501-9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互感器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14,000.00	56,000.00	
4	501-10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出线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23,000.00	92,000.00	
5	501-11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4	45,825.00	183,300.00	
6	501-12	低压联络切换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4	69,000.00	276,000.00	
7	501-13	低压抽出式馈线柜（GCS）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12	30,050.00	360,600.00	
8	501-14	250kVAR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1	56,000.00	56,000.00	
9	501-15	200kVAR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1	48,144.00	48,144.00	
10	501-16	100kVAR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2	51,337.00	102,674.00	

11	501-17	箱式变电站 ZBW-10/0.4-100kVA	长江电气 定制	套	2	325,508.00	651,016.00	
12	501-新增	1600KVA 箱式变电站	长江电气 定制	座	2	526,380.00	1,052,76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叁万零肆佰玖拾肆元整（¥ 3,030,494.00 元）

注：以上报价已包含设备费、税金、包装、【装卸】、运输费、材料费、设备检测调试费、培训费等费用，但不包含土建施工费用和计量检定费；土建施工由乙方负责实施，费用另行商定。）

二、包装与运输要求

设备的包装物的供应：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设备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设备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设备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三、交货要求

3.1 交货方法：由乙方负责运输设备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

3.2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设备正式交付给甲方之前，设备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3 交货地点：【湖北省天门市】

3.4 交货日期：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设备相关事项的资料。

四、质量与检验

4.1 质量条款

4.1.1 乙方产品质量应满足以下全部要求：

a.双方签订的检验标准（具体检验标准根据乙方提供的产品另行规定）

b.甲方提供的技术标准

c.甲方提供的图纸

d.国家标准

e.其他补充要求

如乙方仅属于代理公司，其所提供的产品质量需按国家或原厂家的技术标准执行。甲方验收乙方产品时以上述标准为依据。

4.1.2 乙方应对出厂或代理的产品进行全程把关，每批产品需向甲方提供以

下资料（用打√的方法选取）

(√) 检验合格证

(√) 操作使用说明书

(√) 质量证明书

(√) 检测报告

( ) 材质书

( ) 有关检验原始记录

乙方的产品在结构、尺寸、外观和其他特殊技术要求方面应符合甲方提供的图纸、封样等技术文件的要求。技术文件发生歧义时，解释权在甲方。

4.1.3 产品防护要求

乙方在产品的全过程生产中，如装配、搬运、包装、运输及贮存等过程，应对产品进行防护，以使产品不受损坏。

4.2 检验条款

4.2.1 所有设备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7】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设备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本合同 4.1 条规定的设备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设备有任何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设备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付的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设备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4.2.2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供货设备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招标文件】与乙方发出的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五、合同金额、付款时间及支付方式

5.1 合同金额

5.1.1 合同金额：本合同总价（已含税）为¥【3,030,494.00】（大写：【叁佰零叁万零肆佰玖拾肆元整】）。其中不含税价【2681853.10】元，税率【13】%，税额【348640.90】元。

5.1.2 合同金额为设备到达指定地点且完成验收后的价格。

5.1.3 合同金额为一次性闭口价格，不受市场价格的变化和影响，在甲乙双方未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5.1.4 合同金额按乙方实际发货数量进行结算。

5.2 付款时间及支付方式

以下甲方付款的前提条件均为收到乙方提供符合约定付款金额且符合甲方公司财务管理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5.2.1 预付款

本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作为预付款。

5.2.2 到货款

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设备均到达本项目所在地，且经双方代表开箱检验确认品名、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与本合同和质量保证书相符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0】%的货款。

5.2.3 验收款

所有设备安装完成，经计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完工且甲方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25】%的货款。

5.2.4 交工款

设备安装完成，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交工并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2】%的货款。

5.2.5 质保金

若产品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且本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的质保金。

5.3 账户信息

5.3.1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税号：91330000765209674T

开户行：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账号：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76790188000744491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6 号明珠国际 5 号楼 6 层 0571-87178453

5.3.2 乙方账户信息：

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税号：91420000764131385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号：3202112819100039021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六、质保期

6.1 设备的质保期为设备安装完毕并经计量检定部门计量检定合格之日起，为期【贰】年。

6.2 质保期内，如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有缺陷或不能满足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6.3 质保期内，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交的维修件后 5 日内完成维修并返还设备至甲方（不包含运输时间）。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维修并返还，乙方应免费提供代用品给甲方，以保证甲方使用该设备的系统能正常运行。如因乙方不能按时返还维修好的设备或因不能按时提供代用品以保证系统正常使用而给甲方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则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6.4 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设备免费进行质保和维修，服务响应时效不得超过 48 小时。

6.5 质保期内，工程系统运行因合同设备维修而停止的，则相应合同设备质保期应根据系统停运时间相应延长。对于维修量大或重新更换的合同设备，质保期应重新计算，为自维修或更换合同设备重新安装完毕且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贰年。

七、乙方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条款

11.1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所有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或任一方不愿协商的，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11.2 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

十二、其他事项

12.1 本合同书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2.2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以下为签字页】

甲方：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4年7月31日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王朝

日期：2024年7月25日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89 02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7.3、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项目

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ZSJD-1标段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合同

（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及电力监控）

项目地点：湖北松滋

合同编号：2024/19X/M-CC-08

甲　　方：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甲方：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友好协商，根据公正、平等的基本原则，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及类型

本合同为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合同。合同暂定总金额（含税价）为9185650元（大写玖佰壹拾叁万伍仟陆佰伍拾元整），其中：不含税价￥8084646.02元(大写：捌佰零捌万肆仟陆佰肆拾陆元零贰分)，税率15%(税率和税金最终以国家规定为准)，税金￥1051003.98元（大写：壹佰零伍万壹仟零叁元玖角捌分），最终执行金额按本条第2款规定方式进行结算，以实际开票税率作为最终结算价。合同总价包括设备材料费、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税金及技术指导费用（包括图纸优化、系统配置、现场调试、技术培训、使用及维护培训等技术支持工作）。

1、设备材料总价为固定总价，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合同金额进行结算；

2、设备材料单价在合同执行期间保持不变，合同总价以实际到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进行结算；

3、设备材料合同单价以合同价为基准，采购数量按甲方要求执行，甲乙双方据此进行结算。

二、支付方式

合同款的结算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预付款；

（2）批次设备到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以3个月期银行承兑或湖北交投集团供应链金融平台楚道E信票据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该批次货款的50%；

（3）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以3个月期银行承兑或湖北交投集团供应链金融平台楚道E信票据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0%；

（4）在甲方终验合格后15日内，甲乙双方办理结算手续；结算手续完成后15日内，甲方以3个月期银行承兑或湖北交投集团供应链金融平台楚道E信票据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5%；

（5）缺陷责任期结束后，经甲方核验无任何质量缺陷，甲方向乙方结清剩余5%余款；或在甲方终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结算金额的5%，保障期须满足缺陷责任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100%；

（6）根据计量原则，收到业主拨付计量款后，方可进行相应款项支付。

在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发票开出单位与收款单位、合同签订单位必须一致，发票上应注明项目名称。甲方未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或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有权不支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发票

1、增值税发票开出单位必须与收款单位、合同签订单位一致，如

4、甲方有权提出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场进行监督，乙方有义务为监督人员提供方便。

七、包装

1、乙方应采用合适的包装方式对货物进行包装。

2、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应于所采用的运输方式、防潮、防震、防锈、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

3、凡因乙方对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或因乙方其他原因，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八、交通运输

1.乙方应积极组织性能良好的运输车辆，办理好相应的各种人身保险和车辆设备保险，及时做好设备运输工作，运输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九、供货

1、所提供的合同货物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的质量、技术性能指标满足合同规定。

2、交货的具体要求

（1）交货地点：发货前联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备货函通知后30日内供货，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2）收货人：向阳　电话：13451190190

（3）乙方需制定合理的货物运输方案并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

风险。合同设备的所有权和货物保管责任以及风险转移自设备送至现场并经甲方或项目部签收到货单后由乙方转移至甲方，合同设备交付给甲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供应至甲方的货物须为乙方合规合法获取，若货物存在与第三方纠纷争议的，相关货物以未完成供货论处。

3、培训

（1）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技术培训，并提供 24 小时售后服务承诺。

（2）培训学时： / 。

（3）培训标准：通过培训，使受培训人员能够完全独立操作使用本次采购的设备，能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能够处理一般性设备故障。

十、技术资料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按照产品验收的规定等。

2、合同项下技术资料的交付时间和方式：根据项目部要求送至指定地点。

十一、产品验收

1、验收程序

宏观验收

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乙方指定的交货责任人与甲方指定的收货责任人按国家的计量规范或合同条款约定的方法（或惯例），对

附件四：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甲方（盖章）：重庆融信融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重庆南岸区江南大道65号　　公司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 10820 28065 63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5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王朝

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重庆南岸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号：1088 1394 3183　　账号：3202112819100039021

签约时间：2024 年　　月　　签约时间：2024 年　　月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附件一：采购设备数量及清单

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工程量清单

细目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设备单价	合价	备注
501	变配电设备						
501-6	10KV 进线柜（断路器）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46,000.00	414,0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7	10KV 计量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10,500.00	94,5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8	10KV 避雷互感器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16,200.00	145,8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9	10KV 馈线柜（断路器）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46,300.00	416,7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10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面	9	43,000.00	387,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501-11	双电源切换柜	长江电气	面	9	39,000.00	351,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501-12	低压抽出式馈线柜（GCS）	长江电气	面	33	33,600.00	1,108,8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501-13	低压无功补偿柜（300kVAR）	长江电气	面	1	32,000.00	32,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
新增	低压无功补偿柜（225kVAR）	长江电气	面	1	31,300.00	31,3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
501-14	低压无功补偿柜（120kVAR）	长江电气	面	7	26,200.00	183,4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
501-17	箱式变电站	长江电气 80kVA	套	3	170,000.00	510,000.00	枢纽互通、低压柜配塑封接线图、预留 UPS 及应急配电箱安装位置
505	充电桩						

505-2	箱式变电站	长江电气 1600kVA	套	4	680,000.00	2,720,000.00	含高低压设备、变压器、人工接地装置等相关附件、电动机构操作电源设备自带，不含储能并网柜、光伏并网柜、箱式变电站要预留储能并网柜、光伏并网柜安装位置
701	变配电设备						
701-3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进线断路器柜）	面	4	46,000.00	184,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4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计量柜）	面	4	10,500.00	42,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5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 PT 柜）	面	4	16,200.00	64,8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6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出线断路器柜）	面	6	46,300.00	277,8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7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母联柜）	面	2	38,000.00	76,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8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提升柜）	面	2	36,000.00	72,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9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面	6	38,000.00	228,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
701-10	低压抽出式馈线柜（GCS）	长江电气 GCS	面	30	33,600.00	1,008,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配塑封接线图
701-12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120kVAR	面	6	25,000.00	150,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701-13	低压配电柜	长江电气	面	4	29,000.00	116,000.00	UPS 配电用，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配塑封接线图
503	综合电力						

	监控						
503-2	电力监控软件	安科瑞 Acrel-3000	套	1	50,000.00	50,000.00	
503-3	通信管理机	安科瑞 ANET-2E8SM-D	台	12	4,500.00	54,0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503-5	高压侧智能仪表	安科瑞 AM5SE	套	33	4,950.00	163,35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503-6	低压侧智能仪表	安科瑞 AMC72L-E4/HC KF	只	321	300.00	96,3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703	**综合电力监控**						
703-1	通信管理机	安科瑞 ANET-2E8SM-D	台	4	3,500.00	14,0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703-4	高压测控单元	安科瑞 AM5SE	套	14	4,950.00	69,3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703-5	低压侧智能仪表	安科瑞 AMC72L-E4/HC KF	只	252	300.00	75,6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含可抵扣增值税合计（大写：）玖佰壹拾叁万伍仟陆佰伍拾						9,135,650.00	
不含可抵扣增值税合计（大写：）捌佰零捌万肆仟陆佰肆拾陆元零贰分						8084646.02	
增值税税金（大写：）壹佰零伍万壹仟零叁元玖角捌分						1051003.98	
备注：以上报价包含货物价格、运输费、运输保险费、指导安装及调试费以及相关税金。							

7.4、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合同编号：XL-WZ-HB-20240202-1

工程物资设备采购合同

项 目 名 称：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郧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甲方（采购方）：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2 月 2 日

工程物资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 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创业路128号办公楼5楼505室

法定代表人： 申孝昌

联系人： 许琪 **联系电话：** 0971-4922032

乙方（供应方）：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住所地：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佛祖岭三路12号

法定代表人： 王朝

联系人： 郑盈颖 **联系电话：** 15071290198

因甲方生产经营需要，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友好合作、互惠互利、诚实守信、规范供货为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工程物资材料事项，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提供下列工程物资设备：详见甲方具体的采购订单（采购订单属于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格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5297368.00元，大写：伍佰贰拾玖万柒仟叁佰陆拾捌元整。不含税金额：4687936.28元，税率（13%），税金：609431.72元。**甲方采购价格是指乙方出售的现场交货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费、加工费、包装费、运费、国家税费和可能出现的保险费、知识产权费。

2. 本合同价格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3. 本合同具体价格以甲乙双方每次交易确认的甲方物品采购订单为准，并经双方签字或盖章。

4. 乙方提供的货物运输人员费用、邮资费用以及随货物品工具、配件材料费用包含在本合同甲乙双方商定的价格之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乙方费用。

第三条 本合同的有效组成文件

下列有关本采购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1. 甲乙双方确认的甲方工程物资材料采购订单、乙方销售单并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传真件有效)；

2. 必要时甲方提供给乙方保管的模具技术图纸资料；

3. 乙方企业法人或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国家规定需要的乙方企业货物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4. 乙方必须提供的出售给甲方的货物合格证明、货物质量保证保修证明、货物使用说明书、货物自检报告书、增值税发票；

5. 甲方确认的乙方货物合格验收报告或验收单；

6. 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第四条 权利瑕疵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所有权权利的主张和要求。一旦出现侵犯他人合法权益，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由此导致甲方产生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质量和技术规格应与甲方采购定单中所提出的质量要求和技术规格相一致；若甲方对货物质量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的，则乙方货物质量应达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规范。

2. 乙方应保证所售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或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维护和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

1.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规定标准或有利于保护货物的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或邮寄到甲方公司指定的交货地点。由于乙方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毁损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拒收毁损货物。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物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回收，双方另有约定的特殊包装物除外。

第七条 交货方式和验收方法

1. 乙方出售给甲方的货物由乙方负责送货运输或邮寄到甲方公司所在地，所产生的运输或邮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因货物在运输或邮寄途中发生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在运输途中、交货前、卸货中如有乙方指派人员发生人身伤害或货物受损的，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

3.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甲方采购定单要求的，或者少交、多交货物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仍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货款结算期限与乙方结算。

4. 每次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以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5.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货物合格证明、货物质量保证保修证明、货物使用说明书(用户手册)、货物自检报告书随货技术资料及配

件、随货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货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6. 甲方在收到乙方货物后 7 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按乙方货物现行的国家或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或已经主管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验收；如甲方提供给乙方货物样品的，以甲方样品质量性能为验收标准，乙方每次交货质量合格和数量合格完成说明以甲方质保部门授权代表在出具的书面货物验收报告或验收单中签字并加盖该部门公章确认为准；甲方采取抽样验收的，不能视为乙方货物全部质量合格，以甲方在装配乙方货物在甲方产品上时为验收最后期限。

7. 如甲方发现乙方货物有不符合甲方采购定单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不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顺延因乙方耽误时间支付乙方货款，所有退换货费用(包括退货运费及二次发货运费)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所产生的实际损失，乙方赔偿甲方所产生的实际损失后，仍需继续履行本合同义务。

第八条 货款的结算与支付

1. 甲乙双方确认的货款结算依据为：采购合同书复印件、甲方采购订单(传真件有效)、乙方开具的 13%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出具的货物验收报告或验收单原件，甲方按质量合格的货物数量支付乙方货款。如因乙方缺少结算依据的，导致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开户信息如下：

甲方：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33100MA7531DP0X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支行

帐号：28040001040023673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创业路 128 号办公楼 5 楼 505 室

电话：13997216378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764131385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帐号：3202112819100039021

2.支付方式：

本合同货物总价款(含税)为 5297368.00 元(大写：伍佰贰拾玖万柒仟叁佰陆拾捌元整)。最终结算以到货签收清单记载且验收合格的数量作为结算依据。

以下甲方付款的前提条件均为收到乙方提供符合约定付款金额且符合甲方公司财务管理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未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1.预付款

本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作为预付款。

2.到货款

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设备均到达本项目所在地，且经双方代表开箱检验确认品名、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与本合同和质量保证书相符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0】%的货款。

3.验收款

所有设备安装完成，经计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完工且甲方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25】%的货款。

4.交工款

设备安装完成，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交工并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2】%的货款。

5.质保金

若产品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且本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的质保金。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期按约交货或部分交货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乙方货款，严重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0%的违约金，甲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

2.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的，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还产生其他相关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0.03%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10%；

5. 在本合同乙方承诺约定的质量保证期24个月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与乙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其他相关的经济损失；

6.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经甲方发现并查实，甲方除有权立即解除与乙方的采购合同外，乙方须向甲方赔偿履行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其他相关损失的，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其他相关的经济损失；

7.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0.03%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

期付款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 10%；

8.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9. 乙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因乙方擅自解除合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致使甲方产生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双方交易金额 10%的违约责任，甲方因此还有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

10. 若乙方违约，甲方为维护自身权益向乙方追偿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保密与保管约定

如甲方有提供给乙方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的，双方应遵守下列约定：

1. 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妥善保管。

3. 除接受甲方通知要求外，乙方不得利用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为自己或第三方加工相同或相似货物产品，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甲方查实发现市场上有经乙方私自流出的产品，乙方应承担支付甲方不低于交易金额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

4.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中涉及的工艺设计方案、知识产权以及价格条款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无关第三方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信息，也不得擅自加工、使用或向无关第三方转让、交换、赠与、租赁甲方提供的上述物品以及上述物品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如

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甲方查实发现市场上有经乙方私自流出的产品，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

5. 因乙方保管不善或无正当理由致使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如乙方借口保管不善或其他理由致使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毁损、灭失而有本条3、4项情形的，甲方有权按本条3、4项情形向乙方提出违约和赔偿主张。

6. 乙方保管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期限为甲方收回为止；乙方的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3年。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10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4.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的，可以减轻或免除一方的违约责任，一方不能证明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为不可抗力的，应当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和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1. 解除合同的条件形成：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3）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或延迟履行主要义务的；

（4）乙方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5）乙方其他违法行为已影响合同履约的。

2. 本合同的“工程物资材料”最终质保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和保管条款、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的追究、双方履行合同的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第十三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了的，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四条 其它约定条款

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生效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双方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盖章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盖章签字方的盖章和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王朝

签订日期：2024 年 2 月 2 日

附件：

采购订单

项目名称： 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郧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序号	产品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501-11	固定式高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12	29410.00	352920.00	
501-12	固定式高压计量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12	9358.00	112296.00	
501-13	固定式高压互感器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13844.00	124596.00	
501-14	固定式高压出线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16	26929.00	430864.00	
501-15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12	31640.00	379680.00	
501-16	低压无功补偿	长江电气 GCS	面	12	29600.00	355200.00	
501-17	低压双电源切换	长江电气 GCS	面	6	38890.00	233340.00	
501-18	低压成套馈线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23	27650.00	635950.00	
501-19	低压成套联络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7	32460.00	227220.00	
501-20	低压成套风机馈线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11	56200.00	618200.00	
501-9	箱式变电站 100kVA	长江电气定制	台	1	238000.00	238000.00	
501-10	箱式变电站 125kVA	长江电气定制	台	2	263000.00	526000.00	
502	电力监控						
502-1	电力监控机柜	长江电气	台	8	3500.00	28000.00	
502-2	通信管理机	长江电气	台	11	11200.00	123200.00	含软件一套
502-3	光纤收发器	长江电气	对	3	1800.00	5400.00	
502-4	高压测控仪表	长江电气	只	43	4320.00	185760.00	
502-5	低压测控仪表	长江电气	只	277	328.00	90856.00	
601-4	其他设施						
-a	车行横洞照明控制箱	长江电气	套	6	5806.00	34836.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503-5	应急配电箱	长江电气	套	17	4730.00	8041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602	隧道照明配电						
602-1	隧道照明配电箱	长江电气	套	56	6800.00	38080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603-2	广场照明配电箱	长江电气	台	3	5600.00	1680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702	隧道通风配电系统						
702-1	隧道通风配电箱	长江电气	台	22	5320.00	11704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总价（大写）：						5297368.00 伍佰贰拾玖万柒仟叁佰陆拾捌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4687936.28 肆佰陆拾捌万柒仟玖佰叁拾陆元贰角捌分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609431.72 陆拾万玖仟肆佰叁拾壹元柒角贰分	

收货人：范超　　联系电话：15071613774

收货地址：湖北省十堰市十巫北项目部

发货人：郑盈颖　　联系电话：15071290198

订货单位：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7.5、肇庆现代筑美家居分布式光伏项目(二期)箱式升压变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4-114-W

肇庆现代筑美家居分布式光伏项目（二期）

箱式升压变采购合同

（下方表格为本合同签署栏，本合同及其附件需另行加盖骑缝章）

甲方（名称及公章）		乙方（名称及公章）	
广东浩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秦磊	法定代表人	王朝
甲方授权代表人		乙方授权代表人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新发路7号301室	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签订日期	2024年 10 月 28 日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合作双方郑重声明

同意本合同中的所有内容，并承诺切实予以履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相关事宜，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单价等（规格清单可另附）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套】	总价【元】	备注
1	9#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6%	377420.57	1	377420.57	
2	10#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7%	377272.06	1	377272.06	
3	11#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8%	377420.57	1	377420.57	
4	14#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9%	377628.06	1	377628.06	
5	15#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0%	376724.56	1	376724.56	
6	8#1600kVA终端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1%	338291.06	1	338291.06	
7	12#1600kVA终端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2%	337636.06	1	337636.06	
8	13#1600kVA终端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3%	337607.06	1	337607.06	

1、产品价格总金额（税率 13 %）：￥ 2900000.00 元，大写： 贰佰玖拾万元整。

2、以上产品价格总金额，为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全部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所采购产品的设计、制作、专利费、供应、包装、运输（含保险费、运输损耗、施工损耗等）、仓储、增值税额及其他税金、利润、必须的加班费、货品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成品保护、费率或汇率的变动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还包括前期设计配合、现场协调、调试、现场配合验收、每批次产品出厂前的例行送检、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本合同不含安装，合同内涉及安装条款不适用本批次设备。

二、 产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乙方须确保向甲方供货产品均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并具备产品上市销售所需的全部认证及检测报告。乙方须配合甲方出具产品国内、行业通过的安全、产品、质量等相关认证及其它相关资质。

2. 如产品属于甲方设计定做的非标产品，乙方须在设计、制作过程中充分了解并考虑甲方的现场条件、人机操作习惯、与配套设施的兼容性、产品及生产工艺要求等因素，以使产品的设计、制作科学合理，并满足甲方的项目要求。

三、 交货

1. **交货方式：**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照要求将产品运输至指定的交货地点，并负责产品搬运、装卸，同时承担运输、装卸、保险等费用。

2. **交货期限：**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35 日内交货【具体以甲方现场通知为准】。产品交付时间以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交货内容交付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的日期为准。甲方签收产品前所发生的保管、损毁、灭失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3. **交货地点：**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大旺街道现代筑美家居有限公司 3 号门；联系人：黄帅 18823496993。

4. **交货内容：**乙方交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配件、专业工具、图纸、产品质量合格证、出货检验报告、使用说明书、检验记录、技术资料等，属于订单产品的配件、组装和后续安装所需材料必须配套送货。乙方交付的产品还应符合本合同关于产品品牌、型号、性能、数量、重量等约定。

5. **产品包装：**全部产品需采用技术规范书及相应标准规定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产品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且有良好的防雨、防潮、防震、防锈、防腐蚀和防野蛮装卸等功能，以确保产品完好无损运抵交货地点。因产品或其固有包装受损的，甲方有权拒收或者要求乙方进行更换、修理，且交货期限不予延迟，乙方自行承担延期责任。

6. **交货规范：**乙方送货时需附【送货单】，无送货单则视为未交货。送货单须按甲方规定进行填写/打印，【送货单及产品随附单据不得出现采购价格】，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由乙方承担拒收风险及损失。

四、 安装与调试

1. 需要乙方提供安装服务的，乙方需派专人到甲方现场负责安装调试工作。乙方需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全部产品安装。安装工期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进场之日起计算。如出现业主交楼快修需求，则乙方承诺无条件配合。

2. 安装服务验收标准：甲方有权根据业主的验收时间及进度，按照安装图纸、使用说明书、竣工验收报告要求等标准，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验收，并经业主或甲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 本合同所约定价格，已包含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一切安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零部件费、仓储费、辅材费等】。乙方不得再基于

任何理由向甲方、业主、消费者主张额外的安装费用。

4. 安全文明施工：1）由乙方负责产品安装的，则乙方必须满足安全文明安装，并对安装安全负完全责任；2）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安全操作、产品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要求；3）如在产品安装过程中产生风险，发生工伤、火灾或其他事故等，导致人身、财产损害，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如因此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负责全部赔偿；4）乙方对在保修期内的维修以及超过保修期由乙方承接的维修，同样在安全方面负完全责任。

五、 产品验收

1. 乙方向甲方交付产品时必须提供货物清单。【不需要乙方提供安装服务的产品，由甲方出具收料单后，其验收交接手续完成】。若装箱数目不相符，箱内货物有丢失或损坏，或者货物包装、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约定，甲方有权对货物数量、质量等问题在单据上注明，并有权拒收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收回或补齐。如甲方接收部分货物的，不视为甲方对该批次货物验收合格。甲方收货后如对货物外观质量、数量有异议，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异议后负责更换、修复或补足。乙方实际交货时间，以乙方最终补齐货物且经甲方或甲方指定第三方验收合格之日为准。【送货单】作为乙方交货凭证及请款的必要依据【如送货单与收料单内容不一致，则以收料单为准】。在此情形下，【送货单/收料单】并不代表甲方对该批货物的认可，甲方仍保留对乙方追责的权利。

2. 如货物需要由乙方提供安装服务的，则【送货单/收料单】并不代表验收合格，验收应以最终安装验收结果为准，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单。根据国家或地方有关规定需要政府部门进行验收检查的，以政府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为付款的必要依据。

3.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如采用抽检方式验收的，甲方仅对货物表面状况作出确认，甲方出具的【收料单】并不代表其对于全部货物内在质量和品质的认可。若因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隐蔽或潜在质量问题的，则甲方将不受该等单据限制，仍有权按货物质量不合格之约定处理。

4. 甲方到货验收后，经检验货物性能、质量不合格的，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2】天内响应并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更换、修复或补足），并自行承担一切费用及责任。

六、 产品保修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对所供应的货物提供免费质量保修责任 2 年，自甲方自收货之日起开始计算。分批交付的则分批计算保修期。产品的零部件有更长保修期或不在保修范围内的，应特别列明。

2. 保修期内，产品出现故障的【无论是否在保修范围内】，乙方均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响应并派出合格技术人员到甲方现场处理。若产品需离场修理，由此所产生的往返运输费用、保险费、运输途中风险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等原因造成产品停用的，则保修期依照实际停用期限顺延。

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如甲方有需要，乙方应免费提供替代产品。

3. 保修期内，如因火灾、水灾、地震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坏的，乙方负责免费维修，经甲方确认的产品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

4. 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约定时间到达现场处理，或在约定时间内无法修复的，甲方有权找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120%】由乙方承担。

5. 如对产品故障原因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乙方经过甲方同意可委托鉴定机构。鉴定费用由乙方垫付或从乙方货款中扣除，后期按责任主体承担。

6. 保修期满，乙方须在接到通知后【2】天内派出合格技术人员至现场处理。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并在维修结束后支付。乙方每次修理后需保证维修或更换的部件有【90 天】保用期，在保用期内产品再次损坏的，乙方应免费维修。

七、 付款方式

合同款按照如下方式支付：

1. 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5】%货款，即￥ 145000.00 元，大写：壹拾肆万伍仟元整；

2. 乙方应在发货前一周向甲方发出纸面通知，甲方经确认具备交付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30】%货款，即￥ 870000.00 元，大写：捌拾柒万元整；乙方收到该发货款后方会发货，否则由此造成的发货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3. 在合同约定产品到货后【2】个月内或通电验收后（以先到时间为准），甲方支付价款总额的【65】%，即￥ 1885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捌万伍仟元整；

4.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尾款后【5】天内开具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乙方请款时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合格的请款材料，若乙方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发票及请款材料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且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6.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户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号：【3202112819100039021】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7641313855】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纳税人基础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东浩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2000MABPE5YW8T】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新发路 7 号 301 室】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顺德碧桂园支行】

账号：【44050166735800000502】

八、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本合同的履行受到直接影响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双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就后续事宜或合同的解除进行协商。本条款所定义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对于经营状况严重恶化、安排不周及税收政策的调整等情形，无论严重程度如何，均不理解为不可抗力。

九、 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0.5%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的，在发货前应与甲方协商，如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0%；如甲方不需要的，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2. 乙方在交货期届满前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交货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3. 因乙方拒绝整改产品或经整改仍不能正常使用，导致甲方委托第三方整改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并向甲方支付产品总额 10%的违约金。

4. 乙方交付甲方的产品有偷工减料或擅自更换甲方指定用材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整改并按其偷工减料、更换用材的差价 3 倍支付违约金。

5. 甲方逾期付款的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 保修期内，乙方未能在约定期限赶赴现场或在合理时间内完成维修的，每逾期一天，应按 5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5 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从质保金（如有）中扣除，无质保金或者质保金不足扣除的由乙方补足。

7. 因乙方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或退货的，乙方除应退还已付货款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对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8. 乙方应承担的赔偿金、违约金或费用等，甲方有权从未结算款项中直接扣除。前述款项不足以扣除的，由乙方另行补足。

9.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本合同项下的业务或货物转让、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所有已支付货款且拒付未付货款，并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10. 如乙方销售非自产产品，则乙方应具备合法有效的厂家授权经销的代理证书。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所有已支付货款且拒付未付货款，并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十、 陈述与保证

1.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是全新的，未设置任何抵押等担保权益；该产品未侵犯任何第三人的所有权、知识产权等权利；任何第三人不会就该产品向甲方提出任何权利要求或主张。乙方违反上述保证的，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 甲乙双方均应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获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和其它技术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否则泄密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提出变更图纸、设计等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配合不得拒绝。

4. 无论何种原因，乙方不得在其向甲方出售的产品上设定各类妨碍产品正常运行的停机密码、程序等，否则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十一、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予以确认。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通知与送达

1.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送达。双方对已收到的通知应加以确认。

2. 双方送达信息确认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园第二工作区】邮政编码：【523800】联系人：【周健】电话：【18814125515】

乙方送达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长江电气】邮政编码：【430073】联系人：【赖昌盛】电话：【18607164467】

3.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就产品质量、保修、责任承担等问题向乙方发出书面函件，要求乙方回复确认，乙方未在函件规定期限内回复的，视为接受甲方的处理意见。

4. 本条约定联系方式适用范围包括非诉时各类通知、合同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的相关文件、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十三、 合同附件及其它

1. 除甲方书面明确授权的业务办理人员外，其他任何人的签字确认、承诺、认可等意思表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应被视为甲方的行为。

2. 乙方承诺在本合同中其所提供的地址、电话等信息真实有效，且乙方签字代表为乙方特别授权的全权代表。

7.6、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 7260KVA 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及竣工报告

中标通知书

致：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4 日由我司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 7260kVA 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经我司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 6370000 元（大写：陆佰叁拾柒万元整），含 9%税。

贵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5 日内委派工作人员与建设单位沟通项目事宜。

联系人：林伟强

电　话：13926266565

建设单位：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3 日

CJ2206B050150
六公司二处5部
方教

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7260KVA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中的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7260KVA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花都汽车城一期园区沿江大道以北、岭西路以东

3、建设依据：施工图纸、技术要求、国家及省市规范、标准

4、有关单位和机构

建设单位：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5、施工用水及用电：由甲方提供水源、电源，乙方负责接入施工现场，并安装水、电表进行计量，施工结束后统一结算水电费用。

二、工程内容和范围

1、新装7260kVA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2×630kVA+1×1000kVA+2×1250kVA+1×2500kVA），不包括土建部分，完成施工图纸设计中的全部内容及竣工后的送电、验收、在贰年质保期内配电设施的工程质量保修工作（质保2年）。

2、厂内各配电房内电气设备及线路电路进行壹年专业运行维护（维保），另签订一份线路维护服务合同作为此合同附件。

3、具体内容如下：

3.1 由新建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300mm²/318m至新建回天#1高压室，再由#1高压室依次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248m、ZRYJV22-8.7/15-3×70mm²/156m、ZRYJV22-8.7/15-3×70mm²/10m、ZRYJV22-8.7/15-3×70mm²/15m、ZRYJV22-8.7/15-3×70mm²/25m至新建回天#1专变房、新建回天#5专变房、新建回天#2专变房、新建回天#3专变房、新建回天#4专变房，由#1专变房高压柜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10m至本房变压器。

3.2 由新建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再由#2高压室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新建回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电源2（备供）：由新建回天开关房（2段母线，步云F7）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332m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

3.2 由#1专变房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5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1低压房；分别由#2专变房、#3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500A/4P L=20m、CCX-25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2低压房；由#5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5低压房；分别由#4专变房、#6专变房敷设低压线14×（ZRYJV-185mm²/12m）、14×（ZRYJV-185mm²/15m）至新建回天#4低压房。

3.3 #1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7面、直流屏（DC110V，30Ah）1面、高压计量表1具（CT变比：500/5，0.2S）、负荷管理终端1套，#2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5面、直流屏（DC110V，20Ah）1面、高压计量表2具（CT变比：50/5，0.2S）、负荷管理终端2套，#1、#2、#3、#4、#5、#6专变房分别新装SCB13-2500kVA、SCB13-1250kVA、SCB13-1250kVA、SCB13-630kVA、SCB13-1000kVA、SCB13-630kVA变压器各1台（变压器能耗等级需满足GB20052-2020二级能效等级SCB13），#1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5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1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1面、#2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5面、#5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5面、#4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2面。增加：其余电房低压补偿电容柜采用固定电容自动投切补偿电容柜（详细见设计图纸）。

3.4新建电房按《安健环》配电验收标准配置照明装置、环境控制器、应急照明及配套工具箱、胶垫、驱鼠等配套设施、标识牌贴纸及绝缘工具及制作电房环型接地网（地极与地网连接点为工程分界点）。

4、达到国家相关政府部门（当地送电部门）验收合格标准并正常通电使用的所有费用。本合同中所述的通电，包含业扩工程的施工完成后的通电。

5、各低压柜输出负荷开关独立安装智能电表，可通过标准MoubudsRTU /4G/TCP/IP实时读取以下数据（包含不限于）实时三相电流、电压、用电记录等数据。

6、乙方负责与当地业扩工程施工单位进行沟通协调，确保甲方业扩工程顺利按时完成，产生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附件：1、招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除主材品牌外，应相应满足标书条款要求。

2、[illegible]设备及线路维护服务同作为此合同附件。

3、[illegible]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编号：CB2021-198-01《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2×630kVA+2×1000kVA+2×1250kVA+1×2500kVA专变工程（总容量：7260kVA）施工设计图纸(附属开关房土建部分)》为本合同设计图。

三、[illegibl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施工总工期：60个工作日内（若因电房土建工程及业扩配套工程耽误时间除外，包含验收通电），入场日期以具体通知为准，暂定2022年7月1日。

2、工程验收合格且通电后，乙方须代维管理30天，并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培训和指导，确保设备运行完好后方可办理移交手续。

3、乙方应根据甲方项目进度计划要求，应分别制定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和各自的施工经验以及工程现场提供的条件，同时充分考虑各种可能产生的因素，提出施工工期及相应的保证措施。结合现场实际，充分考虑人力、机械等资源的合理配置，及必要的赶工措施，确保工程按期完工，未按工期施工完毕的，每延期一天交纳合同总额3%o（千分之三）违约金。

4、施工要求：本工程施工及验收须遵守国家（地方）现行的安装施工及验收规范。

四、工程质量要求

1、本次工程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合同条款、施工图纸（含图纸审查变更的内容），及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有关的施工验收规范、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标准。

2、工程造价及材料价格和品牌

2.1 主要材料品牌范围为：

序号	材料名称	品牌	备注
1	高压柜及高压断路器	长江电气	
2	低压柜及低压开关	长江电气	
3	干式变压器	海鸿变压器	
4	高压电缆	新兴电缆	
5	密集型母线槽	长电电力	

2.2 未指定品牌用于本工程的材料，施工单位要先报三家南网入网的品牌拟采购材料的样品及资料，[illegible]单位选样，同意后办理报验，方可用在本工程上。

2.3 主要材料每次进场前必须报送建设单位现场验收；未报验就直接使用的，按中途更换主材性质的[illegible]进行处罚1000-2000元。

2.4 [illegible]合同中元器件品牌采购进场的，需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列出申请理由，拟报三家同[illegible]品牌元器件，经甲方选择，签字同意后方可更改，否则甲方及监理发现后，一律撤场，并处以[illegible]元-10000元/次的罚款。

2.5 [illegible]未指定元器件品牌的，需要更换品牌的，必须书面报甲方核准同意后方能更换。一经发现[illegible]，并处罚款5000元/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安装要求，本工程施工及验收须遵守国家（地方）现行的建筑、电器安装施工及验收规范。

五、工程承包方式

1、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项目总承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验收、包各项税费）的形式承包本合同，项目验收以通过广州市花都区当地供电部门验收通过且正常通电为准。

2、中标人对本次招标范围的内容不得转包，发现有转包现象的，按工程款的20%追究违约责任。

六、工程合同价款

工程费用包干总价（含税9%）为人民币：陆佰叁拾万元整(小写6300000元整)。

七、工程款支付方式和时间

1、合同签定，甲方在20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30%即1890000元（人民币：壹佰捌拾玖万元整），乙方组织工程施工准备，并提供施工进度计划。

2、各类设备（含主材设备、辅材等）进场，经甲方开箱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40%即2520000元（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元整）。

3、此合同所述工程内容全部安装完成，由乙方组织准备验收，经甲方、当地供电公司验收合格并成功通电后，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25%即1575000元（人民币：壹佰伍拾柒万伍仟元整），并返还履约保证金100000元（人民币：拾万元整）。

4、剩余工程合同总价的5%即315000元（人民币：叁拾壹万伍仟元整）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贰年，质保期满后甲方在30内天支付。质保期以通过甲方、当地供电公司验收合格通电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12小时内无条件维修；如因乙方不及时维修或不维修给甲方带来损失的，甲方在质保金中扣除，直至扣完为止，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5、乙方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9%专用发票和请款书，甲方收款后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流程及付款。

6、本合同为：100%电汇，甲方见票付款。

7、因重大质量问题验收不通过时，甲方不予增补，并对处罚10万元/项。乙方需承担重大缺陷整改发生全部费用，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八、工程竣工验收与移交

1、工程竣工验收

1.1、工程验收以合同规范、设计图纸、投标报价清单中材料配置，有关变更书面文件、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验收标准验收规范为依据。工程竣工验收必须达到国家办法的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收标准、供电部门的相关行业规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 乙方在设备出厂前对设备的质量、性能规格进行全面的检验。

1.3 甲方有权在合同设备制造中，委托代表到乙方生产现场进行监造和检验。

1.4 甲方代表在验收检验时，如果发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时，应作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名，各执一份，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整修的依据，如果质量问题严重，甲方代表有权拒收，所产生后果由乙方负责及调换。

1.5 乙方在工程竣工前五日，将验收日期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和供电管理部门，届时共同验收。如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取得乙方同意后，另定验收日期，如果甲方再不参加验收，其所发生的管理费和各项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供电管理部门不能按时参加验收，则乙方负责协调。

1.6 业扩工程通电、此合同施工内容全部完成且经当地供电部门验收合格收后通电为重要验收依据。不满足此项验收条款，此竣工验收为不合格。

2、工程移交

2.1 本供电工程，经甲方验收通过且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后，视为工程移交完毕；专用部分如乙方逾期未向甲方移交，造成的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工程完工后未移交至甲方或供电部门之前，乙方应负责维护，保护并承担相关费用。

2.2 乙方在竣工验收后十天内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

2.3 乙方应竣工验收十天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以外），并将所有工程范围内的工程清理干净，其费用由乙方负责。

2.4 乙方在工程完工以后应将专用供电设施移交甲方。

九、双方责任及权利

1、甲方权利：

1.1 甲方有对乙方的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有权进行监督、检查和督促，对乙方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illegible]有权予以制止，甚至处罚和解除合同。

1.2 甲方需要乙方要求提供施工准备：水、电接驳口；施工场地相关工程技术资料。按乙方提供的符[illegible]的图纸负责配电室土建主体围护、及设备基础施工，满足该图纸及国家规范对相关土建施[illegible]

[illegible]与施工单位及周边的关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4 因甲方原因土建施工不能满足乙方进场条件的，相应工期顺延。相关土建施工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书面提出；甲方整改后，双方予以书面确认。

1.5 甲方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

2、乙方权责：

2.1 乙方必须按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

2.2 乙方进厂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出入证，并签订安全协议。

2.3 乙方在施工需前与甲方签订《外来施工单位进场作业安全协议》作为合同附件，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人身伤亡事故、设备损坏事故及质量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所有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若对甲方的设备造成的损坏，必须按甲方统计的损失进行赔偿。

2.4 包含招标书内所包含的责任及权利。

2.5 乙方具备承接供电工程、电力设备生产的资质。其相关资质文件原件于签订合同前提供给甲方审阅，并存留复印件给甲方。

2.6 遵守有关法律和规定，接受甲方和监理的指令，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2.7 严格执行供电部门的安全规程，确保施工安全，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2.8 负责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和供电部门办理本工程的所有手续。按合同约定时间保证通过甲方及供电等政府各相关部门的审核验收并办理移交手续。工程验收合格，乙方负责将有关工程竣工资料移交供电公司并办理有关设备投运手续，确保本项工程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正式通电。竣工资料一式两份，除向供电公司移交外，还应向甲方提供一份完整的技术资料及竣工资料。

2.9 负责工地现场临时设施、道路、管线的施工和保养，从甲方指定的水电接驳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向甲方交纳水电费。并有义务采取措施避免工程施工对红线周围地下管线、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及市政设备造成破坏，如因乙方责任造成以上设施的破坏，乙方承担相应全部责任，并赔偿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2.10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根据甲方总体部署需要，积极配合房屋建筑及室外环境的施工，服从土建总工程单位的协调管理。

2.11 遵守政府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占道、交通、绿化、施工噪音以及安全生产等有关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法律手续，费用自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监理，严格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illegible]审核要求，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粉尘、废水等污染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防治措施及生态保护、水土保持措施。否则，由此发生的费用及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由乙方负责。

2.12 乙方未按合同工期要求完工，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按合同约定为乙方提供施工条件，若因甲方原因乙方不能施工，责任由甲方承担。

十、双方人员及设备

1、甲方现场代表

1.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_____，电话：_____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甲方的所有指令、通知经甲方加盖甲方公章后方有效。若甲方工地总代表变更，甲方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其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甲方总代表代表甲方签收乙方送交的所有涉及项目的联系函件、请示等文件。

1.2 在甲方总代表授权的范围内向乙方签发的文件，与甲方总代表签发的文件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对此有疑问时，可将此文件提交甲方总代表进行确认。

1.3 甲方派驻工地的专业工程师按本合同规定对乙方的进度、质量等进行管理，乙方必须服从。

2、乙方现场代表

2.1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方毅，电话号码：18871477966。

2.2 乙方项目经理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等文件，均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但其中对本合同的任何修订、工程结算款的审定等重要文件，须有乙方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方为有效。

2.3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组织施工，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

2.4 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经甲方要求，必须在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同时，乙方应在[illegible]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2.4.1 对施工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2.4.2 不服从管理、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2.4.3 [illegible]影响合甲方正常工作者；

2.4.4 [illegible]违反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2.4.5 [illegible]无关的人员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十一、安全施工约定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确保安全，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安全检查，对违规者视情节轻重进行处罚；施工中必须戴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系安全带，一经发现未戴安全帽者，罚款 50 元/人*次，不戴安全带者，第一次罚款 100 元/人*次，第二次罚款 200 元/人*次，第三次罚款 400 元/人*次，第四次驱逐出场。

2、乙方自行依法进行劳工招收，对其招用的工人应依法订立劳动合同，并按《劳动法》有关规定执行，乙方因违反劳动法招收、录用工人，或因其他原因产生的包含但不限于乙方人员的工伤事故等一切劳务纠纷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若因此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

3、现场施工人员必须遵守工地的各项规章制度，若发生打架斗殴事件，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最低不低于 500 元/次的罚款。

4、乙方负责自身进场的材料管理，对作业区域成品和半成品进行保护。因自身原因导致其他方成品损坏的，照价赔偿。未经同意，严禁挪用、移动其他方的材料设备。

5、未经允许，严禁擅自拆除作业面区域内安装的防护设置。若必须拆除，需经甲方书面允许，并在施工完后及时回复。

6、乙方对所属员工有安全责任，负责购买安全责任险，配置相应的劳保工具。进场施工前应保证参与此合同工程人员已按人头数足额购买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施工进场前甲方需收到乙方为此次工程的现场施工人员购买的保险的相关保单后再给予进场。

7、所有新进场人员均按本地防疫管理要求持 24 小时核酸阴性证明、行程码等防疫合格佐证资料，每周核酸检验频次根据施工时实际防疫要求执行（花都区政府部门要求频度检验及管理），招标单位可以协助联系检验单位，检验费用中标单位负责，实行一人一卡的要求。

十二、其他

12.1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顺延工期，并办理延期手续：

12.1.1 因不可抗力被迫停工。

12.1.2 因甲方提出变更计划，或未能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以及甲方逾期未拨付工程款。

12.1.3 非因乙方原因一周内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12.1.4 甲方未能提供施工现场水、电源、道路、接通条件、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的。

12.2 甲方须在开工后 5 天内支付土建配合费 10000 元(人民币：壹万元整)给总包单位。

十三、合同生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工程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未按施工图进行施工，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仍未整改或返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5、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完工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

十四、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文本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2.6.13

乙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3871077966

合同签订日期：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2×630kVA+1×1000kVA+2×1250kVA+1×2500kVA专变工程		
工程编号	CB2021-198	申请编号	
用电客户（业主单位）			
施工单位	广州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元		
计划开工日期		实际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实际竣工日期	

主要工程内容及工作量：

电气部分：

(1)由新建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300mm²/318m至新建回天#1高压室，再由#1高压室依次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248m、ZRYJV22-8.7/15-3×70mm²/456m、ZRYJV22-8.7/15-3×70mm²/10m、ZRYJV22-8.7/15-3×70mm²/15m、ZRYJV22-8.7/15-3×70mm²/25m至新建回天#1专变房、新建回天#5专变房、新建回天#2专变房、新建回天#3专变房、新建回天#4专变房，由#1专变房高压柜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10m至本房变压器，由#5专变房高压柜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本房变压器；

电源1（主供）：由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332m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再由#2高压室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新建回天#6专变房；

电源2（备供）：由新建回天开关房（2段母线，步云F7）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332m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

(2)由#1专变房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5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1低压房；分别由#2专变房、#3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500A/4P L=20m、CCX-25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2低压房；由#5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5低压房；分别由#4专变房、#6专变房敷设低压线14×(ZRYJV-185mm²/12m)、14×(ZRYJV-185mm²/15m)至新建回天#4低压房。

(3)#1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7面、直流屏（DC110V，30Ah）1面、高压计量表1具（CT变比：500/5，0.2S）、负荷管理终端1套，#2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5面、直流屏（DC110V，20Ah）1面、高压计量表2具（CT变比：50/5，0.2S）、负荷管理终端2套，#1、#2、#3、#4、#5、#6专变房分别新装SC(G)B13-2500kVA、SC(G)B13-1250kVA、SC(G)B13-1250kVA、SC(G)B13-630kVA、SC(G)B13-1000kVA、SC(G)B13-630kVA变压器各1台，#1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5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1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4面、#2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5面、#5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6面、#4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2面。

(4)新建电房按《安健环》配电验收标准配置照明装置、环境控制器、应急照明及配套工具箱、胶垫、驱鼠等配套设施、标识牌贴纸及绝缘工具及制作电房环型接地网。

土建部分一：

1、新建高压室2间、专变房6间、低压配电房4间。

2、新建3层3列直通井(行车)3座，新建3层3列转角井(行车)1座，新建3层3列三通井(行车)3座；新建2层2列直通井(行车)1座，新建2层2列转角井(行车)1座；新建1层2列直通井(行车)3座，新建1层2列转角井(行车)4座。

3、新建 3 层 3 列孔(行车)埋管 230 米，新建 2 层 2 列孔(行车)埋管 35 米，新建 1 层 2 列孔(行车)埋管 208 米。

4、埋管沿线新建电缆标志牌 32 个。

土建部分二：

1、在红线标识范围内新建 6m*4m 开关房（附属）电房 1 间;

2、开关房内新建电缆沟及柜坑基础，柜坑基础应加装［型槽钢，且高出地面 10MM，未安装环网柜坑须加镀锌花纹钢盖板，电缆沟须加 820*415*100 混凝土盖板;

3、装修要求：地面水泥砂浆抹平，并涂灰色防静电涂料；内墙批荡刷白，涂防虫漆；内屋顶刷白,屋顶要求捣制，上设隔热层，并做好防水排水措施;

4、电房应按图示位置安装轴流风机及防雨罩;

5、安装电房环网接地网装置及避雷网装置，且所有金属构件均应与地网可靠连接;

6、电房门前 2 米范围内作硬底化处理;

7、在红线标识范围内新建（附属）开关房 1 间。

8、S:新建 2 层 4 列直通井(行车)1 座，R-S:新建 2 层 4 列行车埋管 12 米;

9、埋管沿线新建电缆标志牌 1 个。

建设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盖 章：	盖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7.7、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合同编号：CHDJ-2024-0322-350

承包人（乙方）合同编号：

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

电力增容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山翠亨建汇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翠亨建汇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翠亨新区和清路10号中山生命科学园。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310-442000-04-05-986935。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5.1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电力增容项目，中山生命科学园此前已建成投运公用开关站1座、专用开关站5座、专用配电站15座，电力投运总容量为22700KVA。本次新增报装容量为25100kVA，增容完成后电力总容量为47800KVA（新增报装容量具体分配详见招标上传施工图纸）。

扫描全能王

5.2 承包范围：1#~2#公用开关站、1#~5#专用开关站、红线内10KV电缆走向、1#~2#专用配电站、4#、6#、7#、8#、10#~13#专用配电站、7#裙楼配电站、7#塔楼配电站、10#楼制冷机专用配电站，及上述开关站、配电站通电所需所有配套设施。

5.3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 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服从施工总承包管理单位的施工总承包管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7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和目标

1. 质量标准：

☑（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扫描全能王

□（2）《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市政桥梁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3）《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440100/T114-2007）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质量目标：

验收合格，且

□ 必须取得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 必须取得市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 必须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 其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贰万叁仟零壹拾捌元捌角伍分(¥15123018.85元)；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13581547.38元，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229202元，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63579.84元，税金汇总合计1248689.63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伍仟陆佰陆拾叁元玖角肆分(¥225663.94元)；

扫描全能王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合同价格形式：工程费用结算价=中标价＋施工过程中调整或变更的工程价款×（1-中标下浮率），施工过程中调整或变更的工程价款需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以经监理单位及业主审定的书面文件为准，除国家及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发出的有关文件规定外，该预算中所执行的计价规范、定额、材料信息价等计价依据及计价办法均为本项目结算执行的依据。

3.承包人应依照《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粤人社规〔2015〕5号）、《关于规范我省建筑业工伤保险参保缴费经办管理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发〔2015〕167号）、《中山市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实施方案》（中人社发〔2015〕270号）和《中山市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实施细则》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按其工作性质购买相应工程保险，并要求其分包人也按此条规定执行。如承包人在工人进场后1个月内未购买保险，经发包人、监理人抽查，有权对承包人按每次5万元/人/次进行扣罚。

4.承包人应遵守《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更新使用〈建设

扫描全能王

工程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制度承诺书）的通知》（中建通〔2019〕25号）、《广东省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暂行办法》(粤人社规〔2015〕3号)和《中山市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实施细则》，保证工程进度价款须包含该阶段100%工人工资，工程完工后的进度价款须包含100%的工人工资。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志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发包人组建工程代建公司初期将继续沿用原中山翠亨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各项工程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

（10）本项目招标文件优先于投标文件及本合同。

扫描全能王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扫描全能王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3月2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中山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扫描全能王

（本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MA4UMWUT70

地　址：中山市翠亨新区马鞍岛翠城道翠亨新区规划馆101-6室

邮政编码：528400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中山翠亨新区支行

账　号：201102760920010332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764131385S

地　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电　话：18602713010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　号：3202112819100039021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7.8、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合同

CJ2206B010090
谢雨
六公司二处1部

合同编号：ZHYBHT2022030020

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
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
智能化工程合同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工 程 名 称：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智能化工程

工 程 地 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改革大道以西玉兰大道以北

发 包 人：深圳创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2.0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协 议 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创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

1.2、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改革大道以西玉兰大道以北

1.3、建设规模：本项目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场地东侧为改革大道，西侧为芯源七路，北侧为人才一路，南侧为玉兰大道。项目占地面积约 220877 平米，地上总建筑面积约 404142.15 平米，地下室一层建筑面积约 2743 平米。包含 7 栋 4 层的厂房、1 栋 2 层的厂房、1 栋 1 层的厂房、1 栋 5 层的车库及门卫室。

第二条 项目内容

2.1、工程名称：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智能化工程

2.2、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改革大道以西玉兰大道以北

2.3、本合同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内容及范围包括智能化系统设计及深化设计、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标准规范等文件要求的所有工程，包括不限于以下工程：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含人脸识别及客流统计）、电子巡更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机房工程（含各栋弱电间、内销厂3F核心机房、北门卫消控机房）、车辆管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综合管路系统（含总平管网）、IBMS系统、能源计量系统。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2 月 20 日；（日期以监理通知为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计划竣工日期：(一)、内销厂房、注塑厂房、成品库一、废品库及动力中心的各个智能化分系统工程及上述厂房周边的室外管网，必须在 2022 年 05 月 30 日前完成，以满足工厂生产需求；

（二）、其余工程内容在在 2022 年 09 月 30 日完成（以配合各总包工程完成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5 天

承包人应提供单项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单项工程名称：根据进度计划需单独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的单项工程由发包人工程师在施工期间提出要求。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 工程开工前 7 天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表，并在开工后每月 26 日提供本月进度及下月计划报表。

监理人确认的时间： 收到后 7 天内 。

承包人根据监理人的合理意见提交修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收到后 5 天内 。

3.2、工期延误

3.2.1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包含甲指分包工程）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合同工期每延期竣工 1 天，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 2 万元且承包人应承担由于未按时竣工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3、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予以顺延工期：

3.3.1 一周内在正常施工情况下非乙方原因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3.3.2 设计单位或甲方提出的关键线路的重大变更导致施工工期超过 7 天者；

3.3.3 对需现场计量而又要隐蔽的工程签证，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未能在 3 天内书面答复而影响乙方施工的，则甲方给予乙方工期顺延；

3.3.4 因甲方错误的指令引起乙方产生的整改、返工所产生的工期延误，甲方给予乙方工期顺延；

3.3.5 国家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

第四条 工程质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1、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4.2、在整个工程完工后，甲方将会同乙方及监理方、总承包人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和国家、行业、地方规范、标准、规程进行完整、全面的验收与检测以及实际运行验收。

4.3、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及有关设计说明和经甲方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施工规范、标准等有关规定，精心组织施工、记录、自检、互检，严格把好每道工序的质量关。

4.4、上道工序未验收合格，严禁乙方开始下道工序施工，以确保工程合格。

4.5、所有进入现场的材料，均应符合合同要求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样品，乙供材料需获甲方确认后方可安装。

4.6 验收规定：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施工，施工及验收按国家现行规范执行，隐蔽工程须经甲方工程部检验签字后才能隐蔽，否则甲方有权复查，复查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若损坏或污染已完工程，乙方负责赔偿。

4.7、所有乙方施工材料必须有出厂证明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及检验报告。乙方在施工中发现设计、质量、材料等问题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监理单位，在由监理单位、甲方与乙方共同协商制定出方案后方可实施处理。

4.8、隐蔽工程由乙方自检合格后，应通知监理公司和甲方检查验收，监理公司及甲方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现场检验，并拍照留存，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4.9、未经甲方验收的部位，甲方如有质疑，甲方有权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包括锯开横截面），乙方须按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后隐蔽。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10、乙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向监理单位和甲方提供有关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

4.11、乙方必须健全质量检验制度，现场应设专职质检员和安全员，做好自检记录和施工日志、原始记录。

4.12、甲方依据施工图对乙方工程施工全过程进行随机检查或抽查。乙方应按规范、标准、设计要求及甲方依据合同发出的书面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的要求返工、修改，并承担因乙方自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身原因导致的返工费用、修改费用。甲方有权依据乙方以往工程的实物照片，要求乙方的工程质量不低于实物照片中的质量，否则乙方无条件整改，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此部分工程造价的双倍损失，更换施工单位。因甲方错误指令引起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4.13、乙方应按投标文件中所列要求对工程质量进行管理。

4.14、验收：

4.14.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4.14.2 竣工验收

4.14.2.1 竣工验收标准：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要求下，以发包人验收合格为准。

4.14.2.2 承包人提供竣工资料的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且满足发包人要求的竣工资料 5 套，含电子版竣工图。

4.14.2.3 竣工验收合格后的工程移交和现场清理：承包人负责

4.14.3 竣工验收质量不合格和重新验收

如本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承包人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承担返工及抢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第五条 承包方式：

5.1、实行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单价、包文明施工、包施工、包一次性验收通过即所有风险承担的承包方式。

5.2、甲方保留对主要弱电设备等主材甲供的权利（指乙方样品或价格不满足甲方要求的情况出现）。

5.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进行分包或转包或更改项目经理和现场负责人。

5.4、乙方应对全部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文明施工等负完全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六条 合同价格

6.1、本工程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含税合同金额(大写)：捌佰肆拾捌万叁仟元整

(小写)：¥8,483,000.00 元；

不含税合同金额(大写)：柒佰柒拾捌万贰仟伍佰陆拾捌元捌角壹分

(小写)：¥7,782,568.81 元；

税率 9%；税金(大写)：柒拾万零肆佰叁拾壹元壹角玖分

(小写)：700,431.19 元。

本合同执行不含税合同价+税金，后期税率变动时按照新颁布的税率执行，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说明：总价包括了智能化工程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深化设计、安装施工、系统软件、包装、税费、运费、保险费、培训、资料、质保期内和免费上门服务期内等的全部费用。此外，总价同时包括了乙方与其它单位的接口配合，工程质量在验收及维护保修时期须要满足国家及当地政府主管部门所颁布实施的法例法规、标准规范等要求准备的人力、物力、机械需要的所有费用。

6.2、工程结算：最终结算价=合同总价±变更签证价款-减少项目合同价-违约金±其他。

6.3、如因设计变更或方案调整出现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未列项目，以报价表中相似项目价格执行，如报价表中不含相似项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6.4、本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乙方已作了解，乙方进场后不得以投标时不了解现场情况等理由要求甲方增加任何费用。

6.5、本合同总价不包括总包管理配合费,总包管理配合费由甲方另行支付，支付方式由甲方与总包方另行协商。总包管理配合费之外的施工水电费及其它可能发生的费用乙方已按施工经验、市场行情自行考虑到合同总价中，由乙方与总包方自行协商结算，与甲方无涉。

6.6、工程结算的办理手续：

6.6.1、工程结算的办理手续，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向甲方申请办理结算。

6.6.2、甲方在收到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结算资料后 30 天内给予初审完毕，并由甲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乙双方签定竣工结算造价确认单。

第七条　工程款支付

7.1、本合同采取与最终用户背靠背付款原则，即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支付对应付款节点全部款项后，按照下述方式付款(最终给甲方的付款延迟，甲方给乙方的付款相应延迟，乙方不得要求任何索赔)。

7.2、预付款：合同签订后30天内支付合同价的20%预付款；

7.3、工程进度款每月支付一次。承包人在当月 25 日前向发包人报送当期已完工程计量报表，发包人在次月 30 日前审核完毕并按审核产值的80%支付承包人工程进度款。

7.4、工程进度款支付到合同总价的80%时，暂停支付，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整理及移交所有的竣工资料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0%，结算完成后30天内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7%。

7.5、工程结算价的3%为该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质保期2年满后 30 天内，将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一次性支付给承包人。在保修期限内如乙方违约，发包人有扣减该笔费用的权利。

7.6、设计变更增加的价款、现场签证的价款在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

7.7、每次付款前，提供9%增值税专用发票。

7.8、发生以下情形，甲方有权将工程款进行暂扣，待乙方施工的工程符合工程款支付条件为止。

1）乙方申请工程款时，未能向甲方提供符合工程款支付的工程发票或文件资料时，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直至乙方提供为止。

2）乙方违反本合同中有关约定或甲方的管理要求，且未能按甲方要求整改完成的情形。

第八条　材料的管理

8.1、本工程乙方供应的材料有：　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自行购买

8.2、乙方实际选用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一致，除非甲方更改要求，否则乙方不得替换。

8.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材料符合本合同和国家规范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4、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材料进场前需经甲方初步验收，质量合格，型号规格、品牌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后，方可安装。甲方初步验收合格不视为乙方的设备材料符合合同约定和相关规范要求，乙方应对其设备材料的质量承担最终责任。

8.5、若合同约定的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明显高于市场同类产品或经考察其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信誉不良的，乙方可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变更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的要求，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变更。乙方应提供不少于三家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供甲方选择，乙方提供可供选择的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的产品质量、档次、使用要求不得低于本合同的要求。

8.6、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立即停止使用；若已使用的，应立即更换为合格产品，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及甲方损失，同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7、乙方采购的所有材料和设备需检验的，均由乙方负责送检测部门进行检测，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甲方代表在场监督，送检合格后方能使用，检验费由乙方负担，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不另行计价。

8.8、初步验收合格后的设备及材料不能及时安装的，应由乙方自行负责保管，并承担保管风险。在未办理移交手续前，乙方应当承担产品的保管风险。

第九条　施工现场负责人

9.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9.2、甲方派驻的项目经理

姓名：曾伟　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665825716；

职权：代表甲方行使权利和义务。

9.3、乙方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杨云舟，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827512324；

本合同文件中明确的乙方的项目经理和专业管理员，无特殊原因不得擅自变更，开工时或施工过程中若有擅自变更，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由此带给甲方的一切损失。

本工程要求乙方项目经理及主要管理人员自合同签订后后进驻现场，并要求每周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6.1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发包人 肆 份，承包人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6.2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6.3 争议的解决方式：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直接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深圳创维智慧科技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创维大厦西座 13 楼 1301 室

联系电话：0755-265814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302092XT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 32021128191000390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签订时间：　2022　年

提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7.9、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0J2311E01010D
十一公司主处1部 朱晖
14

2023 版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申诸街道逸盛路 169-104 室

电　话：/

传　真：/

分 包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乙方）

地　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电　话：/

传　真：/

建设单位：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珠海横琴新区汇通三路 108 号办公 608

电　话：/

传　真：/

合同编号：GREE-YF-20052

签约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 789 号

签订日期：二〇二三 年 五月十三日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施工合同
（简称：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建设单位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2、 工程地点：金鸡路北，创科路以东

3、 建筑结构：/

4、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19.62 万 m2，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 6.16 万 m2

二、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1 号及 2 号楼配电房开工日至工程竣工合格共 90 个日历天（其中：完工工期为 / 日历天），该合同工期包括天气、节假日、环保等因素影响停工时间，以及施工准备时间在内，对此风险乙方已经进行了充分的考虑和预估，以上因素不得作为变更工期的原因。

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4 日；

计划完工日期为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其中 3 号楼动力配电工期为 30 天，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单为准。

业主有权根据情况变更计划开工日期，开工日期以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为准；如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晚于计划开工日期，则合同计划竣工日期按相应天数顺延，合同约定的总工期不变。

③下达停工令、工期顺延批准等。

3、本工程乙方项目经理为周立军，负责乙方工程管理及对外联系工作，具体授权详见附件P项目负责人及安全员法人授权委托书》。

4、通知与送达

4.1本合同项下相关文件、资料的送达，除下述必须书面情形外，均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至本合同列明的双方地址和联系人，因地址、联系人、传真、电子邮箱等相关资料错误，收件人拒收或其他不可归责于送达人一方的原因导致无法送达的，仍视为送达人完成通知、送达义务。但下列情形除外：决定合同性质、构成对合同条款修改或补充的内容、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终止或解除合同、如对方未履行通知将可能导致对方构成违约的通知、与结算和款项支付相关的文件等还需要再以信函或面交方式正式送达方为有效。

4.2采用邮件或信函送达方式的，自投寄该邮件或信函的邮戳之日起计算，投寄七日后视为送达。

4.3采用传真或电子邮箱方式送达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进入收件人指定的特定接收系统视为送达；收件人未指定特定的接收系统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首次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视为送达。

4.4双方指定联系人信息如下：

业主：

业主派驻本工程联系人、联系电话、E-MAIL：张尔懋 18926932637

业主公司主要领导人职务、名单、联系方式：徐伟

业主公司通信地址及联系人、电话、E-MAIL：张尔懋 18926932637 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西路789号基建办

乙方：

乙方派驻本工程联系人、联系电话、E-MAIL：朱晖 13886183358 38860146@qq.com

乙方公司主要领导人职务、名单、联系方式：总经理朱晖 13886183358

乙方公司通信地址及联系人、电话、E-MAIL：朱晖 38860146@qq.com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相关法律法规责任，同时有权另行委托其他施工单位维修，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业主有权将维修费和违约金（违约金为上述维修费用的1倍金额）从乙方与业主合作的其他工程中扣除。

6、乙方接到业主的保修通知后，应及时派人维修，48小时内没有派人维修的，业主可以另请他人进行维修，并有权从保修金中扣除维修费用和违约金（违约金为上述维修费用的1倍金额）。经乙方返修后，若再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质量问题，乙方除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外，业主亦有权根据质量问题的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支付1000至10000元/次的违约金。因质量问题造成业主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其他约定：/

七、合同暂定总价及综合单价

1、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暂定合同总价、固定“综合单价”：

本工程共分为一个标段，整体招标，分别与总承包方、业主签订三方合同。

本工程乙方投标时的一次报价为8215511.77元（含税），最终报价为7573962.97元（含税），最终报价为本工程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7573962.97元（含税）。

其中：一次报价下浮率、最终报价优惠率、限价下浮率、中标下浮率计算如下（下列计算式中金额均不含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业主指定乙方供应材料费）

A、一次报价下浮率10.56%＝1－一次报价7537166.76元/招标预算价8427280.11元；

B、最终报价优惠率92.19%＝最终报价6948589.88元/一次报价7537166.76元；

C、限价下浮率5 %＝1－最高限价8005916.10元/招标预算价8427280.11 元；

D、中标下浮率17.55%＝1－最终报价6948589.88元/招标预算价8427280.11元。

2、本合同为本工程一标段，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7573962.97元（含税）。

3、本合同合同价款：

序号	工程名称	含税 招标预算价（元）	含税 一次报价（元）	含税 签约合同价（元）	备注
		税率 9%	税率 9%	税率 9%	增值税
1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9185735.32	8215511.77	7573962.97	1、包括图纸、合同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 2、不含暂估价乙
含税总价合计		9185735.32	8215511.77	7573962.97	

（此页无正文）

甲　方（章）：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联 系 电 话：

乙　方（章）：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联 系 电 话：

业　主（章）：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联 系 电 话：

签约日期：2023年 5 月 23 日

7.10、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Akesobio

合同编号：KFHK-GZ23022

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
高低压配电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人：康方汇科（广州）生物有限公司

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7 月

Akesobio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康方汇科（广州）生物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下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星岛环北路以东、螺旋大道以南 。

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符合南方电网供电部门的公用电房协议、用电咨询服务答复书（详见附件），满足设计院图纸要求的设计方案，按照经供电部门批准并经招标人确认的设计施工图纸及说明组织施工，负责办理完成用电咨询服务答复书、公用电房协议、供配电工程设计、报建、采购、施工、通过供电部门验收、装表、送电、配合完成各项检测及验收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直至交工验收并移交用户投入使用，移交用户后提供 12 个月*24 小时（白天 8 小时专人现场值守（打卡），其余时间保持电话值班，现场突发状况需 1 小时内到场解决）的高压电工值班服务等。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分包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及附件（包括答疑文件、澄清文件和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3. 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4. 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5. 发包人及其控股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制定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及标准
6. 分包合同附件
7.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8.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招标文件
9. 合同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

11. 投标书及其附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本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高低压配电系统设计、变配电室图纸设计与优化、用电咨询、项目报装（含审图）、10KV 外线电缆工程、高低压变配电房土建工程（不含建筑主体）、包报建、包工、包料、包各系统和材料设备检测、包工具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红线内外道路及绿化开挖修复、包装表送电、包配合完成消防检测及验收、包加班、包资料统一整理、包工程竣工备案验收，包括根据供电局及用户需求完成深化设计及施工、包配电柜电气火灾探测系统、包电力监控系统、包高低压变配电室的装修含照明、排风、门窗等配电房内设备设施、提供包配电验收所需要的设施及相关备案资料、包配电等与相关单位（政府职能部门、供电局、相关企业）的沟通协调及相关费用，直至交工验收并移交用户投入使用，移交用户后提供 12 个月*24 小时（白天 8 小时专人现场值守（打卡），其余时间保持电话值班，现场突发状况需 1 小时内到场解决）的电工值班服务，提供 36 个月质保及服务等，具体详见附件七《合同范围及界面划分》。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200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2. 绝对施工工期：暂定 108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

3. 开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6 月 15 日。

4. 完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9 月 30 日。

5. 竣工日期： 计划定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下发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具体要求详见《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分包合同通用条款》相关规定。

第五条 各方代表

1. 发包人项目经理：陈天华

2. 分包人项目经理：郭辉

第六条 质量标准

1. 质量等级：【合格】

第七条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为【 总价包干】合同，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万元整】（小写：【￥4,200,000.00 】），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伍万叁仟贰佰壹拾壹元零壹分】（小写：【￥3,853,211.01】），税金（税率【 9 】%）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陆仟柒佰捌拾捌元玖角玖分 】（小写：【￥346,788.99】）。

1.1 合同价款或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该清单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已涵盖施工图纸及招标要求的和即使未描述但正常施工所必须发生的全部工作内容所有费用。包括因施工场地条件和周边环境而产生的措施费用（合同中的措施费用为固定总价包干，不再因工程的变更、延误等作任何调整，对任何遗漏和未填报金额的措施项目都视为已包含在清单项的综合单价中或该漏项为分包人的投标让利）；不得因合同清单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等造成的损失向甲方索赔。

2. 合同报价清单：具体详附件八。

第八条 词语含义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分包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九条 承诺

1.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2.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分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分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总承包商向发包

10. 工程量清单

11. 投标书及其附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本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高低压配电系统设计、变配电室图纸设计与优化、用电咨询、项目报装（含审图）、10KV 外线电缆工程、高低压变配电房土建工程（不含建筑主体）、包报建、包工、包料、包各系统和材料设备检测、包工具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红线内外道路及绿化开挖修复、包装表送电、包配合完成消防检测及验收、包加班、包资料统一整理、包工程竣工备案验收，包括根据供电局及用户需求完成深化设计及施工、包配电柜电气火灾探测系统、包电力监控系统、包高低压变配电室的装修含照明、排风、门窗等配电房内设备设施、提供包配电验收所需要的设施及相关备案资料、包配电等与相关单位（政府职能部门、供电局、相关企业）的沟通协调及相关费用，直至交工验收并移交用户投入使用，移交用户后提供 12 个月*24 小时（白天 8 小时专人现场值守（打卡），其余时间保持电话值班，现场突发状况需 1 小时内到场解决）的电工值班服务，提供 36 个月质保及服务等，具体详见附件七《合同范围及界面划分》。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200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2. 绝对施工工期：暂定 108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

3. 开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6 月 15 日。

4. 完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9 月 30 日。

5. 竣工日期： 计划定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下发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具体要求详见《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分包合同通用条款》相关规定。

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第十条 分包人明确：

1. 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为绝对工期，是分包人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发包人施工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后，而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除非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予以延期。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

2.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

3.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Akesobio

发包人：康方汇科（广州）生物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之 758

法定代表人：　夏瑜

职　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020-36699000　　传　真：/

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法定代表人：王朝

或委托代理人：何涛　　职　务：部门经理

联系电话：18602713010　　传　真：/

发包人兹此确认并同意_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_为_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_工程的分包人。

发包人在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上签字盖章仅表明发包人知晓并同意分包人承揽本工程，并无其他任何含义；亦不会导致发包人承担任何责任或不利后果。发包人和分包人对此均已了解并同意。

7.11、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项目1标段外电工程

致：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建设的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外电工程施工项目1标段。本项目建设规模包括：详见本项目高压业扩报装供电方案答复函。招标范围：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外电工程施工，其中1标段为机场河流域外电工程施工。本项目于2021年12月8日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中标结果公示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人民币3895.47万元，中标工期：90日历天，工程质量标准：合格，项目经理：吴旭东/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要求与我司商洽合同条款，签订合同。限期内不来商洽和签订合同，视作放弃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督部门（盖章）：

日期：2021年12月28日

合同编号：中建三局160120212403865 77

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 项目

1标段外电 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承 包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以下称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卫国

住所地：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专业分包人（以下称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朝

住所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鉴于专业分包人已对本工程的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专业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专业分包人资质及纳税资格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1. 资质证书号码：D242072226

2.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资质专业及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5.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6. 联系人及电话：柯涛 18602713010

7. 分包商身份识别：一般纳税人

8.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3202112819100039021

2. 专业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外电工程施工项目1标段机场河

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3.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甲方有权对本次发包的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做出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异议和索赔，乙方保证不会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对于甲方根据施工需要临时指定给乙方的工作内容，乙方必须立刻实施，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减缓实施。

4. 专业分包工程期限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2 月 28 日。

4.2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如没有书面开工通知的，自专业分包人实际进场之日起计算，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专业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进场时间延误的除外。专业分包人的施工进度应满足总包各节点工期进度要求。

4.3 劳动力组织：专业分包人必须根据现场进度组织充足劳动力，因现场劳动力组织不足导致的工期延误责任根据本合同约定执行。

5. 专业分包工程质量标准

5.1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并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同时达到 合格 标准。

5.2 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及规范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工期进

度、文明施工、协调配合等方面达到甲方要求，本分包合同书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人民币 1168641 元（大写：壹佰壹拾陆万捌仟陆佰肆拾壹元）作为履约保证金。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后七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确认无误并按本合同文件有关规定执行后无息退还，若乙方不按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办理工程结算，不予支付工程款，若乙方出现违约或欠付农民工工资的事实，甲方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若金额不足以抵扣，则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

5.3 乙方应认真按照甲方安排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建立内部“三检制”为甲方验收积极创造条件，对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及时整改。

6. 专业分包合同价格

6.1 签约合同价为：38954700.00 元人民币（含增值税），

大写：叁仟捌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元

其中，清单不含税价款为 35738256.88 元人民币，增值税金额为 3216443.12 元人民币，适用 9 %的增值税税率。

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除承包人供应材料和设备外的为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所需的全部人工、材料、机械、措施费、燃动费、设备的进出场费、设备闲置费、安拆费、物价上涨、各种规费、临建费、水电费、管理费、养路费、修理费、住宿费、维护费、利润、各类税金、风险费、垂直运输、场地内水平运输、二次搬运、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材料保管和堆放、成品保护费、材料上下车费、扰民调停费、赶工费、窝工费、竣工清理费、环境保护、缺陷修理、保障保险费、检验试验费、保险费、配合业主或承包人另行分包的项目所需的配合服务费用，以及为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由承包人安排的其它工作、责任和义务等，如未明确由专业分包人来承担。

6.2 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下列第（1）种方式计算：

（1）固定单价：合同单价包括本合同约定的价格及风险。除非合同明确约定可以调整外，合同单价不因市场价格、法律、工期延长、工程量增减等原因做任何调整。

（2）固定总价：合同总价包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及风险。除因设计变更对增减部分根据合同约定的单价进行调整外，合同总价不做任何调整。

（3）其他方式：在分包人分包范围内按照承包人外部审计审核金额基础上上交固定管理费率 / 或上交固定管理费金额 / 的形式。

6.3 上述合同价格已包括专业分包人为实施本专业分包合同内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除根据本合同规定的程序进行调整外，合同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作调整。

7.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7.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3）专用条款

（4）通用条款

（5）本分包工程的招标文件；

（6）专业分包人的投标书及报价书等附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图纸及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9）在本合同授权范围内的有权人签字盖章的备忘录、会议纪要、往来信函、洽商变更、工程指令等过程文件；

（10）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7.2 如上述各文件之间约定不一致的，以顺序在前的文件优先；同一顺序文件约定不一致的，以时间发生在后的文件优先。

7.3 除非经承包人与专业分包人签订补充协议，双方不得就合同工期、质量、价款等实质性合同条款通过会议纪要、函件等形式进行变更，此类变更无效。

8. 承诺

8.1 承包人承诺，在收到发包人所支付的与本合同分包工程相关款项后，将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专业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3 专业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分包工程质量、工期和安全的连带责任。

8.4 专业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专业分包人对与实施本合同相关的，承包人的规章制度均已了解并将严格遵守，严格执行。

9. 其他约定

无

10. 附则

10.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0.2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30 日

10.3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10.4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双方所有的合同文件不得涂改，涂改部分的内容无效。

10.5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叁份，专业分包人执贰份。

承包人：（盖章）

专业分包人：（盖章）

7.12、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1标段项目高低压工程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1标段项目高低压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XJHBEZMYJC1BDGC—ZYFB—2021/04/22-007）

工程名称：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1标段项目工程

承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成都高新区石羊工业园

签约日期：2021年4月2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联系电话：021-61691997
开户行信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银行账号：31001522917055435820

专业分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朝
联系电话： 027-87926097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联系邮箱： 13238396@qq.com
专业资质及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2021 年 6 月 12 日
纳税人种类（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一般纳税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大学园路支行
银行账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高低压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燕矶镇杜湾村

3、分包工程范围：详见合同附件《标段划分图》

4、分包工程内容：高低压配电及柴油发电机专业分包工程（具体标段划分详见附件十四标段划分图）包括但不限于（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项目高低压配电房内所有设备标准化器具的安装、调试所有场内材料、设备的运输、装卸、转运、堆置和分配涉及的所有工作，盘柜及保护管防火封堵等，配合总包对施工图纸进行审核优化并按优化图纸施工和对高低压配电及柴油发电机房图纸进行深化设计并保证供电局图审通过，配合和本工程所有和电气有关的系统的调试、第三方检测和水电验收取证工作；设备接线、通电调试、消防系统检测、系统试运行及合同内电力工程整体报送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交付业主使用、对后期操作人员进行培训等工作。）及等相关工程内容；还应包括工期、质

量、安全施工所有工作内容，也应包括全部文明施工的工作内容，具体严格按照技术交底执行。具体如下：

4.1 本合同清单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4.2 临时设施项目

4.2.1 甲方仅提供现有临时设施作为乙方办公或仓库、工人住宿使用，乙方所使用的临时设施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进度款中扣除。乙方要负责工人生活区使用过程中的修理、维护、管理等。

4.2.2 施工现场内所需的一、二级配电箱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安装及维护，二级箱以外的所有线路及配电箱的供应及安装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乙方负责供应及安装的三级配电箱须符合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并与甲方要求的品牌、规格保持一致，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施工。

4.2.3 施工现场临水中的临时消防部分由甲方负责施工，乙方负责管理及维护 。

4.2.4 施工现场临时用水，甲方只提供到指定的水源给水点，给水点之后所有临时用水线路、阀门及现场临时用水设施的安全防护、日常维修、零配件、管理的材料及用工由乙方负责。

4.2.5 施工现场内乙方自身承建部分所用的生产设施（如周转料具堆放场地、一二级配电箱防护、箱式变压器防护、高压线防护、基坑临边防护、消防栓防护等加工场地、场地硬化及设施）由甲方提供材料，乙方负责施工（其中一二级配电箱、消防栓、箱式变压器的防护工程竣工前不得拆除）。

4.2.6 生活区内除甲方提供的房子（宿舍、厕所、淋浴间）、照明、临水外的所有费用，包含生活用水、用电（单独挂表计量）及生活区管理和维护、床铺、职工饮用水（集中供开水）等由乙方承担；临时设施的维护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提供工人住宿用的空调（若有）用于防暑降温，但空调的维护、维修及管理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甲方收取每台 2000/元的押金，施工完毕退场时，若空调有损坏，则扣除部分押金作为赔偿甲方的损失。

4.2.7 乙方生活区水电费用单独挂表计量，由甲方与乙方每月 20 日共同抄表计量，按照甲方缴纳单价×当月计量数据计算费用，并按实际发生费用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生产水电费按产值的 1.5%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4.2.8 乙方施工范围内应满足“文明安全工地”的管理要求，并应保证现场场地道路整洁，扬尘、安全防护符合甲方要求，如若乙方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代工，发生的费用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4.2.9 工人手机充电等实行集中管理，在甲方指定的地方统一集中充电，严格按甲方的要求执行。乙方要对此派专人看护，以防止物品丢失。若因此发生物品丢失，则所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得向甲方索要任何费用。

4.3 在本合同范围内，甲方始终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以本合同约定价格另行分包的权利，且乙方承诺不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及费用增加同时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5、计价方式：本工程合同价格采用以下计价方式：（2）。

（1）建筑面积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套用(GB/T50353-2013)《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按照主体外围结构线为准计算建筑面积(不计算结构幕墙部分)，固定综合单价详见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2）实物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方式。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式计算乙方实际

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固定综合单价详见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3）其他。

6、综合单价表中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6.1为完成本分包工作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即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市场价格变动、包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等包括执行和完成合同文件绘述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和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之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可否在签订合同时预料到。合同不含税综合单价视作已包括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和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及责任，以及使本工程内的各系统正常运作所需的一切零件、配件、附件等物料的所有相关费用，不论此等项目有否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具体说明。合同价款不会因工资、物价、税率或汇率变动、保险政策变动或任何调价文件之要求而调整，亦不会因任何合同价款的计算错误，不论是算术上的错误还是其它错误而调整。合同价款除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外，一概不再调整。惟若有关的修改引致了原定工程内容的减少，则相关的调减价款需在结算时从合同价款内全部扣除。

6.2本合同价款中已经综合考虑但不限于以下措施费用：

6.2.1环境保护费：是指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6.2.2文明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6.2.3安全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6.2.4临时设施费：是指临时设施的搭设、维修、拆除费或摊销费。

6.2.5夜间施工费：是指为确保工期和工程质量，需要在夜间施工或在白天需增加照明设施的情况下施工所发生的夜班补助费、夜间施工降效、夜间施工照明设备摊销及照明用电等费用。

6.2.6二次搬运费：是指因施工场地狭小，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构配件和业主及甲方供应的材料和设备（指由甲方负责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等无法一次运到现场指定堆放地点，需从场外堆放地点运至现场堆放地点所发生的二次搬运费用。除此之外，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和构配件等一次运到现场堆放地点的费用包含在材料费中，从现场堆放地点到施工作业面的水平运输费用包含在人工费或机械费中。

6.2.7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是指机械整体或分体自停放场地运至施工现场或由一个施工地点运至另一个施工地点，所发生的机械进出场运输及转移费用及机械在施工现场进行安装、拆卸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试运转费和安装所需的辅助设施的费用。

6.2.8垂直运输费：是指为完成合同范围全部永久工程及其他措施项目所需的垂直运输机械的搭（含：临时基础及土方等费用）、拆、运输、机上人工、燃料动力、养路费及车船使用税、折旧、修理、租赁费用等，垂直运输费应包括因分包工程需要，导致脚手架迁移、拆除、改用其他垂直运输措施的费用。

6.2.9超高施工增加费：是指当建筑物檐高超过20米或层数高于6层时，发生的人工、机械降效、施工用水加压增加的水泵台班、对讲机等。

6.2.10 脚手架费:是指本工程施工所用内外脚手架搭、拆、运输（不含垂直运输）及摊销（或租赁）费用。
6.2.1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是指竣工验收前，对已完工程及设备进行保护所需费用，乙方应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要求，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不因施工工序的任何变化而增加。
6.2.12 特殊季节施工措施增加费:是指在冬季、雨季施工期间，为了确保工程质量，采取保温、防雨措施所增加的材料费、人工费和设施费用，以及因工效和机械作业效率降低所增加的费用。
m.竣工资料、图纸的制作、验收、存档、移交以及按照招标文件、合同图纸的要求进行任何二次深化设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相关设计费、专家审查费已包含在措施费中。
6.2.13 临时用地引起的费用:乙方应针对现场实际情况及合同的要求，自行判断是否需要安排场外临时工程用地或施工用地。如果需要，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乙方应自行安排且相应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6.2.14 影响施工进度其他因素产生的费用:甲方工期中应已考虑了当地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节假日、交通管制、政府禁令（雾霾天气、极端天气、中高考等）施工等影响因素产生的费用。
6.2.15 检验试验费:是指对建筑材料、构件和建筑安装物进行一般鉴定、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自设试验室进行试验所耗用的材料和化学药品等费用。
6.2.16 工期保证措施费（含赶工费）。
6.2.17 质量保证措施费。
6.2.18 室内空气污染测试费。
6.2.19 其他措施费:指甲方认为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且措施项目没有列项的措施费用。

二、分包合同价款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合同总价：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7853997.09元，大写柒佰捌拾伍万叁仟玖佰玖拾柒元零玖分，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7205501.92元(合同额/（1+9%）)；增值税为648492.17元(合同额/（1+9%）×9%)。

三、工期

本分包工程于2021年5月30日开工,本分包工程于2021年6月30日完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0天，国家法定节假日、可以预料到的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上述工期内。乙方已考虑了实际开工日期早于或者晚于合同约定开工日期90日内的风险，不得再就该风险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本工程约定工期控制点：

序号	施工部位及内容	起止日期	施工天数
1	综合楼配电房基础及设备安装	2021.05.30-2021.06.15	15
2	母线槽及电缆安装	2021.05.30-2021.06.15	15
3	配电房通电调试	2021.06.15-2021.06.30	15

以上节点工期如未按期完成，乙方按照1万元/天赔偿甲方损失，赔偿金随进度款扣除。乙方节点工期延误5天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总工期满足约定，该赔偿金应随结算款予以返还。总工期如未按期完成，乙方按照1万元/天赔偿甲方损失，赔偿金随结算款扣除不予返还。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

五、适用标准规范

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国家现行有效的施工规范及湖北省或鄂州市现行有效地方标准（如：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等），若施工过程中国家或地方或建设单位有较高标准的施工规范、标准施行，应按更高标准执行。

六、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 合同条款
3.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 图纸
5. 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7.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8.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9.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以及经确认的双方往来函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印章）　　（印章）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王朝

（签字、按手印）

7.13、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表扬信、材料/设备进场验收记录表

中 标 通 知 书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9 月 9 日 所递交的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大写）贰仟贰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整（¥22736175.00）

项目负责人：唐金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到 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云谷路 2588 号 与我方签订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安徽合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见证人：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9月29日

见证专用章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 为实施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已接受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 对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的投标， 并确定其为中标人。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6）图纸；

（7）已标价货物清单；

（8）其它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整（¥22736175.00），含暂列金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履约担保：卖方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14个工作日内向买方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为汇票（电汇）或支票（转账）或银行保函（须由国有或国有控股的银行出具）或担保机构担保（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担保机构须满足以下条件：安徽省省属国有担保公司，实收注册资本金达10亿元（含）以上，经安徽省省级监管机构颁发相关牌照并实施监管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担保。保函内容与方式需得到买方认可）。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不含暂估价和暂列金）的10%，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伍角（¥2173617.50）。

4．卖方项目负责人：唐金星 。

5．货物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标准；质量保证期：合同项下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不少于5年，质量保证期分别自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1（河渠）标和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3-1（河渠）标完工证书颁发之日起计算（分别计算），即进入质量保证期。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重大缺陷，在其修复或更换并经验收合格后，从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缺陷责任期。

6. 卖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货物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买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8. 卖方承诺执行监理人交货通知，计划交货时间阚疃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 年 3 月 31 日；西淝河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 年 3 月 31 日；龙德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 年 4 月 30 日。

9.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拾肆 份，买方执 拾 份，卖方执 肆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金额、格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后，合同生效。

附件：合同谈判备忘录

买方：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单位地址：合肥市滨湖区云谷路 2588 号

邮政编码：230000

电　　话：0551-65722522

传　　真：0551-65722598

银　　行：中国农业银行合肥滨湖支行

帐　　号：12288001040008212

签订地点：合肥市

卖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单位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邮政编码：430205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电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5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民族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3905 财务中心电话：027-87826097

帐　　号：3202112819100039021

签订时间：2020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合同谈判备忘录

2020年9月27日，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组织召开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合同谈判会，与中标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就相关事宜进行合同谈判。

会议以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招标文件》及卖方《投标文件》为基础，对总体要求、合同价款、供货期要求、工作要求、技术要求、廉政工作等主要事项进行强调，形成合同谈判备忘录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一、总体要求

严格按照相关制造技术规范要求，珍视信誉，信守合同，严格遵守投标承诺，确保制造高质量、高性能的设备。

二、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整（¥22736175.00），含暂列金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二）最终实际结算价款以经结算审计审定的价款为准。

三、供货工期要求

阚疃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年11月30 日，最迟供货时间2021年3月31日。

西淝河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年11月30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年3月31日。

龙德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2020年12月31 日，最迟供货时间2021 年4月30日。

以上具体交货日期以监理发布的通知为准。

四、工作要求

（一）履约担保：卖方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14个工作日内向买方提供

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为汇票（电汇）或支票（转账）或银行保函（须由国有或国有控股的银行出具）或担保机构担保（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担保机构须满足以下条件：安徽省省属国有担保公司，实收注册资本金达 10 亿元（含）以上，经安徽省省级监管机构颁发相关牌照并实施监管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担保。保函内容与方式需得到买方认可）。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不含暂估价和暂列金）的 10%，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伍角（¥2173617.50）。

（二）技术资料：卖方于 2020 年 10 月 25 日前提供土建设计有关联的相关图纸及技术资料。技术条款中标明“*”的技术文件和图纸，作为正式技术文件和图纸使用前要提交买方审查。

（三）设计联络会：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组织设计、监理及相关单位代表到厂家所在地召开首次联络会（进行图纸设计交底等事宜）。后续设计联络会根据各方协商确定。

（四）质量保证期：合同项下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不少于 5 年，质量保证期分别自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1（河渠）标和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3-1（河渠）标完工证书颁发之日起计算（分别计算），即进入质量保证期。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重大缺陷，在其修复或更换并经验收合格后，从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缺陷责任期。

（五）卖方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前提供全部图纸的提交时间表。

（六）对工程设计有重大影响，对设备设计制造有重大影响的工厂图纸要接受买方审查。

（七）卖方接受买方对设备制造全过程的定期或不定期的质量监督、监造。出厂验收及质量监督、监造人员食宿、交通和参观学习费用已计入本合同投标总报价。

（八）其他条款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执行。

五、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投标文件补充承诺》。

六、廉政工作

卖方应与买方签订廉政协议，并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及有关规定，开展廉政教

育，建立健全并严格遵守廉政制度。

七、安全生产

在合同实施期间，卖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水利部、交通部、安徽省颁发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买方制定的有关安全生产规定等开展工作，对安全生产承担相应责任。

八、法人代表约谈制度

在合同实施期间，若供货进度、质量、安全、廉政、管理等达不到要求，卖方的法定代表人应随时接受买方的约谈，不得拒绝和无故拖延，并按买方要求及时整改完善。

九、公司各项制度

卖方应完全接受并严格执行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有关工程变更、审计、资金支付、质量安全、全过程检测制度、违约金处罚制度等所有管理制度。

十、以上系买方在谈判中重点提出，卖方应严格执行，未提及之处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执行，否则买方将按合同予以处罚，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并由卖方赔偿可能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附件：《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投标文件补充承诺》

买方：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卖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　　期：2020 年 9 月 27 日

第四部分

附　　件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附件 2. 货物清单总价表

组号	项目分组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阚疃南站**		
1.1	35kV 高压开关柜	2632635	
1.2	10kV 高压开关柜	1681359	
1.3	0.4kV 低压开关柜及动力柜（箱）	2172124	
1.4	变压器	1545500	
1.5	直流电源装置	404250	
1.6	柴油发电机组	174680	
1.7	规定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20429	总价承包
1.8	服务费及其它	200000	总价承包
2	**西淝河北站**		
2.1	35kV 高压开关柜	2632635	
2.2	10kV 高压开关柜	1681359	
2.3	0.4kV 低压开关柜及动力柜（箱）	2236953	
2.4	变压器	1545500	
2.5	直流电源装置	404250	
2.6	柴油发电机组	174680	
2.7	规定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20429	总价承包
2.8	服务费及其它	200000	总价承包
3	**龙德站**		
3.1	10kV 高压开关柜	1570677	
3.2	0.4kV 低压开关柜及动力柜（箱）	1662021	
3.3	变压器	160600	
3.4	直流电源装置	404250	
3.5	规定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11844	总价承包
3.6	服务费及其它	200000	总价承包
合 计（A）		21736175	
暂列金额（B）		1000000.00	
投标总报价（A）+（B）		22736175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玖拾万肆仟壹佰柒拾伍元			

附件 3. 分组货物清单报价表

1. 阚疃南站

分项货物清单报价表

组别：1.1 分组名称：35kV 高压开关柜

组号	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 注
1.1	35kV 高压开关柜					2632635	
1.1.1	35kV 进线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251949	503898	
1.1.2	35kV 计量及母线联络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152759	305518	
1.1.3	35kV 过电压抑制兼母线联络柜	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237926	475852	
1.1.4	35kV 主变进线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357048	714096	
1.1.5	35kV 所用变进线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1	271012	271012	
1.1.6	35kV 母线左联络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1	269942	269942	
1.1.7	35kV 母线右联络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1	87517	87517	
1.1.8	运检梯	厂家配套	套	2	2400	4800	
1.19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未明示的其它设备		项	1			应提供明细

表扬信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引江济淮工程龙德站4台机组于2022年9月26日试机成功，阚疃南站、西淝河北35kV供电线路和变电所于9月27日送电一次成功，8台机组于9月28日试机成功。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公司领导高度重视，技术团队齐心协力、尽职尽责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为实现“9·30”试通水目标，贵公司安排了专业技术人员常驻施工一线，全程跟踪指导、积极协调各方工作、解决工程技术难题。在设备安装调试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条件复杂、工期极度紧张、施工难度大等诸多困难，整个技术团队卯足干劲、全力以赴、发挥攻坚不畏难的精神，最终以零事故、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的完成了节点任务，优质的履约能力彰显了优秀民企的实力和担当。

在此，特向贵公司表示由衷的感谢，望贵公司再接再厉，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引江济淮工程建设，祝愿长江电气公司事业发展蒸蒸日上！

安徽省引江济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江水北送建管处

2022年9月28日

材料/设备进场验收记录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td><td>承建商</td><td>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材料/设备名称</td><td colspan="2">高低压开关柜 KYN、MNS</td><td>进场时间</td><td>2021 年 4 月</td></tr>
<tr><td>供应商</td><td colspan="2">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td><td>材料/设备用途</td><td>供电设备</td></tr>
<tr><td>采购方式</td><td colspan="2">□甲供 ☑乙供□三方合同 □其他</td><td>材料/设备订单</td><td>供电设备</td></tr>
<tr><td rowspan="2">验收记录</td><td>是否满足合同要求</td><td>规格外观质量</td><td>出厂合格证、出场检测报告、准用证</td><td>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抽样质检报告（证明）</td></tr>
<tr><td>合格</td><td>合格</td><td>合格</td><td>合格</td></tr>
<tr><td colspan="5">材料品牌、规格、数量：
高压开关柜 KYN28A-12　11 台、低压开关柜 MNS　18 台、动力柜 3 台、站用变压器 SCB10-400/10　2 台、交直流一体化电源装置 DC220V,200Ah,UPS 20KVA/1h　1 台</td></tr>
<tr><td>附件</td><td colspan="4">有相关 CCC 认证、CQC 认证、产品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等</td></tr>
<tr><td>供应商意见</td><td colspan="4"></td></tr>
<tr><td>承建商意见</td><td colspan="4"></td></tr>
<tr><td>监理部意见</td><td colspan="4"></td></tr>
<tr><td>建设单位意见</td><td colspan="4">质量良好</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各一式四份，供应商、承建商留存一份，建设方项目部留存两份。每一批次甲供和三方供货材料必须进入进场验收程序，否则建设单位不予认可，需要 24 小时内验收完成。

8、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我公司不属于中小型企业，故此项不适用。

本企业_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_____（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_货物名称；制造商为_____/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_____/_____行业的____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

日期：/年/月/日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9、其他

其他 1

其他

资格审查标书编制顺序

资格审查标书请各投标人按以下顺序编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2、投标人可以是所投箱式变压器的制造商，也可以是其授权代理商。如为授权代理商投标，必须提供一份由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授权的代理商证明材料须提供：（1）《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2）《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资信标书）；

制造商证明材料需提供：《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3、投标担保证明资料：投标人可自主选择投标保函（电子保函/纸质保函）或现金转账方式或保证保险方式递交投标担保，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9.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64131385S

营业执照

（副本） 3-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朝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陆亿零陆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4年08月2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9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自贸区标识加注证明

兹证明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20000764131385S，登记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属于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范围。

由于该企业在登记注册时其登记信息无法判断为自贸区内企业，现根据企业申请，我局在营业执照中增加自贸区标识，具体加注方式为在营业执照住所（经营场所）登记信息一栏末尾增加“**（自贸区武汉片区）**”字样。本次加注不属于住所变更登记事项。

特此证明。

印章

2024年03月15日

与原件核对相符
经办人:王倩 复核人: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武新市监）登记内变字[2021]第2356号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股东名录、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的变更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变更信息：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录	湖北长江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彭明玉;王明城;金海;王全军;李奎山;刘金国;齐海木;杨碧云;唐金星;陈吉军;王胜宝;莫汉桃;戴伟;李恒;张娟;张本仙;	长江智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彭明玉;王明城;金海;王全军;李奎山;刘金国;齐海木;杨碧云;唐金星;陈吉军;戴伟;李恒;莫汉桃;王胜宝;张娟;张本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	王明城	王朝

（印章）

核准日期 2021年01月22日

9.1.1、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年检合格的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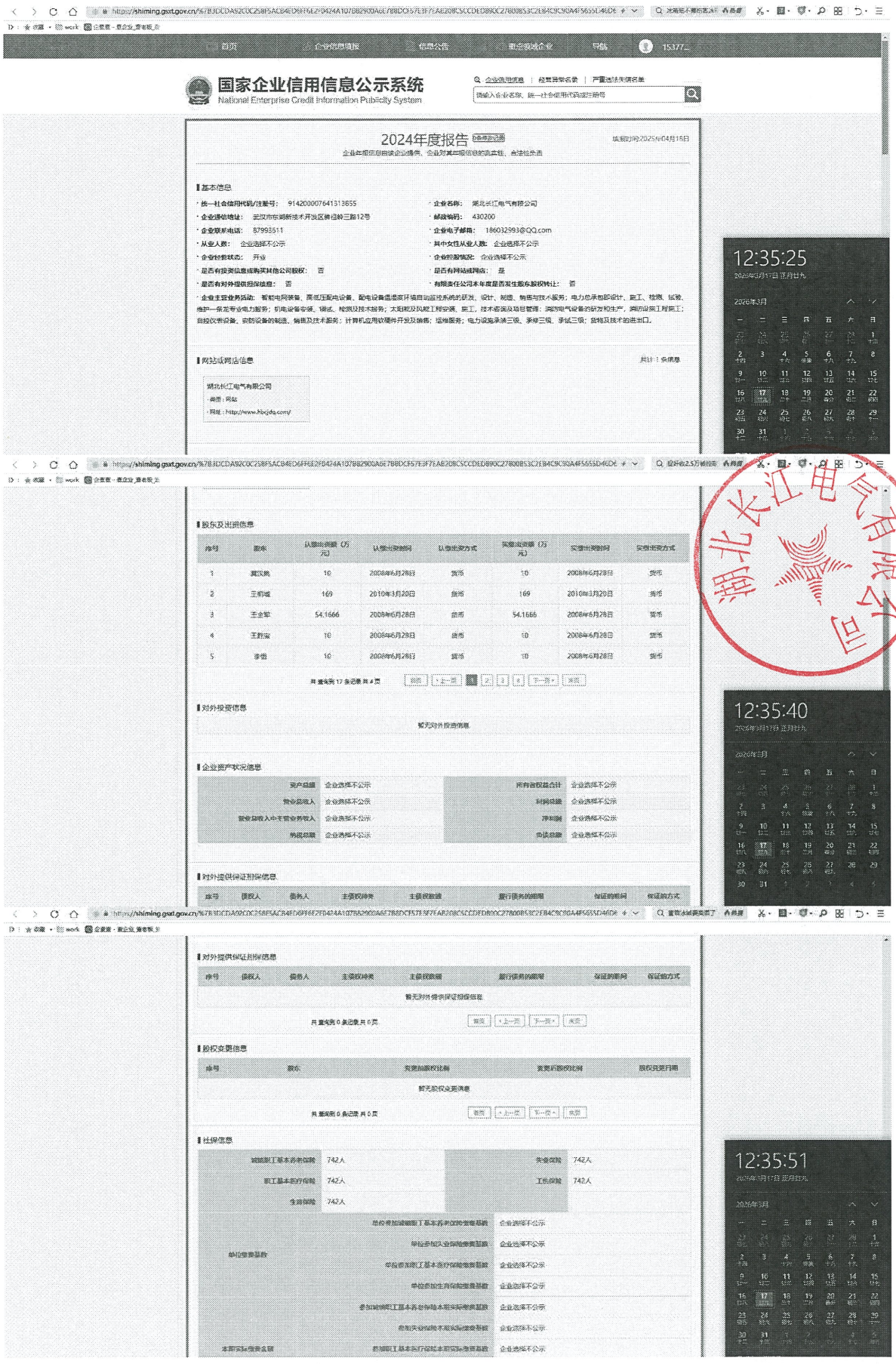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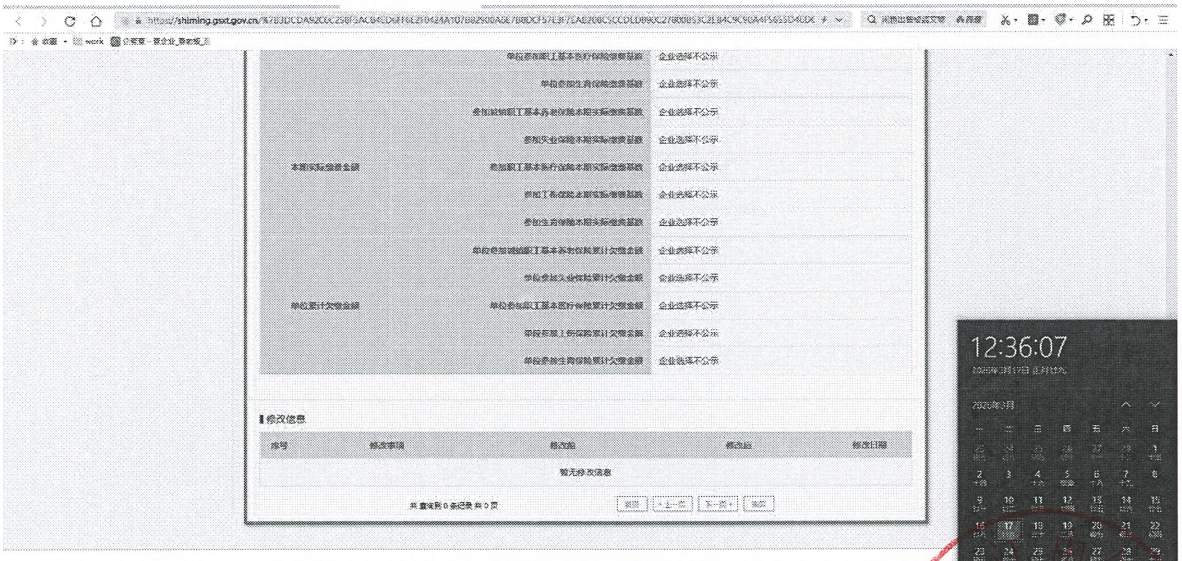

12:36:07

9.2、制造商证明材料（投标人是所投箱式变压器的制造商）

9.2.1、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位于中国光谷，是智能电网和新能源建设引领者。公司聚焦智能电网和智慧能源的规划设计、软件开发、设备智造、工程建设与运维服务等核心业务。公司员工2100余人，下属25个子公司、3个院所(商学院、研究院和创新中心)，拥有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数字化智造中心，产能规模过百亿，主营业务及服务网络遍布全球50多个国家和地区。

(1)制造厂家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430205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4年08月26日

(4)主管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法人代表：王朝

(7)职员人数：2100人

一般工人：191人 技术人员：512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2024年12月31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38916.265783万元 净值：28794.856325万元

(2)流动资金：235566.7717660万元

(3)长期负债：0万元

(4)短期负债：109357.369847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158305.845558万元　　银行贷款：109357.369847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235566.7717660万元 非生产资金：32096.443639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产品： 高压柜：HXGN、KYN28、XGN 低压开关柜：GGD、GCS、GCK、MNS、GCD 动力箱、动力柜：XL； 配电箱、CJPD； 箱变：YB	56.3亿	2100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上海西门子开关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宁路298号

武汉东西湖裕铜线材有限公司、东西湖区高桥经济发展区台中大道特1号

顺特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新悦路23号

美登思电气（上海）有限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沧海路2728号、2828号4幢1层A区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桐梓坡西路468号

主要零部件名称：框架断路器/塑壳断路器/微型断路器、铜排、变压器、电力态势感知装置、电力仪表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1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国内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交货日期	运行状况
近三年投标货物国内业绩				
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	箱式变电站	11套	2024.5	运行良好
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	箱式变电站	4套	2024.8.14	运行良好
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重庆	箱式变电站	7套	2024.6.4	运行良好
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青海	箱式变电站	3套	2024.4.28	运行良好
广东浩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	箱式变电站	8套	2024.12.2	运行良好
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黄石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62套	2023	运行良好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宜昌市沿江大道22号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	2024.11	运行良好
国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交货日期	运行状况

近三年投标货物国外业绩				
孟加拉 AKIJCEMENTFACTOPYLIMITE 工厂、孟加拉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150 套	2023	运行良好
非洲几内亚共和国康塔（KONTA）临时码头、几内亚	环网箱、箱变路灯、箱变	198 套	2023	运行良好

出口销售额：4.1 亿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2 年	48.8 亿元	1 亿元	49.8 亿元
2023 年	52.8 亿元	1.3 亿元	54.1 亿元
2024 年	54.5 亿元	1.8 亿元	56.3 亿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指示灯	江阴长江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按钮	江阴长江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熔断器	浙江茗熔电器保护系统有限公司
转换开关	江阴长江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106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李蒙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营销经理

电话号：13554080372　　传真号：027-81327830

日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2.2、投标人是所投箱式变压器的制造商的证明材料

9.2.2.1、10KV 箱变试验报告

报告编号：03401-23-10020D-S

221821340518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983

型 式 试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型　　号：YB□-12/0.8-2500

委托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检测机构：湖[illegible]电科院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型式试验报告

样品名称：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型号：YB□-12/0.8-2500 数量：1 台+小样 样品状况：良好 样品来源：企业送样 样品生产序号：202309351 收样日期：2023 年 10 月 07 日 完成日期：2023 年 10 月 15 日	申请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申请人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制造商：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生产厂：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生产厂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试验依据标准：GB/T17467-2020 《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试验结论：合 格

本申请单元所覆盖的产品型号规格及相关情况说明：

YB□-12/0.8-2500　Se＝2500kVA　Ue＝12kV/0.8kV　f＝50Hz　IP54

高压连接线：I_k/I_p＝20kA/50kA　2s　接地回路：I_{ke}/I_{pe}＝17.4kA/43.5kA　2s

主检：李建红　签名：　日期：2023 年 10 月 15 日

审核：徐 艳　签名：　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

签发：李　斌　签名：　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

（湖南电科院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备注	

样 品 描 述 及 说 明

1. 产品构成的描述及结构特点（结构概要说明）：

包括产品的主要结构组成，操作方式，安装方式，接线方式等：

主要结构组成：电力变压器、高压和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高压和低压内部连接、辅助设备和回路、外壳等组成。

操作方式：外壳内手动或电动操作。

安装方式：户外式、固定垂直安装于地面。

接线方式：下进线、下出线；进线单元与各出线单元均为固定式连接。

还包括以下内容：

1）、产品型号及名称：YB□-12/0.8-2500　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2）、提供图纸及编号

电气原理图：/

总装配图：　/

3)、主要结构数据：

结构特点：（至少要包括高压室、变压器室、低压室的描述）

3.1 符合 GB/T17467-2020 标准要求，户外使用，本报告中使用的型号符合 JB/T8754-2018《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型号编制办法》的要求，附样品元器件一览表和样品照片。

3.2 结构特点：试品有高压室、变压器室、低压室三个独立的隔室，所有变配电设备分别安装在同一外壳中的各自的隔室内，各隔室之间通过电缆和矩形铜母线进行连接，各隔室均设有操作和维护通道，便于操作和维护。

3.3 试品的高压部分选用固定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XGN-12，变压器部分选用 SCB18-2500/10-NX1 干式电力变压器。低压部分选用 RDW8HU-2500 In=2500A 万能式断路器为低压主断路器，RDM5-630S In=630A 为分支断路器，配以测量、操作系统组成低压开关设备。

电力变压器（元件明细表）：见表 一

高低压开关电器及元件（元件明细表）：见表二和表三

母线与绝缘导线（型号规格、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见表四

绝缘支撑件、母线夹板、母线框及有关连接件(材料名称及牌号、厂)：见表五

壳体(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见表六

外形尺寸（高×宽×深）（mm）：2700×5500×2300（mm×mm×mm）

保护接地措施：在变电站外壳底部用 10×80mm² 的铜排制作为总接地连接系统，站内各系统及门均与此接地系统进行可靠连接以确保接地的连续性。

防腐蚀和凝露：外壳采用复合材料外壳，内部高低压开关设备均采用环氧粉末静电喷涂；在高压室和电缆室分别安装加热器以防凝露。

高压连接线的类型：　■绝缘 □非绝缘（裸露导体）

高压连接线外表面是否接地：■接地　□未接地

低压连接线的类型：　■绝缘 □非绝缘（裸露导体）

低压连接线外表面是否接地：■接地 □未接地

样 品 描 述 及 说 明

样机元器件一览表：

表一、电力变压器（元件明细表）：

名称	型号规格	额定容量	额定电压	相数	数量	制造商（生产厂）
干式电力变压器	SCB18-2500/10-NX1	2500kVA	10/0.8（kV）	3	1 台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结组别	分接范围	空载损耗	负载损耗
			Dyn11	10±2*2.5%	2045W	15315W
风机	/	指标值：/			/	/

表二、高压开关电器及元件（元件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制造商（生产厂）
1	固定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XGN-12	2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3	避雷器	HY5WS-17/50	3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4	高压熔断器	XRNT-12/160	3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	带电显示	DXN-10	2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6	接地开关	GN19-10/630A	1	温州天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表三、低压开关电器及元件（元件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制造商（生产厂）
1	万能式断路器	RDW8HU-2500 In=2500A	1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2	塑料外壳式断路器	RDM5-630S In=630A	4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3	熔断器	HD13BX-600/31　600A	2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	刀开关	RT16-00　63A	1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	切换电容接触器	TGC1-65　Ith:60A	8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6	自愈式低电压并联电容器	BSMJ1.14-100-3	8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	光伏逆变器	SG110CX-P2-CN	1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表四、母线与绝缘导线（规格、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

序号	名称	材料名称及牌号	型号规格	制造商（生产厂）
1	低压主母排	铜排	TMY-10mm×120mm	湖南南铜集团有限公司
2	接地母排	铜排	TMY-10mm×80mm	湖南南铜集团有限公司
3	绝缘导线	/	BVR-16mm^2	湖南西湖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4	高压电缆	/	YJV-8.7/15　3*70mm^2	湖南西湖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表五、绝缘支撑件、母线夹板、母线框及有关连接件（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

序号	名称	材料名称及牌号	型号规格	制造商（生产厂）
1	支撑件	/	ZMJ1-10mm×120mm	海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绝缘件	/	方形绝缘子 85*45	海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表六、外壳（材料名称及牌号、生产厂）

序号	名称	材料名称及牌号	型号规格	制造商（生产厂）
1	壳体	复合材料外壳	（高 mm×宽 mm×深 mm）：2700×5500×2300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样 品 描 述 及 说 明

2. 主要技术参数：

变电站额定电压：	12 / 0.8 (kV)
变压器种类：	干式电力变压器
变压器额定容量：	2500 kVA
额定频率：	50 Hz
变压器额定电压：	10 / 0.8 (kV)
变压器高压侧额定电流：	144.3 A
变压器低压侧额定电流：	1804 A
额定短时耐受电流(I_k)（高压侧）：	20 kA/2s
额定峰值耐受电流(I_p)（高压侧）：	63 kA，持续时间不小于 0.3s
额定短时耐受电流(I_{cw})（低压侧）：	50 kA/1s
额定峰值耐受电流(I_{pk})（低压侧）：	105 kA
接地回路额定短时耐受电流(I_{ke})：	17.4 kA/2s
接地回路额定峰值耐受电流(I_{pe})：	43.5 kA，持续时间不小于 0.3s
工频电压耐受试验(高压侧)：	42 kV(相间、相对地)
工频电压耐受试验(高压开关断口)：	48 kV(断口进出线)
工频电压耐受试验(低压侧)：	1.89kV(相间、相对地)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高压连接线)：	75 kV(相间、相对地)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高压开关断口)：	85 kV(断口进出线)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低压侧)：	9.8kV(相间、相对地)
外壳级别：	10 级
爬电距离(低压主回路)：	≥ 16 mm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	IP54
外壳防护等级（IK 代码）：	IK10
户内式或户外式：	■户外式，□户内式
触电保护类别：	Ⅰ■Ⅱ□Ⅲ□
材料组别：	IIIa
污染等级：	3

EMC 试验的适用性：□适用（装置内装有 □自控装置 □遥测遥控元件 □永磁操作机构）
■不适用

内部电弧等级选择：高压侧：IAC-A □，IAC-B □，IAC-AB □，不考核■
低压侧：A□，B□，C□，I□，不考核■

测量或计算预装式变电站产生的电磁场：考核□；不考核■

3. 型号的解释：

YB□ - 12 / 0.8 - 2500
① ② ③ ④

①：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②：高压侧最高额定电压（kV）
③：低压侧额定电压（kV）
④：变压器额定容量（kVA）

4. 特殊结构说明（如有需要）： 无

5. 产品认证情况： 无

样 机 照 片

6. 产品外形照片(包括外形、内部结构及铭牌)：

样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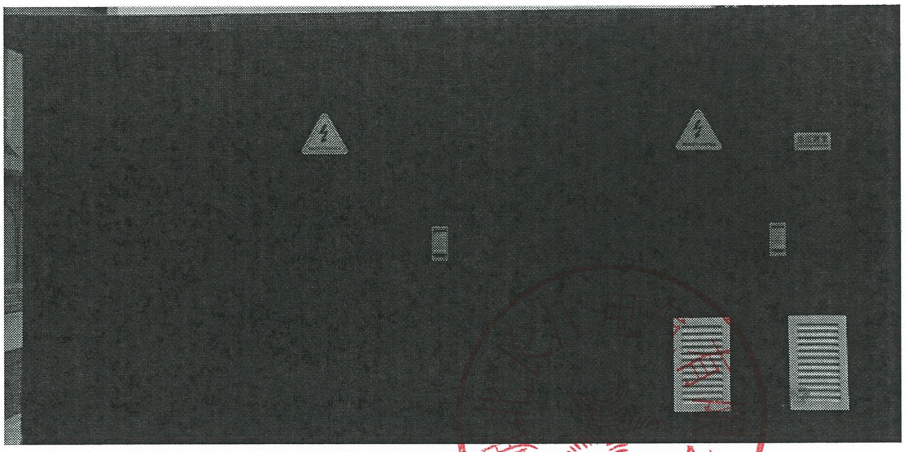

铭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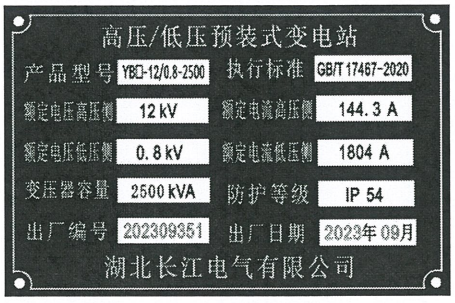

检验项目汇总表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条款	检验结果
1	验证预装式变电站绝缘水平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2	合格
2	检验预装式变电站中主要元件的温升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5	合格
3	检验主回路和接地回路承受额定峰值和额定短时耐受电流能力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6	合格
4	验证防护等级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7	合格
5	验证预装式变电站的外壳耐受机械应力的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101	合格
6	验证辅助和控制回路的附加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10	合格
7	检验能满意操作的功能试验	GB/T17467-2020 中 7.104	合格
8	接线正确性检查（出厂试验）	GB/T17467-2020 中 8.105	合格
9	对于 IAC 级的预装式变电站，内部电弧故障试验（适用时）	GB/T17467-2020 中 7.102	不适用
10	EMC 试验（适用时）	GB/T17467-2020 中 7.9	不适用
11	验证预装式变电站声级的试验（可选的）	GB/T17467-2020 中 附录 G	合格
12	测量或计算预装式变电站产生的电磁场（可选的）	GB/T17467-2020 中 7.103	不适用
	以下空白		

声　明

本报告试验结果仅对受试样品有效；

未经许可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

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提出。

检测机构：　湖南电科院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省湘潭市湘乡市昆仑桥街道新湘西路 199 号
邮政编码：　411400
电　　话：　0731-85414870,0731-85421247（技术部）
传　　真：　0731-85412094
邮　　箱：　hnetc1@163.com

9.3、投标担保证明资料

9.3.1、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GUOREN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956030
www.guorenpcic.com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凭证（保函）

保单号：6260969072222500105

致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512-440306-04-05-948917001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历天（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0.00元（大写肆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加盖公章（含电子章）之日起生效。

附：《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名称（盖章）：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03地块B座2402-2409A

联系电话：956030

出单日期：2026年03月16日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保专用章
(1)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注册号：C0001423141202408211511 3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对于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第三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招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第四条 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或被保险人不得将本保险合同项下的权利转让或设定担保。

保险责任

第五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参与保险单载明的招标投标项目活动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被保险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对被保险人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一）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或者违反招标文件撤销投标文件；

（二）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后，未能或者拒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签署相应的招标项目书面合同；

（三）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后，未能或者拒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银行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

（四）其他经保险人同意，并于保险单/保险凭证/保险保函中载明的，投标人违反招标文件约定致使被保险人遭受经济损失的情形。

责任免除

第六条 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一）被保险人的招标活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规规定；

（二）非因投保人原因，投保人与被保险人订立的招标项目合同或交易基础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的；

（三）投保人或其雇员与被保险人或其雇员采用欺诈、恶意串通、贿赂或变相贿赂等非法手段串通招投标的；

（四）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被保险人变更招标文件；

（五）投保人中标后，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或提供履约保证金/银行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的；

（六）不可归责于投保人的情形。

第七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战争、敌对行动、军事行为、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恐怖活动或恐怖袭击；

（二）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各种污染；

（四）政府征用、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五）洪水、台风、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其它不可抗力原因；

（六）被保险人及其代表的故意、重大过失或犯罪行为。

第八条 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应该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约定，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二）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就招标文件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

（三）按本保险合同中载明的免赔率（额）计算的免赔金额；

（四）被保险人以外的第三人的任何损失；

（五）被保险人因重新招标而付出的成本等间接损失；

（六）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七）招标投标活动完成后的损失、费用和责任。

保险金额和免赔率（额）

第九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以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签订的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为基础，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十条 保险事故免赔率（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十一条 除另有约定外，保险期间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起期之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截止之日终止，以保险单上载明的日期为准，最长不超过一年。

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限届满或提前终止，被保险人应立即将本保险合同原件退还保险人，被保险人未履行此义务，本保险合同仍在保险期限届满或提前终止之日失效。

保险人义务

第十二条 对本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本保险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人按照第二十六条的约定，认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情形复杂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作出核定，但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作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保险人最终确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的差额。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七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若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 除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投保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以下资料：

（一）投保人基础证照、资质证明材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

（四）保险人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在保险有效期内，因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变化导致保险标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或者加重保险人责任的，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当事先书面通知保险人，**保险人有权要求增加保险费或解除合同。**

投保人、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通知义务的，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以联合体投标的，投保人应当将联合体成员名单以书面形式提交保险人。**当被保险人接受联合体投标并进行资格预审后，投保人不得对联合体成员进行增减或更换。否则，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条 投保人有义务配合保险人实施核查。

第二十一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保险责任起始日前一次性交清全部保险费，**投保人未按约定交纳保险费，则本保险合同不生效。**

第二十二条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应及时检查并协助保险人了解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执行情况，如发现投保人存在违约风险，或有任何其他可能导致本保险合同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被保险人应采取措施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三条 被保险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及保险合同的约定履行其对保险标的应尽责任的，保险人有权要求增加保险费或者解除合同。

第二十四条 投保人发生违约，被保险人应及时做好记录，并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五条 当发生保险事故时：

（一）被保险人应该尽力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否则，对因此扩大的损失，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二）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及时通知保险人，并书面说明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损失情况和处理情况，**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对涉及违法、犯罪的，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三）允许并协助保险人进行事故调查。

第二十六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向保险人申请赔偿时，应提供下列证明和材料：

（一）索赔申请书；

（二）保险单正本；

（三）招标文件；

（四）投保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投保人的违约证明；

（六）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司法机关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定损失的方式）；

（七）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被保险人未履行欠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处理

第二十七条 保险人的赔偿以下列方式之一确定的被保险人损失为基础：

（一）投保人、被保险人之间协商并经保险人确认；

（二）仲裁机构裁决；

（三）人民法院判决；

（四）保险人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八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在保单载明的赔偿限额内，**对被保险人的实际损失扣除免赔额后予以赔偿。**

第二十九条 被保险人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按以下方式计算赔偿金额：

赔偿金额=保险损失金额×(1-免赔率)，或赔偿金额=保险损失金额-免赔额。

其中保险损失金额等于实际损失扣除被保险人向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索赔所得价款。

第三十条 若投保人对同一保险标的、同一保险利益、同一保险事故分别与两个以上保险人订立保险合同，且保险金额总和超过保险价值的保险，则视为重复保险。重复保险的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额的总和不得超过保险价值。

存在重复保险情形的，发生保险事故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各保险人按照其保险金额与保险金额总和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应由其他保险人承担的赔偿金，本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多支付的赔偿金，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三十一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被保险人取得保险赔偿金的同时，**应将其对投保人的权益以及根据相关招标文件拥有的权益转让给保险人。**

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请求赔偿的权利，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所知道的有关情况，积极协助保险人向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处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应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第三十二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权利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赔偿金。

第三十三条 未发生保险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被保险人或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共同故意制造保险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不承担赔偿责任，不退还保险费。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或夸大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前三款规定行为之一，致使保险人支付保险金或者支出费用的，应当退回或者赔偿。

第三十四条 保险人受理报案、向被保险人提供建议等行为，均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

承保专用章

任的承诺。

争议处理

第三十五条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当事人从下列两种方式种选择一种，并在保单中约定：

（一）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六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本保险合同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其他事项

第三十七条 本保险责任开始后，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不能解除本保险合同。申请合同解除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一）合同解除申请书；

（二）保险单正本；

（三）被保险人出具的解除保险合同无异议书面证明。

第三十八条 投标保证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解除保险合同并退还保险费，**但投保人应向保险人退还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与保险单相关资料的原件并按照保险费的5%向保险人支付退保手续费。**

投标保证的保险责任开始后，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需征得被保险人书面同意，保险人不予退还保险费。**

释义

第三十九条 本保险合同涉及下列术语时，适用下列释义：

1.招标项目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等。

1.1 合同协议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被保险人）和承包人（投保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书面文件。

1.2 中标通知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书面文件。

1.3 投标函：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称为“投标函”的文件。

1.4 投标函附录：是指构成合同的附在投标函后的称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

2.日期和期限：除特别指明外，均指日历天。**保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签署保单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24:00时。**

3. 间接损失：是指投保人造成被保险人损失，致使被保险人在一定范围内的未来财产利益的损失。

4.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9.3.2、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GUOREN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956030
www.guorenpcic.com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签单日期：2026年03月16日　　保险单号：626096907222250010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投标保证保险”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单有关的附加条款、特约条款、批单以及投保单是本保险单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披露：请您了解我司最近季度的偿付能力信息，截止2025年第四季度，我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48.55%，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24.28%，该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了监管要求，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2025年第三季度）为B级。

投保人	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641313855
	联系人	李蒙	联系方式	13554080372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被保险人	名称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11377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道1011号	邮编	-
投标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2512-440306-04-05-948917001001		
	项目名称及标段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保险金额	（大写）：肆万元整　　（小写）：CNY 40000.00			
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贰佰元整（小写）：CNY 200.00			
绝对免赔率	-			
保险期间	2026年03月19日 00:00:00-2027年03月18日 23:59:59			
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未达成协议的，采取下列之一方式解决：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被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特别约定：

1、本保险合同的生效以保险人核保后签发书面保险单为标志；
2、本保险合同一律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或其他形式的非书面约定，对本保险合同的当事人均无法律约束力；
3、除另有书面约定外，投保人未在本保险合同约定的缴费日期前一次性足额缴纳全部保险费或约定的首期保险费的，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
4、如发生保险事故，保险人赔偿后，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被保险人有义务提供必要的协助支持。

签单机构：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03地块B座2402-2409A
官方网站：http://www.guorenpcic.com 出险报案电话：956030
签单日期：2026年03月16日
扫码关注"国任保险"官方微信公众号，在线查询保单、理赔报案、查询理赔进度

9.3.3、保费转账凭证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补打）

电子回单号码：0910-4335-2329-1100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7日　　第1次补打

付款人	户　名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　名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3202112819100039021		账　号	9902001844923779
	开户银行	工行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金　额		￥2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佰元整
摘　要		服务费	业务（产品）种类		跨行发报
用　途		服务费			
交易流水号		12082729	时间戳		2026-03-16-15.45.07.131035
中国工商银行 电子回单专用章		备注：项目名称：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附言:项目名称：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指令编号:HQP92604 2956006 提交人:1910003902100001.c.3202 最终授权人:1910003902 100002.c.3202 验证码：0eBV/+F3vclyLArUxP4e47ZEjhI=			
记账网点	00008	记账柜员	00012	记账日期	2026年03月16日

重要提示：

1.如果您是收款方,请到工行网站www.icbc.com.cn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并请勿重复记账。3.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9.3.4、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3202112819100039021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朝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210010089405

2021 年 10 月 27 日

9.3.4.1、附：开户许可证说明

附：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取消开户许可证通知及信息网址



查询网址：

https://fgw.hubei.gov.cn/fbjd/xxgkml/jgzn/nsjg/fgc/gzdt/201912/t20191204_1678002.shtml

9.4、履约情况

9.4.1、安徽省引江济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江水北送建管处颁发的表扬信

表扬信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引江济淮工程龙德站4台机组于2022年9月26日试机成功，阚疃南站、西淝河北35kV供电线路和变电所于9月27日送电一次成功，8台机组于9月28日试机成功。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公司领导高度重视，技术团队齐心协力、尽职尽责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为实现“9·30”试通水目标，贵公司安排了专业技术人员常驻施工一线，全程跟踪指导、积极协调各方工作、解决工程技术难题。在设备安装调试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条件复杂、工期极度紧张、施工难度大等诸多困难，整个技术团队卯足干劲、全力以赴、发挥攻坚不畏难的精神，最终以零事故、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的完成了节点任务，优质的履约能力彰显了优秀民企的实力和担当。

在此，特向贵公司表示由衷的感谢，望贵公司再接再厉，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引江济淮工程建设，祝愿长江电气公司事业发展蒸蒸日上！

安徽省引江济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江水北送建管处

2022年9月28日

9.4.2、哈汽重燃及核电装备生产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表扬信

表扬信

致：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哈汽重燃及核电装备生产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工程机电安装工程，自2025年2月25日开工以来，贵司成立专班，精心组织、科学安排，不畏施工条件复杂、技术难度大、工期紧张等多种挑战，克服重重困难，实现了“零事故、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的建设目标。目前，该项目已顺利竣工投产。

贵司在此工程设备供应、工程施工及系统调试等关键环节中所展现出的丰富项目管理经验、高效周到的服务保障能力，以及施工团队的扎实技术功底、严谨务实的工作作风，充分彰显了贵司作为湖北百强企业的综合实力以及电气工程领域的引领地位，赢得了业主方、管理方、监理方及各相关合作方的一致好评！

为此，对贵司在本项目中全面保质保量保时完成任务所作出的重大贡献，我司深表衷心感谢！同时，期待贵司继续秉持优良作风和大国工匠精神，双赢合作、共创未来！

中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9日

9.4.3、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的表扬信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表扬信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配电房于2025年9月19日送电成功。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公司领导高度重视，技术团队齐心协力、尽职尽责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为实现“9·30”验收目标，贵公司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常驻施工一线，全程跟踪指导、积极协调各方、解决工程技术难题。在设备安装调试关键时期，技术团队卯足干劲、全力以赴、发挥攻坚不畏难的精神，克服施工条件复杂、工期极度紧张、施工难度大等诸多困难，最终零事故、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了节点任务，彰显了优秀民企的实力和担当。

在此，特向贵公司表示由衷的感谢，望贵公司再接再厉，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一如既往大力支持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建设。

特此致函。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



9.5、企业综合实力

9.5.1、公司简介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气）位于中国光谷，是智能电网和新能源建设引领者。公司聚焦智能电网和智慧能源的规划设计、软件开发、设备智造、工程建设与运维服务等核心业务。公司员工2100余人，下属25个子公司、3个院所(商学院、研究院和创新中心)，拥有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数字化智造中心，产能规模过百亿，主营业务及服务网络遍布全球50多个国家和地区。

长江电气深耕电力行业二十载，始终专注于智能电网和新能源技术开发，现已成为国内的智能电网和新能源领航者。公司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建筑业专业承包资质、电力行业工程设计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等多项行业核心资质，并拥有50余项专利技术和80余项产品资质，技术实力雄厚。凭借卓越的创新能力与优质服务，公司累计荣获130余项荣誉，其中包括10余项国家级荣誉和40余项省级荣誉，如国家绿色示范工厂、AAAA级中国质量信用企业、科技进步一等奖、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湖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等，彰显了企业在技术创新、质量管理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标杆地位。

多年来，长江电气坚持把创新作为发展的动力之源，独创中国民企高质量发展的“RGB”模式。R即红色，以红色党建定向领航；G即绿色，以绿色产业降碳增效；B即蓝色，以蓝色众创汇才兴业。

红色党建，定向领航，是长江电气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密码。

公司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坚守“党建引领，实业兴邦”初心使命，坚持“明方向、聚能量、谋发展”党建方针，创立“红色电流，数智能量”党建工作法；致力于打造“万人创业、万家幸福”众创平台，形成了“成人达己、敢于奋斗、敢于胜利”的新时代长电精神。在党的旗帜下，长电打造出中国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RGB模式，即红色党建、绿色产业、蓝色众创，用全品系、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赢得国内外客户一致赞誉，吸引了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经济日报、湖北日报等央地媒体长期聚焦报道。

绿色产业，降碳增效，是长江电气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

长江电气坚定聚焦“双碳”目标，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走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大道。以长电研究院为支点，联合国内外尖端科研机构，建立起了高水平的协同创新平台，将数字技术和能源技术深度融合，为能源低碳转型铺设了一条“数字化

发展之路”。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基础设施、能源、医疗、教育、工业、金融、商业等领域，如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国家电网、三峡水利工程、中央电视台、武汉地铁、国电投江西共青城光伏、迪拜光伏、巴拿马机场、几内亚港口等国内外重点工程，用长电智慧，造福社会。

长江电气研发、生产实力雄厚。公司拥有大型数字化智造工厂、行业领先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善的生产过程管控机制，引进了德国“通快”智能化加工设备，建设起了华中地区首条全自动电气设备生产线、首个数字化加工中心，产能规模过百亿；公司自主研发了 C-smart 第三代人工智能柜等系列自主可控、安全可靠、智能高效的“国之重器”，获科技进步一等奖、湖北名牌产品、武汉精品，填补国内技术空白，服务国家“双碳”战略、新能源建设、零碳园区建设、国产替代及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

蓝色众创，汇才兴业，是长江电气高质量发展的共富路径。

长江电气创新性地提出“人人是人才，赛马不相马”的人才发展理念。在此理念引领下，成功探索出群体创业家这一先进模式，“万人创业”的群体创业家先进模式是经过实践证明，具有科学先进性和可成功复制性。群体创业家通过承包经营、独立分公司、签单拿佣金、项目股东四种创业模式，既能享受企业一条龙的创业服务，又拥有相对独立的决策权、用人权、分配权。在带动产业发展方面，企业连续两年承办“中国光谷”智慧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2024 年带动产业链整体产值突破 300 亿元，为国家发展贡献更多税收。在践行社会责任方面，独创“1+N”公益模式，1 即“安全用电，平安同行”，N 即同步开展抗疫救灾、绿色环保、捐资助学、助残护残等活动。企业在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实践共富路径，为国家稳就业、保增长、促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未来，长江电气将坚定不移地走党建引领、实业兴邦的强企报国发展大道，走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大道，走同创共享、共同富裕的多赢发展大道，走科学管理、合规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大道，肩负民族复兴的使命，创建世界产业链链主企业，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伟大征程中，为绿色低碳美丽中国作出更大贡献！

9.5.2、企业资质

9.5.2.1、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法定代表人：王朝

注册资本：606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242072226　　有效期至：2029年06月2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本使用件仅用于：政府招投标

使用期限：2025-11-04至2029-06-21

请使用湖北住建综合服务平台
微信小程序扫一扫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11月4日

9.5.2.2、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二级证书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5-4-00028-2006

单位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王朝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二级
承修类二级
承试类二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有效期限自　2024年04月28日　始

至　2030年04月27日　止

许可机关

2024年03月27日

国家能源局印制

9.5.2.3、建筑业企业施工劳务备案证书



建筑业企业施工劳务备案证书

企　业　名　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5　　法定代表人：王朝

净　　资　　产：60600万人民币　　经　济　性　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　书　编　号：BA442044059　　有　效　期　至：2029年05月20日

备　　注：无

本使用件仅用于：政府招投标

使用期限：2024-05-21至2029-05-20

请使用微信小程序
“鄂建通”扫描二维码

发证机关：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2024年5月21日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9.5.2.4、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乙级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证书编号：A242032370

法定代表人：王朝　　注册资金：60600万人民币

单位负责人：周鹏　　职务：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林丽华　　职称或执业资格：高级工程师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08日

资质等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
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专业乙级
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乙级

本使用件仅用于：政府招投标

使用期限：2025-06-19至2026-06-08

发证机关：

2025 年 6 月 19 日

请使用湖北住建综合服务平台
微信小程序扫一扫

9.5.2.5、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鄂）JZ安许证字[2018]024563

企业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朝

单位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3月01日 至 2027年03月01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 年 05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9.5.2.6、附：ISO三体系认证证书

（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5QJ300332R601

兹证明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 GB/T 50430-2017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资质范围内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消防泵控制设备、防排烟风机）的设计、生产；40.5kV及以下交流高压成套开关设备、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动力箱、配电箱（板）的设计、生产；资质范围内的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

运营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首次发证日期：2005年12月30日　　本周期发证日期：2025年12月30日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认证依据：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 GB/T 50430-2017《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声明：

获证组织应定期接受监督审核，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CQC将签发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本证书必须与该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官方网站www.cqc.com.cn上查询。

地区代码：4200

CNAS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1-M

Signed by: Xie ZhaoXu

MEMBER OF IQNET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10108102948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5E304706R601

兹证明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06G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消防泵控制设备、防排烟风机）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40.5kV 及以下交流高压成套开关设备、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动力箱、配电箱（板）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资质范围内的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及相关管理活动

运营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首次发证日期：2009年07月21日　　本周期发证日期：2025年12月30日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认证依据：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声明：

获证组织应定期接受监督审核，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 CQC 将签发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本证书必须与该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www.cqc.com.cn 上查询。

地区代码：4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3）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C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5S303929R501

兹证明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20000611315855L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消防泵控制设备、防排烟风机）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40.5kV 及以下交流高压成套开关设备、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动力箱、配电箱（柜）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资质范围内的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及相关管理活动

运营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首次发证日期：2011年08月02日　　本周期发证日期：2025年12月30日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认证依据：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声明：

获证组织应定期接受监督审核，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 CQC 将签发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本证书必须与该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www.cqc.com.cn 上查询。

地区代码：4200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1-M　Signed by: Xie ZhaoXu　MEMBER OF IQNET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9.6、相关承诺

9.6.1、对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对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权将投标文件的部分或全部内容向外公示，若公示期间收到有关弄虚作假投诉的，招标人将提请建设、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查处。一旦查实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作出处理。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2、投标人在遵循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的前提下，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若出现否决性条款的情形其投标将会被否决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在遵循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的前提下，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若出现否决性条款的情形其投标将会被否决。

1、投标范围：提供深圳机场充电桩 2 套专用箱变的供货服务，具体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设计、货物供货、配合安装调试及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内容。满足货物技术需求，技术规格、主要技术性能等技术说明详见合同附件。

2、投标有效期: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供货期：55 日历天

4、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本项目我公司不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

5、投标担保：保证保险（电子/纸质），保费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

6、履约担保：

金额：中标价的 10%；担保形式：银行保函

7、投标文件的编制

我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及澄清文件），并严格履行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要求。如果投标人不能履行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或者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我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一致，但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

我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料，投标文件均使用中文文本；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资料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除商务标以外，在其他标书内不得包含任何有关投标价格信息的（适用于二阶段开标的）。否则，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8、我公司不存在业绩造假、资质伪造、围标串标或者其他违法嫌疑的情形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3、投标人应当遵守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规定，违反规定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遵守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规定，违反规定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4、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公司完全响应并满足投标人要求的全部内容，即：

1、我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2. 投标人须为所投箱式变压器的制造商或其授权代理商，同一制造商只允许一家投标人投标。具体要求如下：（1）投标人如为代理商则须提供所投本项目货物制造商签署的针对本项目投标的唯一授权书；（2）同一制造商货物仅接受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如出现 2 家或以上投标人提供同一制造商授权书的，招标人将不接受该制造商的全部授权；（3）若同一制造商同时与具有唯一专项授权的代理商同时参加投标，则该制造商所有代理商投标按废标处理，只认可制造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3. 本项目我公司不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

4、本项目我公司不存在有利害关系单位同时进行投标。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5、我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即不存在：

13.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13.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13.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13.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13.5 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本次招标下述 13.6 至 13.9 条款生效：

13.6 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13.7 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13.8 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13.9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6、我投标人不存在评标阶段有关无效标的情形的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不存在评标阶段有关无效标的情形，即不存在：

1.《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漏填或内容填写错误的；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可变动价格的，或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或投标报价中提供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3.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4.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或出现下列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投标嫌疑情形之一的：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4.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负责人与主要技术人员出现同一人的；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4.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的；

4.8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4.9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商务标书上电子签名的造价工程师与其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商务标书上电子签名的造价工程师为同一人的；

4.10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7、我投标人不存在评标阶段有关废标的情形的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不存在评标阶段有关无效标的情形，即不存在：

1.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任何一项实质性要求的；

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投标价格进行调整，投标人不接受调整方式、调整后价格，或调整后价格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

4.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

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8、我投标人不存在评标阶段有关废标的情形的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投标人不存在评标阶段有关无效标的情形，即不存在：

1.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任何一项实质性要求的；

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投标价格进行调整，投标人不接受调整方式、调整后价格，或调整后价格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

4.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

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9、我投标人未被列入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失信供应商名单的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我投标人未被列入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失信供应商名单。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0、本项目我公司不存在挂靠、转包，违法分包的情形的承诺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本项目我公司不存在挂靠、转包，违法分包的情形。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1、投标费用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我投标人承担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2、投标报价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

13.1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费用的金额总和。包括货物的价格，以及为提供货物而产生的运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后续服务等等的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合同执行期内是固定不变。

13.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本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书”章节中第一节“货物需求及数量一览表”（以下简称：“货物需求及数量一览表”）和通用合同、专用合同上所列的各项内容的全部。

13.3 我投标人按“货物需求及数量一览表”中列出的货物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个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1 投标报价中未填单价或合价的部分，将被视为该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招标人将不另行支付。

13.3.2 投标人若是提供了可变动价格或包含价格调整要求投标，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13.3.3 投标人若是提供了两个（含两个）以上报价，且未明确哪个是有效报价，其投标将会被拒绝（除允许提供备选方案的）。

13.4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免费赠送的货物或服务。如有，将按缺漏项处理。

13.5 投标报价的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6 最低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3、本项目我公司不偏离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本项目我公司完全满足并响应招标文件及甲方全部要求，不偏离。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4、未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红色警示的企业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未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红色警示。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5、我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

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投标人资质证书或安全生产许可证被暂扣或吊销，但仍参与投标的。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6、投标文件不存在重大偏差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公司不存在重大偏差。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19 日

9.6.17、不存在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的全部情形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不存在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的全部情形。

（一）开标阶段不予受理的情形：（由招标人或其委派人员负责判定）

1. 逾期提交投标文件的；

2.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

3. 投标文件中各电子投标文件未加签有效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以及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的；

4.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高于公布最高投标限价报价上限或者不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投标报价有关要求的；

5. 投标文件承诺的供货期超过招标文件中供货期要求的；

6.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标书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开标后交易平台无法读取导入的；

7. 组成联合体投标时，未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的；

8.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在资格审查阶段，当部分相关单位自愿退出后仍有两家或两家以上要求继续进入后续招投标环节的；

10.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或投标保函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的；

12.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投标报名或者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13. 投标人或相关人员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3.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13.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13.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13.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13.5 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本次招标下述 13.6 至 13.9 条款生效：

13.6 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13.7 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13.8 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13.9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二）评标阶段有关无效标的情形：（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判定）

1.《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漏填或内容填写错误的；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可变动价格的，或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或投标报价中提供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3.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4.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或出现下列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投标嫌疑情形之一的：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4.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负责人与主要技术人员出现同一人的；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4.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的；

4.8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4.9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商务标书上电子签名的造价工程师与其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商务标书上电子签名的造价工程师为同一人的；

4.10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三）评标阶段有关废标的情形：（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判定）

1.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任何一项实质性要求的；

2.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投标价格进行调整，投标人不接受调整方式、调整后价格，或调整后价格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

4.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

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6.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为不合格的其他情形。（招标人对上述内容有修改或补充的，以下述条款为准）

（四）招标人补充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未按照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文件及证明文件、或资格审查文件中扫描件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非因网上招标系统原因而无法打开审查的，或证件已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网上开标时，若投标人对标书进行加密却未在招标代表下达网上解密指令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的

☑被列入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失信供应商名单

☑投标人须信誉良好，不得存在因任何原因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证明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截图，“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显示为0条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若结果截图显示“查询不到该企业”，视同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若未提供截图，则默认以查询结果为准）

☑不允许挂靠、转包，不得违法分包

（五）招标人补充的无效标情形：

☑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上述各类否决性条款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在招标任何阶段否决其投标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含税）超过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上限价的，或投标人的投标单价报价（含税）超过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将作废标处理

（六）招标人补充的废标情形：/。

投标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3月19日

9.7、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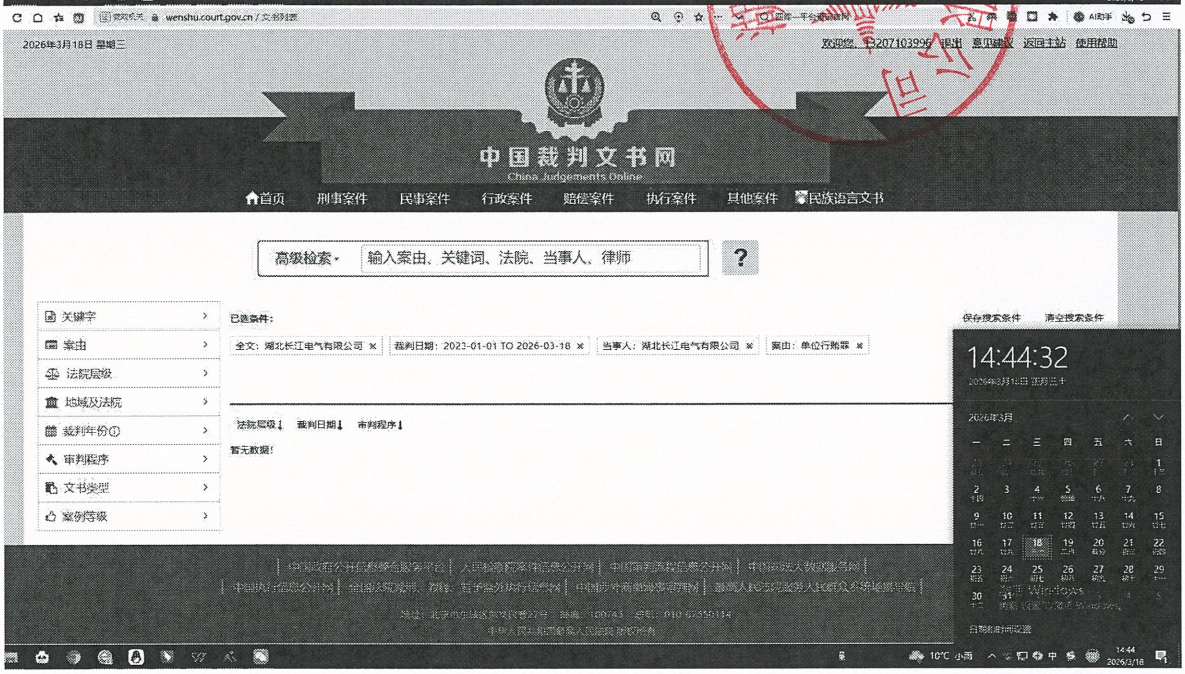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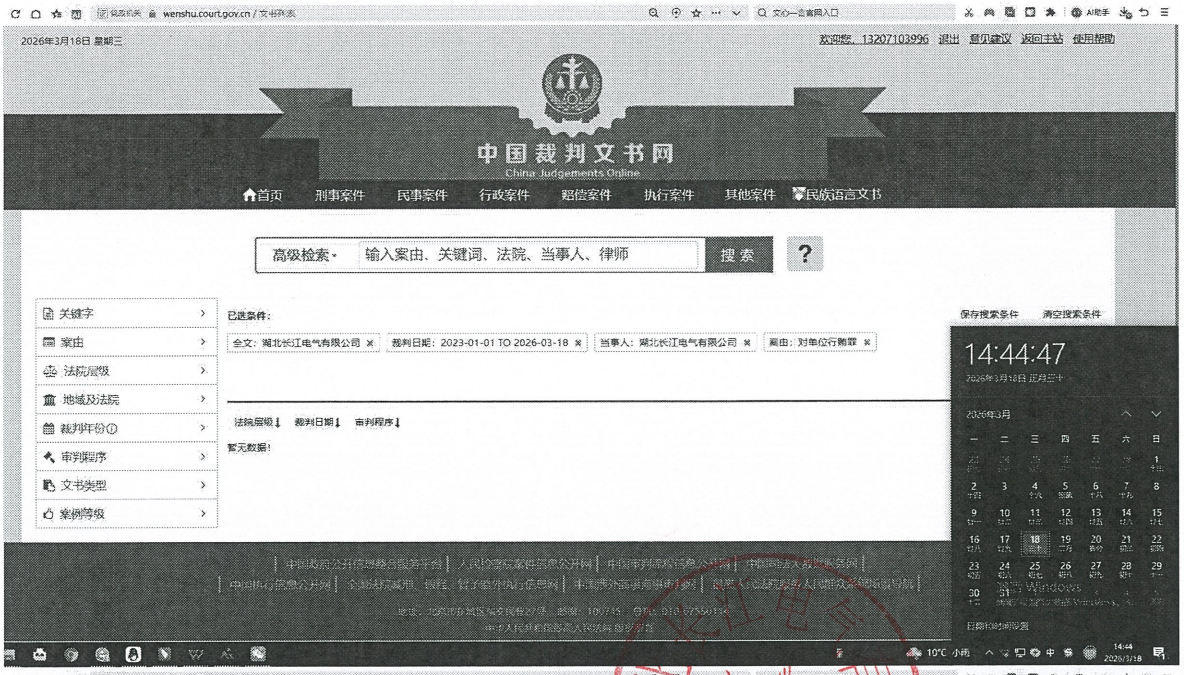
wenshu.court.gov.cn / 文书列表
2026年3月18日 星期三
欢迎您，13207103996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03-18
当事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案由：对单位行贿罪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暂无数据!
14:44:47
2026年3月18日 正月三十
2026年3月
日期和时间设置
10°C 小雨
14:44
2026/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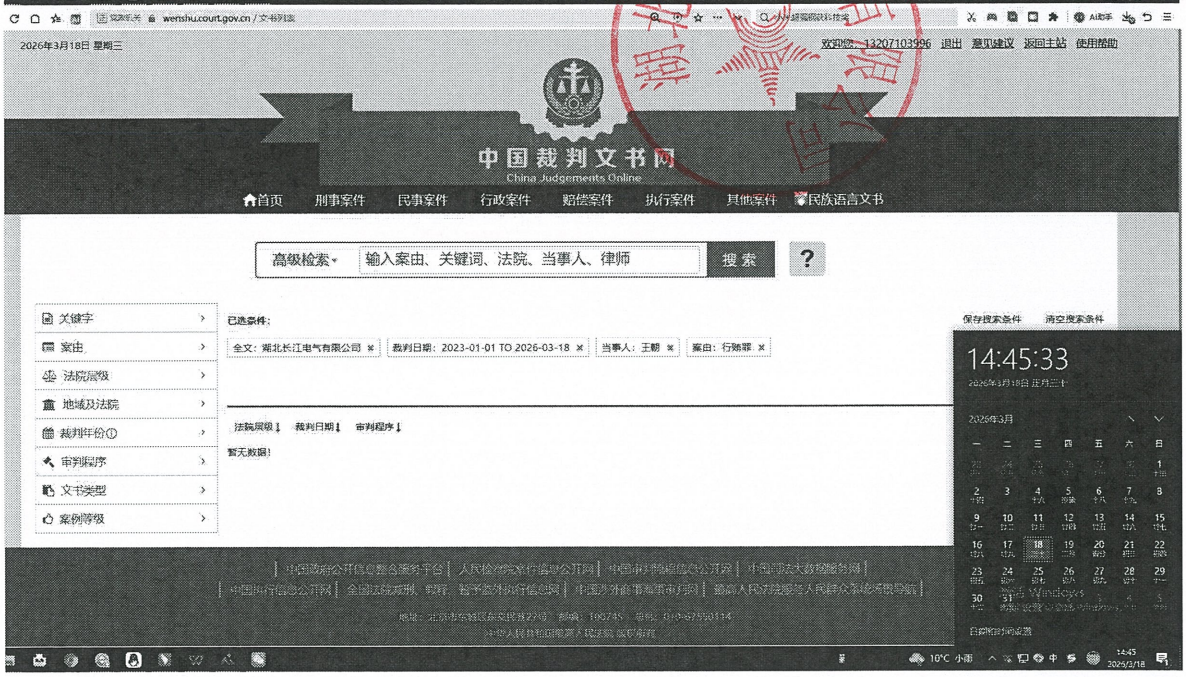
wenshu.court.gov.cn / 文书列表
2026年3月18日 星期三
欢迎您，13207103996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03-18
当事人：王朝
案由：行贿罪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暂无数据!
14:45:33
2026年3月18日 正月三十
2026年3月
日期和时间设置
10°C 小雨
14:45
2026/3/18


wenshu.court.gov.cn / 文书列表
2026年3月18日 星期三
欢迎您，13207103996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03-18
案由：对单位行贿罪
当事人：王鹤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暂无数据！
14:45:18
2026年3月


wenshu.court.gov.cn / 文书列表
2026年3月18日 星期三
欢迎您，13207103996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03-18
案由：行贿罪
当事人：杨浩广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暂无数据！
14:45:51
2026年3月


wenshu.court.gov.cn / 文书列表
2026年3月18日 星期三
欢迎您，13207103996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03-18
当事人：杨培广
案由：对单位行贿罪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暂无数据!
14:46:19
2026年3月
10°C 小雨
14:46
2026/3/18

二、附表 4：投标人类似业绩

近五年（以招标公告发布的时间倒推计算），提供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5 项）。

注：

1、投标人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应当包括合同名称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签约时间、合同总金额、箱式变压器数量、箱式变压器品牌等关键页。如合同中未能完整体现前述内容的，投标人应另附合同买方或项目建设单位盖章的证明文件。

2、同类项目业绩指的是与所投品牌相同的箱式变压器业绩。

3、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供货内容	合同价格（万元）
1	武汉天河机场第三跑道工程设备采购	2023.12.29	箱式变电站：11 套，高低压柜	1510
2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WTDJD-1 标段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设备（物资）采购	2024.7.25	箱式变电站：4 套，高低压柜	303.0494
3	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项目	2024.5.5	箱式变电站：7 套，高低压柜，电力监控	913.565
4	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2024.2.2	箱式变电站：3 套，高低压柜，电力监控	529.7368
5	肇庆现代筑美家居分布式光伏项目(二期)箱式升压变采购合同	2024.10.28	欧式箱变：8 套	290
6	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 7260KVA 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	2022.6.13	电缆，高压柜，直流屏	630
7	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	2024.3.22	增容工程	1512.301885
8	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	2022.3	智能化工程	848.3
9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2023.5.23	配电工程	757.396297
10	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2024.7.15	高低压配电工程	420
11	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	2021.12.30	外电工程	3895.47

	治理二期工程项目1标段外电工程			
12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1标段项目高低压工程	2021.4.22	高低压工程	785.399709
13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	签订时间：2020.9.27	35kV高压开关柜 10kV高压开关柜 0.4kV低压开关柜及动力柜(箱) 变压器；直流电源装置	2273.6175
合计（万元）				14668.83659

（一）武汉天河机场第三跑道工程设备采购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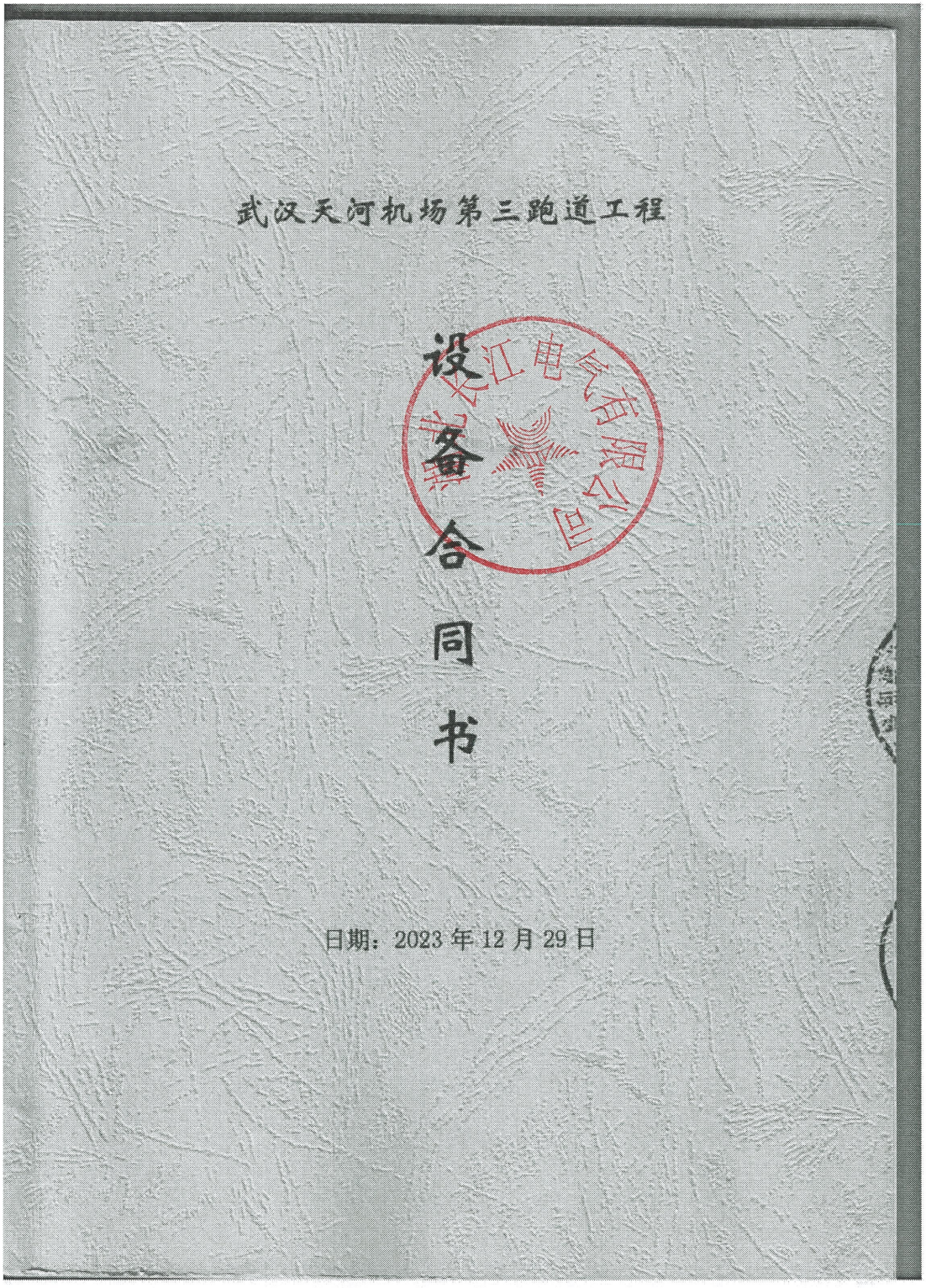

买 卖 合 同

甲方：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买方）　　合同编号：J-CD(DG)-THJC-03 采 23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卖方）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签订地点：北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下列标的物的买卖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标的物及价款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高低压配电设备		台	1	15100000	15100000	详见后附产品清单
合计人民币金额（小写）：151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3362831.85 元，税额：1737168.15 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万元整							
备注：开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标的物（包括技术规格等）须符合截至本合同签署之日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项目所在地的省级标准，满足 武汉天河机场第三跑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及检测标准。（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相关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内容附后）

2. 标的物应为相应品牌原装全新正品。

第三条 乙方对标的物承担的质量责任和保修期限：

1. 乙方提供 2 年的免费质量保证（“质保期”），质保期自民航行业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乙方对以下配件、易损件、耗材等进行免费更换：

3. 如标的物因质量问题而影响到项目工程施工，或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获甲方通知之日起 3 日内进行无偿更换，逾期按每日 1000 元罚款，罚款从尾款中扣除。

4. 关于质量问题双方的其他约定：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提供与回收：

1. 包装方式为原包装，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规定或行业通用的包装标准，外包装应显示国家规定的必备信息，且适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由乙方承担。

2. 包装物、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按照国家/行业/厂方出厂标准提供，包括详细装箱单一份。

3. 包装物以及附带构件乙方不回收。

第五条乙方随货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行业许可证、检验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具有权威性机构的有关认证及质量保证标准等报验资料；前述报验资料一式六份，需加盖公章。

第六条标的物交付方式、时间及地点。

1. 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乙方送货。乙方应于甲方指定时间前运至 武汉天河国际机场甲方 指定地点落地（落地产生的人工、机械费用由乙方承担），运费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收货人联系方式：王美桂 18651523576。

乙方发货人联系方式：王迎春 15872371668。

第七条 验收标准、方法及地点：

1. 初步验收标准：包装完好，随机备品、配件工具（如有）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商标无误，报验资料齐全。初步验收内容不包括标的物的性能等内在质量指标。

2. 初步验收时，甲方如有异议须在标的物交付之日起 7 日内通知乙方代表，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日内完成更换，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按照上述约定程序完成对更换后货物的初步验收。

3. 最终验收标准：安装、调试完毕且经项目业主代表或者项目业主所委托的现场监理代表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

4. 验收地点： 甲方指定工地现场 。

第八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与测试：乙方负责指导安装、调试及培训。

第九条 结算方式、时间：在甲方收到相应比例工程进度款的前提下。

1. 甲方应在合同生效且收到乙方提交的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0%的正式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

2. 标的物安装完成后，甲方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3. 标的物调试完成后，甲方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4. 民航行业验收合格后，甲方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5. 两年质保期过后，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乙方同时开具等额发票。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货款。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按合同

总价款千分之五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

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货物，逾期供货的，每日应按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标准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向甲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更换合同清单内产品型号，或以同型号但不同规格/配置的产品替代合同清单内产品的，属严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由乙方赔偿所更换产品价值总额3倍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可能发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等损失。

4. 乙方应保证货物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如果有人提出法律诉讼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使用货物侵犯了其知识产权，乙方同意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法院或行政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货物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酌情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1） 使甲方重新获得使用上述货物的权利。

（2） 更换或改造上述货物，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货物。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签订后，需要得到甲方通知乙方才能备料及排产。

2. 如果建设单位更换了本合同所涉及的材料设备品牌，则本合同自动作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由此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第十六条 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单方转移该合同债权。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住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69482752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3785079857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绿港国际中心支行 账号：2000 0000 0465 0001 1498 622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汇海南路1号院10号楼2层208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7-87993611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764131385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号：3202112819100089021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不能工作时，其他有源虑波器应能继续正常工作而不需要人工干预；电流互感器可安装于电源侧，也可安装载侧；多套有源滤波器并联时，加在主回路中第的电流互感器应能共用一套；

要求有源电力滤波器必须具有干节点信号，输出信号应包括滤波器运行、停止、满载限流。有源谐波滤波通过安装需设进线开关，系统检测到故障时滤波器可以自动退出运行；

有源电力滤波器的防护等级为 IP20。

产品汇总清单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生产厂家	备注
	高压进线柜	AH1 AH10	2	台	121940	243879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北灯光站高压柜
	高压 PT 柜	AH2 AH9	2	台	55274	110548	长江电气	
	高压出线柜	AH3 AH8	2	台	116124	232249	长江电气	
	高压出线柜	AH4	1	台	116124	116124	长江电气	
	高压联络柜	AH5	1	台	111170	111170	长江电气	
	高压隔离柜	AH6	1	台	33606	33606	长江电气	
	高压备用柜	AH7	1	台	115790	115790	长江电气	
	低压进线柜	AA1-1 AA2-1	2	台	59030	118060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北灯光站低压柜
	低压滤波柜 75KVAR	AA1-2 AA2-2	2	台	69692	139384	北京德意联	
	低压联络柜	AA1-3	1	台	159254	159254	长江电气	
	低压出线柜	AA1-4	1	台	76067	76067	长江电气	
	低压出线柜	AA2-3	1	台	76720	76720	长江电气	
	低压进线柜	AY1-1 AY2-1	2	台	65460	130919	长江电气	
	低压混合滤波柜 120KVAR	AY1-3 AY2-3	2	台	117890	235781	北京德意联	
	低压有缘滤波柜 75KVAR	AY1-4 AY2-4	2	台	103597	207194	北京德意联	
	低压进线柜	AY1-2 AY2-2	2	台	69037	138075	长江电气	
	低压联络柜	AY1-5	1	台	56641	56641	长江电气	

18	低压出线柜	AY1-6	1	台	102257	102257	长江电气	
19	低压出线柜	AY1-7	1	台	77751	77751	长江电气	
20	低压出线柜	AY1-8	1	台	77579	77579	长江电气	
21	低压出线柜	AY2-5	1	台	106137	106137	长江电气	
22	低压出线柜	AY2-6	1	台	77913	77913	长江电气	
23	低压出线柜	AY2-7	1	台	75685	75685	长江电气	
24	低压进线柜	AU1-1 AU2-1	2	台	24596	49193	长江电气	
25	低压联络柜	AU2-2	1	台	16777	16777	长江电气	
26	低压出线柜	AU1-2	1	台	61248	61248	长江电气	
27	低压出线柜	AU2-3	1	台	60043	60043	长江电气	
28	变电站配电箱	BDZALE	1	台	21734	21734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北灯光站配电箱
29	应急照明配电箱	ZMALE	1	台	14538	14538	长江电气	
30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297	19297	长江电气	
31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600	19600	长江电气	
32	高压室配电箱	GYAL	1	台	2628	2628	长江电气	
33	发电机房配电箱	FDJAL	1	台	5670	5670	长江电气	
34	EPS 应急电源箱	BDZALZ	1	台	19563	19563	海诺泰	
35	空调配电箱	KTAP	3	台	22260	66781	长江电气	
36	开关箱	KTAK1-4	4	台	496	1982	长江电气	
37	A 型应急照明箱		1	台	3400	3400	德朗	
38	总等电位端子箱		1	台	347	347	积能电气	
39	局部等电位端子箱		6	台	160	960	积能电气	
40	高压进线柜	AH1 AH12	2	台	122458	244915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南灯光站高压柜
41	高压 PT 柜	AH2 AH11	2	台	55274	110548	长江电气	
42	高压出线柜	AH3 AH10	2	台	116124	232249	长江电气	
43	高压出线柜	AH4 AH9	2	台	116124	232249	长江电气	
44	高压联络柜	AH6	1	台	111688	111688	长江电气	
45	高压隔离柜	AH7	1	台	33606	33606	长江电气	
46	高压备用柜	AH5 AH8	2	台	116308	232615	长江电气	
47	低压进线柜	AA1-1	1	台	58674	58674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南灯光站低压柜
48	低压滤波柜 50KVAR	AA1-2	1	台	69692	69692	北京德意联	

49	低压联络柜	AA1-3	1	台	158898	158898	长江电气	
50	低压出线柜	AA1-4	1	台	76334	76334	长江电气	
51	低压进线柜	AA2-1	1	台	58674	58674	长江电气	
52	低压滤波柜 50KVAR	AA2-2	1	台	69692	69692	北京德意	
53	低压出线柜	AA2-3	1	台	76772	76772	长江电气	
54	低压进线柜	AY1-1	1	台	65460	65460	长江电气	
55	低压进线柜	AY1-2	1	台	68206	68206	长江电气	
56	低压混合滤波柜 120KVAR	AY1-3	1	台	117890	117890	北京德意联	
57	低压有缘滤波柜 75KVAR	AY1-4	1	台	103597	103597	北京德意联	
58	低压联络柜	AY1-5	1	台	56641	56641	长江电气	
59	低压出线柜	AY1-6	1	台	98040	98040	长江电气	
60	低压出线柜	AY1-7	1	台	77688	77688	长江电气	
61	低压出线柜	AY1-8	1	台	77833	77833	长江电气	
62	低压进线柜	AY2-1	1	台	65460	65460	长江电气	
63	低压进线柜	AY2-2	1	台	68206	68206	长江电气	
64	低压混合滤波柜 120KVAR	AY2-3	1	台	117890	117890	长江电气	
65	低压有缘滤波柜 75KVAR	AY2-4	1	台	103597	103597	长江电气	
66	低压出线柜	AY2-5	1	台	97984	97984	长江电气	
67	低压出线柜	AY2-6	1	台	77702	77702	长江电气	
68	低压出线柜	AY2-7	1	台	77764	77764	长江电气	
69	低压进线柜	AU1-1	1	台	20456	20456	长江电气	
70	低压出线柜	AU1-2	1	台	61886	61886	长江电气	
71	低压进线柜	AU2-1	1	台	20456	20456	长江电气	
72	低压联络柜	AU2-2	1	台	12637	12637	长江电气	
73	低压出线柜	AU2-3	1	台	61886	61886	长江电气	
74	变电站配电箱	BDZALE	1	台	21734	21734	长江电气	
75	应急照明配电箱	ZMALE	1	台	14538	14538	长江电气	扩建东区南灯光站配电箱
76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297	19297	长江电气	
77	单灯监控室	DDALE	1	台	19600	19600	长江电气	
78	高压室配电箱	GYAL	1	台	2628	2628	长江电气	

79	发电机房配电箱	FDJAL	1	台	6422	6422	长江电气	
80	EPS 应急电源箱	BDZALZ	1	台	19563	19563	海诺泰	
81	空调配电箱	KTAP	3	台	22620	67860	长江电气	
82	开关箱	KTAK1-4	4	台	496	1982	长江电气	
83	A 型应急照明箱		1	台	3400	3400	德朗	
84	总等电位端子箱		1	台	347	347	积能电气	
85	局部等电位端子箱		6	台	160	960	积能电气	
	小计					6578760		
86	箱式变电站	（一、三、四、九、十）	5	套	754267	3771335	长江电气	
87	箱式变电站	（三、十一）	2	套	692555	1385110	长江电气	
88	箱式变电站	（五）	1	套	781278	781278	长江电气	
89	箱式变电站	（六）	1	套	1209217	1209217	长江电气	
90	箱式变电站	（七）	1	套	741437	741437	长江电气	
91	箱式变电站	（八）	1	套	632864	632864	长江电气	
	小计					8521240		
	总计					15100000		

产 品 明 细 表

1　高压进线柜　AH1 AH10　2　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生产厂家
1	真空断路器	HVX12-25-06-E 210mm	只	1	38198	38198	施耐德
2	高压电流互感器	LZZBJ9-10 100/5 0.2S/0.5S/5P15 15/15/15VA	只	3	3298	9894	大连一互
3	零序互感器	LXZK2-φ 120X 100/5 5P15 5VA	只	1	1708	1708	大连一互
4	微机综合保护装置	WGB-871A	只	1	5490	5490	许继
5	多功能表	NTS-237	只	1	1196	1196	南京天溯
5	电能质量监测仪	XJPMP833H	只	1	5000	5000	许继
6	高压避雷器	HY5WS-17/50(引线式)	只	3	476	1427	湖州泰伦
7	带电显示器	DXN-Q1	只	1	57	57	国产优质
8	智能操控装置	ASD300(带九点测温)	只	1	15043	15043	安科瑞

（二）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WTDJD-1标段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设备（物资）采购合同

一处7部 郝盈颖

CJ2404A07048

合同编号：WHZCQGS(HC-TM)JD1-SG-2024-009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WTDJD-1标段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设备（物资）采购合同

甲　方：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地：中国·浙江·杭州

签订日期：【2024】年【7】月【25】日

甲　　方：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杭州江干区五星路 206 号明珠国际商务中心五号楼六层

联系电话：0571-87698143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联系电话：15071290198

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守。现甲乙双方就**【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汉川至天门段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WTDJD-1 标段】**购置【高低压柜、箱变、电力监控】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设备内容

1.1 设备购置清单（工程量清单、设备购置清单可以附件形式附后）

序号	细目号	设备名称	品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501-7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进线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29,000.00	116,000.00	
2	501-8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计量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9,000.00	36,000.00	
3	501-9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互感器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14,000.00	56,000.00	
4	501-10	箱式固定高压环网出线柜 HXGN15-12	长江电气 XGN15 12	面	4	23,000.00	92,000.00	
5	501-11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4	45,825.00	183,300.00	
6	501-12	低压联络切换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4	69,000.00	276,000.00	
7	501-13	低压抽出式馈线柜（GCS）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12	30,050.00	360,600.00	
8	501-14	250kVAR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1	56,000.00	56,000.00	
9	501-15	200kVAR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1	48,144.00	48,144.00	
10	501-16	100kVAR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定制	面	2	51,337.00	102,674.00	

11	501-17	箱式变电站 ZBW-10/0.4-100kVA	长江电气 定制	套	2	325,508.00	651,016.00	
12	501-新增	1600KVA 箱式变电站	长江电气 定制	座	2	526,380.00	1,052,76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叁万零肆佰玖拾肆元整（¥ 3,030,494.00 元）								
注：以上报价已包含设备费、税金、包装、【装卸】、运输费、材料费、设备检测调试费、培训费等费用，但不包含土建施工费用和计量检定费；土建施工由乙方负责实施，费用另行商定。）								

二、包装与运输要求

设备的包装物的供应：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设备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设备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设备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三、交货要求

3.1 交货方法：由乙方负责运输设备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

3.2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设备正式交付给甲方之前，设备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3 交货地点：【湖北省天门市】

3.4 交货日期：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设备相关事项的资料。

四、质量与检验

4.1 质量条款

4.1.1 乙方产品质量应满足以下全部要求：

a.双方签订的检验标准（具体检验标准根据乙方提供的产品另行规定）

b.甲方提供的技术标准

c.甲方提供的图纸

d.国家标准

e.其他补充要求

如乙方仅属于代理公司，其所提供的产品质量需按国家或原厂家的技术标准执行。甲方验收乙方产品时以上述标准为依据。

4.1.2 乙方应对出厂或代理的产品进行全程把关，每批产品需向甲方提供以

下资料（用打√的方法选取）

(√) 检验合格证

(√) 操作使用说明书

(√) 质量证明书

(√) 检测报告

( ) 材质书

( ) 有关检验原始记录

乙方的产品在结构、尺寸、外观和其他特殊技术要求方面应符合甲方提供的图纸、封样等技术文件的要求。技术文件发生歧义时，解释权在甲方。

4.1.3 产品防护要求

乙方在产品的全过程生产中，如装配、搬运、包装、运输及贮存等过程，应对产品进行防护，以使产品不受损坏。

4.2 检验条款

4.2.1 所有设备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7】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设备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本合同 4.1 条规定的设备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设备有任何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设备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付的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设备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4.2.2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供货设备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招标文件】与乙方发出的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五、合同金额、付款时间及支付方式

5.1 合同金额

5.1.1 合同金额：本合同总价（已含税）为¥【3,030,494.00】（大写：【叁佰零叁万零肆佰玖拾肆元整】）。其中不含税价【2681853.10】元，税率【13】%，税额【348640.90】元。

5.1.2 合同金额为设备到达指定地点且完成验收后的价格。

5.1.3 合同金额为一次性闭口价格，不受市场价格的变化和影响，在甲乙双方未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5.1.4 合同金额按乙方实际发货数量进行结算。

5.2 付款时间及支付方式

以下甲方付款的前提条件均为收到乙方提供符合约定付款金额且符合甲方公司财务管理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5.2.1 预付款

本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作为预付款。

5.2.2 到货款

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设备均到达本项目所在地，且经双方代表开箱检验确认品名、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与本合同和质量保证书相符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0】%的货款。

5.2.3 验收款

所有设备安装完成，经计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完工且甲方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25】%的货款。

5.2.4 交工款

设备安装完成，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交工并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2】%的货款。

5.2.5 质保金

若产品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且本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的质保金。

5.3 账户信息

5.3.1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税号：91330000765209674T

开户行：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账号：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76790188000744491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6 号明珠国际 5 号楼 6 层 0571-87178453

5.3.2 乙方账户信息：

名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税号：91420000764131385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号：3202112819100039021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六、质保期

6.1 设备的质保期为设备安装完毕并经计量检定部门计量检定合格之日起，为期【贰】年。

6.2 质保期内，如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有缺陷或不能满足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6.3 质保期内，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交的维修件后 5 日内完成维修并返还设备至甲方（不包含运输时间）。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维修并返还，乙方应免费提供代用品给甲方，以保证甲方使用该设备的系统能正常运行。如因乙方不能按时返还维修好的设备或因不能按时提供代用品以保证系统正常使用而给甲方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则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6.4 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设备免费进行质保和维修，服务响应时效不得超过 48 小时。

6.5 质保期内，工程系统运行因合同设备维修而停止的，则相应合同设备质保期应根据系统停运时间相应延长。对于维修量大或重新更换的合同设备，质保期应重新计算，为自维修或更换合同设备重新安装完毕且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贰年。

七、乙方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条款

11.1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所有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或任一方不愿协商的，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11.2 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

十二、其他事项

12.1 本合同书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2.2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以下为签字页】

甲方：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4年7月25日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王朝

日期：2024年7月25日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三）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项目

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ZSJD-1标段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合同

（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及电力监控）

项目地点：湖北松滋

合同编号：2024/19X/M-CC-08

甲　　方：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甲方：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友好协商，根据公正、平等的基本原则，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及类型

本合同为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设备供货采购合同。合同暂定总金额（含税价）为￥9185650元（大写玖佰壹拾叁万伍仟陆佰伍拾元整），其中，不含税价￥8084646.02 元(大写：捌佰零捌万肆仟陆佰肆拾陆元零贰分)，税率15%(税率和税金最终以国家规定为准)，税金￥ 1051003.98 元（大写： 壹佰零伍万壹仟零叁元玖角捌分），最终执行金额按本条第 2 款规定方式进行结算，以实际开票税率作为最终结算价。合同总价包括设备材料费、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税金及技术指导费用（包括图纸优化、系统配置、现场调试、技术培训、使用及维护培训等技术支持工作）。

1、设备材料总价为固定总价，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合同金额进行结算；

2、设备材料单价在合同执行期间保持不变，合同总价以实际到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进行结算；

3、设备材料合同单价以合同价为基准，采购数量按甲方要求执行，甲乙双方据此进行结算。

二、支付方式

合同款的结算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预付款；

（2）批次设备到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以3个月期银行承兑或湖北交投集团供应链金融平台楚道E信票据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该批次货款的50%；

（3）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以3个月期银行承兑或湖北交投集团供应链金融平台楚道E信票据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0%；

（4）在甲方终验合格后15日内，甲乙双方办理结算手续；结算手续完成后15日内，甲方以3个月期银行承兑或湖北交投集团供应链金融平台楚道E信票据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5%；

（5）缺陷责任期结束后，经甲方核验无任何质量缺陷，甲方向乙方结清剩余5%余款；或在甲方终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结算金额的5%，保障期须满足缺陷责任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100%；

（6）根据计量原则，收到业主拨付计量款后，方可进行相应款项支付。

在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发票开出单位与收款单位、合同签订单位必须一致，发票上应注明项目名称。甲方未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或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有权不支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发票

1、增值税发票开出单位必须与收款单位、合同签订单位一致，如

4、甲方有权提出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场进行监督，乙方有义务为监督人员提供方便。

七、包装

1、乙方应采用合适的包装方式对货物进行包装。

2、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应于所采用的运输方式、防潮、防震、防锈、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

3、凡因乙方对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或因乙方其他原因，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八、交通运输

1. 乙方应积极组织性能良好的运输车辆，办理好相应的各种人身保险和车辆设备保险，及时做好设备运输工作，运输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九、供货

1、所提供的合同货物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的质量、技术性能指标满足合同规定。

2、交货的具体要求

（1）交货地点：发货前联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备货函通知后30日内供货，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2）收货人：向阳　电话：13451190190

（3）乙方需制定合理的货物运输方案并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

风险。合同设备的所有权和货物保管责任以及风险转移自设备送至现场并经甲方或项目部签收到货单后由乙方转移至甲方，合同设备交付给甲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供应至甲方的货物须为乙方合规合法获取，若货物存在与第三方纠纷争议的，相关货物以未完成供货论处。

3、培训

（1）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技术培训，并提供 24 小时售后服务承诺。

（2）培训学时： / 。

（3）培训标准：通过培训，使受培训人员能够完全独立操作使用本次采购的设备，能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能够处理一般性设备故障。

十、技术资料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按照产品验收的规定等。

2、合同项下技术资料的交付时间和方式：根据项目部要求送至指定地点。

十一、产品验收

1、验收程序

宏观验收

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乙方指定的交货责任人与甲方指定的收货责任人按国家的计量规范或合同条款约定的方法（或惯例），对

附件四：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甲方（盖章）：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重庆南岸区江南大道6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 10820 28065 63W

法人代表（签字）：

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重庆南岸支行

账号：1088 1394 3183

签约时间：2024 年 月

乙方（盖章）：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S

法人代表（签字）：王朝

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号：3202112819100039021

签约时间：2024 年 月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附件一：采购设备数量及清单

当阳经枝江至松滋高速公路（含枝江百里洲长江大桥）机电工程及智慧交通工程高低压柜和箱式变电站以及电力监控工程量清单

细目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设备单价	合价	备注
501	变配电设备						
501-6	10KV 进线柜（断路器）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46,000.00	414,0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7	10KV 计量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10,500.00	94,5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8	10KV 避雷互感器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16,200.00	145,8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9	10KV 馈线柜（断路器）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46,300.00	416,700.00	含柜内设备、母线及高压电缆头、室内型、配塑封接线图
501-10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面	9	43,000.00	387,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501-11	双电源切换柜	长江电气	面	9	39,000.00	351,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501-12	低压抽出式馈线柜（GCS）	长江电气	面	33	33,600.00	1,108,8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501-13	低压无功补偿柜（300kVAR）	长江电气	面	1	32,000.00	32,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
新增	低压无功补偿柜（225kVAR）	长江电气	面	1	31,300.00	31,3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
501-14	低压无功补偿柜（120kVAR）	长江电气	面	7	26,200.00	183,4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
501-17	箱式变电站	长江电气 80kVA	套	3	170,000.00	510,000.00	枢纽互通、低压柜配塑封接线图、预留 UPS 及应急配电箱安装位置
505	充电桩						

	505-2	箱式变电站	长江电气 1600kVA	套	4	680,000.00	2,720,000.00	含高低压设备、变压器、人工接地装置等相关附件、电动机构操作电源设备自带，不含储能并网柜、光伏并网柜、箱式变电站要预留储能并网柜、光伏并网柜安装位置
	701	变配电设备						
	701-3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进线断路器柜）	面	4	46,000.00	184,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4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计量柜）	面	4	10,500.00	42,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5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PT柜）	面	4	16,200.00	64,8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6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出线断路器柜）	面	6	46,300.00	277,8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7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母联柜）	面	2	38,000.00	76,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8	紧凑型高压环网进线柜	长江电气（高压提升柜）	面	2	36,000.00	72,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IP45
	701-9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面	6	38,000.00	228,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
	701-10	低压抽出式馈线柜（GCS）	长江电气GCS	面	30	33,600.00	1,008,000.00	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配塑封接线图
	701-12	低压无功补偿柜	长江电气 120kVAR	面	6	25,000.00	150,000.00	含柜内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配塑封接线图
	701-13	低压配电柜	长江电气	面	4	29,000.00	116,000.00	UPS配电用，含柜内设备，安装附件、母线、防雷和接地等、配塑封接线图
	503	综合电力						

	监控						
503-2	电力监控软件	安科瑞 Acrel-3000	套	1	50,000.00	50,000.00	
503-3	通信管理机	安科瑞 ANET-2E8SM-D	台	12	4,500.00	54,0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503-5	高压侧智能仪表	安科瑞 AM5SE	套	33	4,950.00	163,35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503-6	低压侧智能仪表	安科瑞 AMC72L-E4/HC KF	只	321	300.00	96,3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703	综合电力监控						
703-1	通信管理机	安科瑞 ANET-2E8SM-D	台	4	3,500.00	14,0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703-4	高压测控单元	安科瑞 AM5SE	套	14	4,950.00	69,3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703-5	低压侧智能仪表	安科瑞 AMC72L-E4/HC KF	只	252	300.00	75,600.00	含安装及安装所需的材料
含可抵扣增值税合计（大写：）玖佰壹拾叁万伍仟陆佰伍拾						9,135,650.00	
不含可抵扣增值税合计（大写：）捌佰零捌万肆仟陆佰肆拾陆元零贰分						8084646.02	
增值税税金（大写：）壹佰零伍万壹仟零叁元玖角捌分						1051003.98	
备注：以上报价包含货物价格、运输费、运输保险费、指导安装及调试费以及相关税金。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四）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合同编号：XL-WZ-HB-20240202-1

工程物资设备采购合同

项 目 名 称：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郧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甲方（采购方）：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2 月 2 日

工程物资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创业路128号办公楼5楼505室

法定代表人：申孝昌

联系人：许琪 **联系电话：**0971-4922032

乙方（供应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住所地：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佛祖岭三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王朝

联系人：郑盈颖 **联系电话：**15071290198

因甲方生产经营需要，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友好合作、互惠互利、诚实守信、规范供货为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工程物资材料事项，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提供下列工程物资设备：详见甲方具体的采购订单（采购订单属于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格

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5297368.00元，大写：伍佰贰拾玖万柒仟叁佰陆拾捌元整。不含税金额：4687936.28元，税率（13%），税金：609431.72元。**甲方采购价格是指乙方出售的现场交货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费、加工费、包装费、运费、国家税费和可能出现的保险费、知识产权费。

2.本合同价格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3. 本合同具体价格以甲乙双方每次交易确认的甲方物品采购订单为准，并经双方签字或盖章。

4. 乙方提供的货物运输人员费用、邮资费用以及随货物品工具、配件材料费用包含在本合同甲乙双方商定的价格之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乙方费用。

第三条 本合同的有效组成文件

下列有关本采购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1. 甲乙双方确认的甲方工程物资材料采购订单、乙方销售单并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传真件有效)；

2. 必要时甲方提供给乙方保管的模具技术图纸资料；

3. 乙方企业法人或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国家规定需要的乙方企业货物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4. 乙方必须提供的出售给甲方的货物合格证明、货物质量保证保修证明、货物使用说明书、货物自检报告书、增值税发票；

5. 甲方确认的乙方货物合格验收报告或验收单；

6. 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第四条 权利瑕疵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所有权权利的主张和要求。一旦出现侵犯他人合法权益，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由此导致甲方产生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质量和技术规格应与甲方采购定单中所提出的质量要求和技术规格相一致；若甲方对货物质量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的，则乙方货物质量应达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规范。

2. 乙方应保证所售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或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维护和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

1.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规定标准或有利于保护货物的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或邮寄到甲方公司指定的交货地点。由于乙方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毁损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拒收毁损货物。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物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回收，双方另有约定的特殊包装物除外。

第七条 交货方式和验收方法

1. 乙方出售给甲方的货物由乙方负责送货运输或邮寄到甲方公司所在地，所产生的运输或邮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因货物在运输或邮寄途中发生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在运输途中、交货前、卸货中如有乙方指派人员发生人身伤害或货物受损的，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

3.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甲方采购定单要求的，或者少交、多交货物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仍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货款结算期限与乙方结算。

4. 每次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以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5.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货物合格证明、货物质量保证保修证明、货物使用说明书(用户手册)、货物自检报告书随货技术资料及配

件、随货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货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6. 甲方在收到乙方货物后 7 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按乙方货物现行的国家或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或已经主管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验收；如甲方提供给乙方货物样品的，以甲方样品质量性能为验收标准。乙方每次交货质量合格和数量合格完成说明以甲方质保部门授权代表在出具的书面货物验收报告或验收单中签字并加盖该部门公章确认为准；甲方采取抽样验收的，不能视为乙方货物全部质量合格，以甲方在装配乙方货物在甲方产品上时为验收最后期限。

7. 如甲方发现乙方货物有不符合甲方采购定单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不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顺延因乙方耽误时间支付乙方货款，所有退换货费用（包括退货运费及二次发货运费）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所产生的实际损失，乙方赔偿甲方所产生的实际损失后，仍需继续履行本合同义务。

第八条 货款的结算与支付

1. 甲乙双方确认的货款结算依据为：采购合同书复印件、甲方采购订单（传真件有效）、乙方开具的 13%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出具的货物验收报告或验收单原件，甲方按质量合格的货物数量支付乙方货款。如因乙方缺少结算依据的，导致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开户信息如下：

甲方：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33100MA7531DP0X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支行

帐号：28040001040023673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创业路 128 号办公楼 5 楼 505 室

电话：13997216378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764131385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帐号：3202112819100039021

2.支付方式：

本合同货物总价款(含税)为 5297368.00 元(大写：伍佰贰拾玖万柒仟叁佰陆拾捌元整)。最终结算以到货签收清单记载且验收合格的数量作为结算依据。

以下甲方付款的前提条件均为收到乙方提供符合约定付款金额且符合甲方公司财务管理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未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1.预付款

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作为预付款。

2.到货款

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设备均到达本项目所在地，且经双方代表开箱检验确认品名、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与本合同和质量保证书相符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0】%的货款。

3.验收款

所有设备安装完成，经计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完工且甲方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25】%的货款。

4.交工款

设备安装完成，经项目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系统交工并收到业主相应计量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2】%的货款。

5.质保金

若产品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且本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的质保金。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期按约交货或部分交货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乙方货款，严重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0%的违约金，甲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

2.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的，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还产生其他相关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0.03%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10%；

5. 在本合同乙方承诺约定的质量保证期24个月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与乙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其他相关的经济损失；

6.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经甲方发现并查实，甲方除有权立即解除与乙方的采购合同外，乙方须向甲方赔偿履行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其他相关损失的，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其他相关的经济损失；

7.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0.03%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

期付款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 10%；

8.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9. 乙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因乙方擅自解除合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致使甲方产生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双方交易金额 10%的违约责任，甲方因此还有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

10. 若乙方违约，甲方为维护自身权益向乙方追偿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保密与保管约定

如甲方有提供给乙方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的，双方应遵守下列约定：

1. 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妥善保管。

3. 除接受甲方通知要求外，乙方不得利用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为自己或第三方加工相同或相似货物产品，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甲方查实发现市场上有经乙方私自流出的产品，乙方应承担支付甲方不低于交易金额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

4.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中涉及的工艺设计方案、知识产权以及价格条款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无关第三方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信息，也不得擅自加工、使用或向无关第三方转让、交换、赠与、租赁甲方提供的上述物品以及上述物品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如

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甲方查实发现市场上有经乙方私自流出的产品，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

5. 因乙方保管不善或无正当理由致使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其他相关经济损失，如乙方借口保管不善或其他理由致使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毁损、灭失而有本条3、4项情形的，甲方有权按本条3、4项情形向乙方提出违约和赔偿主张。

6. 乙方保管甲方存放于乙方处的货物样品、模具以及相关技术图纸资料期限为甲方收回为止；乙方的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3年。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10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4.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的，可以减轻或免除一方的违约责任，一方不能证明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为不可抗力的，应当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和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1. 解除合同的条件形成：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3）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或延迟履行主要义务的；

（4）乙方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5）乙方其他违法行为已影响合同履约的。

2. 本合同的“工程物资材料”最终质保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和保管条款、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的追究、双方履行合同的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第十三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了的，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四条 其它约定条款

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甲乙双方另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生效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双方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盖章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盖章签字方的盖章和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王朝

签订日期：2024 年 2 月 2 日

附件：

采购订单

项目名称： 十堰经镇坪至巫溪高速公路郧西至鲍峡段机电工程高低压柜等设备采购

序号	产品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501-11	固定式高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12	29410.00	352920.00	
501-12	固定式高压计量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12	9358.00	112296.00	
501-13	固定式高压互感器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9	13844.00	124596.00	
501-14	固定式高压出线柜	长江电气 XGN15-12	面	16	26929.00	430864.00	
501-15	低压进线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12	31640.00	379680.00	
501-16	低压无功补偿	长江电气 GCS	面	12	29600.00	355200.00	
501-17	低压双电源切换	长江电气 GCS	面	6	38890.00	233340.00	
501-18	低压成套馈线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23	27650.00	635950.00	
501-19	低压成套联络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7	32460.00	227220.00	
501-20	低压成套风机馈线柜	长江电气 GCS	面	11	56200.00	618200.00	
501-9	箱式变电站 100kVA	长江电气定制	台	1	238000.00	238000.00	
501-10	箱式变电站 125kVA	长江电气定制	台	2	263000.00	526000.00	
502	电力监控						
502-1	电力监控机柜	长江电气	台	8	3500.00	28000.00	
502-2	通信管理机	长江电气	台	11	11200.00	123200.00	含软件一套
502-3	光纤收发器	长江电气	对	3	1800.00	5400.00	
502-4	高压测控仪表	长江电气	只	43	4320.00	185760.00	
502-5	低压测控仪表	长江电气	只	277	328.00	90856.00	
601-4	其他设施						
-a	车行横洞照明控制箱	长江电气	套	6	5806.00	34836.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503-5	应急配电箱	长江电气	套	17	4730.00	8041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602	隧道照明配电						
602-1	隧道照明配电箱	长江电气	套	56	6800.00	38080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603-2	广场照明配电箱	长江电气	台	3	5600.00	1680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702	隧道通风配电系统						
702-1	隧道通风配电箱	长江电气	台	22	5320.00	117040.00	箱体外壳镀锌钢板制造
总价（大写）：						**5297368.00**	**伍佰贰拾玖万柒仟叁佰陆拾捌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4687936.28**	**肆佰陆拾捌万柒仟玖佰叁拾陆元贰角捌分**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609431.72**	**陆拾万玖仟肆佰叁拾壹元柒角贰分**

收货人：范超　　联系电话：15071613774

收货地址：湖北省十堰市十巫北项目部

发货人：郑盈颖　　联系电话：15071290198

订货单位：青海省交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五）肇庆现代筑美家居分布式光伏项目(二期)箱式升压变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4-114-W

肇庆现代筑美家居分布式光伏项目（二期）

箱式升压变采购合同

（下方表格为本合同签署栏，本合同及其附件需另行加盖骑缝章）

甲方（名称及公章）		乙方（名称及公章）	
广东浩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秦磊	法定代表人	王朝
甲方授权代表人		乙方授权代表人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新发路7号301室	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签订日期	2024年 10 月 28 日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合作双方郑重声明

同意本合同中的所有内容，并承诺切实予以履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相关事宜，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单价等（规格清单可另附）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套】	总价【元】	备注
1	9#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6%	377420.57	1	377420.57	
2	10#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7%	377272.06	1	377272.06	
3	11#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8%	377420.57	1	377420.57	
4	14#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9%	377628.06	1	377628.06	
5	15#1600kVA环网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0%	376724.56	1	376724.56	
6	8#1600kVA终端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1%	338291.06	1	338291.06	
7	12#1600kVA终端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2%	337636.06	1	337636.06	
8	13#1600kVA终端欧式箱变	长江电气	SCB13-1600/10.5 10.5±2×2.5%/0.8kV D,y11,Uk=13%	337607.06	1	337607.06	

1、产品价格总金额（税率 13 %）：￥ 2900000.00 元，大写： 贰佰玖拾万元整。

2、以上产品价格总金额，为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全部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所采购产品的设计、制作、专利费、供应、包装、运输（含保险费、运输损耗、施工损耗等）、仓储、增值税额及其他税金、利润、必须的加班费、货品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成品保护、费率或汇率的变动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还包括前期设计配合、现场协调、调试、现场配合验收、每批次产品出厂前的例行送检、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本合同不含安装，合同内涉及安装条款不适用本批次设备。

二、 产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乙方须确保向甲方供货产品均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并具备产品上市销售所需的全部认证及检测报告。乙方须配合甲方出具产品国内、行业通过的安全、产品、质量等相关认证及其它相关资质。

2. 如产品属于甲方设计定做的非标产品，乙方须在设计、制作过程中充分了解并考虑甲方的现场条件、人机操作习惯、与配套设施的兼容性、产品及生产工艺要求等因素，以使产品的设计、制作科学合理，并满足甲方的项目要求。

三、 交货

1. **交货方式：**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照要求将产品运输至指定的交货地点，并负责产品搬运、装卸，同时承担运输、装卸、保险等费用。

2. **交货期限：**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35 日内交货【具体以甲方现场通知为准】。产品交付时间以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交货内容交付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的日期为准。甲方签收产品前所发生的保管、损毁、灭失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3. **交货地点：**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大旺街道现代筑美家居有限公司 3 号门；联系人：黄帅 18823496993。

4. **交货内容：**乙方交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配件、专业工具、图纸、产品质量合格证、出货检验报告、使用说明书、检验记录、技术资料等，属于订单产品的配件、组装和后续安装所需材料必须配套送货。乙方交付的产品还应符合本合同关于产品品牌、型号、性能、数量、重量等约定。

5. **产品包装：**全部产品需采用技术规范书及相应标准规定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产品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且有良好的防雨、防潮、防震、防锈、防腐蚀和防野蛮装卸等功能，以确保产品完好无损运抵交货地点。因产品或其固有包装受损的，甲方有权拒收或者要求乙方进行更换、修理，且交货期限不予延迟，乙方自行承担延期责任。

6. **交货规范：**乙方送货时需附【送货单】，无送货单则视为未交货。送货单须按甲方规定进行填写/打印，【送货单及产品随附单据不得出现采购价格】，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由乙方承担拒收风险及损失。

四、 安装与调试

1. 需要乙方提供安装服务的，乙方需派专人到甲方现场负责安装调试工作。乙方需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全部产品安装。安装工期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进场之日起计算。如出现业主交楼快修需求，则乙方承诺无条件配合。

2. 安装服务验收标准：甲方有权根据业主的验收时间及进度，按照安装图纸、使用说明书、竣工验收报告要求等标准，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验收，并经业主或甲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 本合同所约定价格，已包含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一切安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零部件费、仓储费、辅材费等】。乙方不得再基于

任何理由向甲方、业主、消费者主张额外的安装费用。

4. 安全文明施工：1）由乙方负责产品安装的，则乙方必须满足安全文明安装，并对安装安全负完全责任；2）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安全操作、产品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要求；3）如在产品安装过程中产生风险，发生工伤、火灾或其他事故等，导致人身、财产损害，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如因此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负责全部赔偿；4）乙方对在保修期内的维修以及超过保修期由乙方承接的维修，同样在安全方面负完全责任。

五、 产品验收

1. 乙方向甲方交付产品时必须提供货物清单。【不需要乙方提供安装服务的产品，由甲方出具收料单后，其验收交接手续完成】。若装箱数目不相符，箱内货物有丢失或损坏，或者货物包装、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约定，甲方有权对货物数量、质量等问题在单据上注明，并有权拒收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收回或补齐。如甲方接收部分货物的，不视为甲方对该批次货物验收合格。甲方收货后如对货物外观质量、数量有异议，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异议后负责更换、修复或补足。乙方实际交货时间，以乙方最终补齐货物且经甲方或甲方指定第三方验收合格之日为准。【送货单】作为乙方交货凭证及请款的必要依据【如送货单与收料单内容不一致，则以收料单为准】。在此情形下，【送货单/收料单】并不代表甲方对该批货物的认可，甲方仍保留对乙方追责的权利。

2. 如货物需要由乙方提供安装服务的，则【送货单/收料单】并不代表验收合格，验收应以最终安装验收结果为准，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单。根据国家或地方有关规定需要政府部门进行验收检查的，以政府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为付款的必要依据。

3.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如采用抽检方式验收的，甲方仅对货物表面状况作出确认，甲方出具的【收料单】并不代表其对于全部货物内在质量和品质的认可。若因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隐蔽或潜在质量问题的，则甲方将不受该等单据限制，仍有权按货物质量不合格之约定处理。

4. 甲方到货验收后，经检验货物性能、质量不合格的，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2】天内响应并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更换、修复或补足），并自行承担一切费用及责任。

六、 产品保修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对所供应的货物提供免费质量保修责任 2 年，自甲方自收货之日起开始计算。分批交付的则分批计算保修期。产品的零部件有更长保修期或不在保修范围内的，应特别列明。

2. 保修期内，产品出现故障的【无论是否在保修范围内】，乙方均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响应并派出合格技术人员到甲方现场处理。若产品需离场修理，由此所产生的往返运输费用、保险费、运输途中风险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等原因造成产品停用的，则保修期依照实际停用期限顺延。

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如甲方有需要，乙方应免费提供替代产品。

3. 保修期内，如因火灾、水灾、地震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坏的，乙方负责免费维修，经甲方确认的产品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

4. 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约定时间到达现场处理，或在约定时间内无法修复的，甲方有权找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120%】由乙方承担。

5. 如对产品故障原因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乙方经过甲方同意可委托鉴定机构。鉴定费用由乙方垫付或从乙方货款中扣除，后期按责任主体承担。

6. 保修期满，乙方须在接到通知后【2】天内派出合格技术人员至现场处理。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并在维修结束后支付。乙方每次修理后需保证维修或更换的部件有【90 天】保用期，在保用期内产品再次损坏的，乙方应免费维修。

七、 付款方式

合同款按照如下方式支付：

1. 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5】%货款，即￥ 145000.00 元，大写：壹拾肆万伍仟元整；

2. 乙方应在发货前一周向甲方发出纸面通知，甲方经确认具备交付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30】%货款，即￥ 870000.00 元，大写：捌拾柒万元整；乙方收到该发货款后方会发货，否则由此造成的发货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3. 在合同约定产品到货后【2】个月内或通电验收后（以先到时间为准），甲方支付价款总额的【65】%，即￥ 1885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捌万伍仟元整；

4.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尾款后【5】天内开具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乙方请款时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合格的请款材料，若乙方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发票及请款材料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且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6.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户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号：【3202112819100039021】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7641313855】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纳税人基础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东浩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2000MABPE5YW8T】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新发路 7 号 301 室】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顺德碧桂园支行】

账号：【44050166735800000502】

八、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本合同的履行受到直接影响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双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就后续事宜或合同的解除进行协商。本条款所定义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对于经营状况严重恶化、安排不周及税收政策的调整等情形，无论严重程度如何，均不理解为不可抗力。

九、 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0.5%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的，在发货前应与甲方协商，如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0%；如甲方不需要的，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2. 乙方在交货期届满前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交货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3. 因乙方拒绝整改产品或经整改仍不能正常使用，导致甲方委托第三方整改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并向甲方支付产品总额 10%的违约金。

4. 乙方交付甲方的产品有偷工减料或擅自更换甲方指定用材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整改并按其偷工减料、更换用材的差价 3 倍支付违约金。

5. 甲方逾期付款的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 保修期内，乙方未能在约定期限赶赴现场或在合理时间内完成维修的，每逾期一天，应按 5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5 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从质保金（如有）中扣除，无质保金或者质保金不足扣除的由乙方补足。

7. 因乙方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或退货的，乙方除应退还已付货款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对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8. 乙方应承担的赔偿金、违约金或费用等，甲方有权从未结算款项中直接扣除。前述款项不足以扣除的，由乙方另行补足。

9.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本合同项下的业务或货物转让、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所有已支付货款且拒付未付货款，并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10. 如乙方销售非自产产品，则乙方应具备合法有效的厂家授权经销的代理证书。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所有已支付货款且拒付未付货款，并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已付金额的双倍违约金。

十、 陈述与保证

1.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是全新的，未设置任何抵押等担保权益；该产品未侵犯任何第三人的所有权、知识产权等权利；任何第三人不会就该产品向甲方提出任何权利要求或主张。乙方违反上述保证的，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 甲乙双方均应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获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和其它技术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否则泄密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提出变更图纸、设计等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配合不得拒绝。

4. 无论何种原因，乙方不得在其向甲方出售的产品上设定各类妨碍产品正常运行的停机密码、程序等，否则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十一、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予以确认。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通知与送达

1.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送达。双方对已收到的通知应加以确认。

2. 双方送达信息确认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园第二工作区】邮政编码：【523800】联系人：【周健】电话：【18814125515】

乙方送达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长江电气】邮政编码：【430073】联系人：【赖昌盛】电话：【18607164467】

3.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就产品质量、保修、责任承担等问题向乙方发出书面函件，要求乙方回复确认，乙方未在函件规定期限内回复的，视为接受甲方的处理意见。

4. 本条约定联系方式适用范围包括非诉时各类通知、合同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的相关文件、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十三、 合同附件及其它

1. 除甲方书面明确授权的业务办理人员外，其他任何人的签字确认、承诺、认可等意思表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应被视为甲方的行为。

2. 乙方承诺在本合同中其所提供的地址、电话等信息真实有效，且乙方签字代表为乙方特别授权的全权代表。

（六）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 7260KVA 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及竣工报告

中标通知书

致：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4 日由我司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 7260kVA 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经我司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 6370000 元（大写：陆佰叁拾柒万元整），含 9%税。

贵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5 日内委派工作人员与建设单位沟通项目事宜。

联系人：林伟强

电　话：13926266565

建设单位：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3 日

CJ2206B050151D
六公司二处5部
方教

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7260KVA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中的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7260KVA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花都汽车城一期园区沿江大道以北、岭西路以东

3、建设依据：施工图纸、技术要求、国家及省市规范、标准

4、有关单位和机构

建设单位：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5、施工用水及用电：由甲方提供水源、电源，乙方负责接入施工现场，并安装水、电表进行计量，施工结束后统一结算水电费用。

二、工程内容和范围

1、新装7260kVA专变电气配套安装工程（2×630kVA+1×1000kVA+2×1250kVA+1×2500kVA），不包括土建部分，完成施工图纸设计中的全部内容及竣工后的送电、验收、在贰年质保期内配电设施的工程质量保修工作（质保2年）。

2、厂内各配电房内电气设备及线路电路进行壹年专业运行维护（维保），另签订一份线路维护服务合同作为此合同附件。

3、具体内容如下：

3.1 由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300mm²/318m至新建回天#1高压室，再由#1高压室依次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248m、ZRYJV22-8.7/15-3×70mm²/455m、ZRYJV22-8.7/15-3×70mm²/10m、ZRYJV22-8.7/15-3×70mm²/15m、ZRYJV22-8.7/15-3×70mm²/85m至新建回天#1专变房、新建回天#5专变房、新建回天#2专变房、新建回天#3专变房、新建回天#4专变房，由#1专变房高压柜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10m至本房变压器，由#5专变房高压柜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本房变压器。

3.2 由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再由#2高压室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新建回天专变房。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电源2（备供）：由新建回天开关房（2段母线，步云F7）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332m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

3.2 由#1专变房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5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1低压房；分别由#2专变房、#3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500A/4P L=20m、CCX-25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2低压房；由#5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5低压房；分别由#4专变房、#6专变房敷设低压线14×（ZRYJV-185mm²/12m）、14×（ZRYJV-185mm²/15m）至新建回天#4低压房。

3.3 #1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7面、直流屏（DC110V，30Ah）1面、高压计量表1具（CT变比：500/5，0.2S）、负荷管理终端1套，#2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5面、直流屏（DC110V，20Ah）1面、高压计量表2具（CT变比：50/5，0.2S）、负荷管理终端2套，#1、#2、#3、#4、#5、#6专变房分别新装SCB13-2500kVA、SCB13-1250kVA、SCB13-1250kVA、SCB13-630kVA、SCB13-1000kVA、SCB13-630kVA变压器各1台（变压器能耗等级需满足GB20052-2020二级能效等级SCB13），#1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5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1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1面、#2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5面、#5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5面、#4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2面。增加：其余电房低压补偿电容柜采用固定电容自动投切补偿电容柜（详细见设计图纸）。

3.4新建电房按《安健环》配电验收标准配置照明装置、环境控制器、应急照明及配套工具箱、胶垫、驱鼠等配套设施、标识牌贴纸及绝缘工具及制作电房环型接地网（地极与地网连接点为工程分界点）。

4、达到国家相关政府部门（当地送电部门）验收合格标准并正常通电使用的所有费用。本合同中所述的通电，包含业扩工程的施工完成后的通电。

5、各低压柜输出负荷开关独立安装智能电表，可通过标准ModbudsRTU /4G/TCP/IP实时读取以下数据（包含不限于）实时三相电流、电压、用电记录等数据。

6、乙方负责与当地业扩工程施工单位进行沟通协调，确保甲方业扩工程顺利按时完成，产生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附件一：招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除主材品牌外，应相应满足标书条款要求。

附件二：开关设备及线路维护服务同作为此合同附件。

附件三：广州超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编号：CB2021-198-01《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2×5000kVA+2×1000kVA+2×1250kVA+1×2500kVA专变工程（总容量：7260kVA）施工设计图纸(附属开关房工程部分)》为本合同设计图。

三、工期工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施工总工期：60个工作日内（若因电房土建工程及业扩配套工程耽误时间除外，包含验收通电），入场日期以具体通知为准，暂定2022年7月1日。

2、工程验收合格且通电后，乙方须代维管理30天，并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培训和指导，确保设备运行完好后方可办理移交手续。

3、乙方应根据甲方项目进度计划要求，应分别制定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和各自的施工经验以及工程现场提供的条件，同时充分考虑各种可能产生的因素，提出施工工期及相应的保证措施。结合现场实际，充分考虑人力、机械等资源的合理配置，及必要的赶工措施，确保工程按期完工，未按工期施工完毕的，每延期一天交纳合同总额3‰（千分之三）违约金。

4、施工要求：本工程施工及验收须遵守国家（地方）现行的安装施工及验收规范。

四、工程质量要求

1、本次工程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合同条款、施工图纸（含图纸审查变更的内容），及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有关的施工验收规范、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标准。

2、工程造价及材料价格和品牌

2.1 主要材料品牌范围为：

序号	材料名称	品牌	备注
1	高压柜及高压断路器	长江电气	
2	低压柜及低压开关	长江电气	
3	干式变压器	海鸿变压器	
4	高压电缆	新兴电缆	
5	密集型母线槽	长电电力	

2.2 未指定品牌用于本工程的材料，施工单位要先报三家南网入网的品牌拟采购材料的样品及资料，经建设单位选样，同意后办理报验，方可用在本工程上。

2.3 主要材料每次进场前必须报送建设单位现场验收；未报验就直接使用的，按中途更换主材性质的处罚原则进行处罚1000-2000元。

2.4 中标后合同中元器件品牌采购进场的，需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列出申请理由，拟报三家同等品牌元器件，经甲方选择，签字同意后方可更改，否则甲方及监理发现后，一律撤场，并处以2000元-10000元/次的罚款。

2.5 未指定元器件品牌的，需要更换品牌的，必须书面报甲方核准同意后方能更换。一经发现未报批，并处罚款5000元/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安装要求，本工程施工及验收须遵守国家（地方）现行的建筑、电器安装施工及验收规范。

五、工程承包方式

1、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项目总承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验收、包各项税费）的形式承包本合同，项目验收以通过广州市花都区当地供电部门验收通过且正常通电为准。

2、中标人对本次招标范围的内容不得转包，发现有转包现象的，按工程款的20%追究违约责任。

六、工程合同价款

工程费用包干总价（含税9%）为人民币：陆佰叁拾万元整(小写6300000元整)。

七、工程款支付方式和时间

1、合同签定，甲方在20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30%即1890000元（人民币：壹佰捌拾玖万元整），乙方组织工程施工准备，并提供施工进度计划。

2、各类设备（含主材设备、辅材等）进场，经甲方开箱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40%即2520000元（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元整）。

3、此合同所述工程内容全部安装完成，由乙方组织准备验收，经甲方、当地供电公司验收合格并成功通电后，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25%即1575000元（人民币：壹佰伍拾柒万伍仟元整），并返还履约保证金100000元（人民币：拾万元整）。

4、剩余工程合同总价的5%即315000元（人民币：叁拾壹万伍仟元整）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贰年，质保期满后甲方在30内天支付。质保期以通过甲方、当地供电公司验收合格通电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12小时内无条件维修；如因乙方不及时维修或不维修给甲方带来损失的，甲方在质保金中扣除，直至扣完为止，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5、乙方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9%专用发票和请款书，甲方见发票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流程及付款。

6、付款项为：100%电汇，甲方见票付款。

7、因重大缺项致验收不通过时，甲方不予增补，并对处罚10万元/项。乙方需承担重大缺陷整改发生全部费用，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八、工程竣工验收与移交

1、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以合同规范、设计图纸、投标报价清单中材料配置，有关变更书面文件、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检验标准验收规范为依据。工程竣工验收必须达到国家办法的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收标准及当地供电部门的相关行业规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 乙方在设备出厂前对设备的质量、性能规格进行全面的检验。

1.3 甲方有权在合同设备制造中，委托代表到乙方生产现场进行监造和检验。

1.4 甲方代表在验收检验时，如果发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时，应作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名，各执一份，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整修的依据，如果质量问题严重，甲方代表有权拒收，所产生后果由乙方负责及调换。

1.5 乙方在工程竣工前五日，将验收日期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和供电管理部门，届时共同验收。如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取得乙方同意后，另定验收日期，如果甲方再不参加验收，其所发生的管理费和各项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供电管理部门不能按时参加验收，则乙方负责协调。

1.6 业扩工程通电、此合同施工内容全部完成且经当地供电部门验收合格收后通电为重要验收依据。不满足此项验收条款，此竣工验收为不合格。

2、工程移交

2.1 本供电工程，经甲方验收通过且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后，视为工程移交完毕；专用部分如乙方逾期未向甲方移交，造成的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工程完工后未移交至甲方或供电部门之前，乙方应负责维护，保护并承担相关费用。

2.2 乙方在竣工验收后十天内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

2.3 乙方应竣工验收十天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以外），并将所有工程范围内的工程清理干净，其费用由乙方负责。

2.4 乙方在工程完工以后应将专用供电设施移交甲方。

六、双方责任及权利

1、甲方权责：

1.1 甲方对乙方的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有权进行监督、检查和督促，对乙方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有权予以制止，甚至处罚和解除合同。

1.2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施工准备：水、电接驳口；施工场地相关工程技术资料。按乙方提供的符合甲方要求的图纸负责配电室土建主体围护、及设备基础施工，满足该图纸及国家规范对相关土建施工要求。

1.3 甲方负责与甲方内各施工单位及周边的关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4 因甲方原因土建施工不能满足乙方进场条件的，相应工期顺延。相关土建施工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书面提出；甲方整改后，双方予以书面确认。

1.5 甲方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

2、乙方权责：

2.1 乙方必须按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

2.2 乙方进厂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出入证，并签订安全协议。

2.3 乙方在施工需前与甲方签订《外来施工单位进场作业安全协议》作为合同附件，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人身伤亡事故、设备损坏事故及质量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所有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若对甲方的设备造成的损坏，必须按甲方统计的损失进行赔偿。

2.4 包含招标书内所包含的责任及权利。

2.5 乙方具备承接供电工程、电力设备生产的资质。其相关资质文件原件于签订合同前提供给甲方审阅，并存留复印件给甲方。

2.6 遵守有关法律和规定，接受甲方和监理的指令，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2.7 严格执行供电部门的安全规程，确保施工安全，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2.8 负责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和供电部门办理本工程的所有手续。按合同约定时间保证通过甲方及供电等政府各相关部门的审核验收并办理移交手续。工程验收合格，乙方负责将有关工程竣工资料移交供电公司并办理有关设备投运手续，确保本项工程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正式通电。竣工资料一式两份，除向供电公司移交外，还应向甲方提供一份完整的技术资料及竣工资料。

2.9 负责工地现场临时设施、道路、管线的施工和保养，从甲方指定的水电接驳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向甲方交纳水电费。并有义务采取措施避免工程施工对红线周围地下管线、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及市政设施造成破坏，如因乙方责任造成以上设施的破坏，乙方承担相应全部责任，并赔偿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2.10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根据甲方总体部署需要，积极配合房屋建筑及室外环境的施工，服从土建总工程单位的现场管理。

2.11 遵守政府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占道、交通、绿化、施工噪音以及安全生产等有关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报批手续，费用自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监理，严格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按照环境检查审核要求，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粉尘、废水等污染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防治措施及生态保护、水土保持措施。否则，由此发生的费用及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由乙方负责。

2.12 乙方未按合同工期要求完工，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按合同约定为乙方提供施工条件，若因甲方原因乙方不能施工，责任由甲方承担。

十、双方人员及设备

1、甲方现场代表

1.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_____，电话：_____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甲方的所有指令、通知经甲方加盖甲方公章后方有效。若甲方工地总代表变更，甲方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其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甲方总代表代表甲方签收乙方送交的所有涉及项目的联系函件、请示等文件。

1.2 在甲方总代表授权的范围内向乙方签发的文件，与甲方总代表签发的文件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对此有疑问时，可将此文件提交甲方总代表进行确认。

1.3 甲方派驻工地的专业工程师按本合同规定对乙方的进度、质量等进行管理，乙方必须服从。

2、乙方现场代表

2.1.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方毅 ，电话号码：18871477966。

2.2. 乙方项目经理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等文件，均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但其中对本合同的任何修订、工程结算款的审定等重要文件，须有乙方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方为有效。

2.3.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组织施工，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

2.4. 对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经甲方要求，必须在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同时，乙方[illegible]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1）[illegible]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2）[illegible]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3）[illegible]配合甲方正常工作者；

4）[illegible]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5）[illegible]无关的人员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十一、安全施工约定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确保安全，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安全检查，对违规者视情节轻重进行处罚；施工中必须戴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系安全带，一经发现未戴安全帽者，罚款 50 元/人*次，不戴安全带者，第一次罚款 100 元/人*次，第二次罚款 200 元/人*次，第三次罚款 400 元/人*次，第四次驱逐出场。

2、乙方自行依法进行劳工招收，对其招用的工人应依法订立劳动合同，并按《劳动法》有关规定执行，乙方因违反劳动法招收、录用工人，或因其他原因产生的包含但不限于乙方人员的工伤事故等一切劳务纠纷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若因此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

3、现场施工人员必须遵守工地的各项规章制度，若发生打架斗殴事件，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最低不低于 500 元/次的罚款。

4、乙方负责自身进场的材料管理，对作业区域成品和半成品进行保护。因自身原因导致其他方成品损坏的，照价赔偿。未经同意，严禁挪用、移动其他方的材料设备。

5、未经允许，严禁擅自拆除作业面区域内安装的防护设置。若必须拆除，需经甲方书面允许，并在施工完后及时回复。

6、乙方对所属员工有安全责任，负责购买安全责任险，配置相应的劳保工具。进场施工前应保证参与此合同工程人员已按人头数足额购买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施工进场前甲方需收到乙方为此次工程的现场施工人员购买的保险的相关保单后再给予进场。

7、所有新进场人员均按本地防疫管理要求持 24 小时核酸阴性证明、行程码等防疫合格佐证资料，每周核酸检验频次根据施工时实际防疫要求执行（花都区政府部门要求频度检验及管理），招标单位可以协助联系检验单位，检验费用中标单位负责，实行一人一卡的要求。

十二、其他

12.1 在甲方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顺延工期，并办理延期手续：

12.1.1 因不可抗力被迫停工。

12.1.2 因甲方提出变更计划，或未能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以及甲方逾期未拨付工程款。

12.1.3 因乙方原因一周内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12.1.4 因甲方未提供施工现场水、电源、道路、接通条件、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的。

12.2 甲方在开工后 5 天内支付土建配合费 10000 元(人民币：壹万元整)给总包单位。

十三、合同生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工程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未按施工图进行施工，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仍未整改或返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5、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完工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

十四、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文本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2.6.13

乙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3871077966

合同签订日期：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广州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装2×630kVA+1×1000kVA+2×1250kVA+1×2500kVA专变工程		
工程编号	CB2021-198	申请编号	
用电客户（业主单位）			
施工单位	广州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元		
计划开工日期		实际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实际竣工日期	

主要工程内容及工作量：

电气部分：

(1)由新建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300mm²/318m至新建回天#1高压室，再由#1高压室依次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248m、ZRYJV22-8.7/15-3×70mm²/456m、ZRYJV22-8.7/15-3×70mm²/10m、ZRYJV22-8.7/15-3×70mm²/15m、ZRYJV22-8.7/15-3×70mm²/25m至新建回天#1专变房、新建回天#5专变房、新建回天#2专变房、新建回天#3专变房、新建回天#4专变房，由#1专变房高压柜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240mm²/10m至本房变压器，由#5专变房高压柜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本房变压器；

电源1（主供）：由回天开关房（1段母线，步云F24）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332m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再由#2高压室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10m至新建回天#6专变房；

电源2（备供）：由新建回天开关房（2段母线，步云F7）新敷10kV电缆ZRYJV22-8.7/15-3×70mm²/332m至新建回天#2高压室。

(2)由#1专变房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5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1低压房；分别由#2专变房、#3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500A/4P L=20m、CCX-25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2低压房；由#5专变房架设低压插接母线CCX-2000A/4P L=15m至新建回天#5低压房；分别由#4专变房、#6专变房敷设低压线14×(ZRYJV-185mm²/12m)、14×(ZRYJV-185mm²/15m)至新建回天#4低压房。

(3)#1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7面、直流屏（DC110V，30Ah）1面、高压计量表1具（CT变比：500/5，0.2S）、负荷管理终端1套，#2高压室新装KYN高压柜5面、直流屏（DC110V，20Ah）1面、高压计量表2具（CT变比：50/5，0.2S）、负荷管理终端2套，#1、#2、#3、#4、#5、#6专变房分别新装SC(G)B13-2500kVA、SC(G)B13-1250kVA、SC(G)B13-1250kVA、SC(G)B13-630kVA、SC(G)B13-1000kVA、SC(G)B13-630kVA变压器各1台，#1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5专变房新装固定式断路器柜2面，#1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4面、#2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5面、#5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6面、#4低压房新装GCK低压配电柜12面。

(4)新建电房按《安健环》配电验收标准配置照明装置、环境控制器、应急照明及配套工具箱、胶垫、驱鼠等配套设施、标识牌贴纸及绝缘工具及制作电房环型接地网。

土建部分一：

1、新建高压室2间、专变房6间、低压配电房4间。

2、新建3层3列直通井(行车)3座，新建3层3列转角井(行车)1座，新建3层3列三通井(行车)3座；新建2层2列直通井(行车)1座，新建2层2列转角井(行车)1座；新建1层2列直通井(行车)3座，新建1层2列转角井(行车)4座。

3、新建 3 层 3 列孔(行车)埋管 230 米，新建 2 层 2 列孔(行车)埋管 35 米，新建 1 层 2 列孔(行车)埋管 208 米。

4、埋管沿线新建电缆标志牌 32 个。

土建部分二：

1、在红线标识范围内新建 6m*4m 开关房（附属）电房 1 间;

2、开关房内新建电缆沟及柜坑基础，柜坑基础应加装［型槽钢，且高出地面 10MM，未安装环网柜坑须加镀锌花纹钢盖板，电缆沟须加 820*415*100 混凝土盖板;

3、装修要求：地面水泥砂浆抹平，并涂灰色防静电涂料；内墙批荡刷白，涂防虫漆；内屋顶刷白,屋顶要求捣制，上设隔热层，并做好防水排水措施;

4、电房应按图示位置安装轴流风机及防雨罩;

5、安装电房环网接地网装置及避雷网装置，且所有金属构件均应与地网可靠连接;

6、电房门前 2 米范围内作硬底化处理;

7、在红线标识范围内新建（附属）开关房 1 间。

8、S:新建 2 层 4 列直通井(行车)1 座，R-S:新建 2 层 4 列行车埋管 12 米;

9、埋管沿线新建电缆标志牌 1 个。

建设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七）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合同编号：CHDJ-2024-0322-350

承包人（乙方）合同编号：

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山翠亨新汇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翠亨建汇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山生命科学园一期电房电力增容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翠亨新区和清路10号中山生命科学园。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310-442000-04-05-986935。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5.1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电力增容项目，中山生命科学园此前已建成投运公用开关站1座、专用开关站5座、专用配电站15座，电力投运总容量为22700KVA。本次新增报装容量为25100kVA，增容完成后电力总容量为47800KVA（新增报装容量具体分配详见招标上传施工图纸）。

扫描全能王

5.2 承包范围：1#~2#公用开关站、1#~5#专用开关站、红线内10KV电缆走向、1#~2#专用配电站、4#、6#、7#、8#、10#~13#专用配电站、7#裙楼配电站、7#塔楼配电站、10#楼制冷机专用配电站，及上述开关站、配电站通电所需所有配套设施。

5.3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 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服从施工总承包管理单位的施工总承包管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7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和目标

1. 质量标准：

☑（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扫描全能王

□ （2）《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市政桥梁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3）《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440100/T114-2007）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质量目标：

验收合格，且

□ 必须取得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 必须取得市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 必须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 其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贰万叁仟零壹拾捌元捌角伍分(¥15123018.85元)；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13581547.38元，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229202元，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63579.84元，税金汇总合计1248689.63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伍仟陆佰陆拾叁元玖角肆分(¥225663.94元)：

扫描全能王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合同价格形式：工程费用结算价=中标价+施工过程中调整或变更的工程价款×（1-中标下浮率），施工过程中调整或变更的工程价款需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以经监理单位及业主审定的书面文件为准，除国家及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发出的有关文件规定外，该预算中所执行的计价规范、定额、材料信息价等计价依据及计价办法均为本项目结算执行的依据。

3.承包人应依照《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粤人社规〔2015〕5号）、《关于规范我省建筑业工伤保险参保缴费经办管理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发〔2015〕167号）、《中山市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实施方案》（中人社发〔2015〕270号）和《中山市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实施细则》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按其工作性质购买相应工程保险，并要求其分包人也按此条规定执行。如承包人在工人进场后1个月内未购买保险，经发包人、监理人抽查，有权对承包人按每次5万元/人/次进行扣罚。

4.承包人应遵守《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更新使用〈建设

扫描全能王

工程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制度承诺书）的通知》（中建通〔2019〕25号）、《广东省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暂行办法》(粤人社规〔2015〕3号)和《中山市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实施细则》，保证工程进度价款须包含该阶段100%工人工资，工程完工后的进度价款须包含100%的工人工资。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志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发包人组建工程代建公司初期将继续沿用原中山翠亨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各项工程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

（10）本项目招标文件优先于投标文件及本合同。

扫描全能王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扫描全能王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3月2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中山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扫描全能王

（本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MA4UMWUT70

地　址：中山市翠亨新区马鞍岛翠城道翠亨新区规划馆101-6室

邮政编码：528400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中山翠亨新区支行

账　号：201102760920010332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764131385 5

地　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邮政编码：430205

电　话：18602713010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账　号：3202112819100039021

提　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扫描全能王

（八）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合同

CJ2206B010090
谢雨
六公司二处1部

合同编号：ZHYBHT2022030020

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
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
智能化工程合同

工 程 名 称：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智能化工程

工 程 地 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改革大道以西玉兰大道以北

发 包 人：深圳创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2.0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协 议 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创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

1.2、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改革大道以西玉兰大道以北

1.3、建设规模：本项目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场地东侧为改革大道，西侧为芯源七路，北侧为人才一路，南侧为玉兰大道。项目占地面积约 220877 平米，地上总建筑面积约 404142.15 平米，地下室一层建筑面积约 2743 平米。包含 7 栋 4 层的厂房、1 栋 2 层的厂房、1 栋 1 层的厂房、1 栋 5 层的车库及门卫室。

第二条 项目内容

2.1、工程名称：广州创维智能产业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智能化工程

2.2、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改革大道以西玉兰大道以北

2.3、本合同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内容及范围包括智能化系统设计及深化设计、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标准规范等文件要求的所有工程，包括不限于以下工程：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含人脸识别及客流统计）、电子巡更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机房工程（含各栋弱电间、内销厂3F核心机房、北门卫消控机房）、车辆管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综合管路系统（含总平管网）、IBMS系统、能源计量系统。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2 月 20 日；（日期以监理通知为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计划竣工日期：(一)、内销厂房、注塑厂房、成品库一、废品库及动力中心的各个智能化分系统工程及上述厂房周边的室外管网，必须在 2022 年 05 月 30 日前完成，以满足工厂生产需求；

（二）、其余工程内容在在 2022 年 09 月 30 日完成（以配合各总包工程完成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5 天

承包人应提供单项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单项工程名称：根据进度计划需单独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的单项工程由发包人工程师在施工期间提出要求。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 工程开工前 7 天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表，并在开工后每月 26 日提供本月进度及下月计划报表。

监理人确认的时间： 收到后 7 天内 。

承包人根据监理人的合理意见提交修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收到后 5 天内 。

3.2、工期延误

3.2.1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包含甲指分包工程）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合同工期每延期竣工 1 天，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 2 万元且承包人应承担由于未按时竣工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3、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予以顺延工期：

3.3.1 一周内在正常施工情况下非乙方原因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3.3.2 设计单位或甲方提出的关键线路的重大变更导致施工工期超过 7 天者；

3.3.3 对需现场计量而又要隐蔽的工程签证，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未能在 3 天内书面答复而影响乙方施工的，则甲方给予乙方工期顺延；

3.3.4 因甲方错误的指令引起乙方产生的整改、返工所产生的工期延误，甲方给予乙方工期顺延；

3.3.5 国家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

第四条 工程质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1、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4.2、在整个工程完工后，甲方将会同乙方及监理方、总承包人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和国家、行业、地方规范、标准、规程进行完整、全面的验收与检测以及实际运行验收。

4.3、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及有关设计说明和经甲方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施工规范、标准等有关规定，精心组织施工、记录、自检、互检，严格把好每道工序的质量关。

4.4、上道工序未验收合格，严禁乙方开始下道工序施工，以确保工程合格。

4.5、所有进入现场的材料，均应符合合同要求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样品，乙供材料需获甲方确认后方可安装。

4.6 验收规定：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施工，施工及验收按国家现行规范执行，隐蔽工程须经甲方工程部检验签字后才能隐蔽，否则甲方有权复查，复查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若损坏或污染已完工程，乙方负责赔偿。

4.7、所有乙方施工材料必须有出厂证明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及检验报告。乙方在施工中发现设计、质量、材料等问题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监理单位，在由监理单位、甲方与乙方共同协商制定出方案后方可实施处理。

4.8、隐蔽工程由乙方自检合格后，应通知监理公司和甲方检查验收，监理公司及甲方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现场检验，并拍照留存，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4.9、未经甲方验收的部位，甲方如有质疑，甲方有权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包括锯开横截面），乙方须按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后隐蔽。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10、乙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向监理单位和甲方提供有关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

4.11、乙方必须健全质量检验制度，现场应设专职质检员和安全员，做好自检记录和施工日志、原始记录。

4.12、甲方依据施工图对乙方工程施工全过程进行随机检查或抽查。乙方应按规范、标准、设计要求及甲方依据合同发出的书面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的要求返工、修改，并承担因乙方自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身原因导致的返工费用、修改费用。甲方有权依据乙方以往工程的实物照片，要求乙方的工程质量不低于实物照片中的质量，否则乙方无条件整改，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此部分工程造价的双倍损失，更换施工单位。因甲方错误指令引起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4.13、乙方应按投标文件中所列要求对工程质量进行管理。

4.14、验收：

4.14.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4.14.2 竣工验收

4.14.2.1 竣工验收标准：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要求下，以发包人验收合格为准。

4.14.2.2 承包人提供竣工资料的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且满足发包人要求的竣工资料 5 套，含电子版竣工图。

4.14.2.3 竣工验收合格后的工程移交和现场清理： 承包人负责

4.14.3 竣工验收质量不合格和重新验收

如本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承包人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承担返工及抢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第五条 承包方式：

5.1、实行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单价、包文明施工、包施工、包一次性验收通过即所有风险承担的承包方式。

5.2、甲方保留对主要弱电设备等主材甲供的权利（指乙方样品或价格不满足甲方要求的情况出现）。

5.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进行分包或转包或更改项目经理和现场负责人。

5.4、乙方应对全部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文明施工等负完全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六条 合同价格

6.1、本工程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含税合同金额(大写)：捌佰肆拾捌万叁仟元整

(小写)：¥8,483,000.00 元；

不含税合同金额(大写)：柒佰柒拾捌万贰仟伍佰陆拾捌元捌角壹分

(小写)：¥7,782,568.81 元；

税率 9%；税金(大写)：柒拾万零肆佰叁拾壹元壹角玖分

(小写)：700,431.19 元。

本合同执行不含税合同价+税金，后期税率变动时按照新颁布的税率执行，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说明：总价包括了智能化工程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深化设计、安装施工、系统软件、包装、税费、运费、保险费、培训、资料、质保期内和免费上门服务期内等的全部费用。此外，总价同时包括了乙方与其它单位的接口配合，工程质量在验收及维护保修时期须要满足国家及当地政府主管部门所颁布实施的法例法规、标准规范等要求准备的人力、物力、机械需要的所有费用。

6.2、工程结算：最终结算价=合同总价±变更签证价款-减少项目合同价-违约金±其他。

6.3、如因设计变更或方案调整出现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未列项目，以报价表中相似项目价格执行，如报价表中不含相似项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6.4、本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乙方已作了解，乙方进场后不得以投标时不了解现场情况等理由要求甲方增加任何费用。

6.5、本合同总价不包括总包管理配合费,总包管理配合费由甲方另行支付，支付方式由甲方与总包方另行协商。总包管理配合费之外的施工水电费及其它可能发生的费用乙方已按施工经验、市场行情自行考虑到合同总价中，由乙方与总包方自行协商结算，与甲方无涉。

6.6、工程结算的办理手续：

6.6.1、工程结算的办理手续，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向甲方申请办理结算。

6.6.2、甲方在收到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结算资料后30天内给予初审完毕，并由甲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乙双方签定竣工结算造价确认单。

第七条　工程款支付

7.1、本合同采取与最终用户背靠背付款原则，即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支付对应付款节点全部款项后，按照下述方式付款(最终给甲方的付款延迟，甲方给乙方的付款相应延迟，乙方不得要求任何索赔)。

7.2、预付款：合同签订后30天内支付合同价的20%预付款；

7.3、工程进度款每月支付一次。承包人在当月 25 日前向发包人报送当期已完工程计量报表，发包人在次月 30 日前审核完毕并按审核产值的80%支付承包人工程进度款。

7.4、工程进度款支付到合同总价的80%时，暂停支付，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整理及移交所有的竣工资料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0%，结算完成后30天内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7%。

7.5、工程结算价的3%为该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质保期2年满后 30 天内，将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一次性支付给承包人。在保修期限内如乙方违约，发包人有扣减该笔费用的权利。

7.6、设计变更增加的价款、现场签证的价款在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

7.7、每次付款前，提供9%增值税专用发票。

7.8、发生以下情形，甲方有权将工程款进行暂扣，待乙方施工的工程符合工程款支付条件为止。

1）乙方申请工程款时，未能向甲方提供符合工程款支付的工程发票或文件资料时，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直至乙方提供为止。

2）乙方违反本合同中有关约定或甲方的管理要求，且未能按甲方要求整改完成的情形。

第八条　材料的管理

8.1、本工程乙方供应的材料有：　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自行购买

8.2、乙方实际选用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一致，除非甲方更改要求，否则乙方不得替换。

8.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材料符合本合同和国家规范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4、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材料进场前需经甲方初步验收，质量合格，型号规格、品牌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后，方可安装。甲方初步验收合格不视为乙方的设备材料符合合同约定和相关规范要求，乙方应对其设备材料的质量承担最终责任。

8.5、若合同约定的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明显高于市场同类产品或经考察其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信誉不良的，乙方可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变更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的要求，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变更。乙方应提供不少于三家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供甲方选择，乙方提供可供选择的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的产品质量、档次、使用要求不得低于本合同的要求。

8.6、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立即停止使用；若已使用的，应立即更换为合格产品，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及甲方损失，同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7、乙方采购的所有材料和设备需检验的，均由乙方负责送检测部门进行检测，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甲方代表在场监督，送检合格后方能使用，检验费由乙方负担，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不另行计价。

8.8、初步验收合格后的设备及材料不能及时安装的，应由乙方自行负责保管，并承担保管风险。在未办理移交手续前，乙方应当承担产品的保管风险。

第九条　施工现场负责人

9.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9.2、甲方派驻的项目经理

姓名：曾伟　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665825716；

职权：代表甲方行使权利和义务。

9.3、乙方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杨云舟，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827512324；

本合同文件中明确的乙方的项目经理和专业管理员，无特殊原因不得擅自变更，开工时或施工过程中若有擅自变更，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由此带给甲方的一切损失。

本工程要求乙方项目经理及主要管理人员自合同签订后后进驻现场，并要求每周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6.1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发包人 肆 份，承包人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6.2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6.3 争议的解决方式：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直接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深圳创维智慧科技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创维大厦西座 13 楼 1301 室

联系电话：0755-265814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30209 2XT

乙　　方：湖北长江电气
（公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
路 12 号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 32021128191000390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64131385 5

签订时间：　2022　年

提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4246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九）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CJ2311E01010D
十一公司政处1部 朱晖
14

2023 版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良渚街道逸盛路 169-104 室

电　话：/

传　真：/

分 包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乙方）

地　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电　话：/

传　真：/

建设单位：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珠海横琴新区汇通三路 108 号办公 608

电　话：/

传　真：/

合同编号：GREE-YF-20052

签约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 789 号

签订日期：二〇二三 年 五月十三日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施工合同
（简称：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建设单位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2、 工程地点：金鸡路北，创科路以东

3、 建筑结构：/

4、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19.62 万 m2,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 6.16 万 m2

二、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1 号及 2 号楼配电房开工日至工程竣工合格共 90 个日历天（其中：完工工期为 / 日历天），该合同工期包括天气、节假日、环保等因素影响停工时间，以及施工准备时间在内，对此风险乙方已经进行了充分的考虑和预估，以上因素不得作为变更工期的原因。

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4 日；

计划完工日期为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其中 3 号楼动力配电工期为 30 天，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单为准。

业主有权根据情况变更计划开工日期，开工日期以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为准；如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晚于计划开工日期，则合同计划竣工日期按相应天数顺延，合同约定的总工期不变。

③下达停工令、工期顺延批准等。

3、本工程乙方项目经理为周立军，负责乙方工程管理及对外联系工作，具体授权详见附件P项目负责人及安全员法人授权委托书》。

4、通知与送达

4.1本合同项下相关文件、资料的送达，除下述必须书面情形外，均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至本合同列明的双方地址和联系人，因地址、联系人、传真、电子邮箱等相关资料错误，收件人拒收或其他不可归责于送达人一方的原因导致无法送达的，仍视为送达人完成通知、送达义务。但下列情形除外：决定合同性质、构成对合同条款修改或补充的内容、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终止或解除合同、如对方未履行通知将可能导致对方构成违约的通知、与结算和款项支付相关的文件等还需要再以信函或面交方式正式送达方为有效。

4.2采用邮件或信函送达方式的，自投寄该邮件或信函的邮戳之日起计算，投寄七日后视为送达。

4.3采用传真或电子邮箱方式送达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进入收件人指定的特定接收系统视为送达；收件人未指定特定的接收系统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首次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视为送达。

4.4双方指定联系人信息如下：

业主：

业主派驻本工程联系人、联系电话、E-MAIL：张尔懋 18926932637

业主公司主要领导人职务、名单、联系方式：徐伟

业主公司通信地址及联系人、电话、E-MAIL：张尔懋 18926932637 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西路789号基建办

乙方：

乙方派驻本工程联系人、联系电话、E-MAIL：朱晖 13886183358 38860146@qq.com

乙方公司主要领导人职务、名单、联系方式：总经理朱晖 13886183358

乙方公司通信地址及联系人、电话、E-MAIL：朱晖 38860146@qq.com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

相关法律法规责任，同时有权另行委托其他施工单位维修，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业主有权将维修费和违约金（违约金为上述维修费用的1倍金额）从乙方与业主合作的其他工程中扣除。

6、乙方接到业主的保修通知后，应及时派人维修，48小时内没有派人维修的，业主可以另请他人进行维修，并有权从保修金中扣除维修费用和违约金（违约金为上述维修费用的1倍金额）。经乙方返修后，若再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质量问题，乙方除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外，业主亦有权根据质量问题的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支付1000至10000元/次的违约金。因质量问题造成业主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其他约定：/

七、合同暂定总价及综合单价

1、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暂定合同总价、固定“综合单价”：

本工程共分为一个标段，整体招标，分别与总承包方、业主签订三方合同。

本工程乙方投标时的一次报价为8215511.77元（含税），最终报价为7573962.97元（含税），最终报价为本工程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7573962.97元（含税）。

其中：一次报价下浮率、最终报价优惠率、限价下浮率、中标下浮率计算如下（下列计算式中金额均不含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业主指定乙方供应材料费）

A、一次报价下浮率10.56%＝1－一次报价7537166.76元/招标预算价8427280.11元；

B、最终报价优惠率92.19%＝最终报价6948589.88元/一次报价7537166.76元；

C、限价下浮率5 %＝1－最高限价8005916.10元/招标预算价8427280.11 元；

D、中标下浮率17.55%＝1－最终报价6948589.88元/招标预算价8427280.11元。

2、本合同为本工程一标段，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7573962.97元（含税）。

3、本合同合同价款：

序号	工程名称	含税 招标预算价 （元）	含税 一次报价 （元）	含税 签约合同价 （元）	备注
		税率 9%	税率 9%	税率 9%	增值税
1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动力配电工程	9185735.32	8215511.77	7573962.97	1、包括图纸、合同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 2、不含暂估价乙
含税总价合计		9185735.32	8215511.77	7573962.97	

（此页无正文）

甲　方（章）：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联 系 电 话：

乙　方（章）：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联 系 电 话：

业　主（章）：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联 系 电 话：

签约日期：2023年 5 月 23日

（十）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Akesobio

合同编号：KFHK-GZ23022

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
高低压配电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人：康方汇科（广州）生物有限公司

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7 月

Akesobio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康方汇科（广州）生物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下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星岛环北路以东、螺旋大道以南 。

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符合南方电网供电部门的公用电房协议、用电咨询服务答复书（详见附件），满足设计院图纸要求的设计方案，按照经供电部门批准并经招标人确认的设计施工图纸及说明组织施工，负责办理完成用电咨询服务答复书、公用电房协议、供配电工程设计、报建、采购、施工、通过供电部门验收、装表、送电、配合完成各项检测及验收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直至交工验收并移交用户投入使用，移交用户后提供 12 个月*24 小时（白天 8 小时专人现场值守（打卡），其余时间保持电话值班，现场突发状况需 1 小时内到场解决）的高压电工值班服务等。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分包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及附件（包括答疑文件、澄清文件和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3. 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4. 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5. 发包人及其控股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制定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及标准
6. 分包合同附件
7.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8.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招标文件
9. 合同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

11. 投标书及其附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本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高低压配电系统设计、变配电室图纸设计与优化、用电咨询、项目报装（含审图）、10KV 外线电缆工程、高低压变配电房土建工程（不含建筑主体）、包报建、包工、包料、包各系统和材料设备检测、包工具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红线内外道路及绿化开挖修复、包装表送电、包配合完成消防检测及验收、包加班、包资料统一整理、包工程竣工备案验收，包括根据供电局及用户需求完成深化设计及施工、包配电柜电气火灾探测系统、包电力监控系统、包高低压变配电室的装修含照明、排风、门窗等配电房内设备设施、提供包配电验收所需要的设施及相关备案资料、包配电等与相关单位（政府职能部门、供电局、相关企业）的沟通协调及相关费用，直至交工验收并移交用户投入使用，移交用户后提供 12 个月*24 小时（白天 8 小时专人现场值守（打卡），其余时间保持电话值班，现场突发状况需 1 小时内到场解决）的电工值班服务，提供 36 个月质保及服务等，具体详见附件七《合同范围及界面划分》。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200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2. 绝对施工工期：暂定 108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

3. 开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6 月 15 日。

4. 完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9 月 30 日。

5. 竣工日期： 计划定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下发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具体要求详见《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分包合同通用条款》相关规定。

Akesobio

第五条 各方代表

1. 发包人项目经理：陈天华

2. 分包人项目经理：郭辉

第六条 质量标准

1. 质量等级：【合格】

第七条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为【 总价包干】合同，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万元整】（小写：【￥4,200,000.00 】），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伍万叁仟贰佰壹拾壹元零壹分】（小写：【￥3,853,211.01】），税金（税率【 9 】%）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陆仟柒佰捌拾捌元玖角玖分 】（小写：【￥346,788.99】）。

1.1 合同价款或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该清单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已涵盖施工图纸及招标要求的和即使未描述但正常施工所必须发生的全部工作内容所有费用。包括因施工场地条件和周边环境而产生的措施费用（合同中的措施费用为固定总价包干，不再因工程的变更、延误等作任何调整，对任何遗漏和未填报金额的措施项目都视为已包含在清单项的综合单价中或该漏项为分包人的投标让利）；不得因合同清单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等造成的损失向甲方索赔。

2. 合同报价清单：具体详附件八。

第八条 词语含义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分包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九条 承诺

1.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2.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分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分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总承包商向发包

10. 工程量清单

11. 投标书及其附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本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高低压配电系统设计、变配电室图纸设计与优化、用电咨询、项目报装（含审图）、10KV 外线电缆工程、高低压变配电房土建工程（不含建筑主体）、包报建、包工、包料、包各系统和材料设备检测、包工具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红线内外道路及绿化开挖修复、包装表送电、包配合完成消防检测及验收、包加班、包资料统一整理、包工程竣工备案验收，包括根据供电局及用户需求完成深化设计及施工、包配电柜电气火灾探测系统、包电力监控系统、包高低压变配电室的装修含照明、排风、门窗等配电房内设备设施、提供包配电验收所需要的设施及相关备案资料、包配电等与相关单位（政府职能部门、供电局、相关企业）的沟通协调及相关费用，直至交工验收并移交用户投入使用，移交用户后提供 12 个月*24 小时（白天 8 小时专人现场值守（打卡），其余时间保持电话值班，现场突发状况需 1 小时内到场解决）的电工值班服务，提供 36 个月质保及服务等，具体详见附件七《合同范围及界面划分》。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200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2. 绝对施工工期：暂定 108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

3. 开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6 月 15 日。

4. 完工日期： 计划 2025 年 9 月 30 日。

5. 竣工日期： 计划定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下发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具体要求详见《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分包合同通用条款》相关规定。

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第十条 分包人明确：

1. 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为绝对工期，是分包人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发包人施工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后，而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除非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予以延期。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

2.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

3.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Akesobio

发包人：康方汇科（广州）生物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之758

法定代表人：　夏瑜

职　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020-36699000　　传　真：/

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12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法定代表人：王朝

或委托代理人：何涛　　职　务：部门经理

联系电话：18602713010　　传　真：/

发包人兹此确认并同意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为康方临床研究与运营亚太总部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的分包人。

发包人在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上签字盖章仅表明发包人知晓并同意分包人承揽本工程，并无其他任何含义；亦不会导致发包人承担任何责任或不利后果。发包人和分包人对此均已了解并同意。

（十一）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项目1标段外电工程

致：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建设的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外电工程施工项目1标段。本项目建设规模包括：详见本项目高压业扩报装供电方案答复函。招标范围：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外电工程施工，其中1标段为机场河流域外电工程施工。本项目于2021年12月8日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中标结果公示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人民币3895.47万元，中标工期：90日历天，工程质量标准：合格，项目经理：吴旭东/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要求与我司商洽合同条款，签订合同。限期内不来商洽和签订合同，视作放弃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督部门（盖章）：

日期：2021年12月28日

合同编号：中建三局1601202124038657 7

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 项目

1标段外电 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承 包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以下称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卫国

住所地：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专业分包人（以下称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朝

住所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鉴于专业分包人已对本工程的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专业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专业分包人资质及纳税资格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1. 资质证书号码：D242072226

2.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资质专业及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5.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6. 联系人及电话：柯涛 18602713010

7. 分包商身份识别：一般纳税人

8.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320211281910003902l

2. 专业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外电工程施工项目1标段机场河

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3.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甲方有权对本次发包的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做出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异议和索赔，乙方保证不会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对于甲方根据施工需要临时指定给乙方的工作内容，乙方必须立刻实施，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减缓实施。

4. 专业分包工程期限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2 月 28 日。

4.2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如没有书面开工通知的，自专业分包人实际进场之日起计算，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专业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进场时间延误的除外。专业分包人的施工进度应满足总包各节点工期进度要求。

4.3 劳动力组织：专业分包人必须根据现场进度组织充足劳动力，因现场劳动力组织不足导致的工期延误责任根据本合同约定执行。

5. 专业分包工程质量标准

5.1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并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同时达到合格标准。

5.2 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及规范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工期进

度、文明施工、协调配合等方面达到甲方要求，本分包合同书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人民币 1168641 元（大写：壹佰壹拾陆万捌仟陆佰肆拾壹元）作为履约保证金。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后七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确认无误并按本合同文件有关规定执行后无息退还，若乙方不按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办理工程结算，不予支付工程款，若乙方出现违约或欠付农民工工资的事实，甲方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若金额不足以抵扣，则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

5.3 乙方应认真按照甲方安排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建立内部“三检制”为甲方验收积极创造条件，对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及时整改。

6. 专业分包合同价格

6.1 签约合同价为：38954700.00 元人民币（含增值税）；

大写：叁仟捌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元

其中，清单不含税价款为 35738256.88 元人民币，增值税金额为 3216443.12 元人民币，适用 9 %的增值税税率。

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除承包人供应材料和设备外的为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所需的全部人工、材料、机械、措施费、燃动费、设备的进出场费、设备闲置费、安拆费、物价上涨、各种规费、临建费、水电费、管理费、养路费、修理费、住宿费、维护费、利润、各类税金、风险费、垂直运输、场地内水平运输、二次搬运、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材料保管和堆放、成品保护费、材料上下车费、扰民调停费、赶工费、窝工费、竣工清理费、环境保护、缺陷修理、保障保险费、检验试验费、保险费、配合业主或承包人另行分包的项目所需的配合服务费用，以及为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由承包人安排的其它工作、责任和义务等，如未明确由专业分包人来承担。

6.2 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下列第（1）种方式计算：

（1）固定单价：合同单价包括本合同约定的价格及风险。除非合同明确约定可以调整外，合同单价不因市场价格、法律、工期延长、工程量增减等原因做任何调整。

（2）固定总价：合同总价包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及风险。除因设计变更对增减部分根据合同约定的单价进行调整外，合同总价不做任何调整。

（3）其他方式：在分包人分包范围内按照承包人外部审计审核金额基础上上交固定管理费率 / 或上交固定管理费金额 / 的形式。

6.3 上述合同价格已包括专业分包人为实施本专业分包合同内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除根据本合同规定的程序进行调整外，合同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作调整。

7.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7.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3）专用条款

（4）通用条款

（5）本分包工程的招标文件；

（6）专业分包人的投标书及报价书等附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图纸及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9）在本合同授权范围内的有权人签字盖章的备忘录、会议纪要、往来信函、洽商变更、工程指令等过程文件；

（10）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7.2 如上述各文件之间约定不一致的，以顺序在前的文件优先；同一顺序文件约定不一致的，以时间发生在后的文件优先。

7.3 除非经承包人与专业分包人签订补充协议，双方不得就合同工期、质量、价款等实质性合同条款通过会议纪要、函件等形式进行变更，此类变更无效。

8. 承诺

8.1 承包人承诺，在收到发包人所支付的与本合同分包工程相关款项后，将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专业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3 专业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分包工程质量、工期和安全的连带责任。

8.4 专业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专业分包人对与实施本合同相关的，承包人的规章制度均已了解并将严格遵守，严格执行。

9.其他约定

无

10. 附则

10.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0.2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30 日

10.3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10.4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双方所有的合同文件不得涂改，涂改部分的内容无效。

10.5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叁份，专业分包人执贰份。

承包人：（盖章）

专业分包人：（盖章）

（十二）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1 标段项目高低压工程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1 标段项目高低压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XJHBEZMYJC1BDGC—ZYFB—2021/04/22-007）

工程名称：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1 标段项目工程

承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成都高新区石羊工业园

签约日期：2021 年 4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联系电话：021-61691997
开户行信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银行账号：31001522917055435820

专业分包人（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朝
联系电话： 027-87926097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联系邮箱： 13238396@qq.com
专业资质及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2021 年 6 月 12 日
纳税人种类（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一般纳税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大学园路支行
银行账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高低压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燕矶镇杜湾村
3、分包工程范围：详见合同附件《标段划分图》
4、分包工程内容：高低压配电及柴油发电机专业分包工程（具体标段划分详见附件十四标段划分图）包括但不限于（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项目高低压配电房内所有设备标准化器具的安装、调试所有场内材料、设备的运输、装卸、转运、堆置和分配涉及的所有工作，盘柜及保护管防火封堵等，配合总包对施工图纸进行审核优化并按优化图纸施工和对高低压配电及柴油发电机房图纸进行深化设计并保证供电局图审通过，配合和本工程所有和电气有关的系统的调试、第三方检测和水电验收取证工作；设备接线、通电调试、消防系统检测、系统试运行及合同内电力工程整体报送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交付业主使用、对后期操作人员进行培训等工作。）及等相关工程内容；还应包括工期、质

量、安全施工所有工作内容，也应包括全部文明施工的工作内容，具体严格按照技术交底执行。具体如下：

4.1 本合同清单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4.2 临时设施项目

4.2.1 甲方仅提供现有临时设施作为乙方办公或仓库、工人住宿使用，乙方所使用的临时设施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进度款中扣除。乙方要负责工人生活区使用过程中的修理、维护、管理等。

4.2.2 施工现场内所需的一、二级配电箱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安装及维护，二级箱以外的所有线路及配电箱的供应及安装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乙方负责供应及安装的三级配电箱须符合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并与甲方要求的品牌、规格保持一致，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施工。

4.2.3 施工现场临水中的临时消防部分由甲方负责施工，乙方负责管理及维护 。

4.2.4 施工现场临时用水，甲方只提供到指定的水源给水点，给水点之后所有临时用水线路、阀门及现场临时用水设施的安全防护、日常维修、零配件、管理的材料及用工由乙方负责。

4.2.5 施工现场内乙方自身承建部分所用的生产设施（如周转料具堆放场地、一二级配电箱防护、箱式变压器防护、高压线防护、基坑临边防护、消防栓防护等加工场地、场地硬化及设施）由甲方提供材料，乙方负责施工（其中一二级配电箱、消防栓、箱式变压器的防护工程竣工前不得拆除）。

4.2.6 生活区内除甲方提供的房子（宿舍、厕所、淋浴间）、照明、临水外的所有费用，包含生活用水、用电（单独挂表计量）及生活区管理和维护、床铺、职工饮用水（集中供开水）等由乙方承担；临时设施的维护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提供工人住宿用的空调（若有）用于防暑降温，但空调的维护、维修及管理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甲方收取每台2000/元的押金，施工完毕退场时，若空调有损坏，则扣除部分押金作为赔偿甲方的损失。

4.2.7 乙方生活区水电费用单独挂表计量，由甲方与乙方每月20日共同抄表计量，按照甲方缴纳单价×当月计量数据计算费用，并按实际发生费用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生产水电费按产值的1.5%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4.2.8 乙方施工范围内应满足“文明安全工地”的管理要求，并应保证现场场地道路整洁，扬尘、安全防护符合甲方要求，如若乙方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代工，发生的费用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4.2.9 工人手机充电等实行集中管理，在甲方指定的地方统一集中充电，严格按甲方的要求执行。乙方要对此派专人看护，以防止物品丢失。若因此发生物品丢失，则所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得向甲方索要任何费用。

4.3 在本合同范围内，甲方始终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以本合同约定价格另行分包的权利，且乙方承诺不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及费用增加同时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5、计价方式：本工程合同价格采用以下计价方式：（2）。

（1）建筑面积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套用(GB/T50353-2013)《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按照主体外围结构线为准计算建筑面积(不计算结构幕墙部分)，固定综合单价详见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2）实物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方式。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式计算乙方实际

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固定综合单价详见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3）其他。

6、综合单价表中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6.1 为完成本分包工作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即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市场价格变动、包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等包括执行和完成合同文件绘述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和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之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可否在签订合同时预料到。合同不含税综合单价视作已包括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和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及责任，以及使本工程内的各系统正常运作所需的一切零件、配件、附件等物料的所有相关费用，不论此等项目有否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具体说明。合同价款不会因工资、物价、税率或汇率变动、保险政策变动或任何调价文件之要求而调整，亦不会因任何合同价款的计算错误，不论是算术上的错误还是其它错误而调整。合同价款除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外，一概不再调整。惟若有关的修改引致了原定工程内容的减少，则相关的调减价款需在结算时从合同价款内全部扣除。

6.2 本合同价款中已经综合考虑但不限于以下措施费用：

6.2.1 环境保护费：是指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6.2.2 文明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6.2.3 安全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6.2.4 临时设施费：是指临时设施的搭设、维修、拆除费或摊销费。

6.2.5 夜间施工费：是指为确保工期和工程质量，需要在夜间施工或在白天需增加照明设施的情况下施工所发生的夜班补助费、夜间施工降效、夜间施工照明设备摊销及照明用电等费用。

6.2.6 二次搬运费：是指因施工场地狭小，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构配件和业主及甲方供应的材料和设备（指由甲方负责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等无法一次运到现场指定堆放地点，需从场外堆放地点运至现场堆放地点所发生的二次搬运费用。除此之外，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和构配件等一次运到现场堆放地点的费用包含在材料费中，从现场堆放地点到施工作业面的水平运输费用包含在人工费或机械费中。

6.2.7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是指机械整体或分体自停放场地运至施工现场或由一个施工地点运至另一个施工地点，所发生的机械进出场运输及转移费用及机械在施工现场进行安装、拆卸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试运转费和安装所需的辅助设施的费用。

6.2.8 垂直运输费：是指为完成合同范围全部永久工程及其他措施项目所需的垂直运输机械的搭（含：临时基础及土方等费用）、拆、运输、机上人工、燃料动力、养路费及车船使用税、折旧、修理、租赁费用等，垂直运输费应包括因分包工程需要，导致脚手架迁移、拆除、改用其他垂直运输措施的费用。

6.2.9 超高施工增加费：是指当建筑物檐高超过 20 米或层数高于 6 层时，发生的人工、机械降效、施工用水加压增加的水泵台班、对讲机等。

6.2.10 脚手架费:是指本工程施工所用内外脚手架搭、拆、运输（不含垂直运输）及摊销（或租赁）费用。
6.2.1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是指竣工验收前，对已完工程及设备进行保护所需费用，乙方应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要求，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不因施工工序的任何变化而增加。
6.2.12 特殊季节施工措施增加费:是指在冬季、雨季施工期间，为了确保工程质量，采取保温、防雨措施所增加的材料费、人工费和设施费用，以及因工效和机械作业效率降低所增加的费用。
m.竣工资料、图纸的制作、验收、存档、移交以及按照招标文件、合同图纸的要求进行任何二次深化设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相关设计费、专家审查费已包含在措施费中。
6.2.13 临时用地引起的费用:乙方应针对现场实际情况及合同的要求，自行判断是否需要安排场外临时工程用地或施工用地。如果需要，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乙方应自行安排且相应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6.2.14 影响施工进度其他因素产生的费用:甲方工期中应已考虑了当地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节假日、交通管制、政府禁令（雾霾天气、极端天气、中高考等）施工等影响因素产生的费用。
6.2.15 检验试验费:是指对建筑材料、构件和建筑安装物进行一般鉴定、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自设试验室进行试验所耗用的材料和化学药品等费用。
6.2.16 工期保证措施费（含赶工费）。
6.2.17 质量保证措施费。
6.2.18 室内空气污染测试费。
6.2.19 其他措施费:指甲方认为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且措施项目没有列项的措施费用。

二、分包合同价款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合同总价：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7853997.09元，大写柒佰捌拾伍万叁仟玖佰玖拾柒元零玖分，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7205501.92元(合同额/（1+9%））；增值税为648492.17元(合同额/（1+9%）×9%)。

三、工期

本分包工程于2021年5月30日开工,本分包工程于2021年6月30日完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0天，国家法定节假日、可以预料到的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上述工期内。乙方已考虑了实际开工日期早于或者晚于合同约定开工日期90日内的风险，不得再就该风险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本工程约定工期控制点：

序号	施工部位及内容	起止日期	施工天数
1	综合楼配电房基础及设备安装	2021.05.30-2021.06.15	15
2	母线槽及电缆安装	2021.05.30-2021.06.15	15
3	配电房通电调试	2021.06.15-2021.06.30	15

以上节点工期如未按期完成，乙方按照1万元/天赔偿甲方损失，赔偿金随进度款扣除。乙方节点工期延误5天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总工期满足约定，该赔偿金应随结算款予以返还。总工期如未按期完成，乙方按照1万元/天赔偿甲方损失，赔偿金随结算款扣除不予返还。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

五、适用标准规范

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国家现行有效的施工规范及湖北省或鄂州市现行有效地方标准（如：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等），若施工过程中国家或地方或建设单位有较高标准的施工规范、标准施行，应按更高标准执行。

六、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 合同条款
3.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 图纸
5. 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7.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8.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9.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以及经确认的双方往来函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印章）　　（印章）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王朝

（签字、按手印）

（十三）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表扬信、材料/设备进场验收记录表

中 标 通 知 书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9 月 9 日 所递交的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大写）贰仟贰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整（¥22736175.00）

项目负责人：唐金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到 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云谷路 2588 号 与我方签订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月 日

招标代理：安徽合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见证人：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9 月 29 日

见证专用章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 为实施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已接受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 对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的投标， 并确定其为中标人。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6）图纸；

（7）已标价货物清单；

（8）其它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整（¥22736175.00），含暂列金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履约担保：卖方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14个工作日内向买方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为汇票（电汇）或支票（转账）或银行保函（须由国有或国有控股的银行出具）或担保机构担保（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担保机构须满足以下条件：安徽省省属国有担保公司，实收注册资本金达10亿元（含）以上，经安徽省省级监管机构颁发相关牌照并实施监管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担保。保函内容与方式需得到买方认可）。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不含暂估价和暂列金）的10%，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伍角（¥2173617.50）。

4．卖方项目负责人：唐金星 。

5．货物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标准；质量保证期：合同项下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不少于5年，质量保证期分别自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1（河渠）标和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3-1（河渠）标完工证书颁发之日起计算（分别计算），即进入质量保证期。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重大缺陷，在其修复或更换并经验收合格后，从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缺陷责任期。

6. 卖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货物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买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8. 卖方承诺执行监理人交货通知，计划交货时间阚疃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 年 3 月 31 日；西淝河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 年 3 月 31 日；龙德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 年 4 月 30 日。

9.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拾肆 份，买方执 拾 份，卖方执 肆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金额、格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后，合同生效。

附件：合同谈判备忘录

买方：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　　卖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单位地址：合肥市滨湖区云谷路 2588 号　　单位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三路 12 号

邮政编码：230000　　邮政编码：430205

电　话：0551-65722522　　电　话：027-65520913

传　真：0551-65722598　　传　真：027-65520913

银　行：中国农业银行合肥滨湖支行　　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武汉园路支行

帐　号：12288001040008212　　帐　号：3202112819100039021

签订地点：合肥市　　签订时间：2020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本合同款须转入以下指定公司银行账号
电　不得提取现金或转入其它账号
收款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账　号：3202 1128 1910 0039 02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武汉园路支行
电子行号：1025 2100 3905 财务中心电话：027-87926097

附件：

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合同谈判备忘录

2020年9月27日，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组织召开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合同谈判会，与中标单位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就相关事宜进行合同谈判。

会议以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招标文件》及卖方《投标文件》为基础，对总体要求、合同价款、供货期要求、工作要求、技术要求、廉政工作等主要事项进行强调，形成合同谈判备忘录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一、总体要求

严格按照相关制造技术规范要求，珍视信誉，信守合同，严格遵守投标承诺，确保制造高质量、高性能的设备。

二、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整（¥22736175.00），含暂列金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二）最终实际结算价款以经结算审计审定的价款为准。

三、供货工期要求

阚疃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年11月30 日，最迟供货时间2021年3月31日。

西淝河北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 2020年11月30 日，最迟供货时间 2021年3月31日。

龙德站计划交货时间：最早供货时间2020年12月31 日，最迟供货时间2021 年4月30日。

以上具体交货日期以监理发布的通知为准。

四、工作要求

（一）履约担保：卖方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14个工作日内向买方提供

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为汇票（电汇）或支票（转账）或银行保函（须由国有或国有控股的银行出具）或担保机构担保（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担保机构须满足以下条件：安徽省省属国有担保公司，实收注册资本金达 10 亿元（含）以上，经安徽省省级监管机构颁发相关牌照并实施监管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担保。保函内容与方式需得到买方认可）。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不含暂估价和暂列金）的 10%，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伍角（¥2173617.50）。

（二）技术资料：卖方于 2020 年 10 月 25 日前提供土建设计有关联的相关图纸及技术资料。技术条款中标明“*”的技术文件和图纸，作为正式技术文件和图纸使用前要提交买方审查。

（三）设计联络会：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组织设计、监理及相关单位代表到厂家所在地召开首次联络会（进行图纸设计交底等事宜）。后续设计联络会根据各方协商确定。

（四）质量保证期：合同项下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不少于 5 年，质量保证期分别自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1（河渠）标和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 H003-1（河渠）标完工证书颁发之日起计算（分别计算），即进入质量保证期。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重大缺陷，在其修复或更换并经验收合格后，从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缺陷责任期。

（五）卖方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前提供全部图纸的提交时间表。

（六）对工程设计有重大影响，对设备设计制造有重大影响的工厂图纸要接受买方审查。

（七）卖方接受买方对设备制造全过程的定期或不定期的质量监督、监造。出厂验收及质量监督、监造人员食宿、交通和参观学习费用已计入本合同投标总报价。

（八）其他条款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执行。

五、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投标文件补充承诺》。

六、廉政工作

卖方应与买方签订廉政协议，并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及有关规定，开展廉政教

育，建立健全并严格遵守廉政制度。

七、安全生产

在合同实施期间，卖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水利部、交通部、安徽省颁发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买方制定的有关安全生产规定等开展工作，对安全生产承担相应责任。

八、法人代表约谈制度

在合同实施期间，若供货进度、质量、安全、廉政、管理等达不到要求，卖方的法定代表人应随时接受买方的约谈，不得拒绝和无故拖延，并按买方要求及时整改完善。

九、公司各项制度

卖方应完全接受并严格执行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有关工程变更、审计、资金支付、质量安全、全过程检测制度、违约金处罚制度等所有管理制度。

十、以上系买方在谈判中重点提出，卖方应严格执行，未提及之处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执行，否则买方将按合同予以处罚，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并由卖方赔偿可能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附件：《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投标文件补充承诺》

买方：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卖方：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　　期：2020 年 9 月 27 日

第四部分

附　件

附件 2. 货物清单总价表

组号	项目分组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阚疃南站**		
1.1	35kV 高压开关柜	2632635	
1.2	10kV 高压开关柜	1681359	
1.3	0.4kV 低压开关柜及动力柜（箱）	2172124	
1.4	变压器	1545500	
1.5	直流电源装置	404250	
1.6	柴油发电机组	174680	
1.7	规定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20429	总价承包
1.8	服务费及其它	200000	总价承包
2	**西淝河北站**		
2.1	35kV 高压开关柜	2632635	
2.2	10kV 高压开关柜	1681359	
2.3	0.4kV 低压开关柜及动力柜（箱）	2236953	
2.4	变压器	1545500	
2.5	直流电源装置	404250	
2.6	柴油发电机组	174680	
2.7	规定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20429	总价承包
2.8	服务费及其它	200000	总价承包
3	**龙德站**		
3.1	10kV 高压开关柜	1570677	
3.2	0.4kV 低压开关柜及动力柜（箱）	1662021	
3.3	变压器	160600	
3.4	直流电源装置	404250	
3.5	规定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11844	总价承包
3.6	服务费及其它	200000	总价承包
合 计（A）		21736175	
暂列金额（B）		1000000.00	
投标总报价（A）+ （B）		22736175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壹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			

附件 3. 分组货物清单报价表

1. 阚疃南站

分项货物清单报价表

组别：1.1 分组名称：35kV 高压开关柜

组号	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 注
1.1	35kV 高压开关柜					2632635	
1.1.1	35kV 进线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251949	503898	
1.1.2	35kV 计量及母线联络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152759	305518	
1.1.3	35kV 过电压抑制兼母线联络柜	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237926	475852	
1.1.4	35kV 主变进线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2	357048	714096	
1.1.5	35kV 所用变进线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1	271012	271012	
1.1.6	35kV 母线左联络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1	269942	269942	
1.1.7	35kV 母线右联络柜	KYN61-40.5，具体配置详见招标附图	台	1	87517	87517	
1.1.8	运检梯	厂家配套	套	2	2400	4800	
1.19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未明示的其它设备		项	1			应提供明细

表扬信

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

引江济淮工程龙德站4台机组于2022年9月26日试机成功，阚疃南站、西淝河北35kV供电线路和变电所于9月27日送电一次成功，8台机组于9月28日试机成功。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公司领导高度重视，技术团队齐心协力、尽职尽责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为实现“9·30”试通水目标，贵公司安排了专业技术人员常驻施工一线，全程跟踪指导、积极协调各方工作、解决工程技术难题。在设备安装调试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条件复杂、工期极度紧张、施工难度大等诸多困难，整个技术团队卯足干劲、全力以赴、发挥攻坚不畏难的精神，最终以零事故、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的完成了节点任务，优质的履约能力彰显了优秀民企的实力和担当。

在此，特向贵公司表示由衷的感谢，望贵公司再接再厉，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引江济淮工程建设，祝愿长江电气公司事业发展蒸蒸日上！

安徽省引江济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江水北送建管处

2022年9月28日

材料/设备进场验收记录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江水北送段阚疃南站、西淝河北站及龙德站电气设备采购标</td><td>承建商</td><td>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材料/设备名称</td><td colspan="2">高低压开关柜 KYN、MNS</td><td>进场时间</td><td>2021 年 4 月</td></tr>
<tr><td>供应商</td><td colspan="2">湖北长江电气有限公司</td><td>材料/设备用途</td><td>供电设备</td></tr>
<tr><td>采购方式</td><td colspan="2">□甲供 ☑乙供□三方合同 □其他</td><td>材料/设备订单</td><td>供电设备</td></tr>
<tr><td rowspan="2">验收记录</td><td>是否满足合同要求</td><td>规格外观质量</td><td>出厂合格证、出场检测报告、准用证</td><td>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抽样质检报告（证件）</td></tr>
<tr><td>合格</td><td>合格</td><td>合格</td><td>合格</td></tr>
<tr><td colspan="5">材料品牌、规格、数量：
高压开关柜 KYN28A-12　11 台、低压开关柜 MNS　18 台、动力柜 3 台、站用变压器 SCB10-400/10　2 台、交直流一体化电源装置 DC220V,200Ah,UPS 20KVA/30　1 台</td></tr>
<tr><td>附件</td><td colspan="4">有相关 CCC 认证、CQC 认证、产品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等</td></tr>
<tr><td>供应商意见</td><td colspan="4"></td></tr>
<tr><td>承建商意见</td><td colspan="4"></td></tr>
<tr><td>监理部意见</td><td colspan="4"></td></tr>
<tr><td>建设单位意见</td><td colspan="4">质量良好</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各一式四份，供应商、承建商留存一份，建设方项目部留存两份。每一批次甲供和三方供货材料必须进入进场验收程序，否则建设单位不予认可，需要 24 小时内验收完成。